

臺南市政府108年度施政計畫目錄

臺南市政府108年度施政綱要.....	1
壹、民政局.....	29
貳、教育局.....	37
參、農業局.....	53
肆、經濟發展局.....	67
伍、觀光旅遊局.....	75
陸、工務局.....	81
柒、水利局.....	95
捌、社會局.....	109
玖、勞工局.....	119
拾、地政局.....	129
拾壹、都市發展局.....	137
拾貳、文化局.....	141
拾參、交通局.....	159
拾肆、衛生局.....	167
拾伍、環境保護局.....	185
拾陸、警察局.....	199
拾柒、消防局.....	217
拾捌、財政稅務局.....	225
拾玖、秘書處.....	237
貳拾、法制處.....	241
貳壹、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247
貳貳、民族事務委員會.....	253
貳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59
貳肆、人事處.....	263
貳伍、主計處.....	271
貳陸、政風處.....	275

臺南市政府108年度施政綱要

臺南直轄市即將邁入第9年，嶄新的一年，市府除持續深耕基礎設施外，也將加速推動各項重大前瞻建設，以「文化首府」、「產經重鎮」、「智慧新都」、「創生城鄉」、「希望家園」五大市政主軸，為臺南人打造更多元豐富的生活機能和舒適宜居的環境，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讓服務不分階級、城鄉沒有藩籬、政府沒有距離；以無限的想像與創新，擘劃臺南充滿希望的未來，打造臺南成為臺南人心中最引以為傲的故鄉。

展望108年，市府團隊將在既有的基礎上，堅守崗位，努力不懈，持續發揮服務功能，提升區里生活品質；開創適才適性多元學習，營造友善安全永續校園；推動臺南尚青品牌，賡續「新農業·新農村·新農人」政策；建構優質投資環境，帶動產業永續發展；推動魅力城鄉，型塑觀光樂園；落實基礎建設，開創便捷生活；推動都市綜合治水，落實親水生活；照護弱勢，健全多層級社福體系；提高就業率，保障勞工權益；健全地籍管理，促進地盡其利；通盤檢討都市計畫，改造都市風貌環境；擘畫城市文化願景，實現市民藝術平權；建構便捷公共運輸網絡，營造人本安全交通環境；強化防疫維護食安，建構幸福健康城市；推動低碳節能，建立綠色永續環境；強化社會治安，建立安全生活；強化防災救災能量，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精簡財稅行政，減債開拓財源；推動全方位優質服務，提升雙市政中心運作效能；推動法制再造，保障市民權益；加強大臺南國際行銷，提升城市競爭力；振興西拉雅文化，蘊育族群多元發展；精進為民服務品質，落實透明開放政府；最適化組織人力資本，提升市政團隊運作量能；加強推動節流措施，有效配置市政財源；打造機關清廉文化，型塑清廉勤政精神。

準此，市府配合中程施政計畫、當前市政發展需求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分別釐定本府各部門施政綱要如次：

壹、民政業務：發揮服務功能，提昇區里生活品質

- 一、督導區級應變中心災害防救體系，培植災害防救能力：建構社區安全體系，落實減災、整備、應變、復原作業，由下而上提升區級自救能力。
- 二、精進宗教文化優質化：輔導宗教團體配合宗教優質化政策減少爆竹煙火燃放、減香、強化活動中心各項設施，提供市民多元使用空間；落實活動中心管理並設置各項運動休閒設施，結合市民學苑、活動中心藝術季辦理以提升活動中心使用率，凝聚活動中心與在地民眾情感交流。
- 三、加強地方基層建設，營造優質人本空間：落實各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持續辦理里活動中心興修、辦公廳舍及無障礙設施改善，協助地方維護基本公共

設施並提供市民安全舒適的公共空間。

- 四、美化市容環境景觀、創造優質生活空間：運用公私部門及社區資源，結合公私協力之理念，利用閒置空地認養及綠美化，改善公共環境，以美化市民生活環境品質。
- 五、加強E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
- 六、落實區政督導考核工作，提升區里服務效率：建立溝通平台機制，協助辦理區政業務，促進地方發展。
- 七、減紙錢，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宗教團體會務、管理制度化，受理寺廟異動及變更登記表證與圖記。
- 八、公墓更新與活化：推動公墓遷葬，規劃公墓公園化，加強公墓土地活化再利用。
- 九、推動新時代殯葬作為：鼓勵植存環保葬法，提昇殯葬設施環境，加強服務效能品質，革除陳舊殯葬習俗。
- 十、正確戶籍登記、提供戶政友善便捷服務：正確辦理戶籍登記、核發戶籍資料；強化戶政資訊安全，合理運用個人資料；辦理各項跨機關服務、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推廣電子票證繳納戶政規費與罰鍰，提供便捷的戶政服務；獎勵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輔導外籍配偶辦理國籍歸化。
- 十一、落實推動替代役業務，積極維護役男及其家屬權益：落實替代役申請及徵兵處理、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辦理傷殘軍人慰問、強化備役管理及編組、活化替代役人力運用、推動替代役役男從事公益服務。
- 十二、完善親民服務及增強役政效能：開發運用各項網路作業系統，達成簡政便民最高原則，真正做到「政府用心、役男安心、家屬放心」讓民眾有感知的施政作為，以營造安全、安心、永續、民主的生活環境，同時維護役政之公平。
- 十三、簡化市民卡申辦流程，持續推動跨局處提供更多市民卡加值服務，鼓勵市民使用市民卡並積極參與市政活動，讓市民日常生活朝向「電子支付」的新里程碑邁進，擴大市民生活便利性並提升市民對臺南的認同感。

貳、教育業務：開創適才適性多元學習，營造友善安全永續校園

- 一、完善教育體制，促進學校優質：執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積極推動新課綱，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之適性教育，並推動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落實常態編班及教學正常化，推動閱讀磐石學校及教學卓越學校。
- 二、強化英語教學，推行第二官語：積極落實領域融入英語教學，提升一般教師英語素養，強化學生英語拼寫及自我介紹能力，辦理冬夏令營活動、社團及各校創新英語教學活動；持續推動行動英語村巡迴教學及國際英語村情境教學。

- 三、前瞻智慧學習，推廣科普教育：打造前瞻智慧學習教室，應用資訊科技於互動與創新教學，培養學生跨領域學習素養；鼓勵科學教育專案研究，促進教師專業發展；落實探究與實作，推廣動手操作及實驗教學；成立科學社團，辦理科學營隊；充實科技教室設備營造科技環境。
- 四、營造友善校園，健全輔導網絡：落實推動校園反毒反黑反霸凌，發展品德、人權法治、性別平等及生命教育；關懷中輟生，落實三級輔導，結合網絡資源給予學生全方位輔導措施；提升學校防救災能力，強化校園安全。
- 五、建構低碳校園，維護學生健康：深耕環境能源教育，營造低碳永續校園；落實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加強校園食品安全；校園防疫標準化作業，促進學生健康衛生。
- 六、植基學前教育，精進特教支援：輔導幼兒園提升教保品質，增進公共化教保服務並賡續各項學前補助；落實特教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培育資賦優異學生，深耕藝術與美感教育，打造愛與美感涵養的無障礙校園。
- 七、推展永續校園，優化教學環境：賡續辦理「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度）」，推動老舊校舍拆除重建、校舍結構安全補強、結合低碳、節能、綠建築、社區環境生態，營造校園建築美學，優化校園設施設備及推展創意遊具；活化閒置教室或校舍，校園社區化改造，通盤檢討學校用地。
- 八、推動終身教育，經營幸福家庭：擴增數位機會中心服務功能，普及終身學習管道，提供學子藝才展能舞台，輔導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督導短期補習班及課後照顧中心確保安全學習環境；辦理親職、婚姻及家庭教育活動，培訓專業志工，進行家庭關懷訪視，提供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
- 九、完備樂齡學習體系，活躍老化健康樂活：區區有樂齡，普及樂齡學習據點，課程多元深化，讓高齡者透過教育學習、增能、改變、服務，建構高齡友善城市。
- 十、推動天文科普教育，打造南瀛星故鄉：天文教育到校服務，開啟學生對天文之興趣；帶動天文觀星風氣，打造南台灣特色新亮點；進行館際策略結盟，以達資源共享互助目的；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發揮社教功能。
- 十一、推展全民運動，卓越競技運動：提倡普及化運動及舉辦全國性賽會，提高市民運動比率；紮根優勢運動，建構體育人才三級培訓機制，發展六級制棒球隊員培訓制度，提高運動競技實力，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形塑國際棒球城市，打造東方威廉波特。

參、農業業務：推動臺南尚青品牌，賡續「新農業·新農村·新農人」政策

- 一、活化農地，發展農業專區及有機農業：推行農田適地適種，及種植契作物，以活化農地利用；集中農業管理，提升經營規模與生產效率，並推動

- 作物健康管理，生產安全健康農特產品，提升產品品質，增加經濟收益。
- 二、推動植樹造林，保育生態及濕地：推動植樹固氧，綠化環境，輔導坡地造林，落實野生動物保育宣導，加強珍貴樹木管理，重要濕地保育，野生動物保護區棲息地維護，及辦理捕蜂業務，以營造生物多樣性、生態永續，拓展為民服務範疇。
 - 三、改善養殖漁業環境，確保水產品衛生安全：輔導經營養殖漁業生產區，改善養殖環境，合理利用水土資源，以活絡地方養殖產業。提供優質、安全及認證之水產品，建構安全衛生體系與強化產銷通路，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及促進產業發展，俾拓展國內外行銷通路，確保消費者選購優勢及促進養殖漁業永續發展。
 - 四、強化畜禽產品安全衛生、推動現代化畜禽養殖：輔導生產衛生安全之畜禽產品及產銷認證，推動家禽合法屠宰，建立健康優質畜產品形象；推廣畜牧多元經營及畜牧廢棄資源再利用，增加經濟效益，輔導國產生鮮肉品現代化-溫控肉品供應鏈設置，維護市民食安與提升產業競爭力。
 - 五、農業達人技術傳承，活化農業人力：結合農業改良場、農業達人及相關專業人士，辦理農業達人講座及農民學堂課程，提供務農專業知識、技術及農地、資金取得等相關資訊，提供有心留鄉從事農業之新農人諮詢，並輔導拓展多元產銷通路，活化本市農業人力。
 - 六、發展本市優質農產品牌，開拓農產多元國際行銷：結合 4 章 1Q 優質農產標章，推動本市農產品產地標章「臺南尚青」，運用創新行銷策略，佈建銷售通路，積極開拓國際市場，拓展臺南農產外銷。
 - 七、推動農村再生，關懷新農村：輔導農村社區參與農村再生計畫，整體規劃農村總合發展與安全農水路環境改善，強化在地產業及文化特色發展農事體驗旅遊，促進農村活力再現，提昇社區經濟收入。
 - 八、推動海洋漁業發展，改造漁港新風貌：簡化漁業管理作業流程，提升漁政管理服務，落實管理淺海牡蠣養殖，推動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促使海洋漁業永續經營；推動綠色港口及港區綠美化，維護港區及航道安全，改善漁港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功能，落實良好漁港管理，積極拓展藍色公路，打造兼具觀光休閒遊憩之優質環境漁港。
 - 九、健全動物疫病防疫，落實動物保護工作：推動畜牧場生物安全管理，防範疫病發生，強化動物用藥品管理及用藥安全。健全寵物管理制度、動物收容所管理、流浪動物認領養及流浪犬捕捉管制，有效減少流浪犬貓數量；強化動物保護教育宣導及稽查，加強飼主責任與民眾認知，遏止違法行為發生，提升動物福利。

肆、經濟發展業務：建構優質投資環境，帶動產業永續發展

- 一、建構優質之投資產業環境：開發優質三生一體之產業園區，創造優質投資環境，活絡地方產業發展，活化土地有效利用，爭取前瞻計畫改善老舊工業區內既有公共設施機能及服務品質，提升廠商投資意願，帶動地方產業發展及創造就業機會。
- 二、打造綠能永續大臺南：推動住宅、社區、公有廳舍、學校、企業廠房等建築物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並推動鹽業用地、滯洪池及埤塘、嚴重地層下陷不利農業經營地及垃圾掩埋場設置地面型太陽光電系統，以建立綠能城市新典範。
- 三、推動新興產業發展，輔導產業轉型創新升級：協助傳統產業導入先進技術升級轉型，提升產業創新研發能力，並強化產業群聚競爭力；推動生技產業、綠能產業、流行時尚產業及創新創意產業等新興產業發展，奠基大臺南創新能量。
- 四、建構優質商圈環境，推動商業多元行銷：賡續推動商圈輔導，強化商圈與店家特色及產品亮點，提高商圈曝光能量；辦理百家好店徵選，推動店家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以提升店家服務品質；辦理臺南購物節、臺南商展、臺南嫁妝餅競賽及年貨大街等多元行銷活動，吸引人潮創造商機，提升整體商業發展，以達城市行銷目的；結合民間資金持續合作，共同辦理國有土地之開發，促進公共建設及商業發展。
- 五、持續改善市場環境，經營轉型活絡商機：持續改善市場軟硬體設施，加強市場消防及建物安檢缺失改善，汰換老舊燈具或風扇，增設太陽能設備，打造綠色市集。推動傳統市場經營型態轉型，督導市場各項防疫作為並培養攤商防疫意識，加強民有市場監督與管理。舉辦多元促銷活動活絡市場商機，辦理攤商教育訓練及標竿市場觀摩。輔導管理集合攤販，強化攤商自我約束，推動攤販管理條例與夜市雙語菜單。
- 六、推動投資大臺南：積極推動臺南產業國際化與全球經貿拓展，吸引國內外廠商進駐投資，創造經濟成長及就業機會。透過優質投資單一窗口服務及投資會報，協助企業排除投資障礙，並加速活化土地利用，提升服務與招商效能，活絡區域產業發展。
- 七、簡政便民，提高行政效率：持續推動工商登記單一窗口及線上申辦服務，簡化作業流程，加強服務人員專業素養，同時推動電子支付繳納規費，提高規費繳納便利性，並持續透過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擔任志工，強化為民服務效能。

伍、觀光旅遊業務：推動魅力城鄉，型塑觀光樂園

- 一、加強臺南品牌形象行銷：結合本市觀光相關產業，積極參加國內重要旅展，推廣臺南觀光；透過文宣摺頁製作、媒體踩線、網路及社群媒體等多元行銷

管道加強宣傳，形塑臺南主題旅遊特色，建立本市旅遊目的地品牌優勢，提升本市旅遊市場競爭力。

- 二、提昇臺南旅宿集客力：臺南歷經多重文化洗禮，造就深厚文化底蘊，運用此內涵型塑臺南旅館及民宿獨特競爭力，提升旅宿市場識別度及吸引力。推動業者積極參與好客民宿認證與星級旅館評鑑，輔導老旅館品質提升，協助觀光地區民宿合法設立登記，推動轄內旅宿質量持續提升成長。
- 三、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配合在地特色，辦理觀光節慶活動，帶動地方觀光與產業發展；依目標客群推動農鄉及生態旅遊、人文宗教觀光、登山步道體驗、水域遊憩等主題旅遊活動，結合活動週邊資源規劃在地風土旅行遊程，並鼓勵旅行社結合觀光產業推出旅遊套裝商品。
- 四、國際遊客行銷推廣：提升國際旅遊環境便利性，持續穩固國際直航航班，於國際主要客源城市舉辦推介會、旅展、廣告行銷，並開發東南亞旅客市場及韓國旅客市場，接待國際媒體貴賓參訪踩線，參與國際組織，經營國際社群平台，加強臺南觀光品牌之國際知名度。
- 五、觀光事業招商活化暨營運管理：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具觀光發展潛力區域審慎評估，採適當方式招商活化，吸引民間挹注資源，創造觀光資源，並持續督導管理，促進本市觀光發展。
- 六、強化溫泉旅遊地品牌：善用本市溫泉資源，活絡溫泉產業，帶動觀光發展。強化溫泉遊憩設施品質，靈活經營溫泉取供事業，發揮溫泉地最大觀光效益。持續推動溫泉高值化商品研發，提升溫泉經濟產值。
- 七、推廣臺南美食暨伴手禮：持續舉辦臺南美食節，深化臺南美食文化，鞏固臺南美食第一品牌。結合節慶、旅遊行程及行銷活動，推廣美食伴手禮，運用社群網路與智慧科技，協助業者拓展商務通路。
- 八、建立友善旅遊環境：推動旅遊便利行（包含建置臺南好玩卡旅遊平台、計程車及包車觀光便利化，低碳旅遊自由行等）、資訊無障礙（包含提供智慧觀光服務及提升問路店服務質量等）、服務無障礙（提供 24 小時線上旅遊諮詢、英外語旅遊服務）等策略，以建構本市友善旅遊環境。
- 九、推動臺南城市散步主題遊程：持續推動府城、五條港、安平、西濱、鹽水及關子嶺等區域之臺南米其林散步路線，並推出老屋新生、巷弄生活路線，串連景點並加強歷史導覽解說員培訓，藉由深度導覽解說，讓遊客體驗臺南歷史文化之美。
- 十、觀光景區亮點塑造及品質提升：辦理各風景區及景點景觀改善工程、完善導覽解說及指標系統、優化所轄登山步道系統、景區環境及轄管設施維護，營造觀光景區散步空間，打造觀光景區亮點，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十一、重現臺南運河遊船及水岸風華：重啟臺南運河遊船，以金色為主軸推動運河光環境計畫，營造都市夜景觀光廊道，並藉由景點藝術策展，打造運河亮點，重現臺南運河水岸風華，帶動周邊觀光發展。

陸、工務業務：落實基礎建設，開創便捷生活

- 一、加速執行轄內道路橋梁工程建設，建構本市道路便捷交通網：配合新十大旗艦計畫積極推動九大交通建設亮點建設計畫，賡續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闢建，積極辦理轄內道路興闢、拓寬及橋梁改建、修建等工程，並配合中央單位辦理各項重大建設計畫，爭取道路及橋梁興闢經費挹注，以維市民通行安全。
- 二、積極推動本府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俾利發展本市各面向效益：執行本市公有建築物及各項公共工程之建設、維護與修繕，協助體育處辦理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代辦臺南會展中心及辦理國防部砲校關廟校區興建、臺南榮家遷建及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整建等工程案，並協助辦理各項建設及公辦市地重劃業務之規劃設計審查、施工、驗收及工程專案管理，以提升都市整體建設發展。
- 三、賡續推動路平專案計畫，提升道路服務品質；積極辦理橋梁檢測作業，確保橋梁通行安全；落實人行道無障礙設施改善，辦理騎樓整平計畫，形塑優良人行環境，滿足行人及通用性需求；並配合行政院前瞻計畫推動提升道路品質，辦理共同管道供給管系統建置及路容、人行無障礙環境、路面等改善。
- 四、精進道路管養效能，維護地方民生經濟：提升瀝青混凝土廠產能，擴大大市道路維護效能；加強道路巡查，即時辦理路面坑洞修補；提升道路挖掘路面修復品質，落實各項工程道路挖掘協調整合機制，節能並減少擾民；落實道路防汛防災之預警及應變，積極防治及控制災損範圍，隨時保持本市道路網絡安全、舒適及暢通。
- 五、打造優質生活休閒空間，改善公園各項設施：建構特色性及優質化公園綠地開闢計畫，改善公園風貌及老舊公園設施；持續採用節能燈具，節省用電量及電費，並減少排碳量。
- 六、賡續建構節能永續綠環境，推動低碳綠能大臺南：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推動本市各建物申請案件之綠建築項目；另配合「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積極推動本市再生能源的應用，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 七、強化建築物安全管理，建構市民優質環境：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管理及強化公有建築物防災耐震評估，並積極辦理震災後，基層及專業技術人員編組及動員之組訓演練，使市民居住安心、安全，落實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與設備管理機制，打造無障礙生活空間，提昇公寓大廈品質維護管理，建構優

質生活環境。

八、賡續推動公共工程效率及品質之躍升：有效運用施工查核機制強化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質管理制度，提升施工及材料品質；並配合推動品質管理機制延伸至工程全生命週期，建立各階段品質管理程序。

柒、水利業務：推動都市綜合治水，落實親水生活

一、整合全市防洪設施納入水情監控系統：加裝移動式抽水機 GPS 以及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計、導入淹水模擬分析介面，推動建立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

二、落實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政策：針對本市轄區公告地層下陷區，制定違法水井處置策略，積極執行違法水井處置計畫，並結合各國中、小學及社區志工，持續辦理地層下陷防治宣導教育工作。

三、降低淹水地區水患威脅：配合中央「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推動各階段治理工程，辦理綜合治水及流域整體治理規劃及用地取得，並辦理瓶頸段拓寬改善緊急工程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以流域整體綜合治水規劃、治理工程及管理等手段，有效降低易淹水地區之水患威脅；加強區域排水、中小排水水利工程建設，維護各河川、排水暢通，保障人民財產安全；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 10 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 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達 50~100 年重現期距。

四、加強區域排水疏浚及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疏浚：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浚工程，針對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並要求各區公所加強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以確保區域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發揮。

五、維護管理防洪設施：加強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等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辦理水閘門及抽水站更新改善及新建工程，管理全市水利防洪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統一辦理防洪設施維護及防洪管理之工作。

六、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及水土保持：加強山坡地監督、超限利用管理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加強災前宣導、預警、撤離疏散、災中監測避免二次災害以及災後致災原因調查，減輕坡地崩塌及土石流災害。

七、推動海岸潟湖沙洲之保育工作：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北門、七股潟湖疏濬清淤作業，增加潟湖蓄洪能量，保育潟湖豐富自然生態，復育沿海沙洲及沙灘，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

八、積極籌建污水下水道建設：提供市民一健康的優良居住環境，配合中央政策積極籌建及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 3%；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並

運用各種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運河、鹽水溪及二仁溪水質，後續將朝全河段無嚴重污染，輕度污染頻率增加之願景邁進。

九、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為提供市民更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之情況發生，依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增加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之普及率。另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及維持抽水站抽水機組運轉正常，避免淹水情勢發生；擴充水情監測系統，將全市各抽水站納入資訊管理，配合各分區人力之增編，建立各分區迅速回應機制，進而達成行動監控水情及防災搶險之目標，提升生活品質與城市競爭力。

十、落實竹溪親水綠廊營造計畫：運用「減量」及「復育」之生態工法，改善現有竹溪水岸環境，並結合沿線亮點營造，加強複層植栽，恢復竹溪之自然樣態，創造幸福竹溪，成為臺南綠色旅遊魅力路徑之一。透過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改造，提供市民舒適且生態良好之休憩交流空間。

十一、全力治水並推動再生水建設，提高產業投資台南意願：推動再生水及設置綠能計畫，啟動 New Water(再生水)計畫，一滴水用兩次，創造水資源循環再利用。臺南市的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及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等 2 廠，納入全臺 6 大再生水廠示範計畫案，另沙崙綠能科學城污水系統建置計畫規劃將綠能科學城之污水納入仁德水資中心，以配合綠能科學城營運，提供區內污水處理。

十二、加速前瞻水環境改善工程：打造台南成為宜居城市吸引更多優秀人才來台南定居創造「知識經濟良好環境，磁吸新創、研發產業在台南生根茁壯。

捌、社政業務：照護弱勢，健全多層級社福體系

一、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積極推動長照2.0，普及多元日間照顧服務，完備37區日間照顧服務，使區域照護資源平衡發展。

二、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提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服務品質，提供社區加值及多元化服務，建立近便性的福利輸送，落實長照2.0福利服務在地化。

三、擴大志工參與，推展青銀共融：透過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推動銀髮人士或退休者參與志願服務，鼓勵初老服務老老；發展志工多元服務創新模式，提升青少年志工參與，創造青銀共融機會，全面帶動志願服務社會風氣。

四、落實在地福利服務，培植基層社區組織力量：藉由陪伴、支援、合作、輔導，增進社區在地組織功能，達成社區自助關懷、資源共享互助，推動福利社區化；整建社區活動中心，結合社區組織共同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五、強化社會救助網絡，照顧經濟弱勢家庭：提升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生活扶助之量能，確保經濟弱勢家庭基本生活照顧；落實救助通報，提供急難民眾緊急紓困；運用實物銀行，廣聚愛心善助弱勢民眾。

- 六、培力弱勢家戶，輔助自立脫貧：辦理多元脫貧方案並推動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鼓勵弱勢家戶穩定儲蓄及累積就業、環境、機會資本，打破世代之貧窮循環，以達自立脫貧。
- 七、持續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鑑定作業與需求評估，整備社區式及居家式服務，強化身心障礙者全人照顧，完善在地照護機制：加強建置身心障礙日間與全日照顧服務，設置綿密社區支持服務網絡，提升身心障礙者之社會參與服務，並減輕身心障礙照顧者壓力。
- 八、建置完善的老人福利服務網絡：提供弱勢老人經濟扶助，健全老人經濟安全；鼓勵終身學習，開辦多元課程；推動社會參與，促進活力老化。
- 九、優質托育普及化，兒少照顧深耕偏區：提供弱勢家庭兒少生活、醫療、托育扶助及育兒津貼；深入社區佈點進行早期療育服務；加強輔導托育人員及私立托嬰中心。
- 十、建置優質托育環境：設置公開透明、近便性且小型化托育模式，減輕家長育兒負擔；設置8處親子悠遊館提供衛生、教育及親職諮詢服務。另對於資源缺乏地區採用外展服務車方式提供兒童玩具圖書租借，將資源送入社區以擴展其可近性，打造兒少優質成長環境。
- 十一、婦女服務多樣化，性別平等成風潮：強化婦女服務中心功能，培力婦女團體能量，加強婦女權益委員會議功能，推動各局處政策方案融入婦女議題，以健全婦女福利及服務；扶植及號召民間團體投入新住民、弱勢及偏區婦女服務，建構友善婦女大台南。
- 十二、建構社工人身安全防護體系：充實社工人力，增加進用編制社工人員，建立專業久任制度；運用10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區域性服務資源，建構完善社區支持服務網絡。
- 十三、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賡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各項保護扶助及經濟補助措施，深化被害人創傷復原服務，結合民間資源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建立預防與處遇並重之防治模式，結合民間資源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 十四、建置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加強兒童及少年保護三級預防功能，完備兒童少年保護案件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促進兒少保護個案之安全及生活福祉。

玖、勞工業務：提高就業率，保障勞工權益

- 一、強化就業機會平等，運用多元就業促進措施，提供弱勢族群就業服務：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制就業歧視；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及個案管理服務，推動多樣化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策略，鼓勵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提高進用率。

- 二、積極推動本市弱勢族群創業服務；輔導申請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培力計畫。
- 三、積極推動本市就業服務：建構就業服務台網絡，提供市民就業諮詢、求職求才等服務；另提供數位就服台，縮短媒合時程，並聯合轄區內高中、職學校及全國大專院校建構青年就業服務網絡。
- 四、推動多元就業促進方案，積極協助市民就業：辦理各類就業徵才、就業講座、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等多元就業促進方案，協助市民求職就業；維運台南青年創業基地，協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
- 五、辦理多元人才培育訓練，縮短職能落差：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元訓練課程，以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提升職能促進就業。
- 六、保障勞工權益、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辦理勞動基準相關宣導活動，輔導事業單位建立符合法令之管理制度，受理勞工申訴案件，對違法者依法裁處，保障勞工權益；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提撥狀況清查，輔導事業單位按月足額提撥，確保勞工退休權益。
- 七、輔導合法運用外勞、加強外籍勞工管理：辦理外籍勞工查察及法令宣導，輔導事業單位合法運用外勞；辦理外籍勞工爭議調處，弭平相關爭議，對非法聘僱者依法裁處，保障本國人就業機會；受理法令諮詢、辦理中途解約驗證，避免外勞遭仲介公司或雇主非法遣送出境。
- 八、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教育訓練、成立防災訪視輔導團進行臨廠輔導及安衛家族以大廠帶小廠等方式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提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推動職災勞工主動服務計畫、維護職災勞工權益保障，協助職災勞工及其眷屬，度過職災困境及重返職場。
- 九、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公益向善」，打造公益政府：促進勞工志工關懷、互，並對遭逢職災及弱勢勞工家庭適時提供服務與關懷，同時針對弱勢者提供助並結合社會參與，增進勞工志工服務知能，有效提升勞工志願服務品質房屋修繕及溫情義剪服務，強化志願服務之精神。
- 十、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加強勞工福利服務：辦理勞工教育訓練、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強化育樂中心多元化服務功能，促進勞工終身學習及身心健康；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辦理職工福利業務，增進工作效能，促進勞資和諧。
- 十一、健全工會組織，提升優質之勞動力：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工會，定期召開法定會議、辦理教育訓練，健全內部組織，提升勞動力素質，促進產職業升級。
- 十二、調處勞資爭議，創造雙贏局面：透過調處機制，進行爭議協商，藉以化解勞資糾紛，消弭勞資對立，促進勞資和諧。
- 十三、籌組企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輔導本市事業單位籌組企業工會，實踐勞

工團結權，並協助本市事業單位與企業工會進行勞資協商，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

十四、實施勞資會議，促進勞資和諧：輔導本市事業單位依法舉行勞資會議，建立勞資溝通平台，鼓勵勞資間自願性的諮商與合作，藉以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使雙方凝聚共識。

十五、建構完整機制，落實解僱保護：採取預警訪查、輔導協商、勞資爭議調解、提報限制出境、歇業事實認定及申請工資墊償等行政措施，維護關廠歇業勞工權益。

拾、地政業務：健全地籍管理，促進地盡其利

一、積極推動土地開發，達成土地活化及促進都市整體發展：配合都市計畫辦理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永康區新設鹽行國中、新營長勝營區、麻豆工業區、北區賢豐、安南區北安商業區、南區喜樹灣裡、南臺南站副都心、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南科 GF 開發區等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案，實踐宜居移居環境，建全市民生活機能，提升土地價值，促進都市整體發展。

二、適時標售土地，活絡基金資金運用：回收開發成本，充實平均地權基金，並活用開發盈餘，支援市政建設。

三、加速公共建設用地取得，促進都市發展效益：配合各項交通、水利及開發計畫，辦理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完成公共建設用地取得，增進公共利益與經濟發展。

四、確保國土永續發展，落實國土保育與土地使用：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促進土地之合理使用；配合國土計畫，建立國土功能分區分類管理機制，提升土地使用效率。

五、辦理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持續辦理農水路維護更新改善工程，提升農地重劃區農水路品質及農業經營生產力；結合農村再生計畫，積極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推動農村環境再造、產業發展及文化保留，活化農業生產環境，營造富麗農村新風貌。

六、釐整地籍解決土地紛爭：加速辦理地籍圖重測及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以期全面釐整地籍，解決土地界址紛爭，促進土地開發利用及市政建設。

七、提高測量精度，整合應用測量成果：應用衛星定位技術及無人飛機航拍，提高測量精度；加強多目標地籍圖資地理資訊之資料分析與運用，擴充地理資訊倉儲平台圖資、系統功能及各單位圖資整合介接，強化地理資料應用與流通之基礎。

八、健全地籍管理，保障交易安全：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作業，促請繼承人儘速辦

- 理繼承登記，以健全地籍管理；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估價師及地政士輔導與管理，並積極辦理業務查核作業，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民眾權益。
- 九、健全耕地管理，及執行外人地權政策：落實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辦理租佃糾紛調處，消弭耕地租佃爭議；健全市有耕地管理，積極維護公產權益；依法辦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不動產購置、移轉事項，落實外資在臺取得不動產管理政策。
- 十、加強便民服務，精進 e 化措施：積極推動跨縣市、跨機關合作及高齡友善等多元服務措施，配合「前瞻計畫」擴大更新資訊設備，強化資安防護能力，推動便民服務程式開發，強化網路 e 化服務功能，以各項創新簡政便民方式，擴大服務市民。
- 十一、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合理查估及調整地價：加強實價登錄申報資訊查核；促進交易資訊公開透明，掌握地價動態，覈實查估徵收市價，保障人民財產權益，調整公告土地現值，合理反映市價變動。

拾壹、都市發展業務：通盤檢討都市計畫，改造都市風貌環境

- 一、擘劃國土規劃，落實空間願景：因應縣市合併，擘劃區域治理，啟動擬訂臺南市國土計畫作業，引導空間次序發展。
- 二、加速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強化都市機能：賡續推動各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並辦理都市計畫圖重製，提升執行效率，辦理公設保留地專案通檢，檢討解編已無需求公設保留地，還地於民解決民怨。
- 三、配合人口高聚集發展地區關聯建設計畫，辦理都市計畫重要專題規劃研究；配合市府重大建設辦理都市計畫通檢及個變；加速辦理南科F及G區開發計畫、南區喜樹灣裡國宅土地開發計畫、配合東區榮民之家遷建辦理開發計畫。
- 四、提升行政效能，強化便民服務：配合都市規劃及重大建設檢討變更，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工作；建置土地使用分區數值資料庫及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即時提供查詢服務。
- 五、城鎮之心風貌再造，並重人文與生態：持續推動本市重要城鎮核心景觀風貌改造，加強水域埤塘、藍綠帶空間串聯、鄰里邊界縫合、保存聚落歷史紋理等改造，並以跨域整合、均衡城鄉等宗旨配合中央政策優先考量，藉以帶動地方發展，另輔以好望角、臺南築角創意營造等專案計畫落實社區自主營造。
- 六、落實都市設計審議，提升都市環境品質：研訂臺南市都市設計審議原則並落實執行都市設計審議機制，整體規劃及管理都市景觀，引導公私部門各項建設朝向永續生態的方向邁進，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品質。
- 七、辦理中國城廣場、中正路、海安路地區相關環境藝術及景觀改造工程，透過

景觀改造、環境藝術以及公共設備整併簡化等全面性構想，打造本市都市核心亮點，帶動當地復甦與繁榮。

- 八、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提升居住環境品質：加速推動中國城、運河星鑽等都市更新案，帶動地區整體發展。宣導推廣民間自力更新，輔導社區提案，改善城市生活品質；積極活化本市國公有土地、推動平實營區、古堡段營地、精忠二村、二空新村等營眷土地公辦更新，重塑都市空間景觀，創造優良合宜的生活環境。
- 九、住宅補貼照顧弱勢：持續進行租金補貼、購置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並辦理包租代管，落實弱勢族群居住照顧。

拾貳、文化業務：擘畫城市文化願景，實現市民藝術平權

- 一、創新多元藝文發展，型塑獨特美學生活：策劃多元藝術展演，扶植年輕藝術家、推動藝企合作，營造友善街頭藝術環境；活化空間媒合團隊進駐、陪伴團隊永續發展，充實本市藝文資料庫，提供藝文團隊駐館合作、票房推廣及宣傳行銷平台，深化民眾藝文涵養與視野。
- 二、推動社區總體營造，輔導地方文化館舍：引進創新知識、鼓勵多元人口參與，陪伴地方文化自主，扶植公所成為區級社造中心。推動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軟硬體升級，促進友善平權及多元服務，整合社區及館藏資源加值運用，建構在地知識學體系，提升文化品牌價值。
- 三、深化在地研究出版，打造臺灣文學城市：深化臺南學研究、進行臺南知識學計畫及數位加值應用，辦理歷史名人及歷史場域紀念，以在地精神建構全球化視野，營造臺南成為本土歷史文化、文學藝術的教育研究與推廣交流平台。型塑本市獨特文學氛圍和多元文化魅力。
- 四、協助文化創意深耕，促進傳統藝術媒合：打造藍晒圖文創園區成為南方典範文創園區；積極運用文創 plus 平臺媒合輔導業者，辦理競賽及補助以促進傳統工藝及相關產業之發展；持續進行影視支援並策辦活動，扶植影視產業；舉辦七夕月老系列活動，將傳統以創意新詮。
- 五、強化國際藝術交流，打造本土優質品牌：推動蕭壠文化園區、總爺藝文中心及水交社文化園區為大臺南國際交流節點與多元藝文中心，均衡城鄉藝文發展。推動國際藝術家驻村計畫，提供創作生活空間。
- 六、鼓勵在地藝術創作，形塑臺南藝文觀點：持續發展南臺灣藝術育成平台，策辦各項視覺及表演藝術活動，扶植在地藝文人才以促進藝文創新永續發展。透過臺南藝術節、藝術進區等品牌活動及自製節目，培育在地人才及觀眾人口，形塑臺南藝文觀點。
- 七、藝文資源跨域整合，營造活力美學城市：以專業劇場為核心向外擴展，發揮各衛星場館區域特色、與在地連結，豐富市民文化生活，促進藝文平權。辦

理新營藝術季及館慶藝術節，賡續推動藝術生活化及雲嘉嘉營區域藝文資源整合。

- 八、建構優質圖書空間，推動多元城市閱讀：啟用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提供兼具綜合性與研究型的智慧化圖書館；建立便利性閱讀網絡，提升服務品質；強化數位建設，提高市民資訊素養；結合社區與學校資源，推動各項閱讀活動；充實多元館藏資源，提升館藏質量。
- 九、保存修復重要文資，再現臺南歷史風華：維護經管古蹟、修復活化公有老屋，持續各類文資調查審議。推動西市場、刑務所、原日軍第二步兵聯隊官舍群等古蹟歷建修復及各歷史街區改造工程。賡續籌劃赤崁文化園區，打造歷史園區亮點。

拾參、交通業務：建構便捷公共運輸網絡，營造人本安全交通環境

-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配合中央辦理「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持續爭取「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善化地區」及「新營至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透過都市縫合與更新重建，增進行車安全、交通順暢及均衡都市發展。
- 二、維護道路交通安全：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機制，強化重要交通議題審議及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
- 三、推動自行車道建設與行銷：成立臺南市政府自行車道聯合推動小組，推動本市自行車道建設與行銷，並持續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系統(T-Bike)營運，提供本市大眾運輸低碳短程接駁及最後一哩路服務。
- 四、建構便捷公共運輸網：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持續檢討市區、幹支線公車整合及無縫轉乘；持續更新公車候車設施，提供無障礙候車空間；積極推動低碳綠能電動公車；另持續成立無障礙計程車隊及多元化計程車隊、發展彈性運輸服務、臺鐵捷運化工作，籌劃先進公共運輸系統。
- 五、強化公共運輸管理與安全查核：賡續辦理本市市區汽車客運及計程車等業別營運管理、評鑑及相關補貼作業，並推動服務品質改善措施及稽查作業，有效提升本市公共運輸服務水準及安全性。
- 六、公車運價制度檢討：為達成公共運輸永續經營，賡續辦理本市公車營運成本檢討，建立合理運價成本計算機制，以達票價制度合理、公平化。
- 七、積極推動轉運站建設：落實新十大旗艦計畫目標，辦理綜合轉運站工程，並結合促參開發導入民間營運資源，提升交通接駁效益，創造公私協力雙贏之公共服務典範。
- 八、加速推動先進運輸系統：配合行政院核定通過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完成整體路網評估計畫，並加速辦理「優先路網」綜合規劃，全力爭取中央核定，結合轉運站開發，帶動都市整體發展，完善大台南都會區公共運輸路網。

- 九、增加停車供給：藉由闢建大型公有立體停車場、活化閒置公私有土地闢建停車場、獎勵民間設置停車場，以廣增停車格位。
- 十、營造友善停車環境：持續改善公有路外停車場軟硬體設施與環境，推廣停車場通過英語標章認證；促進民間參與智慧停車管理系統建置，引進民間資源，提升停車場設施與經營管理品質。
- 十一、健全完善停車管理：落實使用者付費，建構公平合理停車收費制度，實施差別費率與累進費率，擴大收費範圍，提供便民繳費與申訴管道；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依法登記及營運；委託民間辦理違規車輛拖吊業務，增進道路交通安全。
- 十二、推動智慧交通整合：建置本市資訊化號誌系統，並整合治安監視系統、旅遊觀光區行車監控疏導與停車導引系統、區域交控整合計畫，全面提升交通服務品質，達到即時路況監控及管理。
- 十三、加強交通安全設施改善：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辦理交通工程設施（標誌、標線、號誌、LED太陽能標誌）改善，及保障行人穿越路口，實行人專用時相及增設行人倒數計數號誌，評估設置標線型人行道，提升道路管理成效，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 十四、加速交通違規裁決：加強逾期不到案之違規案件，依規定逕行裁決催繳，加速移送強制執行。
- 十五、提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服務：提供專業性、公平性的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法律諮詢服務，擴展網路E化申辦功能，結合政令及法規宣導，加強民眾交通安全觀念。

拾肆、衛生業務：強化防疫維護食安，建構幸福健康城市

- 一、強化防疫體系、營造安全大臺南：全方位推動登革熱防治，加強腸病毒、流感等新興傳染病防治工作，執行 WHO 2035 消除結核病之目標，持續推動愛滋病防治，透過全方位、多元化的傳染病監測系統，持續監測國內、外疫情，提升疫情預警之正確性及即時性，讓民眾免受疫病威脅。
- 二、新時代心照護：免費提供設籍本市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以提升長者健康、減輕其家庭照顧負擔，並減少醫療費用支出。
- 三、營造活力健康大臺南：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健康促進活動、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補助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全口假牙，建置婦女友善就醫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落實職場健康促進及職業病防治、積極建構母嬰親善哺乳環境，建構無菸環境，營造運動氛圍，強化社區行動力，提升市民健康體能。
- 四、倡議健康生活教育：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推動「多蔬、低卡、規律運動」之

健康生活形態、強化癌症防治，並辦理失智症、腎臟病及「行動醫院、全民健檢」社區整合式篩檢活動；落實兒童各項篩檢與異常個案之複檢轉介，以期早期發現早期矯正與治療；推動人口政策、提供優生保健及生育調節補助；關懷弱勢，提供原住民及新住民健康照護等服務。

- 五、建立優質就醫環境，精進醫療照護體系：推展病人安全及以病人為中心之醫療作業；推動國際觀光醫療服務；提供雲端健康照護服務，提高照護可近性；提升醫院分級醫療及轉診品質；強化醫療暴力防制；加強轄區救護車品質；提升護理機構品質。
- 六、強化心理健康幸福感：精進市民心理健康、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策略，強化心理衛生志工網絡，提升市民精神健康及健全精神醫療照護體系，落實精神疾病防治及社區精神病人照護服務，擴展藥癮個案服務復歸社會方案，落實毒品危害防制三段五級之策略及成效，以建立無毒防護網及建構全市心理健康網，追求「幸福、樂活」大臺南。
- 七、藥用安全、建立「食」在安心城市，提升管理成效：加強輔導藥品製造業、販售業者自主管理，監控誇大不實之食品、藥物廣告，取締不法偽劣藥製造，強化藥事機構管理品質，跨局處聯合稽查，保障消費者用藥安全。落實執行食安五環政策，強化源頭管理，推動食品追溯追蹤制度及食品業者自主檢驗之一級品管制度，增進查驗量能，全民監督食安，維護飲食安全衛生及消費權益。
- 八、強化檢驗設備及局處合作，以提升檢驗量能，提供具公信力之優質檢驗服務：積極建置新型檢驗分析系統，充實檢驗人員專業知能及檢驗技術，全面提升檢驗服務量能，加強與市府局、處檢驗合作，持續推動符合 ISO 國際認證規範之檢驗實驗室認證，以提供高效率、優質化且具公信力之檢驗服務，確實保障民眾食的安全。
- 九、強化稽查能力、提升全方位衛生稽查效能：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強化稽查人員專業能力，提升食品、藥商藥局、醫療院所、菸害防制及營業衛生等稽查效能，輔導業者自主管理，建構食品、用藥、就醫安全及無菸環境的健康城市。

拾伍、環境保護業務：推動低碳節能，建立綠色永續環境

- 一、整合環境教育資源，落實環評機制：結合環境教育志工、社區、學校、團體及設施場所實施多元環境教育，輔導及獎勵推動環境教育之個人、企業或團體，共同推動環境教育；強化環境影響評估機制，落實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持續進行環評案件監督。
- 二、引導低碳生活，達成清新空氣：管制固定、移動及逸散空氣污染排放源，強化空氣污染物改善工作，落實亮麗晴空-細懸浮微粒管制計畫，維護本市空

氣清新，降低民眾健康風險，並循序漸進推動節能減碳措施，達成市民低碳生活文化。

- 三、運用環檢警民結盟機制：落實水污染源稽查管制維護水域清淨，加強海洋環境污染防治。確保飲用水安全；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及運作場所運作管理與應變輔導，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防災體系。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政策，降低畜牧廢水污染水體水質。
- 四、推動資源回收全分類零廢棄：賡續推動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強化回收業者之管理，提升資源垃圾回收率，並推廣回收美學、創造資源循環再用新契機。加強焚化處理、飛灰處理、底渣再利用、水肥及掩埋場滲出水最終處置及營運效能，以達 100%妥善處理目標，確保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營運操作回饋休閒設施，達到敦親睦鄰及回饋之目的。
- 五、事業廢棄物流向許可管理及稽核：以源頭管制方式進行事業廢棄物流向、許可管理及勾稽查核，加強清除、處理機構管理及查核輔導，同時針對高風險類別之處理及再利用機構強化許可審查並進行深度查核及專案攔檢行動，俾利瞭解並掌握其營運現況及資源化產品流向，另持續推動環保科技園區輔導入區廠商妥善建廠及營運，以帶動新興環保產業，紓解產業發展之困境，為國內產業奠定永續發展之基礎。
- 六、守護臺南大土水，營造綠色永續之幸福宜居的城市：監督中石化安順廠達成年度整治目標，協助推動綠色整治工作，並嚴格監督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及非法棄置場址之改善作業，另推動土水污染相關法規說明會及校園宣導會，以落實民眾及業者瞭解土水污染防治觀念並執行預防措施，以達土地永續利用。
- 七、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衛生：維護本市整體環境清潔，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營造優質公廁環境及落實登革熱防治工作；積極推動區里服務、髒亂點整頓、孳生源清理工作，各項服務線上申請，便民省時。
- 八、迅速稽查，精準檢驗：加強為民服務，協助公害糾紛調處，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貫徹公權力；強化環境檢驗能力及品質，提升專業技術以達正確、精準之檢驗數據。
- 九、打造低碳城市願景，邁向永續家園藍圖：落實溫室氣體盤查，擬訂管制執行方案；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評等，實踐低碳永續行政區里；申請取得碳標籤，推動碳足跡作業；參與國際低碳永續相關會議，接軌國際邁向永續城市。

拾陸、警政業務：強化社會治安，建立安全生活

- 一、淨化治安環境：全力取締學校、住宅區附近之非法色情場所，及電子遊戲機從事賭博行為。
- 二、主動提供警政服務：對於治安、交通、重要景點或活動頻繁地區，設置機

動派出所，提供延伸性服務，提高民眾安全感；並有效運用警察志工，藉由志工參與，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增進行政效能。

- 三、加強推動守望相助隊工作：持續輔導已成立守望相助隊積極運作，並視各隊人力狀況逐步提升巡守功能；另對於有治安需求之鄰里社區，輔導協助成立守望相助隊，提升社區自我防衛能力。
- 四、打造雙語化城市：配合市政府落實執行「臺南市政府第二官方語言行動計畫」，達成「邁向國際，提升市民競爭力」、「行銷臺南，增進國際吸引力」及「全球第一，打照雙語化城市」等三大目標遠景。
- 五、持續汰換重要路口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提升監錄系統功能，並維持現有監錄系統之妥善率，有效提供刑事案件影像資料，達到預防犯罪及維護治安之目的。
- 六、強化廳舍設施：針對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內之警察機關辦公廳舍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重建，打造安全公有建築，落實震災預防整備，提供員警及民眾安全辦公環境。
- 七、推動雲端社區警政工作：透過社群媒體(臉書粉絲頁、LINE 群組)及整合媒體(平面媒體、電子媒體及廣播電臺媒體)成立 LINE 群組，將警政治安、交通、防(救)災訊息，即時傳送全體市民。並積極深入社區，與里長、社區發展協會、學校、金融機構、超商等建立 LINE 群組溝通管道，治安訊息得以雙向流通，打造完整社區治安防護網，共同打擊犯罪。
- 八、精進刑事鑑識工作：建置刑案證物處理專用「南區實驗室」，並增設指紋採集用「指紋活體掃瞄器」、微物跡證檢測用「實體顯微鏡」、刑案現場勘察用「多波域光源」及 DNA 鑑驗用「超純水數位整合系統主機」等器材設備，賡續提升分子生物(DNA)實驗室跡證鑑驗比對效能，強化各類刑案現場勘察採證作為。
- 九、落實犯罪偵防：全面打擊毒品犯罪、詐欺犯罪、檢肅黑道幫派、非法槍械，加強暴力與竊盜偵防、強力掃蕩職業賭博、加強查捕通緝(逃)犯等工作，並落實執行安居專案，全面破壞隱藏於大樓社區之販毒網，後續將執行情形結合社區警政，透過與民眾實體面對面交流與拜訪，以及網路臉書與 LINE 雲端分享，全方位傳遞查緝成效及回饋查緝結果給提供情資的民眾與社區，讓「友善通報網」更加堅實，強化全民反毒意識。(刑事警察大隊)
- 十、加強道路交通安全維護：持續推動「違規停車零容忍」、「機車安全 GO」、「防制危險駕車」等專案交通執法工作，以及「護老—火金姑行動」、學生交通安全研習營等宣導工作，並落實執行騎樓地暢通計畫，防制交通事故，提升交通疏導效能，確保用路品質與安全。
- 十一、落實婦幼安全維護：實施家庭暴力危險分級，加強對中、高危機之加害人約制訪查及對被害人之關懷行動，並落實辦理「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

方案與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工作與高風險家庭篩檢及通報機制，建構完善婦幼防護網絡。

十二、加強少年安全維護：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幫派、暴力侵害校園，預防少年不良偏差行為、虞犯犯罪事件，落實保護少年措施，持續校園反毒、反罷凌宣導、毒品向上溯源，加強少年藥頭查緝，強化中輟生查訪工作及少年刑案之偵處。

拾柒、消防業務：強化防災救災能量，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一、確保火災證物鑑定品質：依據 ASTM 國際標準，以 GCMS 科學儀器鑑定、分析火災證物，確保證物鑑定品質及民眾權益。
- 二、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充實救護車設備、耗材、推動 E 化救護紀錄及各項緊急救護服務工作，結合本市醫療指導醫師制度，提升消防人員救護技能，強化整體緊急醫療救護品質。
- 三、健全災害防救體制：持續推動災害現場指揮與管理系統（CCIO）戰術部署及演習，提升災害搶救能力及緊急救護服務品質，降低人員傷亡與財物損失。
- 四、提升災害搶救能量：針對複合型災害，持續辦理救助隊訓練、特種搜救訓練、建立搜救犬馴養技術及建置專業訓練場地，提升消防人員災害搶救能力。
- 五、充實搶救人員裝備器材：為因應各類型災害，積極爭取預算增購火災搶救裝備器材，確保消防人員出入火場安全無虞。
- 六、加強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檢查：推動「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定期檢修申報制度」、「危險物品安全管理制度」、「防火管理制度」、「防焰制度」，落實本市公共場所安全維護。
- 七、強化古蹟防災搶救演練：透過各類型消防演練及分析，提升消防人員搶救古蹟應變作業能力，作為救災派遣與部署依據，提升古蹟災害應變能力，使本市寶貴文化資產能永續保存。
- 八、強化義消人員、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災害應變能力：有效整合民間力量與義勇消防救災資源，發揮消防救災能量。
- 九、辦理災害防救演習：落實本市轄區災害防救計畫及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救災機制，精進災害應變危機管理作為。
- 十、辦理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延續執行災害防救深耕第 1、2 期計畫防災作為，積極培育防災韌性社區、防災士並增加企業參與災害防救，以確保本市面臨災害時，能更具耐受力並迅速自災害中復原。
- 十一、強化資通訊設備維運效能：維護數位無線電通訊系統並更新派遣圖資，提升整體資訊處理與受理報案功能。

- 十二、提升指揮派遣效能：落實本市火警區里派遣計畫，針對新購車輛及轄區火災案件特性進行滾動式檢討，積極回應民眾急迫性報案需求。
- 十三、提升消防硬體設施：興建「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辦公廳舍」及「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辦公廳舍」，擴建「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山上分隊辦公廳舍」，俾利消防任務之執行。

拾捌、稅務業務：精簡財稅行政，減債開拓財源

- 一、國地稅合署辦公，一處 OK 服務再進化：國稅局安南稽徵所、新營分局、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府財政稅務局，提供國稅、地方稅服務，加上「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運用遠距視訊、列印技術的遠端服務據點，及與高雄市之跨域合作，讓稅務服務更趨便利，免再奔波往返。
- 二、打造數位化、無紙化洽公環境：階段式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受理民眾申請案件，將身分證明等相關文件影像化、申請表單結合電子簽名介接公文系統，並積極推廣以電子方式傳送地方稅定期開徵繳款書、轉帳繳納通知書及證明 e 化服務，以達到申請無紙化、調檔影像化目標，節能減紙、提升效率。
- 三、全面提升自動化作業品質：落實「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台」整合稽徵作業流程，維護稅籍正確性，積極參與「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案」推廣地方稅網路申報，建立跨機關資料交換業務模式，提升稅政效能，提供行動支付工具繳稅服務，並賡續推動資訊安全管理，打造綠能機房，提升能源使用率。
- 四、打造效能提升、行政簡化的賦稅環境：全面實施房屋稅地價稅綜合服務區，整併房地稅業務以減少重疊，並藉由房屋稅案件免現場勘查、使用牌照稅收回自徵及印花稅票使用減量等行政革新，達到簡政便民及提升服務效能目標。
- 五、傾聽民意，保障納稅者權利：稅捐處分前，給予納稅人陳述意見之機會，建立溝通協調及救濟諮詢管道，落實正當法律程序，以疏減訟源、促進徵納和諧；並依法公平合理課稅，以保障納稅者權利。
- 六、強化公共建設財務規劃，加強財務管理，提升財務效能：運用財務策略，統籌可用資源，籌劃公共建設財源，以加速推動大型公共建設；靈活資金調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降低資金成本，並透過市場機制，節省債息支出。
- 七、促進民間參與市政建設，強化公有財產管理，活化媒合市有不動產：積極推動促參，藉由民間資金及管理技術投入，減輕公務預算負擔，提高服務品質，帶動地方發展；有效管理市有財產，積極排除市有房地占用，確保市產權益，並賡續推動閒置不動產媒合平臺，活化利用市有閒置不動產。
- 八、落實支付電子化政府：運用網路科技，實施支付憑單電子化與無紙化，持續推動各項稅費 e 化代繳，應用電子化對帳服務，簡化行政流程，落實支付業

務e化，省時、省力、省成本，提供優質、便捷、安全之服務。

- 九、加強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落實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輔導本市菸酒業遵循法令規定，會同查緝單位，提升違法菸酒品查緝績效；持續強化基層金融機構資本適足率及獲利能力，落實風險控管機制，維護地方基層金融安定。
- 十、加強稅捐稽徵及欠稅清理：積極辦理地方稅捐及稅籍清查工作，落實欠稅移送業務並提升執行效益，有效防止新欠、清理舊欠，增裕庫收，提升財政自主。

拾玖、行政管理業務：推動全方位優質服務，提升雙市政中心運作效能

- 一、提升公文E化效率：輔導所屬機關健全文書作業，持續推動紙本掃描、公文電子交換、公告欄同步電子化上網，提高本府線上簽核比率，以達到公文數位化及節能減紙目標。
- 二、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及服務效能：輔導所屬機關健全檔案管理作業、持續掃描檔案電子全文影像，提供更便利的線上即時調閱服務。
- 三、塑造優質廳舍環境：有效運用辦公廳舍空間，舉辦市政宣導、社教及文化藝術展覽等活動；加強推動公共空間委外經營，活化雙市政中心效能。
- 四、積極推動節能環保：增加節能公務車種及使用效率，落實節能環保政策；積極輔考「四省」措施；推動本市各公有建物太陽能光電計畫，打造舒適節能辦公環境。
- 五、落實員額精簡政策：有效管控工友（含技工、駕駛）員額及遇缺不補原則；健全臨時人員僱用、管理及考核制度，以覈實管控人力。
- 六、強化各機關學校採購業務：持續推動教育訓練，提升採購人員素質與專業、強化稽核監督及輔導訪查機制、公正調解審議機關與廠商間之採購爭議。

貳拾、法制業務：推動法制再造，保障市民權益

- 一、建立完善法規制度：配合市政發展需要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擬定之自治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審議業務，維護市民權益。
- 二、建立電子化法規資訊：建置及管理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資料庫並隨時更新，落實資訊公開及資源共享，提升行政效能。
- 三、辦理國家賠償事件力求審慎嚴謹：邀請學者專家及律師擔任國家賠償處理委員會委員，增進處理過程之公平、公正及合法性；協助輔導所屬各機關學校國家賠償案件之處理，有效紓解民怨。
- 四、藉由函請相關機關(單位)確實督促所屬檢討改進及加強公有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落實辦理求償：使應負責任之人知所警惕，促成公有公共設施之安全及品質之提升，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保障人民權益。
- 五、強化訴願決定品質，落實個案正義：藉由外聘委員多元法制背景，提高訴願

決定之公正性與客觀性，並加強對行政處分違法性及不當性之審查密度，具體實踐人民之訴願權。

- 六、建立安全、健康、優質的消費環境：宣導消費者保護觀念，保障消費者權益，監督企業經營者產品及消費環境安全，促進企業經營者重視消費者保護的經營理念，達到人民消費生活安全，提昇消費生活品質。
- 七、舉辦法制講習及研討會，提升同仁專業知能：透過講習與實務訓練，確保依法行政及裁量妥適；並建立與學術界交流之平台，及就前瞻政策面可能涉及之法制問題為探討，供未來市政執行參考。

貳壹、新聞及國際關係業務：加強大臺南國際行銷，提升城市競爭力

-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加強輔導電影片映演業，宣導電視（錄影帶）分級制，提供民眾優質觀賞場域及影視作品。
- 二、提升有線電視品質，保障收視戶權益：推廣第 3 公用頻道，落實媒體近用權，並配合行政院「數位匯流」政策，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
- 三、培育學生、社區人才跨領域創作：培養市民媒體識讀素養及鼓勵影視創作，辦理第 3 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社區影像記錄人才培訓課程、及台南畫世代動畫影展，透過影音創作並於網路及第 3 公用頻道播送，以行銷各地區的人文特色，打造大臺南為影像書寫的城市。
- 四、製播在地特色影片，推廣本土電影及地方文化：發掘在地人文與故事，製作專題影片以增進民眾了解大臺南的歷史文化；另為鼓勵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辦理優質國片特映會。
- 五、開創多元數位行銷管道，提升臺南能見度：順應當前數位匯流及雲端科技時代，運用 Line、臉書社群網站及數位化通路，傳遞與民眾攸關之訊息及市府重要活動，行銷大臺南。
- 六、持續深化國際城市交流：在原有的姊妹市、友誼市基礎上，除增加彼此互訪加強友誼外，持續開拓新國際友好城市，並與各國際城市進行產業、經貿、文化藝術、學術、觀光、教育及體育等多元實質的交流與互動，提升臺南更多面向的國際化。
- 七、進行多元國際城市行銷：配合市政推展、市府各重大活動，邀請外國媒體、駐臺使節採訪、參觀或參加活動，透過精緻而深入的導覽，使其認識臺南特有文化及產業特色，親身體驗臺南與其他城市之不同，增進臺南市國際能見度，進而行銷臺南於全世界。
- 八、結合民間推動城市外交：結合民間國際交流社團，協助並加強與其國外姊妹會或社團的聯繫及交流互訪，藉由民間團體力量，提升本府與國際城市的民間交流，推展城市外交工作。
- 九、編印臺南市刊傳遞市政發展與訊息：發行《悠活臺南》市刊，深入報導臺南

發展及在地文化、產業，宣揚優良人事物；每期同步發行旅遊美食別冊，推廣大臺南觀光產業；並建置市刊電子書專區，透過網際網路擴大閱讀群眾，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十、建立良好媒體溝通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與大眾傳播媒體建立溝通服務平臺，主動發布市政建設新聞及政府公開資料予媒體，使市民瞭解施政內容進度及成果績效。

十一、市政影音資料攝錄、製作與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每日持續蒐集與市府相關之媒體要聞，並即時掌握輿情反應。

貳貳、民族事務：振興西拉雅文化，蘊育族群多元發展

一、推展族群主流化政策及教育推廣：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研習，落實「本市推動族群主流化政策實施綱領」，增進跨族群互動交流，促進族群主體建構。

二、扎根多元族群語言，復育西拉雅語，振興原住民族語言：推動幼兒園開設客家、西拉雅族語童謠、多元文化課程；開設西拉雅語課程，族語刊物出版，復振西拉雅族語；辦理幼兒園客家語言文化推廣，扎根推廣教育成效；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振興計畫，建構多元族語學習管道。

三、推動西拉雅族正名：促進「原住民身分法」修正草案加速修法及擴大「熟」登記；推動西拉雅族在本市轄區內的參政、教育、語言、文化權及福利照顧等民族權利；籌劃本市西拉雅日之訂定。

四、振興西拉雅民族：頒發西拉雅學子獎學金，傳承西拉雅語言文化，建構有利發展之平台、場所及環境；關注西拉雅土地及自然資源權利；彙整建立文化資料及資產；培力聚落文化產業發展。

五、建構在地知識與部落意識：積極研發部落大學教材，培養在地講師人才，建置部落大學跨領域合作機制；開設臺南客家學堂，啟發傳承客家文化新思維，辦理客語薪傳師增能，提升客家語言文化推廣教學師資能力。

六、傳揚多元文化：結合本市各地區節慶活動，推陳出新客家、原住民及西拉雅藝術展演及文化體驗活動，將多元文化推廣到本市各角落。

七、打造跨族群多元文化藝術體驗平台：以札哈木會館、客家會館及西拉雅會館為文化載體，提供跨族群文化藝術展演、體驗空間，傳承各族群文化。

八、增進西拉雅及原住民、客家團體培力：提供各式平台，協助西拉雅及原住民、客家社團、藝文團隊，增進社會培力能力，提升競爭力。

九、增進都市原住民教育、就業及社會福利：辦理教育補助、核發獎助學金、增進就業能力、增加就業機會及補強弱勢扶助。

十、傳習客家傳統技藝：從兒童開始培養客家傳統技藝人才，以傳承、發揚客家民俗技藝。

貳參、研究發展考核業務：精進為民服務品質，落實透明開放政府

- 一、彙編施政計畫，策定市政發展方向：推動本府中程施政計畫、年度施政計畫、旗艦計畫各專案計畫，協助辦理跨域治理業務。
- 二、務實列管追蹤，協助市政建設推動：追蹤列管旗艦計畫、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及重大公共建設，展現施政成果。
- 三、推動行政革新，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推動開放政府，辦理自行研究及委託研究業務，出版品系統管理，審核本府出國報告。
- 四、精進為民服務品質，提升行政效能，協助營造國際友善環境：推動本市聯合服務中心業務，完善 OPEN1999 開放服務，推行各項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便民措施計畫，協助第二官方語政策。
- 五、推動開放政府，落實全民參與民主價值：資料開放極大化，落實開放透明；運用網路科技，開放市民參與市政治理；提供全民參政平台，直接監督、市民提案及公私協力形成決策，最終達成開放政府目標。
- 六、健全資訊網路環境，建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強化本府全球資訊網功能，提供便捷的政府公共資訊服務；整合共通性申辦服務，提升簡政便民效能。
- 七、推動智慧新城：擘劃智慧城市大臺南計畫策略，規劃智慧城市的建置藍圖。
- 八、推動數位創新實業，掌握數位脈動：推動本府數位創新中長期計畫、引入產業與學界創新發展技術，建立數位創新領域產官學公私協力機制、優化本府業務流程推動業務流程資訊化。
- 九、配合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辦理：汰換基層機關電腦設備、建置 ISAC 區域聯防情資分享機制、加強資安防禦縱深、建立網域目錄(AD)及規劃導入政府組態安全性設定(GCB)。

貳肆、人事業務：最適化組織人力資本，提升市政團隊運作量能

- 一、合理有效配置員額，強化組織效能：為求各機關組織規模與人力配置達最適性，賡續推動員額評鑑，將市政發展願景及各機關業務需求納入通盤考量，期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限制下，將有限人力發揮最大效用，藉以推升整體市政執行力。
- 二、深化策略性人力資源發展、鼓動人事團隊創新量能：依據市政發展願景，策劃各項人力資源策略，建構以人為本、專業效能、服務關懷、積極創新之人事服務，營造友善與健康公務職場，活化精煉人力資源部門功能，積極發揮人力資源策略夥伴角色。
- 三、公平公開公正嚴選適切人才，全面提升人力資源運用效能：以資績並重與公平、公開之原則，配合高信效度甄選工具，精準選拔並配置適當人才，厚植人力資本；透過精實機關人力、簡化行政流程，提升公務人力運用效能與為民服務品質。

- 四、在地設置國家考場，提供優質應考服務品質：在地設置國家考場，使臺南考生與家長免去舟車勞頓之辛勞，並營造優質、便捷的應考環境及服務品質，提升本地考生錄取率，為國遴選最優秀人才。
- 五、建構績效導向考核制度，落實獎懲考核：貫徹獎優懲劣，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有效激勵工作士氣，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團隊競爭力。
- 六、逐步打造培訓運籌中心，厚實組織人力資本：以施政目標為核心，各局處職能需求及國際趨勢、城市發展脈絡為主軸，透過培訓運籌中心系統性規劃辦理多元化且高品質訓練課程，跨域整合資源並強化數位學習管道，發展前瞻式人才培訓，持續提升公務人力素質以實現本府施政願景。
- 七、全方位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強化市府團隊國際競爭力：持續推動「台南市英語為第二官方語言十年計畫」之「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建立多元英語學習途徑，秉持 iCAP 職能導向基準精神，精進英語訓練課程，全方位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聽、說、讀、寫能力，接軌國際。
- 八、配合公教年金改革新制，妥善規劃退休政策：配合公教年金改革新制實施，建構人性化退離措施，妥適說明年改新制內容，安定同仁士氣，同時強化退休關懷及照護。
- 九、擴大人事資訊共享平台功能，提升整體服務效能：擷取平台巨量人事資料，建構分析模型，提供推論結果做為機關決策參考，並達報表減量目標；另運用圖像化查詢工具，快速資料整合及比較，提升服務效能及品質。

貳伍、主計業務：加強推動節流措施，有效配置市政財源

- 一、審慎籌編本市109年度總預算：強化預算先期作業功能，逐步建立中程計畫預算制度，使資源配置作長期整體規劃，將有限財源作最有效率配置。
- 二、配合計畫實施進度，辦理分配預算，嚴密收支控制，加強預算管理：配合辦理中央計畫與預算執行考核，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推動節流措施，有效提升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
- 三、加強辦理特種基金預算之審編及執行：督導基金主管機關有效提升基金資源運用效能，杜絕浪費，活化基金資金運用，審慎評估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設置及存續。
- 四、審慎籌編107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審查各機關編製之單位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彙整編製本市107年度總決算，分析財務狀況與預算執行績效，表達施政計畫實施之成果，作為檢討改進之參考。
- 五、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輔導及督導各機關之會計帳務，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並就會計業務等進行業務宣導與研討，解決各機關之會計業務問題。
- 六、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為提升政府會計之品質，增進管理決策之功能，參照中央政府普通基金普通公務會計制度及各項特種公務會

計制度等配合直轄市政府之業務特性，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含基金）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 七、加強內部審核：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
- 八、增進統計及調查資料品質與運用：維護並更新本府多維度統計資料庫資料，以推廣統計資料公開化與電腦化，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作業及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及各項經濟性調查，提升調查資料品質，應用統計資料編撰及刊載統計書刊（月報、年報及應用統計分析、通報）。

貳陸、政風業務：打造機關清廉文化，型塑清廉勤政精神

- 一、召開本府廉政會報，建構防貪溝通平台：研提興革建議，擬定本府廉政工作策略及防貪作為推動方針。
- 二、執行專案業務稽核，提升本府清廉效率：針對稽核所見缺失研提改進興革建議，召開檢討策進會議，提供業務單位策進參考，期能以法制面、制度面、執行面健全機關內部控制作為，降低風險事件發生機率，維續本府廉潔與效能，提升本府行政效率與清廉度。
- 三、落實採購監辦，研提預警作為：強化風險管理研提廉能效率兼顧之採購預警機制，建立公平、公開、透明之採購程序，持續推動履順專案計畫，建構優質採購文化。
- 四、推動廉政細工專案計畫，研析機關風險弊端：深入研析機關風險，研提防弊因應措施，達成內控及預警效益；結合機關主計單位，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建立機關防火牆。
- 五、賡續辦理陽光法案，型塑廉能透明環境：持續推行陽光法案教育宣導，推動廉政倫理規範與事件登錄，強化員工廉能自持、依法行政觀念。
- 六、積極進行社會參與，行銷本府廉政理念：倡導企業誠信倫理與社會責任，結合廉政志工深入民間，型塑全民反貪共識。
- 七、深入基層廉政扎根，廣蒐廉政興革建議：藉雙向溝通、意見交流等方式，建立監督機制；廣泛蒐集施政反映需求，研提改善建議事項，移請權責機關參處改進。
- 八、積極打擊貪瀆犯罪，促進廉潔政治：加強發掘貪瀆不法案件，全力配合檢察、調查機關查證，以提升貪瀆犯罪偵破率，遏阻舞弊案件發生，構築廉政大臺南。
- 九、凝聚全民對貪腐「零容忍」意識，鼓勵檢舉貪瀆不法：檢舉人身份依法保密，緝密查處檢舉事項，查證屬實者嚴予究辦，俾維公務員之尊嚴與榮譽。
- 十、及時追究行政責任，健全機關風紀：如發生涉貪案件，應予追究行政違失及

主管監督不週責任；對未構成貪瀆犯罪而涉有行政疏失或違反法規者，亦主動、迅速檢討究責。

十一、提升公務機密維護效能，落實周全保密作為：賡續辦理公務機密及資訊安全教育宣導，加強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為，強化使用管理措施，防杜洩密情事發生，確保民眾權益。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府民政局依法掌理自治、區里、宗教、殯葬、戶政及役政等各項民政業務，與地方區里關係極為密切，為市府與區里溝通橋梁。致力於強化區政為民服務機制與聯繫管道；提升戶政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提升宗教禮俗優質化，落實宗教文化傳承；公墓遷葬土地活化，提升殯葬服務品質；提升區里生活品質、強化地方基層建設並建構區里防災體系；持續推動各項具體役政業務便民措施，並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達到「政府用心、役男安心、家屬放心」的目標，以建構幸福宜居的友善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強化區政為民服務機制與聯繫管道，提升區里服務品質與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賡續召開區長會議至少 6 場次，建立市府與基層的交流平臺。
- （二）即時修正里長及各區通訊資料及電子化聯繫管理平臺，建立里民溝通機制；督導區公所辦理各項基層會議，每年輔導各區辦理 2 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傾聽地方民意協助解決問題。
- （三）持續辦理法律服務諮詢，加強宣導法律扶助據點、開放時間、服務人員，有效解決民眾法律疑惑，聘任 50 位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各項法律問題。
- （四）改善各區公所辦公廳舍環境及無障礙設施改善，協助地方維護基本公共設施提供民眾舒適洽公空間，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二、提升戶政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到府服務達 800 件以上，志願服務人次達 40 萬人以上。
- （二）發放生育獎勵金，鼓勵民眾生育，發放率達 99%以上。
- （三）加強推動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每年召開專案小組會報 2 次。
- （四）持續宣導持電子票證可繳納戶政規費及罰鍰，繳費率達 2%以上。

三、提升宗教禮俗優質化，落實宗教文化傳承：（業務成果面向）

- （一）輔導宗教團體研擬具體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至少 50 場次；減少爆竹煙火燃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活動。
- （二）配合低碳城市政策，加強宣導低碳措施，落實宗教優質化政策。
- （三）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宗教團體會務、管理制度化。
- （四）逐步辦理祭祀公業囑託與標售作業。
- （五）辦理聯合婚禮，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 （六）舉辦本市特有之 16 歲成年禮活動，以創新手法重塑作 16 歲之新時代意義。
- （七）配合低碳政策，輔導並加強宣導寺廟推動一爐一香、紙錢集中燒、以米代金、減量焚燒金紙錢等政策，建構「低碳廟宇」。

四、提升殯葬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公墓遷葬土地活化：賡續辦理公墓遷葬作業，面積預計達 20,000 平方公尺；加強督導

各區公墓管理及環境整治，推動已遷葬未利用墓地造林暨綠美化，預計達 20,000 平方公尺，增加土地再利用價值，提供民眾休憩活動空間。

(二) 改善本市殯葬設施：逐年編列預算補助各區殯葬設施辦理修繕、維護等工程，優先修繕本市各殯葬專區火化爐具、禮廳等設備更新，研辦南山殯葬園區遷葬及中臺南殯葬園區興辦事業計畫，提升本市殯葬服務品質。

(三) 辦理殯葬服務業評鑑，提供民眾選擇優質殯葬服務正確資訊，提升本市殯葬文化內涵。

(四) 打造植存環保專區，持續推廣植存等環保自然葬法達 450 主/年，規劃環保自然葬區第 2 期工程，具體提升本市殯葬多元文化。

五、改善地方基層建設，建立美麗新家園：（業務成果面向）

(一) 配合本市各區不同之地方特色發展環境景觀，由各區推薦適當地點施作綠美化示範點，設立符合在地特色藝術造景，達成「優雅新都大臺南」之目標。

(二) 加強E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基層查察通報機制即時處理問題，於最短時間恢復市容，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三) 編列 649 里地方發展經費辦理區里公共設施、設備暨地方發展活動，強化地方基層建設及整體設施的需求，並辦理 1 次 37 區期中訪視，加強督導經費支用狀況。

(四) 充分利用活動中心空間推展各項動靜態藝文活動，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鼓勵各區市民學苑開設相關課程，並建構兼具運動休閒功能、提供優質學習環境及營造高齡友善參與之多元化使用空間，108 年預計辦理藝術季 65 場次，市民學苑課程 100 班次。

(五) 活動中心及各里巷弄道路暨排水溝興建修繕、設備擴充等小型工程補助，平衡城鄉差距，預算執行率 80% 以上。

六、建構區里防災體系，強化基層災害防救應變能力：（業務成果面向）

(一) 督導區公所落實辦理各項防災演練，協助各區建立完整防災編組與分工，並納入考核制度查核各區執行成效。

(二) 提升基層防災教育工作及第一線承辦人員暨主管防災專業知能，辦理 1 場次區公所災情查通報及疏散撤離教育訓練。

七、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提升替代役役男紀律暨公益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一) 對列級對象發給一次安家費、三節慰問金，讓家庭獲得照顧，使役男能安心服役。

(二) 於體檢、入營輸送期間為役男投保 600 萬元意外險，10 萬元醫療險，以維人身意外權益保障。

(三) 辦理探視新訓役男懇親暨三節勞軍活動，以了解役男服役情形、解決疑慮；積極建立與軍方聯繫管道，慰勉國軍官兵保家衛國之辛勞，作為軍民之間的溝通橋樑，並促進部隊、政府之溝通互助及軍民團結，以擴大社會影響面。

(四) 積極推動替代役役男從事社會公益服務，辦理義務役傷殘（半、全癱）軍人生活協助、獨居老人關懷及居家打掃、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及鼓勵替代役役男響應捐血活動。

(五) 辦理法紀教育暨在職訓練，加強替代役役男生活、服勤管理與輔導，以嚴正服勤紀律。

八、推動臺南市市民卡：（業務成果面向）

賡續推行臺南市市民卡，簡化市民卡申辦流程及推動跨局處提供更多市民卡加值服務，並鼓勵市民應用市民卡積極參與市政活動，讓市民日常生活與市民卡更緊密的結合，增進市民生活便利性，朝向「電子支付」的新里程碑邁進，繼而提升市民對臺南的認同感。

九、全面提升服務效率及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辦理里長及鄰長各項福利，提升里（鄰）長服務功能。
- （二）建立區里考核機制，滾動修正考核計畫確保考核效能及績效，落實考核工作，辦理 1 次 37 區區政業務考核。
- （三）依各公所業務需要，強化公所辦公廳舍設施，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四）推動低碳城市政策汰換耗能設備，並建構幸福宜居的高齡友善城市。
- （五）建立各戶政事務所考核機制，辦理戶政事務所平時及實地考核，表揚績優戶所，每年並擇優遴選 1-2 戶政事務所參加政府服務獎本市內部評選。
- （六）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以維護本市各級戶役政機關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提供民眾穩定之戶役政服務。
- （七）建立公所役政業務考核機制，並訂定實施計劃以辦理役政考核工作。
- （八）辦理役政業務講習以強化基層役政人員專業素養。
- （九）精進推動役政少紙化業務，開放辦理線上申請作業，年度兵籍調查線上申報率達90%以上。
- （十）加強未役役男清查作業，以維役男權益及兵役公平。
- （十一）建置殯葬管理資訊系統以整合南區、新營、柳營及鹽水殯葬專區申辦流程系統，並規劃線上申辦及查詢功能，提供民眾更便捷之服務以提升服務品質。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之學習時數平均達6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戶政事務	鼓勵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	一、發放生育獎勵金。 二、落實出生登記。 三、宣導結婚登記制及子女從姓約定。	中央：0 本府：161,514 合計：161,514
	落實單一窗口，辦理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志願服務，改善廳舍服務環境	一、結合社會資源與民間力量，落實推動志願服務。 二、派員至本市各國中學校辦理年滿14歲以上國中學生請領國民身分證，無須請假親自到戶所申請，落實便民服務措施。 三、提供戶籍謄本便利申辦服務，方便學生完成就學貸款申請。 四、提供老弱或行動不便民眾到府服務。 五、輔導各戶政事務所加強宣導各項戶政異地辦理、預約申請暨跨機關為民服務，提升便民服務工作效能。	中央：0 本府：4,311 合計：4,31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輔導各戶政事務所綠美化,改善辦公環境及有關設備,提升服務品質。	
	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並積極應用戶役政資訊系統	一、維持本市各級戶役政機關(單位)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 二、輔導各戶政事務所及各機關充分利用戶役政資訊系統,以達資源共享。	中央：0 本府：6,895 合計：6,895
	辦理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措施,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	一、成立專案小組整合相關單位資源,統合橫向及縱向溝通機制。 二、加強督導戶政事務所協助新住民初設戶籍登記業務及相關輔導措施。	中央：156 本府：39 合計：195
	市民卡(寶貝卡)推動電子票證推動	一、廣續督導各戶政事務所推廣寶貝卡。 二、宣導持電子票證繳納戶政規費及罰鍰。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自治行政	活動中心管理活化	一、訂定年度活動中心相關工作計畫。 二、辦理各區地方文化、藝術展覽活動,並發揮休閒運動功能,營造高齡者參與之友善空間,以實踐健康生活目標。 三、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於市民學苑開辦相關語文學習課程。 四、辦理活動中心藝術季開幕式及各區市民學苑成果展。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美麗新家園空地綠美化	一、訂定年度空地維護管理考核計畫。 二、依據考核計畫循序維護管理,運用公私部門及社區資源,種植四季花草,達成「優雅新都大臺南」之年度目標。	中央：0 本府：6,400 合計：6,400
	改善區里公共空間,落實地方建設	一、提供社會福利、環保衛生、教育文化、生活改善、守望相助、基層建設座談、睦鄰聯誼、天然災害應變等政令宣導及休閒活動之場所。 二、各區里活動中心、里集會所、辦公廳舍維修及設備購置,無障礙設施改善,有效改善區里公共空間。 三、區內運動公園興(整)建或運動場地(體育用地)及小型基層建設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基本公共設施,落實地方建設發展。	中央：0 本府：106,483 合計：106,483
	強化民眾法律扶助諮詢服務	一、聘請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法律疑義。 二、督導各區持續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	中央：0 本府：1,092 合計：1,092
選舉業務	辦理里長補選	辦理里長補選業務。	中央：0 本府：6,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6,000
區里行政	加強督導區里服勤及業務推行	落實區公所考核機制，強化服勤管理及業務推動。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督導區里召開基層會議強化聯繫管道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搭建民意交流的平臺，建立民眾溝通管道，確實解決民眾問題，增進社會和諧。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加強市府與區政聯繫溝通	一、賡續召開區長會議以落實溝通平臺，加強市政施政推動。 二、即時更新里長及各區聯繫資料。 三、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長業務聯繫會報」，並由權責局處列席。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一、依區公所函報資料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核發。 二、依區公所函報資料辦理里(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核發。 三、辦理鄰長意外保險。	中央：0 本府：7,330 合計：7,330
	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一、遴選本市特優(資深)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至內政部表揚。 二、遴選本市特優里長、資深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以激勵地方士氣。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強化公所辦公廳舍設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依各公所業務需要補助廳舍設施。 二、增進辦公設施，強化為民服務效能。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推動低碳城市政策	辦理區公所耗能設備汰換。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強化市容查報E化系統	透過E化市容查報作業系統，提升行政效率，儘速回復市容，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建構區里防災體系，強化基層災害防救應變能力	一、辦理區公所災情查通報及疏散撤離教育訓練。 二、查核區公所防災業務執行成效。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辦理區里公共設施、設備及區里地方發展活動暨建構高齡友善城市	一、辦理區里地方發展活動，增進地方民眾情誼及聯繫。 二、依區里需求增進地方基層建設，強化地方基層需求及整體設施。 三、建構幸福宜居的高齡友善城市。	中央：0 本府：121,010 合計：121,010
宗教禮俗	辦理聯合婚禮，行銷大臺南	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16歲成年禮系列活動	一、辦理挑戰臺南運河划獨木舟活動。 二、臺南府城廟宇及團體遵循古禮辦理作16歲成年禮活動。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促進宗教團體優質化	一、輔導寺廟、教會堂等宗教團體辦理優質化之宗教文化、民俗技藝傳承之活動。 二、輔導宗教團體研擬具體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減少爆竹煙火燃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	中央：0 本府：16,060 合計：16,060
	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	一、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及社會教化工作。 二、辦理本市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徵兵處理	辦理役男徵兵處理	一、履續辦理及齡役男兵籍調查暨徵兵體檢工作。 二、辦理役男抽籤及徵集入營。	中央：19,120 本府：1,530 合計：20,650
	辦理動員業務	一、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二、辦理萬安42號演習。	中央：0 本府：830 合計：830
勤務業務	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	一、落實入營役男家況訪視調查，對列級者，給予一次安家費暨三節生活扶助金。 二、提供役男卡申請，加強聯繫服務並便利交通運輸及消費。 三、辦理探視新訓役男懇親暨三節勞軍活動，了解役男服役情形、解決疑慮；積極建立與軍方聯繫管道，慰勉國軍官兵保家衛國之辛勞。 四、為維護役男體檢、入營輸送期間因意外事故發生之權益，投保600萬元意外險，10萬元醫療險。	中央：0 本府：3,530 合計：3,530
	辦理傷殘軍人慰問	一、依據國防部通報，迅速即時辦理服役役男死亡遺族慰問，並協助善後處理。 二、發放三節放慰問金，照顧傷殘軍人生活。 三、辦理全、半癱傷殘人員生活協助並鼓勵替代役發揮所長及愛心服務傷殘人員。	中央：0 本府：16,665 合計：16,665
	落實替代役申請及徵兵處理暨強化備役管理及編組	一、利用各種集會、役政網站，廣加宣傳替代役申請制度。 二、辦理役男入營運輸專車招標作業，以利辦理各軍種梯次役男入營輸送。 三、運用後備人力辦理召集編組，儲備緊急應變人力、協助宣導政令、公益服務。 四、緬懷八二三戰友，表彰英勇事蹟及傳承榮	中央：0 本府：2,140 合計：2,14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耀。	
	提升替代役役男服勤紀律並活化人力運用從事公益服務	一、加強役男服勤管理與輔導，辦理在職法紀教育訓練。 二、辦理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 三、辦理獨居老人居家關懷及環境清潔活動。 四、鼓勵替代役役男響應捐血活動。	中央：0 本府：330 合計：330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	公墓遷葬、綠美化及公墓公園化	一、推行公墓公園化。 二、環境綠美化及促進公墓空間活化再利用。 (一) 賡續分期辦理臺南市關廟第一公墓遷葬土地活化計畫(第四期)及七股大寮、新營第四公墓、南山公墓等遷葬作業。 (二) 配合工程專案辦理遷葬計畫。 (三) 臺南市自償性公墓遷葬計畫。 三、推動生活綠籬專案。 四、輔導區公所及殯管所加強公墓之管理及環境整治，順暢公墓對外交通。	中央：0 本府：78,747 合計：78,747
	興(修)建殯儀館、火化場、納骨堂(塔)等殯葬設施、設備與管理	一、配合中央改善喪葬設施計畫，輔導殯管所積極籌設現代化殯儀館、火化場。 二、配合推行火化塔葬，輔導骨灰(骸)存放設施之區公所、殯管所有效管理設骨灰(骸)存放設施。 三、規劃南山殯葬園區遷葬及中臺南殯葬專區興辦事業計畫等、興(修)建殯葬設施、設備案件。 四、規劃辦理植存、骨灰拋灑等環保自然葬。 五、推動殯葬管理資訊系統，規劃線上申辦及查詢功能，提供民眾更便捷服務。	中央：0 本府：70,189 合計：70,189
	殯葬管理自治法規、措施之擬(制)定及教育訓練	一、制(修)定本市殯葬管理相關辦法、收費標準，俾落實殯葬改革。 二、教育訓練殯葬業務承辦人員熟悉自治條例等法令內容及相關配套辦法，俾利殯葬設施管理。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	一、推動殯葬新文化，宣導環保自然葬。 二、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辦理相關評鑑及獎勵，加強取締非法服務業者。 三、加強宣導、取締濫葬，督導區公所落實清查工作，並列管追蹤。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建築及設備	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一、完成及改善各區運動公園興(整)建或運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動場地(體育用地)設施、小型工程及基層建設工作。</p> <p>二、改善公共設施落實為民服務，完成里活動中心興修工程及購置內部設備。</p> <p>三、區里內廣播系統設置，提升本市政令宣導功能，區災害防救緊急應變能力，維護多元化區里緊急通報機制。</p>	<p>本府：55,564 合計：55,564</p> <p>總計 中央：19,276 本府：684,659 合計：703,935</p>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教育局係推展臺南市政府教育願景之機關，依法擬訂臺南市之教育政策，以奠定國家發展的基石。落實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致力提升學校優質化及教師專業發展，完善教育體制，鼓勵教學創新；擴大教育投資，保障弱勢及特殊需求學生就學機會，落實教育正義；健全專業完善之學前教育，加強推動本土及原住民教育，結合在地資源，發展學校特色；活化雲端教學應用，扎根英語能力，提升國際競爭力。

建構安全友善及低碳健康的永續校園，推動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培育健康活力學子；深耕閱讀教育，營造書香社會，提供學子藝才展能舞台，創造優良終身學習環境；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整合輔導網絡縱向及橫向聯繫，營造幸福家庭。培訓體育專才，整建及活化體育場館，提升全民運動風氣；行銷南瀛天文館，強化天文科普教育。培養臺南學子全方位能力，適性揚才，擁抱未來，成就每個孩子在各產業及世界舞台上發光發熱。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完善教育體制，鼓勵教學創新：（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教學卓越，提升學習效能：延續新首學計畫，廣續推動年度「臺南市教學卓越發展計畫」，選拔7隊優秀團隊代表本市參加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預計至少2校以上獲獎，補助教學卓越計畫之課程研發20校及教學深耕10校，協助學校提升教學品質，發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
- （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因應教育部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轉型為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鼓勵各校以專業學習社群方式落實推動教師專業對話，經營校內共同學習氛圍；因應十二年國教總綱，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培育教學專業回饋人才，提供教師教學專業；推動精進品質計畫，引導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
- （三）推動精進本市國中小教學品質方案，達成「教學領導校本進修」、「有效教學課堂實踐」、「深化共備與觀議課」、「城鄉並進學力確保」、「發展特色厚植實力」、「全面落實新課綱」六大方案目標。
- （四）穩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逐年檢討入學制度與法規；落實有效教學、補救教學以及差異化教學；推動國中學生適性輔導與試探；妥辦免試入學模擬與分發；強化十二年國教宣導工作；每月更新本市十二年基本國民教育資訊網；導引學生適性入學，每年至少舉行80場次適性入學宣導說明會。
- （五）鼓勵教育實驗與創新，支持辦理實驗教育：為鼓勵教育實驗與創新，增加人民選擇教育方式與內容之機會，促進教育多元化發展，選擇具實驗性質教育理念之學校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協助輔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個人、團體或機構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輔以定期訪視確保學生受教權。
- （六）籌備國立高中職改隸：為實踐及規劃本市十二年國教一貫性，規劃承接教育部管轄之本市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特教學校及完成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督導權移轉，並陸續

與教育部召開協調會議，爭取改隸後所需經費及人力，以避免影響本市高中職學生受教權益及教育品質，及造成市府財政負擔，排擠其他教育發展項目。

二、倡導適性學習，強化產學合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強化本市技職發展環境，結合產、官、學界資源，延伸產業人才在地發展趨勢，開辦技藝專班及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輔以專業知能適性輔導，規劃辦理4場次國中教師認識技職教育體驗活動，以協助本市學生瞭解自我性向，培養其正確的職涯觀念與態度。
- （二）辦理成果展，提供學子多元適性舞台：規劃辦理全市舞蹈班、音樂班及美術班聯合展演暨各校藝術才能班成果發表會，提供學子展現努力成果及表現自我舞台。
- （三）賡續辦理臺南囝仔有藝思—推動藝術與美感深耕教育活動，發掘具藝術與美感之孩童，提升學童的美感素養及建構藝文城市為願景。

三、擴大教育投資，落實教育正義：（業務成果面向）

- （一）補助經費，挹助弱勢：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弱勢學生教科書費及午餐費、清寒優秀獎學金，小型學校辦理午餐經費。
- （二）補助原住民學童：如市立完全中學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補助、原住民在校住宿生住宿及伙食費等，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就學，預計補助金額約350萬元。
- （三）補助特殊教育學生：提供身障及資優學生獎（助）學金、身障學生教育代金、視障學生用書及學障有聲書、身障學生、身障人士子女學雜費、身障學生交通費等經費補助。

四、營造友善校園，加強輔導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一）督導本市各國中小辦理友善校園週，預定辦理271場次，進行反毒反黑反霸凌相關宣導，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以落實三級預防機制，防制校園霸凌及毒品。
- （二）落實人權、法治、品德、生命及性別平等教育，推動正向管教，辦理教師基礎輔導研習18小時，強化教師輔導知能，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 （三）提升中輟復學比率：辦理中輟擴大專案會議與增能研習、補助各校辦理中輟高關懷彈性課程，另辦理中介教育，強化執行強迫入學事宜。
- （四）強化校園安全，提升校園災害應變能力：結合警政單位每學期進行校園環境安全檢測評估，運用社區巡守隊、志工等資源，強化校園巡邏機制；辦理各校（園）完成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審查作業，排定本市防災輔導團委員到校輔導，辦理防災避難掩護演練觀摩會及防災培訓研習，提升校園災害應變知能。
- （五）推廣「修復式正義」於校園端之應用：提高修復式正義在校園應用之普及性，推廣正向管教理念，營造友善校園氛圍。
- （六）精進二、三級輔導能力：辦理專輔人員專業督導、專題研習；推動國中小專兼輔教師定期分區督導研習；辦理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
- （七）提升個案轉介系統效能：持續提升三級個案轉介效率，及各項資源即時介入，增進個案心理健康福祉及服務效能。
- （八）推動國中適性輔導工作：針對高關懷學生分別辦理「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扶助計畫」、「社區師傅職場生活體驗暨適性輔導方案」、「高關懷學童課後到宅輔導計畫」及「南方创客胖卡活動體驗暨適性輔導方案計畫」。
- （九）落實交通安全教育：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及各項宣導活動，如自行車研習營2場次、導護志工研習及表揚活動等，並結合路老師資源，針對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進行推廣，

輔導學校爭取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金安獎殊榮。

五、營造低碳校園，推動營養教育：（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低碳校園綠能永續環境：督導學校省電、省水、省油、省紙，裝設省電及節能裝置，並以不增加使用量為原則。
- （二）辦理學校環境教育推廣與宣導工作及低碳校園計畫，持續推動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取得；落實推動本市環境教育事務，並將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議題融入領域教學活動，建置在地環境教育資源庫，以協助各校推動環境教育。
- （三）營造健康新校園：督導各校每週擇定一日為蔬食日，加強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建置營養師營養教育輔導網絡，加強稽查供應廠商；持續推動學校午餐在地食材採購量達15%以上；推動學童視力保健及學校健康促進計畫等活動。

六、植基學前教育，精進特教支援：（業務成果面向）

- （一）教保服務優質化：為提升教保品質，本市積極鼓勵公私立幼兒園申請教育部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並推動幼兒園參加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計畫，朝教學卓越邁進。
- （二）教保環境合法化：定期辦理公私立幼兒園基礎評鑑、建物及消防安全稽查、幼童專用車安全稽查、不定期稽查(含收費調整、收費、教保費及導師費、英美語教學暨教學正常化、相關法規宣導)，違者進行裁罰或輔導改善，以確保幼兒及家長權益；另為維護家長權益及穩定幼兒園經營，謹慎審議幼兒園收費並追蹤列管調漲用途。
- （三）教保人員專業化：由本市教保輔導團以入園輔導或舉辦研習方式，提升教保人員創新教學、自編教材及開發特色主題能力；辦理相關專業知能研習；另視缺額情形辦理園長遴選、幼教師及教保員甄選，以補實教保服務人員人力；建立評選制度，獎勵優良教保服務人員。
- （四）教保服務公共化：持續辦理各項學前補助及開辦課後留園服務，減輕家長負擔；檢討公私幼供需情形並調節公立幼兒園之班級數及招生數；推動非營利幼兒園，提供家長另一平價及優質幼兒園選擇。
- （五）教保資源社區化：陸續增設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辦理教保系列講座及活動、提供社區教保圖書借閱、教具、玩具及遊戲場所之使用、提供社區幼兒教保及家長育兒諮詢等服務，並結合公立幼兒園資源及社區平臺，持續辦理親子活動及親子講座，預計28場次。
- （六）強化注意力不足過動症學生特殊教育課程服務方案：發展服務模式及開發教材，擴大不同情境之輔導能力，提供全市國中小巡迴輔導服務，每週1至2次每學年服務42週。
- （七）推動融合教育適性環境：整合及適時整併本市各類特教班資源及人力，提供就近安置，充分就學的機會；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落實無障礙的就學環境並加強特殊類型教育領域課程綱要之宣導及發展各項教學策略，俾順利銜接108學年度課綱施行。
- （八）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寒暑假照顧服務專班：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支持服務機制，並擴大至國中課後照顧專班。
- （九）整合資優教育資源：辦理各類區域性資優方案，積極推動國中小獨立研究競賽，提供學生深度專題學習；賡續辦理創造能力資優學生鑑定及系統性方案課程。
- （十）提升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服務之質與量：依法規遴用合適專業團隊人員及助理人員，透過專業進修研習，提升人員專業知能，提供學生教育、醫療及轉銜輔導等專業服務，並提供家長諮詢等家庭支援性服務，提升服務成效。

(十一) 健全特教資源中心功能：增置中心各類組別人員，積極配合及推動學前至高中職各類鑑定安置輔導工作，建構完整支援系統，提升教學、輔具、專業團隊之支援服務品質。

七、提升閱讀素養，營造書香城市：（業務成果面向）

(一) 辦理年度「臺南市校校閱讀磐石計畫」：分3層次計畫，分別為拔尖亮點組、精進教學及扎根深耕組，由各校依學校發展狀況，分別擬定計畫提出申請，各案補助學校3至12萬，期達成各校營造學校教學品質與競爭力，深耕閱讀理解策略或深化閱讀課程與教學。

(二) 辦理年度兒童文學月：辦理系列兒童文學閱讀活動約10項子計畫，鼓勵孩子由眼、從手、動身與用心學習與體驗文學，家長以身作則陪同孩子閱讀文學，攜手共同營造臺南書香城市。

(三) 整合閱讀資源擴大閱讀效益：協助各校申請執行教育部專案，並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推動讀報教育，以培養學生閱讀基礎能力。

八、推展永續校園，再造城鄉風貌：（業務成果面向）

(一)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108年度編列預算2億6,460萬元，以改善本市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各項教育環境設施設備(含歷史建築、汰換節能燈具、體育器材等)。其中專案計畫有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1,100萬元；新設創意遊戲設施經費2,500萬元；校舍屋頂防水改善經費3,300萬元；改善校舍門窗設施1,000萬元；校園污水匯流改善經費2,822萬元；新建風雨球場經費1,600萬元。

(二)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持續校園老舊校舍之耐震能力評估，108年度編列105萬元進行耐震能力初評、詳評及坡地監測等；編列2,894萬元辦理學校建物安全、消防安全設備、室內裝修證明各項更新維護及校園違章建物拆除或合法化及建物簽證維護等。

(三) 辦理重大校舍工程：賡續執行辦理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經費2億8,265萬元(拆除重建永福國小等4校，拆除整地柳營國中等10校)；配合教育部編列1,911萬元辦理「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年度)」專案計畫，強化校舍安全結構，以落實校園安全之保障。

(四) 校園社區化改造：配合中央前瞻基礎建設，爭取核定新建幼兒園舍、設置體育休閒站與學校社區共讀站及擴建教室等經費1億1,438萬元，提供平價、優質的幼兒托育場域及安全、休閒的校園社區化空間。

(五) 新設校及遷校工程：賡續辦理鹽行國中、九份子重劃區新設校工程，暨善化區小新國小遷校興建工程。

九、推動新住民子女說母語：（業務成果面向）

(一) 培育新住民師資及運用：辦理新住民語師資培訓，並規劃適切課程，預計108年度開設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增能班，提升新住民師資品質，協助推動新住民語文教學，為新住民母語教育立基。

(二) 提升新住民子女母語學習成效：推動新住民子女學習母國語言及文化，培養成為具有國際視野及多語能力之人才，補助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等營隊及課程，提升新住民子女學習母語之成效。

(三) 建構新住民語言學習社會環境：結合民間團體推動新住民子女語文學習，結合家庭、學校、及社會力量，營造新住民語文多元學習環境，增進新住民語學習氛圍。

(四) 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賡續開辦新住民教育班、生活適應班及新住民子女臨時托育班，提供新住民多元學習及生活知能課程，並使新住民學習時能兼顧幼年子女照顧，提高學習意願。

十、深耕本土教育及發展學校特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本土教育，提高閩、客、原(含西拉雅語)國中小開班率，並推動本土語言增開 1 節課計畫，深化本土語言教學成效。
- (二) 提升國中小本土語言授課教師認證通過率（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以期維持 100%認證通過率。
- (三) 結合生活化在地素材，發展在地化本土特色課程；運用在地資源，安排師生體驗原住民多元文化。
- (四) 體驗原住民傳統智慧的多元智能遊學：安排本市國中小及幼兒園學生到原住民資源中心圖書館 kitulu 體驗原住民文化課程，包含音樂交響趣、與大地共舞、優遊繪本賞閱、打造諾亞方舟，每學年度嘉惠學生約 750 人次。

十一、推動終身教育，經營幸福家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樂齡學習中心效能：本市已完成各區皆有設置樂齡中心之目標，將持續推動增加各中心學習據點，增進長者學習之近、便性。
- (二) 擴增數位機會中心服務功能：本市12個數位機會中心，提供偏鄉民眾資訊課程，透過網路提高當地特色之能見度及創造地方產業發展機會，為擴展服務成效及服務偏鄉，積極推動行動數位機會中心，朝向偏鄉教育人才培育及扎根在地為特色，透過課程及活動設計協助偏鄉地區發展。
- (三) 輔導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落實「社區大學發展自治條例」，並鼓勵社區大學開設公民素養或優先推動之政策性課程（如性別平等教育、弱勢關懷等），開設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7所社區大學（服務區域含37行政區域—開設社區分班），獎勵與輔導社區大學發展特色課程，編列支持社區大學之經費，協助社區大學場地及設施設備使用。
- (四) 加強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1. 制定年度聯合稽查實施計畫，會同相關單位至各短期補習班檢查班務行政、建築安全及消防安全，達成聯合稽查160家短期補習班。
 2. 輔導業者學習使用全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資訊網，排定年度聯合稽查行程：定型化契約，班務行政，建築物安全，消防安檢查核。
 3. 加強短期補習班及課後照顧中心交通車稽登錄及稽查作業：建置交通車網路登錄平臺據以控管，並加強交通車平日稽查作業，為交通安全把關。
- (五) 創新規劃多元方案，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及傳播管道推動家庭教育，培養市民經營家庭生活能力，增進家人關係及家庭功能。服務範圍遍及全市37區，每年辦理活動逾1千場次，參與人次逾10萬人次。
- (六) 營造友善家庭學校，督導落實家庭教育：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團，辦理研習、到校宣講及督導考核，並要求全市各級學校將家庭教育4小時納入學校行事曆。提供重大違規或特殊行為學生之主要照顧者諮商或輔導轉介資源，落實推展家庭教育。
- (七) 規劃特殊需求方案，協助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對象：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及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關懷弱勢家庭學童；強化新住民學習中心運作，增進新住

民及其子女生活適應；辦理個別化親職教育專案，提供家庭關懷訪視；推動各項優先實施家庭教育對象促進方案，健全家庭成員身心發展。

- (八) 培訓專業志工，強化活動推廣及諮詢輔導服務：招募培訓家庭教育專業志工，扮演家庭教育重要推手。提升412-8185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效能，協助市民解決家庭及個人相關困擾，每年預計服務1,000案次以上。
- (九) 落實輔導個案建檔，主動關懷給予情緒支持並適時轉介，健全機關間橫向聯繫，挹注政府資源，紮實社區安全連結網，及營造家庭認同感。
- (十) 定期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邀請相關單位參與會議，據以研訂家庭教育政策及相關措施。

十二、前瞻智慧學習，強化科學教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健全雲端智慧學習應用環境，落實向上管理政策要求：完善教育部校園網路向上管理政策，滿足本市所屬271校雲端儲存及網站建置所需空間並有效管理雲端運算資源，編列經費400萬元汰換及擴充「集中式雲端伺服器」與升級「雲端機房軟體管理平台」。因應數位學習發展趨勢，結合本市既有飛番教學雲，建置「遊戲式數位學習系統」，編列經費320萬元發展前瞻智慧學習模式。配合前瞻基礎建設校園數位環境建置，編列經費400萬元，設置校園CDN服務、開發資安智慧模組，建立人工智慧的自動防護系統，加速學校數位內容傳遞與建立資安攻擊學校端的第一道防線。
- (二) 科技創新教學：啟發動手做的體驗，強調DIY自製、創意的精神，培養科學解決問題，本市新興國中為本市自造者示範中心學校（107學年度將更名為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以科技創作與創客精神，配合開放原始碼理念推廣科技教育，結合Scratch程式、Arduino控制器、PowerTech仿生機器人等辦理各項教學活動與競賽。
- (三) 推動跨領域STEAM前導學校計畫：為打造本市與全球STEAM(Science, Technology, Engineering, Art, and Mathematics)教育新趨勢接軌，培育更多科創人才，創意推動國中小以跨領域的系統性模組思維設計校定課程特色，透過結合生活情境的教學活動及實際動手做，習得面對生活挑戰所該具備的能力與態度。
- (四) 深化學生科學能力：辦理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科普列車、全民科學周，結合自然輔導團等教學課程。

十三、推動英語為第二官方語言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增加英語學習機會：推動國小二年級每班每週2節全英語教學、試辦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辦理國小課後英語班等。
- (二) 提升教師英語力：推動內容與語言整合學習教學法(CLIL)，提升本市教師以英語教授學科領域內容之能力。
- (三) 營造英語使用環境：善用巡迴共聘外籍英語教師，提升偏鄉學生英語使用機會、實施浸潤式英語方案，營造學校英語使用環境等。
- (四) 推動國際交流教育：補助校際師生國際交流，推動學校與姐妹校進行國際教育交流，擴展學生國際觀。

十四、培訓體育專才，活化體育場館設施，建立四級選手培訓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扎根運動人才培訓：108年編列1,350萬元補助學校重點體育團隊培訓經費、辦理校際運動競賽及寒暑假育樂營、補助各級學校運動團隊至外縣市及出國參賽費用；另賽會獎勵金共編列3,350萬元以鼓勵參加全中運、學生運動聯賽、全國運動會優秀選手，並編

列體育獎助金600萬元，以提升體育績效。

- (二) 推動本市優勢運動種類發展計畫：108年編列1,000萬元，補助本市具發展優勢潛力之運動種類選手培訓費用，提高本市競技運動成績，儲訓我國參加2020東京奧運代表隊選手。
 - (三) 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爭取中央專款補助，並編列352萬元補助學校實施游泳教學。
 - (四) 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增進學生體能發展：預計107學年度本市各級學校，學生體適能上傳成績四項檢測項目達常模百分25%之通過率為58%，並提供本市學生良好檢測環境。
 - (五) 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採分年編列預算辦理，已完成本案專案管理、建築師遴選、環評審查、一期工程發包作業，廣續辦理二期發包作業，少棒主副球場預計於108年7月竣工，作為世界盃少棒賽的比賽基地。
 - (六) 推動本市城市棒球隊：108年編列2,174萬元辦理本市城市棒球隊運作及培訓、參賽等經費。
 - (七) 建立本市特色棒球盃賽：108年編列辦理補助學校辦理三級棒球培訓及棒球運動科學推廣經費1,600萬元。
 - (八) 興建永華國民運動中心：續委由專業團隊維護管理，降低市政負擔，提供市民平價、高品質的運動設施服務。
 - (九) 建置近便運動環境，改善運動場館：編列600萬元修繕本處所屬運動場館整建工程，以提供市民優質、平價及近便的運動場館。
 - (十) 辦理市級體育活動：規劃辦理2場路跑活動、108年全市聯合運動會及補助體育總會所屬各單項運動委員會辦理市級活動等至少150場次，另編列245萬元補助各區辦理特色體育活動至少25場次，以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及參與運動賽事比率；108年10月組隊參加全民運動會，並規劃與全國單項運動協會主辦其他全國級運動賽事，以提高本市運動競技成績。
 - (十一) 辦理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活動：預計於108年3月辦理安平鐵人三項錦標賽、古都馬拉松及南瀛盃國際青少年網球錦標賽、6月辦理國際龍舟錦標賽、7月辦理WBSC世界少棒錦標賽、10月辦理華宗盃全國排球錦標賽。
 - (十二) 輔導民間運動社團組織：108年編列900萬元經費補助臺南市體育總會108個單項運動委員會、區體育會及本市其他民間運動團體組織推動體育活動，促進運動風氣。
 - (十三) 辦理永華園區整體規劃：配合竹溪環境整治、親水公園規劃結合永華園區內運動場館整體規劃，打造優質園區運動與休憩之功能，嘉惠本市市民。
- 十五、打造南瀛星故鄉，推動大眾天文科普教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發展學生天文科學教育，推行晨光天文教育，培訓校園天文志工；提供天文遊俠到校服務，增進學生接觸天文機會；推動魔法天文學校等客製化戶外教育，開啟學生對天文科學之興趣。
 - (二) 推廣天文環境教育課程，以南瀛天文館所具備天文專業知識及設備，融合館區周邊自然生態及人文景觀，持續發展及推廣天文環境教育課程，並成為國內推廣天文環境教育之標竿學習場所。
 - (三) 研發天文單元課程、主題教案、天文特色教具，透過桌遊、團體競賽、教具操作等，搭配學生學習經驗，將天文知識連結生活，把抽象知識具體化，提供教師教學方向，

並激發學生學習興趣。預計 108 年完成國小 1-6 年級的天文單元課程。

- (四) 帶動民眾觀星熱潮，推動天文觀測教育，預計辦理特殊星象觀測、夜宿觀星、週末觀測體驗等。同時，積極研發星象教育節目，搭配 3D 球幕模擬星空，供民眾觀賞學習。
- (五) 於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舉辦科學主題特展，提供民眾豐富之互動科學體驗，預計吸引 3 萬人次參觀。舉辦年度臺南天文嘉年華，強化大眾天文推廣，預計服務 43 萬人次。
- (六) 提升展場服務品質、強化服務設施，及更好的線上整合系統服務；透過人員專業教育訓練，提供優質的天文科普學習體驗。
- (七) 運用各種媒體管道資源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持續經營網路天文社群，創造活動宣傳議題，增加新聞曝光度，提升知名度。

十六、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提升管考績效：（行政效率面向）

辦理文書處理相關教育訓練，增進同仁公文寫作能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定期追蹤公文時效及辦理進度，持續維持線上公文簽核比率，加強公文處理績效及減碳省紙目標；每月就各種管道之民眾來函進行統計分析，擬訂事前預防策略及回饋檢討機制。

十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公務人員須達 20 小時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其餘 10 小時由公務人員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

十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前教育計畫）	教保品質優質化計畫	一、進行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輔導。 二、進行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 三、改善幼兒園教學設施及環境。	中央：0 本府：4,466 合計：4,466
	教保環境合法化計畫	一、進行公共及交通安全聯合稽查。 二、進行幼兒園各項業務查察及輔導。 三、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	中央：0 本府：575 合計：575
	教保人員專業化計畫	一、辦理教保專業知能研習。 二、辦理教保行政領導研習。 三、辦理教保服務人員遴選及甄選。 四、獎勵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	中央：0 本府：1,265 合計：1,265
	教保服務公共化計畫	一、2-4 歲臺南市幼兒教保券。 二、2-4 歲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免學費補助。 三、2-4 歲低收入及家庭寄養幼兒就學補助。 四、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 五、2-4 歲中低收入戶幼兒補助。 六、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課後留	中央：2,341 本府： 1,031,827 合計： 1,034,16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園服務補助。 七、補助私立幼兒園公立化。 八、督導管理非營利幼兒園。	
	教保資源社區化計畫	一、增置社區教保資源中心。 二、辦理幼兒園社區帶狀親子活動。 三、推行幼兒園親子共讀及製作繪本活動。	中央：0 本府：650 合計：65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特殊教育計畫）	統整特教資源，提升績效，有效運用特教人力	一、建構特教服務支援網絡，辦理各項特教諮詢、宣導、服務，鼓勵特教教師教材教具研發。 二、落實教師在職進修及特教輔導團到校訪視功能，提升家長、專業人員特教知能。 三、推動特殊教育新課綱之各能力指標執行能力。 四、依法辦理學校特教訪視評鑑，督導學校特教工作辦理情形。 五、辦理增減、調整設置特教班及師生比率有效運用特教人力師資。	中央：0 本府：2,397 合計：2,397
	落實特殊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及特教專業團隊服務效能	一、落實鑑輔會功能，配合12年國教方案，辦理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 二、積極推動各類區域資優教育方案及辦理全市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 三、強化物理、職能、語言治療師等專業人員及教師助理人員績效，提升IEP監控效能。 四、加強各類巡迴輔導班教學輔導工作，提供各類身障生無障礙學習環境。	中央：0 本府：36,601 合計：36,601
	照顧特教學童，提供全面性家庭支持性服務	一、獎勵私立幼兒園（機構）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及身障學童就讀經費補助。 二、辦理身障及資優學生獎助金之補助。 三、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及教育代金。 四、辦理身障生照顧專班服務及交通費補助。	中央：0 本府：26,680 合計：26,680
	推動藝術與美感深耕教育	一、辦理藝術才能班聯合展演及發表會活動。 二、逐年編列預算補助藝術才能班設備及設施改善經費。 三、結合相關資源，賡續辦理臺南囡仔有藝思，推展學校藝術及美感深耕教育。	中央：0 本府：930 合計：93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課	推動英語為第二官方語計畫	一、推動全英語教學，營造充沛語言環境。 二、試辦英語向下延伸，扎根英語教學。 三、補助課後英語班，提升學生英語聽說能	中央：700 本府：52,663 合計：53,36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程發展教育)		<p>力。</p> <p>四、建置英語學習檢測系統，完備英語檢測機制。</p> <p>五、辦理英語與學科內容整合教學(CLIL)研習。</p> <p>六、精進英語及非英語教師全英語專業社群。</p> <p>七、善用巡迴共聘外籍英語教師，提升偏鄉學生英語使用機會。</p> <p>八、推動國際英語村及行動英語村，增加學生英語學習體驗。</p> <p>九、辦理國中小英語競賽，提供學生英語展現舞台。</p> <p>十、推動國際交流教育。</p>	
	推動新首學計畫，提升教學品質	<p>一、持續辦理「臺南市校校閱讀磐石計畫」，分為拔尖亮點組、精進教學組及扎根深耕組。</p> <p>二、賡續辦理「臺南市教學卓越發展計畫」：補助本市學校辦理拔尖亮點、課程研發及教學深耕計畫，透過典範轉移及績優學校分享、專家指導及研討會等方式，協助學校發展特色校本課程及教學卓越方案。</p>	中央：0 本府：10,803 合計：10,803
	閱讀計畫	<p>一、結合公立圖書館資源以及豐富多元的閱讀活動，推廣親子共同參與閱讀活動。</p> <p>二、輔助各校申請執行教育部專案，落實校園閱讀推動政策。</p> <p>三、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讀報教育，培養學生媒體識讀能力。</p> <p>四、辦理2019年兒童文學月、兒童文學論壇、兒童文學書展、圖書館主題書展、好書分享以及臺南文學走讀路線等等活動，營造臺南書香城市。</p> <p>五、配合教育部辦理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晨讀與聊書計畫及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p>	中央：4,165 本府：4,886 合計：9,051
	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p>一、推動高中多元入學方案，建立合理公平升學機制。</p> <p>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均優質化，促進學校均衡發展。</p> <p>三、強化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活動，落實政策宣導。</p> <p>四、成立新課綱輔導團，協助各校規劃實施新</p>	中央：33,647 本府：15,194 合計：48,84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課綱。	
	深植本土特色,強化本土及原住民族教育	一、推動本土語言教育、母語日計畫,發展教學及課程特色學校。 二、小校與社區結合,運用校外教學,促進校際間交流,資源共享。 三、持續辦理西拉雅語言復育課程,擴大參與之班級數。 四、提升各國中本土語言課程開辦率,鼓勵學生參與語言認證。 五、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認證。 六、新住民師資培訓及運用 七、培養新住民子女聽、說母語之能力及建立說母語的信心。	中央：5,970 本府：9,117 合計：15,087
	推動資訊教育,增進師生科技知能	一、辦理國民中小學資訊知能培訓與相關推廣活動。 二、鼓勵學校參加數位深耕學習計畫,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之中。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效果	一、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二、甄選教學優良典範,改進教學評量。 三、師生善用資訊科技,增進教學品質與學習能力。 四、督導學校落實正常化教學。	中央：9,293 本府：20,054 合計：29,347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展計畫	一、研發民族教育課程補充教材,建構完整支援系統提供學習資源。 二、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傳承,增進多元文化與跨族群學習活動。	中央：0 本府：3,120 合計：3,120
	保障弱勢學生學習	一、鼓勵學校設立課後照顧班,以減輕弱勢家庭家長負擔。 二、辦理教育優先區、實施補救教學方案,提升學生學習能力。	中央：0 本府：13,524 合計：13,524
	數位學生證(學生卡)	整合多元功能於學生證,便利高中暨國中小學子享受多用途電子票證的便利服務。	中央：0 本府：6,075 合計：6,075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輔校安教育)	營造友善校園,保障學生人權	一、辦理人權法治、品德、性平及生命教育,推動正向管教。 二、落實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作為,建立暴力反毒防制網絡。 三、強化學生中輟預防方案及復學安置措施,加強中輟追蹤輔導。 四、辦理青春專案等活動。 五、維護校園安全,辦理防災、全民國防教育。	中央：14,879 本府：10,970 合計：25,84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補助弱勢學生及百人以下小校	一、百人以下小校教科書及午餐補助。 二、弱勢學生教科書及午餐補助。 三、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補助。 四、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補助。 五、學生就學貸款補助。	中央：11,000 本府：211,414 合計：222,414
	推展生涯與技藝教育	一、強化生涯與技藝教育，創新學生生涯發展。 二、開設技藝專班及技藝課程，辦理技藝競賽。 三、推動適性輔導及職業試探。	中央：2,983 本府：51,701 合計：54,684
	辦理營養、衛生及環境教育	一、加強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 二、辦理學校衛生保健及宣導工作。 三、辦理學校防疫、環境、衛生教育。 四、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	中央：0 本府：126,575 合計：126,575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	推動藝文教育與活動	一、推動「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補助學校購置更新樂器及藝團設備。 二、辦理各項藝文競賽。 三、推動童軍教育。 四、補助學校藝團結合地區藝文活動公開展演。	中央：0 本府：30,309 合計：30,309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環境	一、推動全民學區數位學習計畫，於偏遠行政區設立數位機會中心。 二、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班。 三、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辦理國中、小補校，社區大學、樂齡中心。 四、督導短期補習班安全學習環境。	中央：0 本府：18,348 合計：18,348
	教育表揚與文教基金會監督管理	一、辦理教育人員及學生表揚活動。 二、健全文教基金會之設立與營運。	中央：0 本府：12,588 合計：12,588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永續發展教育）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	一、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各項教育環境設施設備。 二、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 三、新設創意遊戲設施計畫。 四、校舍屋頂防水改善計畫。 五、校舍老舊門窗更新計畫。 六、校園污水匯流改善計畫。 七、新建風雨球場。	中央：14,000 本府：250,594 合計：264,594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耐震能力評估、學校建物安全、消防安全、校園違	一、執行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工程，以確保師生安全。 二、為補助本市所轄各級學校暨幼兒園經建	中央：0 本府：56,559 合計：56,55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章建物拆除或合法化	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修及消防安全申報檢修後，所產生之資本門缺失改善需求費用，以期各校改善後順利通過上述兩項申報複檢，營造維護安全校園空間。	
	辦理重大校舍工程	一、賡續執行辦理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 二、教育部0206校舍重建補助「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年度)」專案計畫。	中央：0 本府：301,760 合計：301,76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校園社區化改造	一、新建幼兒園舍，補助學校運用空餘建地或老舊校舍拆除未重建之基地新建幼兒園舍，擴增服務據點，設立公共化(非營利)幼兒園，使社區家長能就近為其子女選擇平價、優質的托育場域。 二、設置體育休閒站，補助學校修(整)建操場跑道與風雨球場，並增設夜間照明及安全設施等，提升民眾使用率與安全性。 三、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提供學區民眾閱覽及借閱，就近使用圖書資源及閱讀空間。 四、活化校園空間與建構社區共學平台，增加居民互動學習，使學校成為社區民眾生活的支持據點。	中央：94,689 本府：19,691 合計：114,380
	新設校及遷校工程	一、九份子重劃區、鹽行國中新設校。 二、小新國小遷校工程。	中央：0 本府：480,000 合計：480,000
	推動前瞻計畫校園數位建設，落實向上管理政策要求	一、擴充雲端服務伺服器設備與管理模組。 二、飛番雲平臺升級，健全雲端智慧學習應用環境。 三、強化資安大數據分析，建立智慧防護系統。	中央：0 本府：11,200 合計：11,2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行政管理及推展計畫）	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	本市各國民小學三年級至六年級以公民法治教育動畫影片，融入107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	中央：0 本府：160 合計：16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家庭教育中心）	加強家庭服務與宣導，運用社區資源，連結家庭教育網絡	一、創新規劃多元方案，推廣家庭教育活動，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倡導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市民經營家庭生活之能力及增進家人關係。 二、營造友善家庭學校，成立家庭教育輔導	中央：0 本府：3,091 合計：3,09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團，督導學校落實推動家庭教育。 三、培訓家庭教育專業志工，強化諮詢輔導服務，進行家庭關懷訪視，提供412-8185(幫一幫我)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 四、定期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研訂家庭教育政策及相關措施，擬訂年度計畫。	
	規劃特殊需求方案，協助弱勢族群家庭教育	一、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二、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 三、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業務。	中央：0 本府：2,879 合計：2,879
科教活動 (南瀛科學教育館)	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營運及天文科學教育推廣	一、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展館營運、星象劇場影片購置。 二、各項建築、設施、設備等修護及養護費。 三、辦理臺南天文嘉年華、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教師科學研習、學生科學營隊活動、大眾天文講座等天文科學教育活動。 四、發展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學校到館戶外教育行程、環境教育行程等。 五、舉辦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天文及科學主題特展。 六、前進校園，到校服務，推動天文遊俠等校園天文推廣方案。 七、文創商品、天文特色課程及教材教具研發。 八、推動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志工招募、運作及專業成長。	中央：0 本府：42,051 合計：42,051
	提升南瀛科教館網路服務系統安全性及穩定性	各項網路系統和資訊設備維護。	中央：0 本府：132 合計：132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體育處)、體育活動	培訓體育專才、建立四級選手培訓制度、健全基礎體育教育環境	一、補助重點體育團隊培訓及參賽經費、賽會獎勵金等。 二、推動本市優勢運動種類發展計畫，補助十四項優勢運動項目培訓費用。 三、補助學校實施教游泳教學經費。 四、執行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經費。 五、辦理校際運動競賽及寒暑假體育育樂營。	中央：0 本府：75,786 合計：75,786
	充實運動場館及休閒設施	一、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二、興整建運動場館及設施。 三、維護及管理各公立運動場館。	中央：484,400 本府：95,483 合計：579,88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發展棒球城市，振興棒球運動風氣	一、城市棒球隊運作。 二、建立本市特色棒球盃賽。 三、辦理2019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中央：0 本府：55,327 合計：55,327
	推展全民運動、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一、辦理國際性、全國性、全市性體育活動競賽。 二、補助身心障礙運動團體辦理體育活動。 三、補助各單項委員會及運動團體辦理競賽、活動及裁判講習。 四、配合運動i台灣計畫，補助民間社團辦理運動競賽，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中央：0 本府：68,722 合計：68,722 總計 中央： 678,067 本府： 3,166,967 合計： 3,845,034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局為市府一級機關，專責農林漁畜生產輔導、行銷管理、農會輔導、農村基礎建設、農地與漁港管理、生態保育、動物防疫保護及本市未來農業發展，依據本府中程施政計畫，並針對當前市政現況，配合本市農業未來發展需求，編定 108 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安全健康低碳農業，確保食的安心：(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工作，預計抽檢617件；執行屠宰衛生查緝預計辦理100場次，保障消費者健康。
- (二)輔導有機及農漁畜產品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推動國產生鮮肉品現代化-溫控肉品供應鏈設置，提升本市農漁畜產品之安全衛生。預計輔導產銷履歷50班，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面積450公頃。
- (三)加強農民安全使用農藥教育宣導及管理，預定辦理43場次，維護良好農業環境。

二、打造優勢農業，提高本市農業競爭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預計輔導成立蔬菜生產專區 80 公頃、果樹生產專區 350 公頃、雜糧生產專區 3,500 公頃、優質品牌米專區 1,200 公頃、花卉生產專區 20 公頃，發展具競爭力之優勢產業，強化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營運，建置臺灣蘭花品種商業服務中心，成為蘭花全球生產、供應及流通運籌中心，蘭展期間 3-5 年蘭花外銷商機達新臺幣 100 億元。
- (二)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計畫，鼓勵老農將耕地長期出租予專業農民，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及企業化經營，預計活化農地 3,700 公頃；開設農民學堂，培育新農人栽培技術能力，預計每月開班 2 次。
- (三)確保外銷農產品品質及安全性，持續深耕農漁產品全球市場並加強國際宣傳促銷活動，提高臺南農產品知名度，持續參與國際食品展。

三、發展樂活農業，提供舒適農村生活：(業務成果面向)

- (一)發展休閒農漁業，推動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及農業旅遊，結合農村文化、健康養生、知性教育與休憩空間營造，規劃多元特色主題遊程，促進休閒農業增值發展，預計輔導 6 場休閒農場籌設，設計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30 場。
- (二)推動農村再生，輔導農村居民採由下而上提出整體活化再生計畫，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及產業發展，預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社區 5 個。

四、落實永續農漁業，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持續農地資源盤查，協助辦理轄內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劃設事宜。
- (二)推動沿近海責任制漁業，提升漁船筏監理及船員管理服務，推動漁船廢棄物回收，落實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加強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輔導養理，建構海洋漁業永續經營；執行「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推動綠色港口及港區綠美化，維護7個漁港基

礎功能及設施機能，活化港區土地利用，結合海岸觀光休閒，推展漁港藍色公路，活絡濱海經濟發展。推動畜牧節能減碳、畜禽場環保減廢與資源再利用。畜牧場沼氣發電機設置3場、畜牧廢水施灌農地6場、沼液沼渣施灌農地35場。

- (三) 持續辦理八掌溪口、嘉南埤圳、官田、北門重要濕地基礎調查。依據中央審議通過之保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強化4處重要濕地經營管理，維護生物多樣性。
- (四) 推動山坡地獎勵造林，增加本市綠地面積。預計增加造林面積3公頃、苗圃配發苗木7500株。
- (五) 辦理珍貴樹木定期健康檢查、病蟲害防治、修剪及棲地改善等維護管理及保育工作並持續清查符合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及受保護樹木普查。
- (六) 辦理樹木病蟲害診斷及防治工作，包含協助各單位樹木病蟲害診斷、提供防治建議及樹木褐根病防治處理，並加強推廣樹木褐根病與有害外來種植物防除教育宣導。

五、強化動物防疫、減少流浪動物衍生：(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家畜、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輔導家畜、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預計辦理家畜禽傳染病監測10,000頭。加強動物用藥品管理及監測，輔導畜牧業者安全用藥，預計監測畜禽產品共計515件。
- (二)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辦理動物收容管理、認領養、絕育工作，設立「毛小孩運動及教育園區」；辦理動物認領養宣導教育活動，推動執行動物保護法。預計辦理流浪動物認領養5,500頭，犬貓絕育8,000頭。

六、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管考市民陳情案件。預計陳情案件依限結案率 85%。
- (二) 加強同仁電話禮貌。預計電話禮貌受測結果合格 95%。

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業生產與管理	推動農作物外銷生產專區、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建構優質農業環境、提升農機自動化生產	一、輔導成立蔬菜、果樹、花卉、雜糧及優質品牌米等生產專區。 二、種苗業登記管理。 三、推行現代化農機業務。 四、推動臺灣優良雜糧作物生產。	中央：0 本府：2,600 合計：2,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鼓勵契作進口替代與外銷主力作物、推廣重點發展作物及小地主大專業農輔導計畫。 六、推動臺南好米計畫。	
	農藥及肥料品質管理、農作物病蟲害防治	一、植物保護共同防治及農藥安全管理。 二、肥料管理。 三、農作物重金屬含量監測。	中央：1,794 本府：8,490 合計：10,284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及農業產銷班組織計畫，水稻良種繁殖更新計畫	一、加強農情資訊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 二、整合產銷班落實生產管理運作。 三、稻種繁殖更新檢查及稻米生產輔導。	中央：94 本府：400 合計：494
	輔導有機農業、產銷履章，生產安全健康農產品，提升農產品品質	一、輔導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及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 二、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	中央：0 本府：700 合計：700
保育綠美化	配合林業政策推廣造林保護森林，增加森林覆蓋率，落實森林生態經營	一、執行林業政策，保護森林資源落實森林生態系經營，達成永續林業之目標。 二、辦理本市公私有林、租地造林之竹木採伐許可申請。 三、輔導各區公所加強林政業務，落實保林護林工作。 四、林地利用及管理： （一）辦理林業設施容許使用及林業用地變更非林業使用之審查。 （二）林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核發。 （三）林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 五、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中央：25,600(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0 合計：25,600(中央尚未核定)
	輔導社區及環境綠美化	培育苗木供應本市各機關、學校（國中、國小）、社區村里辦公處等綠美化環境以及各造林農所需之苗木。	中央：0 本府：2856 合計：285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生物多樣性、自然生態、野生動植物、林地、國家重要濕地、保護區、園區及珍貴樹木之保育及樹木褐根病防治	<p>一、野生動物保育：</p> <p>(一) 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飼養及產製品登記查核、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案件查緝。</p> <p>(二) 辦理鯨豚擱淺救援工作。</p> <p>(三) 野生動物保育工作宣導。</p> <p>(四) 處理野生動物危害工作。</p> <p>(五) 處理受傷野生動物救治。</p> <p>(六) 辦理推廣野生動物保育相關活動、講習及訓練活動。</p> <p>(七) 輔導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經營管理。</p> <p>(八) 辦理轄內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p>(九) 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維護管理。</p> <p>(十) 辦理南市推行水雉保育獎勵方案。</p> <p>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補助公立學校、民間保育團體及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行動計畫，包含生態環境調查監測、環境維護、教育宣導及巡守工作。辦理「學甲區濕地生態園區」土地租賃、生態資源調查、教育宣導及環境巡守維護工作。</p> <p>三、珍貴樹木保育及樹木健康管理：</p> <p>(一) 珍貴樹木健檢，病蟲害防治、修剪及棲地改善支架設置等保育措施。</p> <p>(二) 持續清查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p> <p>(三) 辦理樹木病蟲害防治工作。</p> <p>(四) 召開珍貴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列管及解除列管等事宜。</p> <p>(五) 珍貴樹木保育宣導研習。</p> <p>(六) 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之專業知能，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p> <p>四、樹木褐根病防治：辦理樹木褐根病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p>五、辦理受保護樹木普查工作。</p>	<p>中央：8265(部分經費中央尚未核定)</p> <p>本府：8146</p> <p>合計：16,411</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漁業行政	水產飼、養殖水產品上市前抽驗及優質水產品查驗	一、辦理轄內水產飼料製工廠，水產品飼料藥物殘留、重金屬、一般成分、農藥及瘦肉精之抽驗，以取締劣質飼料。 二、加強養殖水產品未上市前，藥物殘留及重金屬之抽驗。 三、辦理臺灣優質水產品、產銷履歷水產品及有機水產品（藻類）之標章與農藥查驗，以取締不良產品流入市面。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推動水產品取得國際認證及臺灣鯛取得ASC養殖國際標準驗證	輔導本市養殖漁民籌組漁業產銷班取得國際認證。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漁業建設	穩定養殖區生產環境計畫及改善轄內養殖產業環境	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海埔、保安、南興、雙春、國安、六官）進排水路、水門及漁產道路等公共設施之維護工程，提供養殖魚塭適地適養完善環境。 二、辦理魚塭集中區養殖環境改善工程，主要施作進排水渠道、擋土設施、水閘門及養殖漁業道路等。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畜牧產銷及管理	飼料、獸醫師（佐）、畜牧場登記管理、家畜禽產銷、肉品市場管理輔導、屠宰場、肉品加工廠等相關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輔導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畜牧場污染防治	一、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二、飼料登記管理。 三、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四、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五、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 六、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 七、輔導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併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工程。 八、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 九、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 十、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十一、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中央：2,641 本府：4,866 合計：7,507
	地方特定畜產品推廣、優良畜產品查核輔導	一、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二、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計畫。 三、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 四、CAS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	中央：60 本府：2,000 合計：2,0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產行銷及輔導	辦理國內外農產品行銷	一、舉辦農產品展售及行銷系列活動：於水果產季辦理國內行銷系列活動。 二、拓展外銷通路及舉辦國外拓銷會：協助農民團體與貿易商建立農產品外銷合作模式，輔導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參加國際性之食品展，增加產品外銷通路。 三、持續推動臺南優質農產品牌—臺南市農產品產地認證標章。	中央： 本府：4,125 合計：4,125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各項農產品收購加工、包裝改善及分級包裝設施計畫	一、輔導本市農民團體改善現有農產鮮果、加工品包裝，提升農產品質感。 二、發生農產品產銷失衡或突發狀況，辦理加工、貯存、促銷等工作。 三、輔導本市農民團體辦理共同運銷，改善現有分級包裝設備，以提升運銷效率。 四、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品嚐、展售促銷活動活動。	中央： 本府：5,919 合計：5,919
	輔導玉井蒸熱廠運作營運	輔導「玉井檢疫蒸熱處理廠」運作。	中央： 本府：490 合計：490
	農產品批發市場輔導	一、輔導果菜批發市場營運作業及交易制度。 二、農產品市場交易法規執行。 三、輔導果菜市場充實交易設施。 四、輔導農產批發市場按時傳報交易行情。	中央： 本府：3,187 合計：3,187
	第七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辦理第七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2019 臺灣國際蘭展	辦理 2019 年臺灣國際蘭展。	中央：20,000 本府：8,000 合計：28,000
	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維護管理	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經營維護管理。	中央：0 本府：24,841 合計：24,841
	臺灣蘭花品種商業服務中心	建立臺灣蘭花品種權制度，提高臺灣蘭花品種的價值，透過品種全球佈局，打造臺灣為全球蘭花品種的單一窗口。	中央：26,000 (保留款) 本府：4,000 (保留款) 合計：30,000
	臺南市後壁區蘭花產業體驗循環三生一體計畫	建置園區整體意象、綠色園區、體驗區域公共安全與無障礙、擴增實境體驗服務與綠色	中央：47,000 本府：20,14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循環環境教育、植株及介質廢棄循環示範區、米、蘭、蓮創新產品與區域整合體驗服務	合計：67,143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考察及拓銷農產品外銷市場	參加日本等國際性食品展，拓銷臺南農產品業務。	中央： 本府：0 合計：0
農會輔導及企劃	農會組織及金融輔導	一、農會會務、金融、財務之輔導及考核。 二、輔導農會培訓專業人才，創新業務經營。 三、輔導農會辦理專業農業貸款業務及宣傳。 四、辦理稻穀及雜糧收購運費補助。 五、輔導辦理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模範農民。 六、農會信用部業務之監督與管理考核。 七、輔導農會辦理農事、四健、家政推廣教育工作，辦理講習會與其他技能功能活動，提高農民知識及生產技能。 八、輔導農會辦理青年農業經營及行銷管理等農企業管理技能。	中央：0 本府：15,900 合計：15,900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輔導	一、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二、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三、輔導農會、公所或民間團體規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中央：0 本府：13,810 合計：13,810
	推展新農人計畫	一、辦理新農人計畫—農業達人講座。並根據新農人需求，開設農民學堂課程。 二、輔導農會建置新農人輔導名冊。 三、建置新農人農產品銷售平台並協助產品行銷。	中央：0 本府：700 合計：700
農村規劃及農地管理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及落實農地農用	一、輔導社區辦理農村再生計畫。 二、爭取中央主管機關補助農村再生實質建設。 三、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四、農地申請賦稅減免優惠案件抽查。 五、農地農用管理。 六、農舍興建資格審查。	中央：2,730 本府：436 合計：3,166
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	辦理市內各區農路拓修整建改善	辦理市內各區農路改善工程及農田排水渠道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172,000 合計：17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築及設備	新化果菜市場遷建	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新化場建設經費。	中央： 本府：76,726 合計：76,726
	配合低碳城市補助畜牧場設施	補助畜牧場設置沼氣發電設施、省電燈具。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農漁民保險	補助農民保險及農漁民健康保險	輔導農漁會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業務。	中央：91,148 本府：51,977 合計：143,125
農漁民福利	補助本市轄內老農津貼	輔導農會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中央： 1,904,526 本府： 37,125 合計： 1,941,651
漁業管理	沿近海漁業輔導及管理	一、辦理漁筏監理檢丈及漁船筏汰建註冊。 二、核發漁船(筏)漁業執照、船員手冊及購油手冊。 三、辦理漁船筏漁業優惠用油補助及遭難漁民救助。 四、辦理非本國籍船員輔導及管理。 五、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輔導及管理。 六、辦理各種近海漁業輔導管理及相關漁業法令修訂。	中央：850 本府：18,702 合計：19,552
	沿近海漁業資源維護及管理	一、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魚苗放流、人工魚礁清理與追蹤及取締非法捕魚。 二、鼓勵漁船筏落實海洋廢棄物回收，維護海洋環境，增益漁業資源。 三、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漁船筏收購、獎勵自願休漁計畫。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漁港規劃管理維護工作	一、辦理檢討漁港港區規劃及地籍工作。 二、辦理船筏進出漁港及停泊規劃申請。 三、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及環境廢棄物清除工作。 四、維護漁港設施並進行必要之零星修繕。 五、辦理漁港土地及設施活化利用。	中央：0 本府：3,600 合計：3,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漁業建設	改善漁港公共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功能及安全維護	<p>一、辦理漁港港區道路、路燈、導航燈及標識燈增設及養護工程。</p> <p>二、辦理漁港相關設施（含基本設施、公共設施、一般設施及綠美化）整修工程。</p> <p>三、辦理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p> <p>四、辦理「將軍漁港分區開發計畫」、「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p>	中央：21,704 本府：21,422 合計：43,126
動物防疫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p>一、建立並更新家畜禽場及動物防疫人員基礎資料庫；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訊。</p> <p>二、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禽保健及防疫資訊。</p> <p>三、辦理家畜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及逆向追蹤。</p> <p>四、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p> <p>五、辦理家畜禽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血清學採樣監測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p>	中央：615 本府：5,470 合計：6,085
	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p>一、辦理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p> <p>二、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及家禽理貨場消毒防疫工作。</p> <p>三、辦理消毒防疫工作： （一）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 （二）寵物鳥繁殖場及濕地保護區周邊消毒防疫工作。</p> <p>四、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p> <p>五、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p> <p>六、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p> <p>七、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刺青工作。</p> <p>八、觀賞鳥輸出相關業務：輸出鳥類登記、採樣、核發健康證明書。</p>	中央：680 本府：5,470 合計：6,150
	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p>一、輔導家畜疫苗注射，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p> <p>二、辦理家畜肉品市場逢機採樣監測及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p> <p>三、辦理家畜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p> <p>四、辦理家畜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p>	中央：647 本府：6,010 合計：6,65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一、辦理家畜禽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二、家畜禽疾病之控制： （一）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 （二）視家畜禽場實際需求建立專案輔導模式。 三、辦理家畜禽非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四、辦理家禽流行性感冒之緊急防疫處置及後續消毒復養相關措施。 五、辦理家畜禽重要境外傳染病之緊急疫情處理。	中央：355 本府：41,550 合計：41,905
	成立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團	一、聘請專家學者組成防疫輔導團，提供疾病防疫諮詢。 二、邀請專家擔任專案輔導計畫成員，指導安全用藥、飼養管理諮詢、防疫講習等，協助恢復家畜場生產力。 三、定期聘請專家學者召開防疫諮詢委員會。 四、辦理家畜禽疾病訓練課程，提升家畜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	中央：320 本府：5,580 合計：5,900
動物公共衛生	強化疾病檢診與防疫輔導工作	一、建構完善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診斷服務，提供所轄家畜禽場正確且快速診斷服務。 二、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微生物分離鑑定、藥物敏感性試驗、分子生物學檢驗工作與重要病原分離與保存工作。 三、辦理疾病診斷、控制策略與用藥輔導教育宣導會。	中央：0 本府：80 合計：80
	強化畜禽水產養殖場疫情通報系統	建立及更新養殖場與動物防疫人員資料，並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料。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輔導水產養殖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加強水產動物養殖場疫情訪視，及建置疫情通報系統。 二、加強轄內水產動物產業團體聯繫，強化疫情通報系統。 三、蒐集及告知國內外重要水產動物疾病與防疫資訊。 四、辦理嘉雲南區水產動物聯繫會議。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加強水產動物病原監測	一、提供養殖池水質檢驗。 二、輔導養殖池池水改善、消毒等衛生管理措施。 三、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用藥教育宣導。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協助畜禽水產養殖場控制疫情	一、強化轄內主要飼養魚種石斑魚重要病毒性疾病（神經壞死病毒、虹彩病毒）監測與輔導。 二、辦理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採樣與送檢，縮短輸出檢疫時程。 三、建議畜禽場水產養殖場有效藥物與正確用藥及防疫輔導。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家畜禽重要傳染病抗體檢測	一、提供轄內家畜禽及水產動物送檢病例用藥輔導、控制策略。 二、提供家畜、禽重要傳染病抗體檢測。 三、輔導家畜禽場正確之免疫適期。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一、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品質。 二、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三、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審查及核發。 四、辦理動物用藥相關法規宣導會。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畜牧場安全用藥監測	一、畜牧場安全用藥監測。 二、肉品市場及畜牧場磺胺劑、受體素等藥物殘留逆行追蹤。 三、藥物殘留陽性戶訪查與輔導及違規查處。 四、畜牧場安全用藥宣導。 五、輔導畜牧場正確用藥及防範藥物殘留。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化製場防疫衛生管理	一、化製場衛生防疫查核、輔導及抽驗化製產品。 二、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疫設施查驗、管理及道路攔查。 三、審查化製原料來源單。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動物保護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加強改善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2處（本市動物之家灣裡站及善化站）及毛小孩運動及教育園區興建案。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福祉。	中央：73,740 本府：38,364 合計：112,104
	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加強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辦理動物認領養工作	一、加強提升有主犬貓認領業務。 二、加強提升動物認養業務。	中央：0 本府：225 合計：22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被認養動物絕育工作	提升被認養動物絕育數量。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	加強平面及網路動物認養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320 合計：320
	動物保護法推動執行	一、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件及辦理「108年加強動物保護行政效能計畫」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 二、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查核、輔導設置及執行「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 三、配合「畜禽人道屠宰準則」及「動物運送管理辦法」執行畜禽人道屠宰及動物運送相關查核工作。 四、舉辦動物保護相關教育訓練活動及大型動物保護宣導活動。 五、犬隻免絕育及繁殖申報作業。	中央：0 本府：6,620 合計：6,620
	寵物登記及寵物業管理	一、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登記管理。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評鑑。 二、執行「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及「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	中央：0 本府：1,242 合計：1,242
	寵物食品業管理	一、執行「寵物食品業者申報辦法」工作。 二、查核寵物食品標示，受理民眾寵物食品案件申訴。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救助	一、辦理狂犬病注射、監測。 二、辦理大型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 三、辦理野生動物救助；辦理「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計畫」。	中央：0 本府：2,369 合計：2,369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流浪犬捕捉管制	一、辦理臺南市轄區流浪犬申請捕捉。 二、辦理犬貓急難救助。 三、協助流浪犬貓進行絕育及認養。	中央：0 本府：3,861 合計：3,861 總計 中央： 2,228,769 本府： 668,602 合計： 2,897,371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建構優質投資環境，促進產業轉型及發展，本局在現有的基礎上，將配合中央政策全力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大臺南會展中心」、「中研院南部院區」等規劃建置，並推動陽光電城政策，以展現綠色產業發展能量外，也持續開發工業區及老舊工業區更新；積極活化土地應用促進在地經濟發展，進而整合招商機制，吸引投資，並結合各界資源協助創業者，帶動創新產業與經濟發展；同時提升觀光工廠、商圈及傳統市場之行銷，以創造商機，繁榮地方發展；經發局團隊將持續在現有的基礎上不斷努力，並結合產、官、學、研等單位共創臺南經濟與產業發展的新動能，再創經濟新榮景。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構友善投資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計畫：完成工業區編定，並與台糖公司協議價購取得土地及委託公民營事業辦理工業區開發。
- (二) 辦理新吉工業區開發計畫：開發期程 5 年，預計 109 年完成開發結算；108 年持續辦理園區公共工程施工及土地租售工作，開發後預估為本市創造 9,935 個工作機會及增加 380 億年產值。
- (三) 本府開發之工業區公有及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須取得銀級綠建築標章，符合低碳城市政策。
- (四) 推動老舊工業區更新及改善：本府積極爭取前瞻計畫及編列市預算執行本市老舊工業區基盤設施更新改善工作，進而提供更優質的投資環境。

二、推動投資大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招商單一窗口，招商團隊除機動提供服務，並隨時蒐集潛在投資廠商資訊，提供專人、專責、專案的套案服務，主動出擊並安排投資人考察本市投資環境及標的，落實服務資訊化、客製化，預計召開24場跨局處投資協調會議及12場由市長主持之投資會報，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
- (二) 加速全球招商及商機拓展，針對本市規劃發展之重點產業，尋求本市產業鏈缺口企業、推動本市產業創新轉型的廠商合作，進而吸引投資本市，並針對日本、歐美僑外商、東南亞及印度、國內大廠等目標市場進行擴大招商，預計邀請國外企業至少10家至本市與在地廠商進行投資合作之商談活動2場次，以強化產業群聚競爭力，活絡就業市場。另為協助本市中小企業拓展國際市場及配合「新南向政策」強化與東協國家廠商之經貿合作，結合本市汽機零組件產業、精密機械、生技、紡織及文創等優勢產業，協助本市企業與全球及南向地區之媒合與經貿拓銷國際市場，並擴大合作範疇與範圍，創造生產效益與競爭力。目標帶領臺南廠商參展2式，預計辦理商洽拓展媒合會2場，並帶領本市企業參訪拓商機2案。

- (三) 辦理重大潛力投資案源等招商專案之招商投資業務，積極推動與國產署、國貿局、高鐵局等公部門合作，積極發掘本市之閒置公有土地，進行合作開發與招商，以活絡土地利用，創造就業機會並促進地方繁榮，並配合本府各局處辦理重大計畫招商工作。
- (四) 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計畫，持續與經濟部國貿局合作，共同推動會展中心興建與營運事宜，並配合整體臺南高鐵特定區發展規劃，協助推動相關投資招商工作。
- (五) 配合中研院南部院區興建計畫，並結合中央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相關事宜，統整產官學研資源，讓國家整體研究量能在台南深根茁壯。
- (六) 協助推動安平港定期航線開闢及引進郵輪等招商、強化港埠軟硬體設施及遊艇碼頭區開發，配合安平港「北觀光、南自貿」規劃，可供招商面積13.3公頃，持續與港務公司合作辦理後續招商事宜，預計至少招攬1家投資業者，俾利發揮港區物流功能與帶動觀光人潮，促進地方繁榮與發展。
- (七) 推動工業區廠商協進會業務：輔導各工業區成立廠商協進會，協助各工業區廠商排除投資問題並辦理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座談會，預計召開2場次。

三、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創造綠能新都意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陽光屋頂：推動既有住宅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並由本市補助「設置容量費用」，協助降低設置門檻、排除設置障礙，預計目標容量達1,000千瓦。
- (二) 陽光社區：推動社區內一定規模（5戶以上）住戶集體設置太陽光電系統；利用經濟部躉購費率機制及本市補助措施持續推廣陽光社區，預計目標達1處陽光社區。
- (三) 綠色廠辦：推動用電契約容量800千瓦以上用戶，設置太陽光電系統；對轄內工廠、辦公大樓等補助「設置容量費用」，協助降低設置門檻、排除設置障礙，預計目標達3,000千瓦。
- (四) 陽光公舍：推動本市公有房舍管理機關辦理公開標租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以建構陽光公舍；廠商由售電收入回收設置成本，並繳納租金或權利金充裕市庫，預計目標達3,000千瓦。
- (五) 地面型太陽光電：推動鹽業用地太陽光電專區、不利耕作地設置綠能設施、水庫及滯洪池等浮動式太陽光電系統、垃圾掩埋場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預計目標達30,000千瓦。
- (六) 推動節能輔導：配合中央辦理「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計畫」，成立專責組織、培育志工、調查用電資料、辦理能源稽查、節能教育與推廣，補助服務業無風管空氣調節機、智慧照明及能源管理系統汰舊換新或建置，推動在地節電的因地制宜計畫，積極推動節能減碳。

四、輔導產業全面升級：（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產業創新研發補助計畫
地方型SBIR：持續爭取年度預算及中央(經濟部中企處)補助款，協助本市中小企業持續投入創新研發活動，預計輔導80家廠商。
- (二) 觀光工廠推動計畫
 1. 持續辦理「臺南市觀光工廠推動計畫」，輔導臺南市觀光工廠，推動臺南市特色產業聚落，輔導3家以上通過經濟部各項認證（包含續評）。
 2. 協助臺南市推廣觀光工廠發展協會，結合產、官、學三方資源，為臺南市創造更多元、更豐富的觀光資產。
- (三) 持續推動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

持續專案辦公室及服務窗口運作，辦理功能性輔導計畫整合宣導(預計3場次)，進行本市中小企業關懷諮詢、訪視及企業個案診斷輔導(預計140家次)、輔導業者撰寫與申請研發資源補助計畫(預計20家次)、辦理企業研發計畫書撰寫研習營(1場次)。

(四)辦理「臺南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協助轄內創業青年及中小企業融資。

五、推動新興產業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一)生技產業：

- 1.推動臺灣生技產業聯盟，創造更龐大的生技聚落，促進本市經濟發展。
- 2.推動臺南市生技聯合檢測平臺運作，整合生產檢測設備降低運作產製及檢測成本。
- 3.協助轄區業者爭取中央政府參展補助經費及海外市場拓銷。
- 4.協助業者申請相關認證及參與各項獎項評比（HALAL認證）。
- 5.辦理臺南國際生技綠能展：行銷臺南的新興產業及協助具有發展潛力的業者增加產品能見度，逐年舉辦展覽每場至少400格以上規模，轄區內廠商超過200格，近年亦邀請到7國別海外廠商共同參展。

(二)綠能產業：協助台灣綠色科技產業聯盟運作、綠能產業推廣及協助參與國內外展覽開拓業者商機；協助廠商爭取政府研發資源經費；協助中央推動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相關事宜。

(三)流行時尚產業：辦理品牌秀、靜態展及設計競賽，並協助推動流行時尚產業聯盟運作，以及設計師與業界進行媒合，建立產學研交流與媒合平臺，鼓勵業者進行異業及跨領域合作。

(四)辦理產業推動暨發明展得獎作品媒合計畫：

- 1.輔導轄區業者運用循環經濟、雲端化與智能自動化5案以上。
- 2.定期更新各發明展得獎作品資訊，依屬性與產業需求媒合至產業界，訪視60家廠商，成功媒合10案以上；辦理發明展得獎作品頒獎典禮暨媒合交流商談，鼓勵各發明人持續創新發明。

(五)辦理創新創意推動計畫：辦理1場徵選活動及1場工作坊活動，遴選出15組創新團隊，以由大（協作企業）帶新（創新創意團隊）的模式，一條龍的輔導作法，協助團隊產品朝向商品化發展，讓團隊藉由輔導加速獲取資源挹注，達成至少7案資源媒合或創建公司之目標，並參加國際展覽，開拓銷路及商機。

(六)發行臺南產經月刊，預計每期（月）發行9,500本，提供本市產、官、學、研之資源交流平臺。

六、建構商圈群聚，活絡商業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一)投入商圈輔導，扶植新興或潛力商圈發展，輔導商圈達8處以上。

(二)辦理金讚百家好店甄選，提升店家服務品質，參與店家達200家以上。

(三)辦理臺南購物節、臺南商展、年貨大街等主題行銷推廣活動，並整合區公所及商圈共同行銷達5場次以上。

(四)商業科技化應用：推展智慧便利的商業環境，導入行動技術應用，參與店家50家以上。

(五)推動店家雙語服務，辦店家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至少 50 家，逐步擴展臺南市店家雙語環境之建置。

七、臺南市公有市場環境改善提升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各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改善工程：辦理臺南市各公有零售市場老舊設施汰換更新（包含市場外觀、內外設施、消防及建物...等項目整修工程），建構市場優質環境，確保使用者安全、環境整潔、衛生，以提升民眾消費度，活絡市場經濟。

八、現代化市場及夜市經營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提振傳統市場商機：迎合時代潮流改變行銷模式，進行主題式行銷，預計舉辦一場大型行銷活動，並針對市集特色預計辦理10場小型促銷，發展特色市集，以彰顯市場特質。
- （二）在軟體及硬體上持續系統性整合投入資源，統整本市各行政區公有市場自身特色進行市場轉型，期許達成服務品質優質化、購物環境綠美化及行銷方式多樣化之目標。
- （三）積極參與經濟部「改進傳統市場經營管理-市集品牌塑造暨競爭力提升計畫」，預計輔導5至10處市集參與該計畫，透過創新化的經營、系統化之包裝、宣導、行銷，使傳統市場的在地化成為一種特色，吸引更多新的族群來享受傳統與創新所激盪出的傳統市場。
- （四）提升傳統市場自治會運作成效：目前本市公有零售市場計有55處市場業已成立自治會，將持續輔導市場自治會運作並增進其成效，定期舉辦自治會會長座談會匯集各市場意見提供攤商與政府交流管道，並逐步推動期能達成全部市場均成立自治會之目標。
- （五）健全市場管理各項軟硬體設施：推廣「臺南市市場巡禮Facebook」及「臺南市市場處行銷網站」，即時刊登市場最新資訊及促銷活動，提升民眾取得資訊的便利性，增加活動的曝光度打響市場知名度，擴大宣傳管道以吸引更多消費人潮。
- （六）舉辦攤商教育訓練：輔導攤商針對攤位美化、環境整潔及商品擺設等經營理念改善及食品衛生安全等相關教育訓練，透過各種教育訓練及優良市集參訪，使攤商汲取其中優點，並內化成本身之競爭力，提升攤商營運績效及能見度，進而帶動整體市場之進步與繁榮，預計辦理攤商教育訓練及標竿市場觀摩。
- （七）舉辦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整潔評比競賽：共58處公有零售市場參與競賽希以此活動激發攤商榮譽心，藉以提升攤商對市場整潔的重視，創造優質市場環境，提升市場來客數。
- （八）輔導合法夜市改善環境：針對合法夜市改善營運環境，使該等夜市成為其他夜市之效仿對象。

九、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為簡政便民、避免民眾舟車勞頓，設置工商及公司登記、稅籍登記單一窗口及推動線上申辦提升為民服務效能，其中商業登記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小時內核定；公司登記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個工作天內核定。
- （二）為順利推動公司、商業、工廠登記業務，善用社會資源，招募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擔任志工支援本項業務順利推動提高行政效率。
- （三）為縮短工廠登記審查流程，設置單一窗口聯審作業，加速廠商取得工廠登記。
- （四）積極辦理商品標示宣導與查察作業及公平交易業務宣導，以建立廠商商品信譽及維護消費者消費安全及權益。
- （五）配合中央環境保護政策，鼓勵廠商工業鍋爐改用潔淨能源，降低空氣汙染之威脅。
- （六）辦理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及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登記，預計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個工作天核定完成。

(七) 偏遠地區仍有市民無自來水供飲用，為照顧偏遠地區市民，依「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預算補助作業及管考要點」，積極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補助經費協助辦理，預計改善用戶數 100 戶。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各機關(單位)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以上。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建構友善的投資環境	一、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計畫。 二、辦理臺南新吉工業區開發計畫。	中央：0 本府：2,342,207 合計：2,342,207
建築及設備	老舊工業區更新－基盤設施之改善	一、盤查轄內各工業區公共設施需改善項目。 二、辦理編定未開發工業用地及都市計畫工業區內道路排水設施改善等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偏遠地區無自來水業務	補助自來水公司辦理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及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配合款。	中央：830 本府：15,000 合計：15,830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投資商務管理	推動投資大臺南	一、持續更新維護招商資訊網(中、英、日文版)，透過網路宣傳與互動模式，以吸引更多投資者利用此服務認識臺南，進而投資大臺南。 二、辦理經貿合作拓展計畫，協助開拓全球市場，並提供全球投資廠商諮商服務、推動招商引資。 三、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計畫及配合中研院南部院區計畫。 四、與港務公司合作推動安平港定期航線開闢、強化港埠軟硬體設施及遊艇碼頭區開發，並辦理後續招商事宜。 五、輔導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協助各工業區廠商排除投資障礙問題。	中央：0 本府：9,600 合計：9,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能源管理	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創造綠能新都意象	推廣再生能源利用、推動太陽能發電並協助排除設置障礙等，內容如下： 一、陽光屋頂：補助一般住宅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 二、陽光社區：推動社區內一定規模(如5戶)住戶集體裝設太陽光電系統。 三、綠色廠辦：補助廠房或辦公大樓等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 四、陽光加油(氣)站：補助加油(氣)站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	中央：13,000 本府：30,000 合計：43,000
	辦理石油設施設置管理、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及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查核、水電相關行業登記、電力及電信業務管理及推動節能輔導	一、辦理加油(氣)站、自用加儲油業務會勘、檢查等設施設置管理及法令宣導、講習、研討會等業務。 二、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辦理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案件，涉案加儲油機具、油料扣押(沒入)及油品化驗等相關委託作業暨移送強制執行等。 三、辦理液化石油氣供銷查核及管理、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檢查、查核及辦理出席會議與法令宣導等業務。 四、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 五、協調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及水利署，協助解決本市部分地區無自來水問題。 六、審核電力設施所在區公所電協會協助金使用計畫、電力設施調處、輔導民營電廠申設、辦理電力設施及電信基地台民眾陳情案件。 七、成立專責組織、培育志工、調查用電資料、辦理能源稽查、節能教育與推廣，補助服務業無風管空氣調節機、智慧照明及能源管理系統汰舊換新或建置，推動在地節電的因地制宜計畫。	中央：174,407 本府：2,137 合計：176,544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產業發展管理	輔導產業全面升級－促進產業研發轉型、強化產學研能量整合，協助企業研發能量提升業務	一、執行產業創新研發補助計畫(含「地方型SBIR計畫」)。 二、推動、宣導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並輔導市內中小企業申請政府研發補助資源計畫。 三、推動臺南市觀光工廠產業聚落發展。	中央：31,000 本府：37,250 合計：68,2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辦理「臺南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	
	打造科技大臺南，發展新興產業，推動產業發展、新興產業、科技聚落	<p>一、推動產業群聚，強化產業研發聯盟，辦理各項產業發展分析及產業發展相關研討會。</p> <p>二、綠能、生技、流行時尚產業之推動，並協助傳統產業應用技術升級與輔導。</p> <p>三、整合本地的產業、學界及文化等產學資源，帶動本市時尚風潮。</p> <p>四、發明展得獎作品媒合量產，促使優質得獎作品商品化，創造市場商機。</p> <p>五、發行臺南產經月刊，整合投資資訊，行銷本市業務。</p> <p>六、配合中央推動沙崙綠能科學城相關事宜。</p> <p>七、辦理創新創意推動計畫，扶植培育具潛力新創團隊，打造臺南創意生態圈。</p>	<p>中央：0</p> <p>本府：69,333</p> <p>合計：69,333</p>
工商管理－商業管理	建構優質商圈環境，提升整合行銷機制	<p>一、廣續輔導商圈成長，扶植新興或潛力商圈發展。</p> <p>二、辦理金讚百家好店甄選，提升全市店家服務品質。</p> <p>三、辦理臺南購物節、臺南商展、年貨大街等主題行銷活動，以活絡商機。</p> <p>四、商業科技化應用，整合店家資訊，推展便利的商業環境。</p> <p>五、辦理雙語化服務及店家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p>	<p>中央：0</p> <p>本府：22,700</p> <p>合計：22,700</p>
建築及設備	臺南市公有市場環境改善提升計畫	公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預計辦理攤檯整修、屋頂防水、地坪整修、電梯改善工程、空調主機更新、屋頂浪板更新及消防設施改善...等31處市場。(學甲、歸仁、開元、沙卡里巴、楠西、保安、永康、麻豆市三、隆田及鹽水市場...等)	<p>中央：0</p> <p>本府：49,247</p> <p>合計：49,247</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市場管理	現代化市場及夜市經營管理	<p>一、輔導公有市場自治會之成立，並提升市場自治會運作能力。</p> <p>二、刊登市場資訊及促銷活動於「臺南市市場巡禮 Facebook」及「臺南市市場處行銷網站」。</p> <p>三、藉由辦理攤商教育訓練及標竿市場觀摩，改善並提升其經營理念，提升市場營運績效。</p> <p>四、續辦微型促銷。</p> <p>五、針對市集特色配合辦理促銷活動，吸引年輕族群消費。</p> <p>六、發展環保綠色市集</p> <p>七、在軟體及硬體上持續系統性整合投入資源，統整本市各行政區公有市場自身特色進行市場轉型。</p> <p>八、持續輔導攤商參與經濟部舉辦之市集名攤認證。</p> <p>九、配合市場營業二代接手，逐步輔導實施世代交替計劃。</p>	<p>中央：43,150</p> <p>本府：80,760</p> <p>合計：123,910</p>
工商管理－ 工商行政管理	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p>一、設置單一窗口以提昇為民服務效能。</p> <p>二、持續受經濟部委託辦理公司登記業務。</p> <p>三、善用社會資源招募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擔任志工支援公司、商業登記業務。</p> <p>四、積極辦理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業務。</p> <p>五、設置工廠單一窗口聯審作業，縮短作業流程並輔導廠商辦理登記。</p> <p>六、配合中央環境保護政策，鼓勵廠商工業鍋爐改用潔淨能源，降低空氣汙染之威脅。</p>	<p>中央：606</p> <p>本府：8,077</p> <p>合計：8,683</p> <p>總計</p> <p>中央：262,993</p> <p>本府：2,673,234</p> <p>合計：2,959,304</p>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大臺南自合併以來，即以打造「文化首都、科技新城、低碳城市、觀光樂園」為城市發展願景與目標，積極推動「建設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並藉「魅力城鄉、觀光樂園」計畫之執行，奠定大臺南觀光發展之基礎。

本年度觀光旅遊局施政重點以「加強觀光旅遊行銷」、「打造優質旅遊環境」及「提升產業服務品質」三大面向為主軸，持續推動觀光軟硬體建設，落實觀光事業管理，營造優質旅遊環境，加強國內外行銷推廣，塑造臺南市觀光品牌形象，並躍上國際舞臺，讓臺南市成為觀光客首選的旅遊勝地，讓市民感受觀光產業帶來的幸福經濟，達成「觀光樂園」城市發展之願景。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加強觀光旅遊行銷：（業務成果面向）

（一）加強臺南品牌形象行銷：

為推展本市觀光，結合現有歷史古蹟、民俗慶典、產業文化、鄉村生態等觀光資源，參加國內指標性重要旅展3場，與本市觀光相關產業結合，策劃臺南主題館，介紹臺南觀光資源及推介臺南旅遊商品，推廣臺南觀光；舉辦4場次媒體、部落客及旅行社踩線，協助觀光產業行銷，並運用活動、文宣及資訊科技等多元行銷方式，強化本市旅遊品牌形象，以實質提升旅遊人次，增加本市觀光產業發展之經濟效益。

（二）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

以本市豐富多元觀光資源為元素，結合公私部門資源，規劃辦理至少10場特色觀光活動，包含跨年三部曲、楠西梅嶺賞螢季、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臺南美食節、臺南城市音樂節、耶誕點燈、關子嶺溫泉美食節、虎頭埤阿勃勒花季、葫蘆埤童趣節及德元埤荷蘭村風車節等。同時補助民間團體自辦觀光行銷及產業活動，共同營造不同旅遊特色，吸引國內外旅客參與；針對不同旅遊族群，規劃專屬套裝遊程，連結觀光文化、產業特色、精緻旅宿及美食饗宴等面向，開發不同主題之套裝遊程，營造四季觀光之旅遊意象；另結合水域遊憩資源，發展多功能水域遊憩活動，預計辦理3場次水域體驗活動，讓遊客體驗屬於臺南的多元特色之美。

（三）觀光文宣開發及智慧觀光旅遊服務：

發行臺南觀光區域及主題遊程地圖，提供多元的旅遊資訊；並配合低碳城市政策目標，逐年降低紙本印製量，利用網路資訊平臺（臺南旅遊網）、旅行臺南APP、臺南旅遊FB粉絲團、iTainan2020YOUTUBE頻道及QR-CODE、旅服中心line@群組等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提供智慧觀光及無紙化的旅遊諮詢服務，同時亦結合臺南好玩卡旅遊平臺推出智慧旅遊功能，進行大數據分析與研發應用模式。

（四）國際遊客行銷推廣：

持續穩固並開拓直接落地客源，並申請臺灣好行路線連結高雄機場與臺南，利用高雄

機場國際航班網絡，增加國際旅客到訪。於日本主要客源市場及東南亞、韓國等新興市場，整合旅行業、旅宿業、美食伴手禮等業者，於標的國家主辦城市形象行銷活動2場，參與各國重點旅展或推介會2場。針對市場大宗之自由行旅客，媒合國際指標性媒體至少2家製作專題報導，論述臺南「文化、生活、美食」之臺灣代表性，營造城市品牌形象；透過社群專業人員操作臉書、推特、IG等，並串連網路意見領袖，提高網路聲量。針對團客，持續投入行銷費用提升各國旅行社送客意願，具體引入國際遊客2,000人次以上入住臺南，並專案媒合會展、遊學或高消費團至少2團至本市觀光。

(五) 問路店設置提供遊客優質服務：

以現有分布於全市37區的問路店為基礎，辦理2場次以上教育訓練、軟硬體充實及各類行銷管道宣傳，以提升問路店服務品質。透過問路店商家對地區性的瞭解、推薦及導引，提供當地觀光景點、在地美食、人文歷史、文化藝術的即時性旅遊服務，指引遊客深度旅遊，樹立臺南旅遊服務品牌形象，創造在地產業與觀光人潮之加值效益。

(六) 推動臺南城市散步各項主題遊程：

持續推動米其林星級觀光景點旅遊行程，包括「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赤崁線、老屋線）」、「安平老街巡禮路線」、「鹽水月津港漫遊」、「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路線（含親子線）」城市導覽服務，至少辦理850梯次以上，並持續推出新興導覽解說路線，藉由走動導覽解說，讓遊客體驗專屬於臺南的知性與感性遊程，深化遊客記憶，提升重遊意願，以活絡在地經濟，並落實低碳旅遊政策。

二、打造優質旅遊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一) 觀光事業招商活化暨營運管理：

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4處觀光發展潛力區域，審慎評估，採適當方式招商活化，吸引民間挹注資源，創造觀光資源，並持續督導管理，促進本市觀光發展。

1. 安平水景公園周邊土地 BOT 案：解決安平地區旅客住宿、遊憩等需求，並活化市公有土地，引入民間資源開發具文創特色之多元服務產業，扶植地方文創發展，發揚及深化安平文化特色。
2. 黃金海岸船屋活化：初步規劃供商品展售、餐飲及停車場等使用，引進民間資源、創意及活力，帶動周邊發展。
3. 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為提昇風景區觀光服務品質及解決旅客住宿需求，徵求民間機構參與興建及營運，規劃作旅宿大樓、研習會議、餐飲展售等服務設施使用。
4. 將軍漁港觀光遊憩用地開發案：藉由民間資金及專業經營管理之投入，活化公有土地資產及建物，帶動將軍漁港周邊觀光及休閒產業之發展。
5. 其他：另雙春濱海遊憩區、德元埤荷蘭村、龜丹溫泉體驗池、葫蘆埤自然公園及安平遊憩碼頭餐飲空間等轄管景區，業分別辦理委託經營或標租事宜，未來將持續督導管理，以強化本市觀光發展。

(二) 重現臺南運河遊船及水岸風華：

持續推動臺南運河遊河觀光，並進行沿岸航線5公里景觀美化改善，藉由運河光環境及景點藝術策展等計畫，營造出運河專屬的感光環境，打造運河觀光亮點，創造都市夜景觀光廊道，帶動周邊觀光產業，重現臺南運河水岸風華。

(三) 優質觀光事業：

積極推動觀光事業，鼓勵協助業者運用在地資源特色，積極創新研發，並促進異業結盟，擴展服務面向，增加觀光收入，強化觀光產業經營體質，促進本市觀光永續發展。持續辦理旅館業及民宿之登記、稽查、輔導，並提升優質業者自主管理機能，非屬自主管理業者則每家至少稽查1次以上，提升服務品質。上、下年度各辦理1次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安全維護督導及品質考核，維護遊客權益。

(四) 建立友善旅遊環境：

持續優化臺南好玩卡旅遊平臺，滿足遊客旅行前中後的需求，並推出示範型與四季主題遊程商品，帶動旅行風潮；結合散步路線提供導覽解說服務，鼓勵旅客低碳旅遊臺南；媒合觀光計程車配合大型活動發展套裝旅遊，提供觀光客包車服務，彌補公共運輸之不足；配合第二官方語言行動計畫，針對旅遊服務人員、觀光計程車、旅館民宿或導覽導遊等第一線觀光接待人員，辦理英語培訓課程3場，並由英語志工提供全英文導覽遊程供遊客報名，建置友善的英語旅遊環境；建置旗艦型旅遊服務中心，開設旅遊規劃師服務，並導入服務科學提升服務品質，並提供24小時即時旅遊諮詢服務；擴大招募觀光旅遊局外語志工具外語專長之人員，協助辦理本市各項觀光服務。

(五) 觀光景區品質提升及維護管理：

加強觀光景區整體規劃開發及辦理新建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執行事宜，並持續進行各風景區及觀光景點整潔、綠美化維護、設施維護修繕及強化改善等工作，提升總體旅遊服務水準，持續吸引遊客到訪。預計辦理轄管12處風景區或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完成至少20件景區設施及1條登山步道修繕及改善工程，藉以營造觀光景區遊客優質活動空間，提升及形塑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三、提升產業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一) 精品旅館優質民宿：

營造優質旅宿環境，推動業者積極參與星級旅館評鑑與好客民宿認證，輔導本市20家旅館通過星級旅館評鑑，及21家民宿通過交通部觀光局「好客民宿」認證，提升住宿服務品質，型塑臺南旅館及民宿品牌特色。輔導老旅館品質提升，再現老旅館的新風貌與價值，強化本市旅宿市場競爭力。積極協助觀光地區民宿設立登記，推動轄內旅宿質量持續提升成長，保障旅客住宿安全。強化臺南旅宿網路服務升級，提供旅客快速查詢訂房及業者網路行銷平臺，提升競爭力及住宿率，並加強住宿點周邊旅遊資訊提供，提升旅遊規劃便利性，吸引更多遊客到訪臺南。

(二) 強化溫泉旅遊地品牌：

運用本市獨特溫泉資源，活絡溫泉產業，帶動觀光產業發展，靈活經營溫泉取供事業，輔導全數34家溫泉業者取得溫泉標章，泡湯旺季辦理全數業者溫泉品質查驗及溫泉營業場所稽查，同時將關子嶺地區納入經濟部水利署臺灣溫泉監測網，確保消費者權益。持續推動「臺南市溫泉取供事業溫泉高值利用供給及品牌商標授權計畫」，媒合學界與業者，建立溫泉高值商品研發產銷平臺，提高本市溫泉品牌知名度、辨識度及價值感，同時協助拓展7處實體及9處網路之行銷通路，提升整體溫泉產值。打造溫泉美食節活動，以節慶活動帶動溫泉旅遊地產業發展，使本市溫泉美名行銷國際，引領溫泉旅遊時尚風潮。

(三) 推廣臺南美食暨伴手禮：

持續舉辦臺南美食節系列活動1場次，藉以深化臺南美食文化、鞏固臺南美食第一品牌；同時亦將結合節慶、旅遊行程及行銷活動，推廣美食伴手禮，並運用社群網路與智慧科技，協助業者拓展商務通路。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內部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一) 落實管考市民陳情案件：對市民陳情案件加強處理品質，預計依限（7個工作天）辦結答覆率達85%。

(二) 加強為民服務電話禮貌：為提升對市民電話服務品質，於每半年對所屬同仁實施電話禮貌測試，測試及格率達85%。

(三) 加強公文稽催，提升公文承辦效率：依公文管理系統凡公文逾期即加強稽催，並通知主管督導，預計使公文處理平均天數為1.7天。

(四) 健全採購內控制度，提升採購品質：每年至少辦理1次內部稽核作業，以提升施政品質。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學習時數，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其餘10小時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

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觀光技術	掌握觀光發展趨勢，整合相關服務與資源，挹注民間資源帶動觀光發展，以擴大遊客客源	一、辦理觀光事業招商活化事宜。 二、觀光景區規劃設計。	中央：0 本府：431 合計：431
觀光行銷	國內觀光行銷推廣	一、參加國內旅展。 二、網路行銷及旅遊商品規劃行銷。 三、記者團、踩線團或部落客行銷。 四、其他有關觀光行銷宣傳之計畫。	中央：0 本府：7,300 合計：7,300
	開發觀光旅遊文宣，建置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成立臺南問路店，提供友善便利旅遊環境	一、臺南問路店營運管理設備維修教育訓練等。 二、臺南觀光主題文宣、旅遊書冊等設計、改版、編輯、印刷及配送。 三、智慧觀光服務系統經營與行銷。	中央：0 本府：6,245 合計：6,245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營造四季旅遊意象	一、整合雲嘉南、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台江國家公園等管理處，辦理或合辦大型觀光活動。如臺南跨年三部曲、楠西梅嶺	中央：0 本府：17,950 合計：17,9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賞螢季、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關子嶺溫泉美食節、臺南城市音樂節及其他活動。 二、辦理特色主題旅遊行銷推廣。	
	補助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臺南觀光行銷產業活動等相關計畫	補助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觀光行銷、產業活動、推動觀光旅遊等計畫。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觀光旅遊服務	推動臺南城市散步各項主題遊程，以及臺南自由行旅遊無縫隙服務	一、辦理觀光導覽解說志工培訓、臺南米其林路線導覽解說培訓課程、導覽解說安排等相關經費。 二、臺南安平水景公園周邊土地開發案。 三、辦理耶誕點燈節慶佈置。 四、旅遊服務中心之營運及管理。 五、觀光公車行銷推廣。 六、擴大招募外語志工。 七、第二官方語行動計畫—建置友善英語環境。	中央：4,328 本府：18,217 合計：22,545
	辦理國際遊客行銷推廣，建立臺南旅遊目的地國際品牌	一、舉辦國際旅展參展及城市觀光推介活動。 二、依據國際市場旅客差異及旅遊目的，開發不同主題遊程。 三、辦理國際媒體行銷。 四、辦理國外媒體、業界接待。 五、便捷國際遊客交通，穩固國際直接落地客源，延伸國際航空網絡。	中央：0 本府：25,600 合計：25,600
	鞏固臺南美食品牌	一、舉辦美食節系列活動。 二、結合節慶、遊程、活動、展覽，推廣臺南伴手禮。	中央：0 本府：4,650 合計：4,650
觀光事業	加強活化觀光事業機能，並提升整體觀光事業品質	一、辦理旅宿業之登記、檢查、輔導管理。 二、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三、辦理溫泉使用事業核發溫泉標章及經營管理輔導、溫泉高值化商品推行。 四、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	中央：2,279 本府：6,694 合計：8,973
觀光地區及風景區管理	辦理風景區經營管理、設施修繕、清潔維護改善及環境綠美化維護，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一、風景區、景點經營管理。 二、各風景區、景點環境清潔維護。 三、各風景區、景點經常性養護修繕及環境綠美化維護。 四、風景區節慶活動、水域遊憩活動推廣及安全維護。	中央：0 本府：26,761 合計：26,761
觀光建築及	強化景區整體規劃開發及	一、市內風景區及景點景觀設施新設、裝置	中央：34,2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設備	提升觀光地區環境景觀設施安全與品質	等工程(分項辦理)。 二、運河光流域環境設施工程。	本府：18,800 合計：53,000
	加強風景區設施維護，打造優質觀光環境	一、登山步道改善工程。 二、轄管風景區設施改善維護暨環境綠美化工程。 三、關子嶺水火同源暨嶺頂天空步道設施整修工程。 四、安平遊憩碼頭建物設施整修工程。	中央：0 本府：19,500 合計：19,500 總計 中央：40,807 本府：154,148 合計：194,955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工務局以打造「大進步城市」為自我期許之願景，並秉持市長揭示「新十大旗艦計畫」及中央推動「前瞻計畫」的施政理念，積極辦理及協調全市各項公共建設計畫，俾使市政整體發展完善及提升市民生活品質。108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將致力於執行重要建設，擘劃先進城市無縫路網；落實路平管理，建立發達城市無礙交通；打造樂活家園，形塑環保城市低碳環境；強化工務品管，建構安全城市效率服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執行重要建設，擘劃先進城市無縫路網：（業務成果面向）

（一）廣續推動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四年（104-107年）及延續性(108-111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

- 1.市區道路：台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西港東側外環道路新闢工程、臺南市仁德特27號道路東段工程、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國道1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永康臺20線北側增設國道兩側平面道路工程、臺南市仁德區文賢路(臺1線至保安路)拓寬工程等，預計於108至110年陸續完成。
- 2.公路系統：辦理下營區南外環道路新闢工程、市道172線安溪寮段至白河區拓寬工程及山上區南140-1區道拓寬工程等，預計於108至110年陸續完成。

（二）辦理道路興闢、拓寬及橋梁新建、改建工程：臺南市新化區南175道路拓寬工程、南172線第二期拓寬工程、南區新都路拓寬工程、明興路619巷道路工程、永康東橋六街連接永康創意園區道路開闢工程。

（三）配合中央辦理各國道及省道改善及新建工程執行。

（四）配合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執行各項公共工程：108年辦理國防部砲校關廟校區興建工程、完成陸軍砲兵訓練指揮部新虎山訓練場、場區連絡道及南169線改道工程、完成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少棒球場，辦理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成棒球場興建工程、辦理興建大臺南會展中心工程、臺南榮家遷建工程及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整建等重大建設與開發。

（五）配合前瞻建設計畫，執行沙崙綠能科學城聯外道路工程。包含聯外道路建置-高鐵臺南沙崙站銜接南154線聯絡道工程、歸仁十三路延伸至關廟道路工程、配合公路總局辦理臺86線大潭交流道匝道(往高鐵)拓寬工程。

二、落實路平管理，建立發達城市無礙交通：（業務成果面向）

（一）落實路平專案計畫，提供舒適、便利且安全的車行環境：

- 1.預先辦理管線協調，預計辦理全市新鋪道路人手孔蓋減量1,000個及老舊破損安全島重建，以達成路平、路容之目標。
- 2.持續辦理路平專案各項工程，108年度預計辦理20公里路段改善，逐步提升道路品質，串接各年度已完成路段形成路平路網。

- (二) 持續辦理本市37區市區道路養護及督導考核，提升道路品質。
- (三) 加強辦理改善人行道景觀，建置人行無障礙環境，辦理騎樓整平計畫，構築完善通行空間。
- (四) 定期維護本府轄管橋梁，108年度預計維修50座橋梁，提升橋梁緊急搶修與搶險效率，確保用市民用路安全。
- (五) 配合中央政府補助辦理前瞻計畫－提升道路品質，透過公共建設與友善環境規劃，健全環境空間設計，打造更友善的新規格道路。
- (六) 強化國民、安南兩座AC廠瀝青料產能，108年度產量預計達10萬噸，並加強道路巡查及改善，提升用路安全：
 - 1. 辦理市道道路巡查搶修搶險合約以提升道路即時道路搶修速率，以提升用路人安全，給市民安全、舒適之行車環境。
 - 2. 改善道路設施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維持道路安全使用機能。
 - 3. 改善市道路面，比照路平專案落實新鋪路面人孔蓋減量及路面平整，提升市道路面平整度，維護本市主要聯絡道路通行安全及提供舒適用路環境。
- (七) 辦理道路搶修開口合約，分區辦理派工、搶修及施工作業，維持道路養護及搶修效率，減低國賠事件發生頻率。
- (八) 強化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管控管線單位道路挖掘復舊品質，以確保市民用路權益，108年度預計辦理抽驗次數96次。

三、打造樂活家園，形塑環保城市低碳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提升綠化面積，建構優質化綠色城市：
 - 1. 建置或改建一區一公園：致力闢建公園綠地至少1座，同時配合當地特色，重塑地區性主題式公園，除綠地面積倍增外，另闢設休閒環境、遊樂設施、體健設施等，使之符合老、中、少活動休閒使用，提升本市各區民眾生活品質與都市環境生活品質。
 - 2. 提升道路綠美化及路容維護，增加用車環境舒適性：市道加安全島端花草種植、行道樹及灌木修剪，提供用路人舒適的用路空間，同時促進且呼應大臺南觀光產業。
 - 3. 透過前瞻基礎建設及每年度闢建公園提升生活品質：
 - (1) 月津港國家歷史風貌園區(公2、公3、公4、公16、公19)公園開闢：以月津港、鹽水舊市街為範圍，進行後續整體建設規劃，以藍綠生態環境營造為主軸，進行公園設施改善，提昇民眾優質休憩活動場所。
 - (2) 推動南區黃金海岸景觀整體規劃：配合黃金海岸船屋活化招商作業，使招商作業能有加乘效應，將串連黃金海岸周邊之公園綠地、遊憩用地、堤頂平台、自行車道等公共空間及結合親水公園、奇美博物館、大甲濕地重要景點成為旅遊軸帶。
 - (3) 中西區公97闢建工程：營造整體空間提升生活品質結合運河遊船帶動觀光效益，並保留自然資源，達到市容美化及景觀改造的目地，讓府城風華再現。
 - (4) 北區公66闢建工程：周邊之公66公園用地，規劃開闢其西側約2.1公頃公園用地，結合321巷藝術聚落等周邊環境，成為具備高度空間之藝術園區，作為全市高品質休憩空間及重要藝文創作。
 - (5) 東和及東興公園整建工程、水萍塢公園整建工程、明和公園整建工程：為前瞻基礎建設辦理老舊公園設施改善，提昇民眾優質休憩活動場所。
- (二) 加強公園維護及經營管理：

- 1.強化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機制，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 2.加強辦理公園之保全、清潔及各項設施修繕及管理維護，每座公園及廁所每天2次大清掃，並隨時注意整體環境清潔及突發狀況之清除。
- 3.辦理37區公園綠地維護管理考核，108年度預計至少考核50座區公所及認養人維護管理之公園，考核成績優良之區公所及認養人並將予公開表揚，以達促進地方投入公園維護，保持公園環境品質，營造優質生活空間。

(三) 路燈節能及管理維護：

實施夜間查修作業，報修案件於3日內修復，以爭取維修效率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另辦理老舊路燈汰換為節能燈具及增設公用照明，完成全市各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節能燈具，以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保障市民用路安全並點綴亮化城市夜景。

(四)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 1.賡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1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
- 2.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102年6月24日府水兩字第1020480512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18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綠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20,000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
- 3.賡續推動再生能源的應用，以達到節能減碳之效益：可增加電力外，且可有效解決屋頂隔熱及漏水、違建問題，本府將積極宣導呼籲市民踴躍裝設，目前每年度預計設置太陽光電設施約500件，期使設置件數得以逐年增加，以達成節能減碳效益。

四、強化工務品管，建構安全城市效率服務：(行政效率面向)

(一) 落實公開透明化的建照審核資訊管理，提升行政效能：「臺南市政府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網址：<http://210.69.40.24/bcgbm/>)業於100年4月8日設置，提供市民最便捷查詢管道，可藉由上網瞭解建築物各類建築執照(建造執照或使用執照等)審查進度及結果，提升行政效能。

(二) 行政改革、打造有效率新臺南：

- 1.落實專業分工、流程簡化、E化系統查詢，以縮短建造執照、使用執照核發日期在法定期限以下(法定期限供公眾使用30日、非供公眾使用10日)。
- 2.設置市民卡，除方便市民繳費外，亦可讓本市相關建管規費納入系統管理，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更可縮短領取建築執照時程。
- 3.合併前原臺南市轄區內使用執照遺失補發在3日內完成，另核准圖原須3日才能取得，已修正為當日補發，減少市民時間，以提昇行政效率。
- 4.設置建築管理萬事通，由專業志願服務人員(如建築師等)，於辦公室值班為民眾解釋建築管理相關疑義。
- 5.委託第三方勘驗機制，透過專業技師或建築師參與，補足政府機關人力之不足，進能有效督導施工工地確實依規施作，提升施工品質，確保公共安全。

- (三) 加強建築安全檢查及管理：
對於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依法要求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108年度預計應申報數為4,500件。另對於申報案件辦理抽複查，108年度預計抽複查件數為800件，以利落實簽證負責，達到維護市民居住、消費之安全。
- (四) 強化建築物防災耐震：
1. 對於公有建築物辦公廳舍及避難收容場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評估，對於須補強之建築物並督促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
2. 每年辦理一次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組訓演練，強化專業人員之臨時動員與編組能力。
3. 對於都市範圍內(不限88年12月31日前取得建照)之住宅辦理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詳細評估，協助民眾瞭解、改善住宅之結構安全。由中央訂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辦法」(簡稱耐震健檢)，地方配合辦理。
- (五) 提升違章建築執行力：
1. 對於危害公眾安全或公眾利益之違章建築，優先辦理與執行。
2. 依臺南市政府違章建築處理要點、臺南市政府施工中違建即報即拆作業計畫之法令整合，以利業務推動。
3. 落實臺南市政府處理違規竹木造鷹架廣告物即報即拆作業計畫，以維護市民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市容觀瞻。
- (六) 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1. 鼓勵本市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設置無障礙設施。
2. 補助本市原有住宅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無障礙設施改善，逐步提升無障礙居住品質。
- (七) 推動騎樓暢通：
1. 對於本市商圈、學校、觀光景點、醫療院所及古蹟等重要路段，推動優先示範區，進行宣導和推廣。
2. 鼓勵由下而上，由各地方團體自發性推動，辦理友善騎樓競賽。
3. 由上而下方式指定騎樓暢通路段，借此推動市區重要觀光景點及醫療院所周遭生活圈之騎樓路段，使人行動線更加順暢，創造出友善舒適、順暢、方便、無障礙友善環境，且改變都市景觀，提高都市競爭力，營造臺南市成為一個受高齡及行動不便者歡迎之友善城市，指定路段交由公所執行輔導、取締。指定騎樓暢通路段，優先執行騎樓整平。
- (八) 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程序，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及作業程序制度標準化，以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1. 依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108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100%。
2. 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並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另針對未達100萬元之財物採購案，採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之預計達成率15%以上。
- (九) 強化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
1. 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公共工程品質，108年度預計查核140件。

- 2.配合工程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10%以上。
 - 3.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108年度預計辦理6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 4.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 5.配合工程會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維護管理使用查核或訪查，提升工程服務品質，108年度預計辦理4件。
- (十) 108年度預計辦理15個行政區內8米以下道路公共管線圖資校正，提升本市公共管線圖資正確性及完整性，並加強資料延伸應用。108年持續配合前瞻建設計畫推動建置三維地理資訊系統，延伸發展三維系統應用分析功能，並持續推動公共設施管線資料補正作業。
- (十一) 擴充道路養護資訊管理系統進階為全局新版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加強合約管理功能，增加專案工程資訊管理、工程圖籍管理、工程管考等功能，除管控公共工程之進度及品質，更能以資料庫成果，進行預算編列、施政成果統計及數據分析應用。
- (十二) 擴大實施公文處理電子化，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預計108年度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達46%，實施公文電子交換比率達70%；提升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收文簽辦或創簽稿、逐級簽核至主管或首長決行及線上調檔等作業，以電子化方式全程處理，達到減紙及提升訊息接收時效。
-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之與業務相關年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小時、環境教育4小時及民主治理價值5小時(性別主流化(1小時)、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小時)，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加強英語學習，提升同仁英語能力。
- 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擷節各項支出，並提高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效率，每年歲入預算執行率達80%，歲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
 (二) 研訂年度預算分配先期規劃作業，輔促各單位覈實編造分配預算。按月統計公布各單位預算執行情形，敦促落後單位檢討改善。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工程建築及設備—新建工程	辦理道路用地取得	辦理轄內道路用地取得。	中央：0 本府：385,172 合計：385,17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四年(104-107年)建設計畫並積極爭取增列工程及後續生活圈計畫(108-111年)經費執行	賡續辦理計畫核准之各項工程用地取得與開闢作業，並持續爭取計畫新增工程。	中央：218,676 本府：785,391 合計：1,004,067
	辦理轄內道路拓寬改善及附屬設施工程計畫	辦理轄區內計畫道路開闢、拓寬等道路交通工程，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285,000 本府：283,500 合計：568,500
	辦理轄內橋隧拓寬改善工程計畫	改善橋梁安全與車流通行效率，辦理轄區內規劃中之橋隧新建、改建等工程。	中央：19,188 本府：5,612 合計：24,800
	新建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新建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2,975 合計：2,975
工程建築及設備— 建築工程	永康區砲校遷建案	辦理永康區砲兵學校遷建於關廟校區，其有效促進永康區地方繁榮發展。	中央：3,457 本府：0 合計：3,457
	本市所轄公有建築物耐震補強(重建)	辦理本市所轄公有建築物耐震補強(重建)，提升公有建築物耐震能力	中央：0 本府：100,000 合計：100,000
	建築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建築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工程建築及設備— 養護工程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經費	辦理本市亟需改善之道路、側溝、人行道工程，由本府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 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中央：0 本府：145,020 合計：145,020
	路平專案計畫	以民意為依歸，平衡城鄉差距為原則，針對交通流量大、人口密集區域辦理道路更新改善。	中央：0 本府：220,000 合計：220,000
	辦理本市橋梁維修及檢測作業	每年辦理橋梁定期(或特別)檢查及橋梁資料調查之更新。 彙整檢測結果評估經費後於隔年度編列經費或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建或改建。	中央：0 本府：55,000 合計：55,000
	辦理本市寬頻管道維修	辦理例行性寬頻管道維修，提供穩定的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38,000 合計：38,000
	養護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4,51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4,511
工程建築及設備—公園及路燈設施	辦理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	一、充分利用社會資源，以「在地人管理在地事」的社區總體營造精神，鼓勵當地里長、社區理事長等地方人士認養與管理當地鄰里公園，以凝聚社區共識，並藉由考核，讓各公園創造優質環境造福社區居民。 二、積極修築綠色道路以建構綠色城市，並與各區公所及民間綠化團體等共同商訂各區綠美化計畫，塑造各區里特色，營造休閒適居的環境與空間。 三、設單一窗口及統一認養作業流程，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	中央：0 本府：3,600 合計：3,600
	加強辦理公園清潔及各項設施修繕及管理維護	一、加強辦理公園環境清潔。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改善現有公園之無障礙環境。	中央：0 本府：12,400 合計：12,400
	辦理公園綠地新闢之規劃設計及工程事宜	致力闢修公園綠地，同時配合當地特色，重塑地區性主題式公園，除綠地面積倍增外，公園施作品質及管理維護策略也大為提升，提供市民更健康安全的公園環境。	中央：398,950 本府：246,978 合計：645,928
	建置或改建一區一公園	以現有公園整建活化為主，評估活化後效益較佳之公園進行整建，以期達最大效益，形塑花園城市。	中央：0 本府：155,190 合計：155,190
	新建路燈設施	一、增設公用照明，全面完成全市各區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且穿透性較強之鈉光燈，除了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二、本年度針對重要道路及人口密度高、交通流量大之路段及巷道，持續辦理照明改善。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路燈管理及維護	一、分區每日主動查修，化被動查報為主動查修，提高當日修復率，並汰換高亮度之LED燈或鈉光燈，打造安全的居家環境。 二、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三、鼓勵民眾認養。	中央：0 本府：69,369 合計：69,369
	公園及路燈行政管理	辦理公園及路燈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292,13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292,132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一大隊工程	道路搶修、養護及改善工程	一、由本局負責發包開口契約施工,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 二、辦理道路搶修開口合約,分區辦理派工、搶修及施工作業,維持道路養護及搶修效率。 三、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迅速修補。 四、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77,040 合計：77,040
	瀝青拌合廠熱拌機操作空污防制設備	辦理國民及安南瀝青拌合工廠操作空污防制設備,定期辦理空污檢測、濾帶更新及購買二氧化氯除臭劑,減少生產瀝青混凝土過程產生異味問題。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本市公園綠地設施修護、環境清潔及植栽撫育工程	一、加強辦理公園環境清潔。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小型零星工程)。 四、辦理公園行道樹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中央：0 本府：79,202 合計：79,202
	道路、公園、行道樹等養護工作之行政管理	道路、公園、行道樹等養護工作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04,045 合計：104,045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二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及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經費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111,837 合計：111,837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經費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察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即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道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經費	一、針對民眾反映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及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樹維護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第二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市道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三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90,968 合計：90,968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115,275 合計：115,275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即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	一、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歸仁區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 二、辦理中央分隔島及人行道行道樹修剪與維護。	中央：0 本府：6,400 合計：6,400
	第三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道路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50 合計：1,150
	工務業務管理—建築管理	建置便民服務E化系統	一、建立建造執照建築書圖數位化。 二、建立建築物地籍套繪資料數位化。 三、設置建管服務資訊網站。 四、使用執照存根電子化查詢系統及執照審查檢查簡表。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改革、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建築執照或核准圖說遺失補發，縮短為三日內完成。 二、增定修改法令，以利業務推動。 三、委請專業人士（委員會），為民解決、調解法律疑議及爭議。 四、專業志願服務人員（如建築師），為民眾解釋建築管理相關疑義。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物外殼節約能源設計，落實「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 二、「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於101年11月8日實施，積極推廣再生能源應用。 三、辦理圍籬綠美化競賽，提升本市街道市容與節能減碳。 四、配合中央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 五、辦理綠建築抽查發包，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抽查建築執照之綠建築評估報告書（包含綠化、保水、節能及綠建材等指標） 六、辦理綠建築宣導，發包委託專業廠商設計綠建築專屬網站及相關文宣。 七、辦理綠建築診斷發包，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針對本市既有公共建築物進行綠建築診斷及改善評估工作。 	中央：2,500 本府：834 合計：3,334
	引進第三方勘驗機制，提升本市建物施工品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訂定「臺南市建築管理業務委託辦法」，得委託專業團體辦理施工中勘驗。 二、修正「臺南市建築工程施工中勘驗作業辦法第五條」，提高指定勘驗比例。 三、辦理施工中勘驗發包，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補足政府機關人力之不足，進能有效督導施工工地確實依規施作。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工務業務管理－使用管理	違章建築處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違章建築認定、拆除業務及會辦事項。 二、配合都市計畫及建築管理杜絕防止違章建築之發生有效措施。 三、本市轄內卅七區及曾文水庫、關仔嶺、虎頭碑、南鯤鯓、烏山頭水庫等觀光特定區實施計畫及各區轄內執行違章建築拆除。 	中央：0 本府：10,810 合計：10,81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處理違規竹木造鷹架廣告物即報即拆作業。	
	建築物安全使用管理	一、建築物公共安全宣導，檢查簽證及申報以維公共安全。 二、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督導。 三、招牌廣告物管理、拆除以維市容整潔及安全，並實施推動各地區之示範區。 四、實施室內裝修管理，核發合格證。 五、實施建築管理－變更使用執照之核發及管理。 六、公寓大廈管理業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之申請備查。 七、建築物升降設備及遊樂區機械遊樂設施檢查業務。 八、公有建築物防災耐震及私有都市危險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	中央：17,200 本府：3,000 合計：20,200
	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一、鼓勵本市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設置無障礙設施。 二、補助本市原有住宅五層樓以下公寓大廈，無障礙設施改善，逐步提升無障礙居住品質。	中央：2,592 本府：648 合計：3,240
	騎樓暢通計畫	一、對於本市商圈、學校、觀光景點、醫療院所及古蹟等重要路段，推動優先示範區，進行宣導和推廣。 二、推動市區重要觀光景點及醫療院所周遭生活圈之騎樓路段，以由上而下方式指定騎樓暢通路段，委由區公所執行輔導、取締。 三、舉辦友善騎樓競賽。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工務業務管理－採購品管	加強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增進同仁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	不定期舉辦採購業務教育訓練或研討會，讓辦理採購相關同仁增進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依政府採購法辦理領標、投標採購招標程序，並推動機關採購作業程序標準化、制度化，使機關採購資訊公開化、透明化、便利化。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全面採電子領標，108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100%，另針對未達100萬元之財物採購案，採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之預計達成率15%以上。	中央：0 本府：61,280 合計：61,28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施工品質	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成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機關學校之工程品質及進度，108年度預計查核140件。並有效發揮施工查核效益，以掌握工程資訊達到預警功能。並強化回饋機制，健全工程採購品管制度及提升技術層面，協助解決施工困難。	
	配合工程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工程會建構「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列管民眾通報案件辦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反映情事，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10%以上。	
	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協助所屬機關學校建立工程品管制度化	加強辦理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課程及建立品管制度，108年度預計辦理約6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以公開遴選合格實驗室的方式，將實驗室遴選主導權回歸機關，並由機關付費給實驗室，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所產生的弊端。	
	配合工程會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維護管理使用查核或訪查，提升工程服務品質	為落實公共工程之全生命週期理念，使本府工程之效能發揮最大效益，除工程施工查核外，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及維護管理使用查核或訪查，108年度預計辦理4件。	
工務業務管理－工程企劃	積極辦理本市重大工程建設督導及協調等工作，以提升工程執行績效	一、定期辦理本市重大工程督導及協調等業務。 二、彙整各項工程資訊，以整合協調施工介面。	中央：0 本府：1,201 合計：1,201
	落實辦理本市道路挖掘管理相關業務	一、預為辦理計畫型及新建房屋挖掘整合業務並協調推動重大工程進度。 二、辦理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督導管線挖埋工程之品質，並查處不法違規挖掘案件。 三、落實道路挖掘三級品管機制，加強督促管線單位辦理自主品管及路權機關逐案接管作業。 四、持續維護道路挖掘管理資訊系統相關功能，並開發相關加值應用功能。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落實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圖資更新相關業務	一、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補正更新維護。 二、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圖資更新系統維護。 三、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三維系統建置暨整合應用。	中央：5,000 本府：1,800 合計：6,800
	積極推動工程資訊管理相關業務	一、辦理本市道路養護資訊管理系統擴充維護。 二、加強管理各項工程契約執行情形，提升執行效率。	中央：0 本府：3,479 合計：3,479 總計 中央： 952,563 本府： 3,609,219 合計：4,561,782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治水應以系統化思維進行綜合治水對策的研擬，包括以生態規劃為河川治理原則，從流域系統、順應河性、生態環境融合等觀念進行整體規劃與思考，水利局因此積極推動流域綜合治水，強化河川、水庫疏浚，山坡地、海岸沙洲水土保持與管理，亦持續執行雨水下水道建設，建構完整都市排水系統，確保量足、優質、永續之水資源及加強水資源保育管理。

另方面落實污水下水道建設及水質淨化設施，提升優質生活環境品質與回收水再利用，對於監控水情及防災搶險方面，建立各分區迅速回應機制，進而達成行動水情監控，目標為打造本市為不淹水城市，進而提升生活品質與城市競爭力。

水利局依據市府中程施政計畫及108年度施政綱要，並針對當前市政現況，配合市政未來發展需求，編定108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整合全市防洪設施納入水情監控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本市易淹水地區區域排水水位站77站之維護案，確保水位站正常發揮水位監測功能，以強化本市防災作業，108年度目標建置3-5區域排水水位站。
- (二) 推動建立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08年度目標加強35個既有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持續運轉，以強化社區已建置之自主防災作業。
- (三) 整合水利局水情中心監控之系統中心規劃設計及擴充建置，期強化水利局水情監控系統，以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控及應變之能力。
- (四) 本市轄內水情資訊巡查APP應用程式結合水利建造物圖資，使巡查人員能將巡查成果即時回傳，強化應變防災能力，並持續推廣APP應用，以提供市民防災資訊。

二、落實水資源保育及永續利用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推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符合受限者得償之精神避免保護區內居民權利受損。
- (二) 保育地下水資源，核發地面水水源及鼓勵漁民使用地面水養殖，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 (三) 依循違法水井處置策略辦理巡查及封填作業，108年預計完成填塞180口違法水井，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

三、降低淹水地區水患威脅：(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梅姬颱風後緊急工程，行政院於106年2月16日核定梅姬颱風緊急工程，共計33件經費約13.6億，範圍包括抽水站機組更新改善、雨水下水道新建、道路側溝改善、沿海禦潮閘門新建、部落防護、鹽水溪第二道防線的建立及三爺溪萬代橋改建等，107年已完工多項工程，108年將繼續辦理各工程施工作業。
- (二) 加強區域排水、中小排水水利工程建設，維護各河川、排水暢通，保障人民財產安全，預計辦理比率可達80%，各項工程預計108年1月開始辦理。

- (三) 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10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達50~100年重現期距、為防洪設施完成率可提升至25%以上目標，預計辦理比率可達70%，預計108年1月開始辦理。
- (四) 配合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推動各項治水工程，預計辦理各項綜合治理工程及用地取得作業，並辦理瓶頸段拓寬改善工程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本計畫已於106年6月開始辦理，預計113年12月底結束。108年度預計辦理本計畫第1批次各項工程之測設、施工、用地取得作業。
- (五) 108年繼續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各項治理工程、應急工程及用地取得作業，預計辦理比率約可達95%，本計畫預計108年12月底結束。

四、加強區域排水疏浚：(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浚工程，預計完成160條區域排水，疏通約500公里。
- (二) 針對沿海地區包括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等區域排水範圍內，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執行拆除作業，以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預計完成13條排水路拆除作業，約25公里。

五、維護管理防洪設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1次、非汛期每月檢查2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提高設備妥善率。
- (二) 108年完成抽水站55座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2,209座維護工作。
- (三) 預計完成新建安南區海東橋應急抽水站、青鯤鯓抽水站更新機組等工程，並辦理老舊閘門及抽水站設備更新整修2處。
- (四) 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預計108-109年完成北門新圍抽水站機組更新、北門區抽水站發電機組更新等2件，並配合麻豆工業區開發，爭取建設抽水站2座。

六、加強山坡地治理、土石流自主防災、水土保持及推動海岸潟湖沙洲之保育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辦理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可利用限度查定、超限利用管理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預計沙洲復育完成500公尺，辦理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座談會3場及可利用限度查定預計完成800筆地號。
- (二) 辦理土石流疏散避難宣導及演練、推動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08年度目標為舉辦1場土石流大型演練及6場保全住戶疏散避難宣導活動，並加強推動警戒值低及高潛勢5個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運轉，以強化社區自主防災作業。
- (三) 辦理本市山坡地危險聚落(含土石流潛勢溪流)調查、應變研判及治理工程評估；延續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保全住戶及避難路線保護工程，降低土石流致災風險及強化保全住戶疏散避難路線安全，預計完成2處保全工程治理。

七、積極籌建污水下水道建設及健全污水處理設施營運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提供市民一健康的優良居住環境，配合中央政策積極籌建及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目前辦理安平、仁德(含東區)、安南區鹽水BOT、永康、虎尾寮(含東區及北區)、官田第二期及柳營系統東新營分區第二期等污水系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累計至108年底達

14萬以上。

- (二) 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健全維護保養、辦理水資中心電力系統檢查及汰舊更新及辦理運轉機械設備更新、建置污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系統及評鑑制度，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全年符合放流規定。
 - (三) 積極管理維護全市污水下水道管線，持續運用免開挖修繕技術包含旋轉工法及反轉工法將交通影響降到最低，確保污水順暢運輸及落實資訊化管線管理。
 - (四) 運用各種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河川水質，預計辦理月津港、劉厝、竹溪等水質淨化場新建工程及萬代橋水淨場、安順排水水淨場等7座既有水淨場功能提升工程。
 - (五) 建全營運水質淨化設施，檢核轄境內水質淨化場操作成效，目標進流水之BOD、SS及氨氮去除率達70%，以完成本市境內急水溪，鹽水溪及二仁溪等流域水質保護工作。
 - (六) 運河沿岸未接管之污水加強截流，並擴充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將運河污染源民生污水全部納入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
 - (七) 全面更新清查五期地區用戶接管狀況，針對未接管用戶積極辦理接管作業確保污水不流入河川造成汙染。
 - (八) 積極推動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藉由截流淨水及生態景觀營造、將本市運河、月津港、竹溪等重點河川水岸環境優質化，提供市民一個與水共生、共存、共榮的生活環境。
- 八、推動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污水處理收費制度與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臺南市的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及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等2廠，已納入全臺6大再生水廠示範計畫案。「臺南市安平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統包計畫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第一期)案及營建署代辦「臺南市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案皆已發包辦理統包工程招標前置作業，預計108年初開始動工，永康廠預計預計109年先提供0.8萬噸之再生水，113年即可提供到1.5萬噸再生水給南科臺南園區；安平廠預計於111年供應3.0萬CMD的再生水至南科先進製程。將臺南市水資源回收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向另一個新紀元。
- (二) 因應水利局目前所管轄五座民生用污水處理廠安平、虎尾寮、官田、柳營及仁德廠，另有新建規劃中永康廠，污泥產出量逐步增多，且鑒於民生污水處理廠之廢棄污泥已列入事業廢棄物，致處理成本大幅提升，遂辦理下水污乾泥減量及再利用計畫，經污泥乾燥減量後體積大幅減少，後續再利用朝燒結處理並以材料化、肥料化及燃料化方向推動。
- (三) 積極推動機關、學校及事業用戶之下水道使用費徵收，落實使用者付費精神，確保污水下水道永續經營。

九、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為使本市市民有更加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之情況發生，依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積極推動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之普及，預計民國108年雨水下水道建設普及率將達65%，人口密度較高區域之雨水下水道建設率預計將達81%。
- (二) 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巡檢其通水功能，確保防範水患於未然。統計100至106年間雨水下水道清疏長度達774,886m。

(三) 短延時強降雨情況下，原設計標準之都市雨水下水道及溝渠收集系統無法容納超量雨水，尤以市區集流時間短之道路側溝收集系統常排水不及。水利局除持續建設雨水下水道及市管區域排水外，另短中長程對策如列：

1. 確保道路側溝、雨水下水道及區域排水通水順暢，每年編列雨水箱涵及區域排水清疏費用，每月防汛會議追蹤設算於各區公所及環保局側溝清淤狀況，並加強清淤易積淹水區之道路側溝。
2. 及時應變佈設移動式抽水機及新建抽水站，全市現階段移動式抽水機大小座計321座，抽水站計52站，預計108年度將增設完成4處抽水站、4處抽水站機組更新及水門新設汰舊。
3. 水情資訊傳遞爭取應變時間，由水情中心值班人員於監控中心監控雨量、水位資訊、移動式抽水機遠端遙控，如突發暴雨時，由水情中心值班人員通知轄區啟動抽水機、遠端遙控開啟截流閘門及關閉進流閘門等即時監控處置，並啟動本市自主防災社區垂直避難。
4. 出流管制、逕流減量，加強新開發地區之出流管制，現階段皆依排水管理辦法要求新開發地區檢討逕流量、留設雨水調節空間。

十、竹溪親水綠廊營造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一) 竹溪親水綠廊道計畫主要規劃為三期建設，右岸景觀工程於106年3月1日開工、預計107年8月前完工；左岸景觀工程於107年2月21日開工、預計108年12月前完工；水質淨化場工程於106年6月8日開工、預計108年3月前完工進入3年試運轉階段；截流設施工程於107年3月26日開工、預計108年5月前完工。水質改善預計於108年3月前完成、河道景觀主體工程預計於108年5月前完成及河岸周邊景觀改善工程(含非河道邊附屬工程)預計於108年12月前完成。

(二) 水質改善工作為設置截流系統與地下化之水質淨化場，將現有箱涵內之晴天污水進行截流後輸送至水質淨化處理，處理後之清水再補助回竹溪作為水源，以降低竹溪水域之整體污染並有效改善水質。

(三) 藉由水質淨化成果同時透過水岸改造與體育公園之整體景觀設計，於都會地區打造安全之自然溪流與綠蔭生態之整體環境，並透過合宜之交通規劃，創造體育公園內人車分流之安全動線與停車空間，除提供市民舒適之休憩與運動環境外，亦作為第二期計畫之整體基礎。

(四) 竹溪親水綠廊預期成果與效益說明如下：景觀環境改善部份，竹溪流域周邊體育園區範圍之面積約為78,800平方公尺，本計畫綠美化面積約52,177平方公尺，綠覆率約66%(>機關、學校、社教用地植栽設置原則50%)，增加或改善人行徒步空間面積約4,500平方公尺。水質部份改善部份，每日處理污水量22,000CMD，污染物平均去除率70%以上，每日去除污染物總重量950kg。

十一、推動沙崙綠能科學城：

本府水利局代辦之沙崙綠能科學城污水系統建置案含三大部分：1. 高鐵特定區內既有管線檢視，瞭解污水管線破損修繕需求。2. 污水輸送專管工程設置，確保污水輸送無虞。3. 仁德水資中心擴廠用地取得，確保污水處理設施容量足夠。

(一) 技服案於106年8月24日決標辦理專管工程設計工作，預計107年9月開工，109年底完工通水。

- (二) 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及第一階段整建工程於 107 年 1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初完工。
 - (三) 仁德水資中心擴廠用地取得，107 年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預計 108 年完成協議價購訂約、付款及移轉登記等程序。
 - (四) 本計畫完成後，將可完善沙崙綠能科學城污水下水道系統，並能防止河川水體水質污染，同時提高水資源中心使用效益，確保水環境再生及水資源永續利用，處理後之回收水可提供非民生用水使用。
- 十二、辦理臺南市仁德特 27 號道路東段
- (一) 本案主辦機關為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仁德特27號道路東段位於仁德區，西起文華路向東跨越三爺溪，與後壁厝排水共線後，東行穿越中山高至德洋路口止，銜接已開闢之特27號北段道路，總長約1,865公尺、路寬25公尺。
 - (二) 本案目前辦理細部設計階段、107年10月開工，整體施工工期約23個月、109年9月完工。
- 十三、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辦理業務相關講習，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素養，預計辦理業務相關講習12場次。
 - (二) 強化民眾對於地下水保育之正確觀念並使珍惜水資源教育能向下紮根108年度預計辦理4場地層下陷防治宣導說明會。
 - (三) 加強輔導、宣導山坡地申請之開發行為(教育訓練3場、社區宣導6場及校園宣導7場)、違法蚵架拆除及執行違法水井處置，保障國土安全及全民生命財產安全。
- 十四、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一) 強化本局同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本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年學習目標時數應達20小時以上，學習目標時數視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計畫變動，目前數位必修之時數達10小時以上，並完成每年4小時環境教育之學習(含2小時低碳課程)。
 - (二) 為積極營造英語學習環境，擬由各科室自行利用時間進行「英語共學小組計畫」，且至少每週辦理一次，藉以提升本局同仁運用英語能力，並鼓勵主動參與英語相關培訓課程及活動且落實市府訂定之公務人員英檢通過率達60%以上。
 - (三) 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的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計畫，本局108年度一般暨高階公務人員實體參訓率達50%以上。
- 十五、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
 - (二) 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有效配置資源，擬定未來年度預算。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水利工程	辦理排水整治、下水道改善、規劃及區域、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	為持續性辦理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排水提案，並整建本市公告區域排水161條及各中小排水等工程，以提升排水系統之通洪能力	中央： 本府：26,569 合計：26,569
	辦理區域排水堤後簡易抽水站-將軍溪學甲區華宗橋永久站等用地及工程費，	一、市庫總預算分年編列6千萬元1辦理，目前已向中央爭取興建抽水站永久站體(18cms抽水站)，故本項配合抽水站週邊雨水下水道排水改善工程，以提升抽水效益。 二、為提升華宗橋抽水站抽排功效及縮減學甲市區降雨逕流集留時間，需配合新建周邊蒐集水路及截流下水道工程，以利學甲市區防洪效益。	中央： 本府：6,000 合計：6,000
	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等	為持續性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之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地區淹水提案，以減少水患發生及達到改善區域防洪成效，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 本府：69,000 合計：69,000
	辦理水土保持處理、規劃及維護工程等	因山坡地轄區面積佔全市1/3，每遇豪雨造成山坡地小型災害頻傳，可見仍有大部分山坡地處理及維護和野溪清疏維護工作亟需執行	中央：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本市公告養殖區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維與故障更新	一、自103年起本市公告養殖區之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由水利局負責例行維護，由農業局負責協調養殖業者日常操作啟閉。 二、辦理公告養殖區水閘門更新之經費，確保公告養殖區引排水路功能正常，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 本府：735 合計：735
	辦理河川上游及支流土砂災害防治及改善工程	辦理非公告中央管河川之上游及其支流之集水區土砂災害治理及改善	中央：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水岸自行車道(山海圳綠道、雙博自行車道)、滯洪池維護改善及綠美化工程	持續維護水岸自行車道(山海圳綠道、雙博館路線)、滯洪池定期植栽、步道及周邊設施維護及改善。	中央：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本局相關水情防災系統功能擴充計畫	辦理本局專業及民眾版 APP 功能擴充維護、水文資訊平台及巡查管理、防災應變專區及地理資訊相關圖台、水利局遠端工程管理系統功能擴充	中央： 本府：2,560 合計：2,560
	辦理八掌溪與急水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	有鑑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括菁寮排水、下茄苳排水、鹽水排水、岸內排水等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	中央：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急水溪與曾文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	有鑑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括龜子港排水、劉厝排水、麻豆排水支流等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	中央：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	為持續性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之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地區淹水提案，以減少水患發生及達到改善區域防洪成效，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 本府：70,000 合計：70,000
	辦理治理工程、橋樑改建工程暨水利設施等用地之救濟金或獎勵金	配合辦理治理工程、橋樑改建工程暨水利設施等用地之救濟金或獎勵金	中央：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全市河川、排水及下水道維護改善等工程	為持續性辦理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排水提案，以提升排水系統增加通洪斷面，加強改善瓶頸段及老舊設施維護。	中央：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曾文溪與鹽水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	鑑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含"溪尾排水、山上排水、虎頭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新吉排水"等用途，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	中央：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海岸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	辦理強化沙洲作為海岸防護第一道防線，強化整體海岸禦潮功能以減少沙洲流失，阻止潮口刷深，減少潟湖淤積，恢復生態，增加防災功能。	中央：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辦理鹽水溪與二仁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	有鑑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含"大灣排水、三爺溪排水、日新溪、虎尾寮排水改善工程"等用途，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	中央：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河川區環境設施管理維護工程	辦理臺南市堤岸設施含自行車棧道等維修。	中央： 本府：3,300 合計：3,300
	水岸自行車道路網周邊設施改善及優化設計監造推廣及工程	一、黃金海岸涼亭 3 座改善、鹽水溪欄杆改善 2 公里長、AC 重鋪，觀景台改善 5 座 二、沿線穿越市區道路增設自行交通號誌(鯤鯨龍崗天橋、新建橋交叉口) 三、安通路 4~6 段、健康路 3 段連鎖磚鋪面不平改善	中央：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辦理易淹水地區應急抽水站及水閘門新建、整修及維護等工程	針對全市老舊抽水站及水閘門進行必要之整修及更新，並於局部低窪地區設置抽水平台，以移動式抽水機進行抽排，提升防洪安全，確保民眾免於淹水之虞。	中央： 本府：39,194 合計：39,194
	辦理老舊碳鋼水門改建、抽水站設施改善工程	一、北門區頭港排水、永隆溝排水臨近聚落地勢低窪且閘門老舊、將軍區將軍溪排水及各聚落等沿海地區防潮閘門設施老舊，防潮功能降低，颱風豪雨期間發生外水滲入聚落，造成部分聚落積淹水	中央： 本府：5,000 合計：5,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七股區龍山、頂山社區等村落圍堤的施設，村落周遭鹽田海水入侵造成的村落防護的缺口風險，故必須辦理老舊鹽田排水水門的更新 三、辦理及委託各區公所辦理老舊碳鋼水閘門	
	臺南市新建抽水站運轉連線系統建置與維護	臺南市新建抽水站運轉連線系統建置與維護	中央： 本府：8,000 合計：8,000
	臺南市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工程	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案位於市管區排埤頭排水集水區範圍。埤頭排水沿岸受麻豆排水迴水及海水感潮影響，內水不易排出，每逢颱風豪雨來襲時，本區為易淹水區域。為解決此區域淹水問題，將設置 2 座滯洪池含抽水設備提供洪峰蓄水及協助滯洪池抽水排入埤頭排水。	中央：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辦理二仁溪系統支流排水改善工程(如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等工程)	辦理中山路箱涵分流至仁德滯洪池工程、一甲排水分流工程、港尾溝溪下游段護岸等工程。	中央：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107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補助南化區公所辦理地方建設細目計畫	辦理 107 年度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補助南化區公所辦理地方建設細目計畫	中央：15,000 本府： 合計：15,000
	流域綜合計畫第 3 期-非工程措施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非工程措施 辦理 1.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建置(水位雨量 1 處、CCTV6 處)、2.增購移動式抽水機 2 組	中央：2,320 本府：3,480 合計：5,800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7 年度應急工程	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7 年度應急工程	中央：68,406 本府：19,294 合計：87,7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 1 批次防洪綜合治理工程	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臺南市擬辦治理工程	中央：890,350 本府：1,650 合計：89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下水道工程	辦理虎尾寮及各水資中心功能提升及設備更新等	108 年賡續辦理柳營水資源回收中心、官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及本市所轄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提昇業務	中央： 本府：43,500 合計：43,500
	臺南市仁德特 27 號道路東段工程	該工程西起文華路向東跨越三爺溪，與後壁厝排水共線後，東行穿越中山高至德洋路口止，銜接已開闢之特 27 號北段道路，總長約 1865m、路寬 25m，工程項目包含平面道路、排水箱涵及跨越三爺溪橋樑等，預期完成後可提升市區排水功能，以降低區域淹水之機率。	中央：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管線更新工程計畫	本案將執行「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管線及設備更新工程暨用戶接管清查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中央： 本府：82,902 合計：82,902
	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等	臺南市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等工程主要依據本市各行政區雨水下水道規劃報告，建設雨水下水道改善低漥地區積水狀況，並採開口合約辦理既有雨水下水道及週邊排水設施搶修維護	中央： 本府：110,000 合計：110,000
	雨水下水道地上物拆遷補償及土地償金費等維護、檢測經費	為順利推行雨水下水道建設，未徵收土地，可先發給土地補償金進行下水道建設。	中央： 本府：7,000 合計：7,000
	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修及零星維護費	一、原永華六區、柳營區、新營區、仁德區、官田區、永康區及虎尾寮重劃區等管線約 36.4 萬 M 及用戶約 12.5 萬戶。 二、辦理工程項目含人孔框蓋新設及調整、污水管線清理等工程。 三、配合「公共污水下水道管渠維護管理要點」規定，定期及不定期辦理人孔外、內部設施巡檢。	中央：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永康水資中心興建跨橋工程及用地費	為防汛作業需求，建立跨橋可及時應變。增加永康大排周邊防汛道路及擋土設施一併施作(增設部分：永康大排左岸護岸工程約 36M、右岸護岸工程約 178.2M、銜接污水廠引道工程約 48M 及照明工程。)	中央：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污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系統資訊維護及功能擴充	一、辦理收費、用戶排水設備申請、專用污水下水道、搶修案件等管理系統維護及擴充。 二、持續辦理 ArcGIS 圖台改版及用戶水質稽查管理模組建置作業。	中央： 本府：1,800 合計：1,800
	劉厝排水水質淨化場工程	辦理劉厝排水水質淨化場工程	中央：37,413 本府：24,942 合計：62,355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內政部營建署於 106 年 7 月 28 日新增 107-108 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建設經費(獎補助費)。	中央：100,470 本府：28,338 合計：128,808
	竹溪流域周邊景觀改善計畫-水質淨化場及截流設施	辦理竹溪流域周邊景觀改善計畫-水質淨化場及截流設施	中央：24,905 本府：23,095 合計：48,000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下水道及其他排水工程	中央：659,351 本府：209,884 合計：869,235
	沙崙綠能科學城污水系統建置	辦理沙崙綠能科學城污水系統建置	中央： 本府：295,000 合計：295,000
水利工程行政	流域綜合計畫第 3 期-非工程措施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非工程措施 辦理新設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5 處	中央：1,560 本府：440 合計：2,000
	臺南市政府 106-107 年度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輔導顧問團委辦計畫	全國水環境計畫提案計畫協助顧問團相關事項及府內整合與現勘、核定計畫之生態檢核及水質檢測調查、推動資訊公開及改善成果展現。	中央：4,000 本府：1,129 合計：5,129
	烏山頭水庫集水區特定水土保持區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辦理烏山頭水庫集水區特定水土保持區長期水土保持	中央：2,000 本府：353 合計：2,353
	辦理本局專業及民眾版 APP 功能擴充維護、水文資訊平台及巡查管理、防災應變專區及地理資訊相關圖台、水利局遠端工程管理系統、管考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委	本局水情防災應變系統與 APP 系統，經多年來使用驗證均發揮極大的防災應變效能，為使這些效能持續保持及擴大，故持續編列 108 年度維護及功能擴充經費。	中央： 本府：600 合計：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託服務計畫等各系統之維護		
	本局智慧寬頻水利防災應用計畫	本計畫為延續目前推動之智慧城市水利即時防災、應用寬頻，可快速傳遞大量影音資料的特性，以提升本局防災應用效率	中央： 本府：2,700 合計：2,700
	水情中心設備及機房維護	為提升防災應變能力，目前已對本局水情中心及其機房改善完成，為使水情中心能持續運作，提出本計畫作後續維護。	中央： 本府：2,484 合計：2,484
	辦理水位站、雨量站、影像監控站等相關設施維護	為確保本市區域排水水位站、雨量站、影像監控站於汛期期間可發揮防災警戒，並提供本市易淹水區民眾預防性疏散避難參考	中央： 本府：4,500 合計：4,500
	辦理水利建造物安全檢查	依水利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辦法，每年辦理水利建造物安全檢查	中央： 本府：4,100 合計：4,100
	辦理水情防災氣象分析與研判及水情監視	為辦理防汛工作，針對氣象局及相關水情資料蒐集分析並研判，提供水情諮詢支援及協勤服務。	中央： 本府：4,000 合計：4,000
	辦理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及防汛志工等業務推動計畫	府持續推動自主防災社區成效，深獲中央肯定，106 年度參與全國評鑑成績表現優異	中央： 本府：4,000 合計：4,000
	辦理區域排水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拆除	一、辦理區域排水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拆除。 二、沿海四區市管區域排水路劉厝排水等 14 條排水 三、107 年度目前正進行中，每年持續辦理拆除工作，保持區域排水路暢通無阻	中央：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排水、雨水下水道疏浚清淤等	主要為辦理 161 條公告區排之中小排水路計 500 公里及各區雨水下水道總長度計 612 公里等疏浚業務，以改善排水系統淤積狀況，確保各排水路及下水道暢通，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	中央： 本府：100,000 合計：100,000
	辦理強化土石流防災整備易致災調查及山坡地查定等業務推動計畫	辦理本市坡地聚落(含土石流潛勢溪流)易致災調查、治理工程評估、疏散避難路線規劃及輔導成立自主防災社區之工作計畫	中央： 本府：1,000 合計：1,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抽水站、水閘門履約專案管理	辦理抽水站、水閘門操作維護管理方針及履約控管，提供設備故障檢修評估、審查及維修設備經費複核	中央： 本府：2,800 合計：2,800
	辦理市管區排水閘門及新建水閘門操作維護等	辦理全市水閘門定期保養，維持設備功能正常，並於豪雨期間及時操作啟閉，減少淹水情形，提升市府形象	中央： 本府：35,500 合計：35,500
	辦理全市雨水抽水站及區排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辦理 43 座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由市府以採購方式為託專業廠商辦理，以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 本府：75,000 合計：75,000
	辦理全市移動式抽水機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辦理全市移動式抽水站定期保養，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由市府以採購方式為託專業廠商辦理，以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維持設備功能正常，並於豪雨期間及時操作啟閉，減少淹水情形，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下水道工程 行政	臺南市沉水式抽水機租賃	針對台南市淹水區域或颱風天搶修搶險緊急抽水，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 本府：2,000 合計：2,000
	臺南市堤岸燈燈具組及下水道抽水機組更換與水電線路修繕	本工程主要工程內容為針對本市東、中、西、南、北、安南、永康、仁德區各項河川區環境設施進行維護改善及下水道抽水機組更換與水電線路修繕緊急搶修工程，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 本府：1,600 合計：1,600
	全市各截流站、污水處理廠、下水道、抽水站及各水質淨化場、水岸照明及其他相關設施等電費	因應安污處理量由 132,000CMD 增加至 145,000CMD，處理污水所需電費	中央： 本府：59,141 合計：59,141
	水質淨化場操作維護及專案管理、環境教育宣導等相關業務	辦理鹽水溪水系-水質淨化場委託操作技術服務(3 座水淨場)	中央：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水資源回收中心操作維護及專案管理等相關業務	持續辦理虎尾寮、官田、柳營、安污代操作維護及履約專案管理。	中央： 本府：101,871 合計：101,871
			總計 中央：1,805,77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2,020,461 合計：3,826,236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照護弱勢，健全多層級社福體系，以「溫暖的關懷」、「即時的協助」、「到位的品質」三大理念為目標，提供各項社會福利措施，並積極運用民間資源，建構具前瞻性與永續性的社會福利服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模式，於 37 個行政區建立 ABC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 （二）落實在地化及可近性長期照顧服務，新增 5 家日間照顧中心。

二、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型人力培訓課程 5 場次，提升據點志工擔任照服員能量。
- （二）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志工人力，提供弱勢者關懷照顧服務，預計服務 100 萬人次。

三、綿密福利服務輸送網絡，穩固在地福利服務基石：（業務成果面向）

- （一）打造社區組織成為福利服務輸送網絡：
 1. 廣續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鼓勵社區辦理各類福利服務及區公所與社區聯合提案，預計輔導本市 20 個社區及 5 個區公所提案。
 2. 結合各項福利推動各類服務據點，提升多元服務效益，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3. 新建 3 處社區活動中心，結合社區組織共同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 （二）培植社區組織成為在地福利服務基石：
 1. 結合各福利項目辦理培力及分科訓練，強化社區會務與財務正常運作，培植福利基石，拓展多元服務。預計辦理培訓課程 8 場，參訓人數 320 人。
 2. 建立社區互助體系，強化區公所及在地組織功能，縮短城鄉資源差距，達成社區自助關懷培力，帶動福利社區化。

四、建構各領域志工網絡，擴大市民參與，推動世代融合：（業務成果面向）

- （一）培植各局處組織能量，強化人員專業，共同推動志願服務：辦理外縣市觀摩活動、教育訓練、工作坊，激發各局處特色，預計受訓人次達 100 人次。
- （二）強化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服務效能：
 1. 辦理中心教育訓練與外督至少 5 次，提升服務效能。
 2. 辦理外縣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交流工作坊，增進志推中心執行能量及各縣市聯繫機制。
- （三）結合各局處透過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並運用高齡及青少年志工：
 1. 推廣各局處大型活動招募並運用高齡志工，預計運用志工協助辦理全市大型活動至少 3 場次。
 2. 招募青少年志工，推動青銀共融志願服務計畫。
- （四）強化本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服務效能：
 1. 建置 148 隊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官方 line 群組，透過群組即時提供最新訊息，並提供

分區輔導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服務，提升服務量能。

2.輔導 2 個社會福利類志工隊參加全市性績優團隊選拔。

五、強化社會救助網絡，照顧經濟弱勢家庭：（業務成果面向）

- （一）持續辦理低收入戶生活補助、看護補助及全民健康保險補助並透過區公所的在地訪視審查，簡化及縮短低收入戶審核時程，使本市低收入戶民眾能獲得適切的照顧，並納入中低收入戶擴大照顧範圍，預計至少 20,000 人受益。
- （二）針對弱勢家戶或具急難救助需求個案，連結公私部門資源提供急難救助、醫療補助、短期生活扶助、居家環境改善及住宅修繕等，以強化社會安全網，預計至少 2,000 戶受益。
- （三）成立至少 1 處實物銀行實體店面，持續媒合民間物資，提供弱勢邊緣家庭物資，補充其生活必需品之不足以替代現金給付。

六、培力弱勢家戶，輔助自立脫貧（業務成果面向）

- （一）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中，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訓練，以促進其就業，並提供就業獎勵津貼以鼓勵民眾穩定就業，改善家庭經濟，進而脫離貧窮。
- （二）推動「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積極輔導民眾參與本政策，並配合中央開辦 2 場多元課程及協助策略，促使符合對象申請率達 4 成以上，以增加民眾為兒少儲蓄的能力。

七、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鑑定作業及需求評估：（業務成果面向）

- （一）落實永久效期身心障礙手冊換證規劃與作業，含新申請與屆期換證者，預計至少完成 27,772 人。
- （二）持續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之宣導與訓練，預計辦理 30 場次宣導及 5 場次訓練，以增進相關人員服務品質。

八、提昇身心障礙照顧者專業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針對不同障礙類別及需求，辦理專業人員照顧訓練課程，預計辦理 3 場次專業訓練，預計至少 100 人參加訓練課程。
- （二）辦理教保人員初級班，培訓專業服務人力，預計至少 60 人完成訓練。

九、強化專業化之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社區作業設施服務品質提昇及社區照顧服務佈建：
 - 1.透過專家輔導及學習型組織等方式，持續辦理本市設置 27 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之專業服務能量，以提昇與保障受服務之 475 位身心障礙者應有之服務品質。
 - 2.積極輔導民間團體設立社區式照顧與失能照顧服務，透過日間佈建服務 5 處、49 歲以下失能身心障礙日照中心 2 處之服務，促進身心障礙者社區融合及自立生活，增進人際互動、及學習機會。
 - 3.鼓勵身心障礙者家庭成為家庭托顧服務單位，至少輔導 9 個家庭提供身心障礙者接受是項服務；並鼓勵家庭照顧者從事照顧服務，能實現照顧者創業目標，創造多贏。
 - 4.提供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使家屬獲得喘息機會、紓解家庭長期照顧的壓力、強化家屬照顧意願及能力，提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及維持家庭生活品質，預計可提供至少 100 人次之服務。
- （二）擴增輔具服務能量，提昇民眾生活便利度：

- 1.透過 3 處輔具資源中心之設置，積極推展輔具宣導、諮詢、評估等服務，並加強推廣二手輔具回收再利用之租借與媒合服務達 3,200 人次。
- 2.持續辦理無障礙展示屋之推廣，透過志工導覽與相關廠商資料庫建置等方式，促進大眾對居家生活無障礙概念之了解，進一步達到身心障礙者在家自立生活，並減輕照顧者之壓力，預計參觀達 1,500 人次。
- 3.落實身心障礙者輔具補助服務，提供至少 3,000 人次之輔具補助，以滿足身心障礙者基本生活輔具之需求。

十、提供弱勢老人經濟扶助：(業務成果面向)

- (一)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提供經濟扶助，使弱勢老人免於經濟的匱乏。預計補助 10,200 人。
- (二)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補助，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預計補助 8,000 人。
- (三)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提供子女因照顧重度失能父母，而無法外出工作經濟扶助。預計補助 800 人次。
- (四)辦理中低收入老人改善住宅設施補助，協助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及提高其居住安全及品質。預計補助 20 人。

十一、促進活力老化：(業務成果面向)

輔導各區開辦長青學苑，協助建立多元課程，增加長者終身學習機會，預計輔導 60 單位提案，預計開設達 210 班以上，每年受益人次約 120,000 人次。

十二、落實弱勢家庭兒童少年基本生活照顧，建構安全經濟體系：(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各項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扶助、醫療費用補助、早期療育費、育兒津貼等補助，提供完整經濟扶助，舒緩家庭照顧壓力，讓家庭功能正向發展，預計補助 324,781 人次。

十三、建構友善托育環境，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托育服務定點巡迴外展服務：
 - 1.整合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並運用閒置空間，預計至 108 年設置 11 處親子悠遊館，提供偏鄉地區民眾幼兒照顧諮詢及托育資源宣導服務。
 - 2.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預計至 108 年共設置 20 處家園據點，4 名托育人員照顧 12 名嬰幼兒，能兼具居家式托育服務照顧比例低、類似家庭照顧模式、照顧者與家長易建立關係及設置的可近性社區照顧模式，並提供托育工作機會給托育人員。
- (二)建立托育資源資料庫，加強居家托育及托嬰中心安全檢核，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提升托育人員相關技能，並聯結本市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及家防中心等單位瞭解相關托育訊息，並能適時提供本市需求服務之家長或單位，增加民眾使用托育資源服務網。
- (三)提供托嬰中心幼童平安保險補助，以維護幼童人身安全之權益，每學期補助 1,456 人次。
- (四)透過托嬰中心不定期聯合稽查，健全托育機構各項制度及維護服務品質，每年查核 134 家次。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不定期至托育人員家中進行托育服務訪視輔導，建立優質托育服務網絡。

十四、增進新住民家庭福利：(行政效率面向)

以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為平臺，連結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區服務據點提供新住民關懷訪視、個人支持、家庭支持、社會支持及資訊支持等服務，促進族群融合。每年預計服

務 12,000 人次。

十五、建構婦女支持性服務網絡，賡續促進婦女權益：(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整合婦女資源，建立完善服務網，包括建立資訊交流平台、運作網頁、粉絲頁等，以提供市民完整婦女福利與權益資訊，預計宣導與觸及 20,000 人次。
- (二) 扶植婦女團體方案規劃能力、提升專業服務內涵，結合婦女團體的能量及專業，共同推動多面向、可近性且符合在地婦女需求的服務，預計培力婦女團體辦理 30 方案，透過方案預計服務 7,000 人次。
- (三) 促進女性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強化婦女個人增能與發展。預計辦理推動性別及婦女焦點議題活動 2 場、促進婦女成長教育方案 3 項。

十六、運用 10 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增設適合親子互動的友善空間，整合區域性服務資源，建構完善社區支持服務網絡；加強社工人員人身安全教育訓練及辦公環境安全設施，建構社工人身安全防护體系：(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擴增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配合中央推動之社會安全網計畫，賡續擴增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數，並整合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資源網絡間的合作機制，提供高風險家庭服務、弱勢家庭服務、保護性個案服務、家庭諮詢服務、社區照顧服務等多元之社會福利服務。預計服務 30,000 人次。
- (二) 活化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場地，建置友善親子互動空間：賡續修繕及改造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俾利成為親子互動友善空間及休閒設施之新風貌場域，如親子廚房、遊戲區、兒少閱覽區、多功能教室等，陸續規劃親子共讀、親子童玩、親子手作、親子共餐、家庭運動等系列活動，預計辦理 20 場次親子活動，服務 1,500 人次。
- (三) 推動社工人員人身安全保障措施，充實辦公室內外部安全設施設備，提升社工人員危機敏感度及自我保護能力，保障社工人員之人身安全。

十七、加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安全防护，完善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設置及強化網絡成員交流與討論平臺，建立專家諮詢小組機制，本年度預計召開 2 場次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2 場次防治網絡業務聯繫會議。
- (二) 提供高危機個案健全、及時保護服務網絡：落實「家庭暴力安全防护網」計畫，結合警政、衛生、社政、教育及司法單位共同辦理防治業務，透過會議平台，共同擬訂個案處遇計畫，保障個案人身安全及降低暴力再犯率。本年度將落實全市 37 行政區之高危機個案列管機制，每個月辦理 3 場次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
- (三) 推動家庭暴力防治社區化，並結合社區守望相助及社區治安，發掘潛在的暴力案件，本年度預計全程參與警察局之社區觀摩，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前端預防宣導。

十八、建置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三級預防機制：設置專責人員第一時間處理兒童及少年保護通報案件，依法進行訪視調查及評估。落實分類分級通報篩檢機制，針對兒少保護通報案件進行精準分類評估，擬定適性處遇計畫。
- (二) 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辦理分級教育訓練，加強兒童及少年保護社會工作人員專業知能。結合民間資源，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家庭處遇服務方案。

十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

二十、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 31 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照顧服務	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	一、推動長期照顧2.0，落實社區整體照顧模式。 二、廣設日間照顧中心。	中央：2,279,640 本府：60,112 合計：2,339,752
關懷服務	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	一、辦理多元化課程，提升志工關懷服務知能。 二、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型巷弄長照站。	中央：76,334 本府：32,922 合計：109,256
社會福利—社會行政	打造社區組織成為福利服務輸送網絡	一、賡續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鼓勵社區辦理各類福利服務及與區公所聯合提案。預計輔導本市20個社區及5個區公所提案。 二、結合各項福利推動各類服務據點，提升多元服務效益，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三、新建3處社區活動中心，結合社區組織共同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中央：90,000 本府：33,176 合計：123,176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培植社區組織成為在地福利服務基石	一、結合各福利項目辦理培力及分科訓練，強化社區會務與財務正常運作，培植福利基石，拓展多元服務。預計辦理培訓課程8場，參訓人數320人。 二、建立社區互助體系，強化在地組織功能，縮短城鄉資源差距，達成社區自助關懷培力，帶動社區福利化。	中央：341 本府：1,557 合計：1,898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結合各局處透過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	一、推廣各局處大型活動招募並運用高齡志工，預計運用志工協助辦理全市大型活動至少3場次。 二、招募青少年志工，推動青銀共融志願服務計畫。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強化本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服務效能	一、建置148隊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官方line群組，透過群組即時提供最新訊息，並提供分區輔導祥和計畫志願服務隊服務，提升服務量能。 二、輔導2個社會福利類志工隊參加全市性績優團隊選拔。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強化本市志願服務推	一、辦理中心教育訓練與外督至少5次，提升	中央：0

	廣中心	服務效能。 二、辦理外縣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交流工作坊，增進志推中心執行能量及各縣市聯繫機制。	本府：50 合計：50
	培植各局處組織能量，強化人員專業，共同推動志願服務	辦理外縣市觀摩活動、教育訓練、工作坊，激發各局處特色，預計受訓人次達100人次。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社會救助	強化社會救助網絡，照顧經濟弱勢家庭	一、持續辦理低收入戶生活補助、看護補助及全民健康保險補助並透過區公所的在地訪視審查，簡化及縮短低收入戶審核時程，使本市低收入戶民眾能獲得適切的照顧，並納入中低收入戶擴大照顧範圍。 二、針對弱勢家戶或具急難救助需求個案，連結公私部門資源提供急難救助、醫療補助、短期生活扶助、居家環境改善及住宅修繕等，以強化社會安全網。 三、成立至少1處實物銀行實體店面，持續媒合民間物資，提供弱勢邊緣家庭物資，補充其生活必需品之不足以替代現金給付。	中央：192,137 本府：425,015 合計：617,152
社會救助；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培力弱勢家戶，輔助自立脫貧	一、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中，有工作能力未就業者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訓練，促進其就業，並提供就業獎勵津貼以鼓勵民眾穩定就業，改善家庭經濟，進而脫離貧窮。 二、推動「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積極輔導民眾參與本政策，並配合中央開辦各種多元課程及協助策略，促使符合對象申請率達4成以上，以增加民眾為兒少儲蓄的能力。	中央：0 本府：11,931 合計：11,931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	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鑑定作業與需求評估	一、落實永久效期身心障礙手冊換證規劃與作業，含新申請與屆期換證者。 二、持續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之宣導與訓練，以增進相關人員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120 合計：120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	提昇身心障礙照顧者專業服務品質	一、針對不同障礙類別及需求，辦理專業人員照顧訓練課程。 二、辦理教保人員初級班，培訓專業服務人力。	中央：0 本府：420 合計：420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辦理社區作業設施服務品質提昇及社區照顧服務佈建	一、透過專家輔導及學習型組織等方式，持續辦理本市設置27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之專業服務能量，以提昇服務品質。 二、積極輔導民間團體設立社區式照顧與失能照顧服務，促進身心障礙者社區融合及自立生活，增進人際互動、及學習機會。	中央：26,600 本府：31,844 合計：58,444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擴增輔具服務能量，提升民眾生活便利度	<p>一、透過輔具資源中心之設置，積極推展輔具宣導諮詢、評估等服務，並加強推廣二手輔具回收再利用之租借與媒合服務。</p> <p>二、持續辦理無障礙展示屋之推廣，透過志工導覽促進大眾對居家生活無障礙概念之了解，進一步達到身心障礙者在家自立生活，並減輕照顧者之壓力。</p> <p>三、落實身心障礙者輔具補助服務，以滿足身心障礙者基本生活輔具之需求。</p>	中央：966 本府：76,975 合計：77,941
	辦理支持家庭照顧者之服務	<p>一、鼓勵身心障礙者家庭成為家庭托顧服務單位，家庭照顧者從事照顧服務，能實現照顧者創業目標，創造多贏。</p> <p>二、提供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使家屬獲得喘息機會、紓解家庭長期照顧的壓力、強化家屬照顧意願及能力，提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及維持家庭生活品質。</p>	中央：2,980 本府：1,942 合計：4,922
社會福利—老人福利	提供弱勢老人經濟扶助	<p>一、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p> <p>二、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補助。</p> <p>三、提供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p> <p>四、補助中低老人改善住宅設施。</p>	中央：193,726 本府：657,200 合計：850,926
	促進活力老化	<p>一、輔導各區開辦長青學苑。</p> <p>二、補助老人團體辦理老人活動及宣導講座。</p>	中央：2,676 本府：10,395 合計：13,071
社會福利—兒童少年福利	加強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經濟扶助，建構安全經濟體系	<p>一、配合社會救助法修法，建立中低收入戶兒童少年資料庫以提供立即性及完整性的服務。</p> <p>二、辦理各項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扶助、醫療費用補助、早期療育費、育兒津貼等補助，提供完整經濟扶助，舒緩家庭照顧壓力。</p> <p>三、結合社會資源，提供立即性、補充性之經濟扶助。</p>	中央：396,134 本府：214,322 合計：610,456
	建構友善托育環境，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	<p>一、辦理托育服務定點巡迴外展服務：整合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並設置親子悠遊館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針對偏鄉地區民眾提供幼兒照顧諮詢及托育資源宣導服務。</p> <p>二、建立托育資源資料庫，加強居家托育及托嬰中心安全檢核，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提升托育人員相關技能，並聯結本市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及家防中心等單位瞭解相關托育訊息，並能適時提供本市需求服務之家長或單位，增加民眾使用托育資源服務網。</p> <p>三、透過托嬰中心評鑑制度，表揚績優單位，</p>	中央：64,703 本府：12,318 合計：77,021

		<p>鼓勵托嬰中心提供優質化之托育服務。</p> <p>四、辦理托嬰中心訪視輔導作業，讓本市托嬰中心能持續成長，提供良好托育服務給本市市民。</p> <p>五、提供托嬰中心幼童平安保險補助，以維護幼童人身安全之權益。</p> <p>六、透過托嬰中心不定期聯合稽查，健全托育機構各項制度及維護服務品質。</p> <p>七、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兼具居家式托育服務照顧比例低、類似家庭照顧模式，並提供托育工作機會給托育人員。</p> <p>八、設置親子悠遊館，提供偏鄉地區民眾幼兒照顧諮詢及托育資源宣導服務。</p>	
社會福利— 婦女福利	建構婦女支持性服務網絡，培植婦女團體能力，促進女性權益	<p>一、整合婦女資源，建立完善服務網，印製宣導資料，建立資訊交流平台，提供市民完整婦女福利與權益資訊。</p> <p>二、扶植婦女團體方案規劃能力、提升專業服務內涵，結合婦女團體的能量及專業，共同推動多面向、可近性且符合在地婦女需求的服務。</p> <p>三、促進女性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強化婦女個人增能與發展。</p>	中央：0 本府：108 合計：108
	辦理新住民關懷訪視及各項資源連結服務，促進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區域型服務據點及相關網絡連結	<p>一、推動以家庭為中心之服務模式，聘請專業人員引導社會工作專業人員服務新住民家庭。</p> <p>二、提供在地化服務，給予新住民個人、家庭、社會、資訊、經濟等多面向的支持。</p> <p>三、結合社區及民間團體辦理多元文化活動，鼓勵新住民暨其家庭共同參與、成長。</p> <p>四、關懷、輔導新住民生活適應，運用資源支持網絡，並強化家庭功能，進而建構親善多元社會環境。</p>	中央：5,755 本府：603 合計：6,358
社會福利— 社會工作	加強並增設在地化、立即性服務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p>一、配置專業的督導和社工，提供各類弱勢、高風險兒少家庭及一般社區民眾的社區服務，就近即時發揮預防性、支持性的功能，成為社區中的『好厝邊』-福利服務單一窗口。</p> <p>二、活化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原有空間，增設適合親子的友善互動空間，如親子廚房、閱讀及遊戲區、多功能教室、哺集乳室及實物銀行等空間。</p> <p>三、針對轄區內家庭及市民的需求辦理主題活動，例如：親子館室幸福活動、露天電影院、野外踏青、園遊會、暑期才藝營等團體以及社區宣導方案等，增進親子關係</p>	中央：0 本府：3,661 合計：3,661

		及正常休閒觀念。 四、結合在地區公所、衛生所、派出所、就服站、學校、里長、民間團體建置一個跨域公私協力機制，主動出擊蹲點發掘社區中有需要協助之家庭，共同建構在地區域的社會安全守護網。	
	推動社工人員人身安全保障措施	一、增購辦公室內部及外部安全設備。 二、增置社工人員人身安全相關設備。 三、辦理社工人員人身安全教育訓練，提升社工人員危機敏感度及自我保護能力。	中央：未核定 本府： 合計：
保護服務	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安全防護，完善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	一、膺續辦理各項被害人補助措施。 二、結合民間團體資源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三、深化被害人創傷復原服務，結合民間團體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中央：0 本府：25,651 合計：25,651
	強化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	一、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三級預防機制。 二、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	中央：0 本府：17,076 合計：17,076
			總計 中央： 3,331,992 本府： 1,617,798 合計： 4,949,790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係政府施政的核心價值，李代理市長上任後即延續賴院長於本市市長任內施政核心價值強調「吃飯皇帝大」，並提出「樂業大臺南」之願景，責成勞工局達成「建構綿密的就業安全網·形塑樂業大臺南」的目標。

勞工局致力於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統籌辦理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業務；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落實性別平權，促進工作平等措施。連結資遣通報、大量解僱勞工保護及失業給付機制；輔導轄內民間團體及本府各局處會研提短期就業方案，增加市民就業機會；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同時落實勞動基準法，保障勞工基本工作條件，透過法令諮詢、宣導等，增進事業單位及勞工對相關法令規範及權益之瞭解；辦理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專案輔導，落實職場安全衛生，以降低職業災害發生。同時藉由勞動檢查，對違法案件依法裁處，以保障勞工權益。加強外籍勞工管理、輔導合法運用外勞、保障國人就業權益，提供外勞法令諮詢、申訴、爭議調處等服務，積極辦理各項宣導，介紹外籍勞工聘用相關規定及違法態樣，同時加強外勞查察，保障合法取締非法，輔導雇主以合法途徑引進外勞，保障國人就業權益。並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提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推動職災勞工主動服務計畫、維護職災勞工權益及保障，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公益向善」，針對弱勢者提供房屋修繕及溫情義剪服務；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加強勞工福利，促進勞工終身學習及身心健康、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辦理職工福利業務，增進工作效能，促進勞資和諧，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定期召開各項法定會議、辦理教育訓練，並鼓勵工會辦理各項正當休閒育樂活動等活動。其次，透過爭議調解機制，主動積極排解歧異，消弭勞資爭議。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健全私立就服機構及職訓機構發展，以促進人力充分運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私立就服機構(仲介本國人)設立許可及管理業務。
為促使各私立就服機構(仲介本國人)注重經營管理，藉由評鑑機制，深入瞭解業務推動現況與利弊得失，以輔導其提升就業服務品質。
 - (二) 辦理私立職訓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業務。
為維持各私立職訓機構辦理職業訓練品質，依規定抽訪本市4家職訓機構，如有缺失者，予以進行輔導其限期改善，以保障民眾參加訓練之權益。
- 二、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依法成立臺南市政府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 (二) 為加強民眾對就業服務法第5條就業歧視禁制項目之認知，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活動」，計畫運用媒體傳播工具進行宣導。

(三) 加強求職防騙宣導，及不實廣告查察，深入校園進行宣導，預計辦理10場次以上宣導會。

三、落實性別平權，促進工作平等措施：(業務成果面向)

(一) 加強各階層對象宣導性別工作平權觀念：

1. 每年至少辦理1場次「就業機會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提供雇主相關資訊，避免產生爭議。
2. 為加強性別工作平權觀念向下扎根，運用校園巡迴法令宣導，深入校園向即將踏入社會之學生提供相關法令知識，每年度至少辦理10場次。
3. 利用各項活動，向求職勞工宣導就業歧視防治觀念，以維自身權益，每年至少宣導10場次以上。

(二) 落實育嬰留職停薪及相關就業促進措施(托兒措施)等抽查訪視追蹤，以了解各項業務推展成果，每年度預計抽查300件次以上。

(三) 辦理臺南市友善職場績優事業單位徵選活動，期提升事業單位性別友善措施，營造職場平權環境。

四、辦理資遣通報業務宣導，聯結資遣通報作業及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掌握勞工失業狀況：(業務成果面向)

(一) 預計受理事業單位資遣通報名冊7,000筆，並轉介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減少失業率及維持社會安定。

(二) 預計勾稽比對失業給付名冊4,000筆，查核不法請領失業給付之人員、勾稽未依法辦理資遣通報之事業單位並依法裁處。

(三) 相關法令之宣導並接受民眾電話諮詢服務，維護本國失業勞工之權益。

五、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一) 推動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預計服務100名個案：

1. 依空間設置、工具使用、服務程序、個案保密與相關規定，提供個案職業輔導評量服務。
2. 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相關會議、研習、參與討論、提供專業意見，以提升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品質。

(二) 設置職業重建服務窗口，預計服務500名個案：

1. 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諮詢、評估及開案、研擬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派案或轉介、處遇追蹤及結案等服務。
2. 協調及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資源網絡。

(三)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1. 辦理各類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培養身心障礙者具備就業技能、就業適應能力，預計辦理13職訓班次，參訓人數225人。
2. 依政府採購法評選適合承訓單位。
3. 結訓後輔導結訓學員進入一般性及支持性就業或創業。

(四) 辦理定額進用業務：

1. 鼓勵轄內機關學校及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2. 核發義務及非義務機關(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

(五)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提供有就業意願，卻無能力進入競爭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庇護

性就業場所及職缺，預計可提供49個職缺。

(六) 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

- 1.提供身心障礙朋友開發就業機會、陪同面試、職場適應等全方位支持。
- 2.依身心障礙者需求提供至少2週（10個工作天）之密集輔導，並於職場中擔任雇主與身心障礙者之間溝通的橋樑，讓身心障礙者能在最短的時間內熟悉工作環境以達穩定就業。
- 3.預計支持性就業服務推介成功人數144人，就業成功人數72人。

(七)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

- 1.培養視覺障礙者就業技能及開發按摩小棧或輔導成立按摩院等服務，預計輔導各類按摩據點15處。
- 2.賡續推動視障按摩院提升服務品質，達到以客為尊的目標，預計協助5處私人按摩院環境進行設備更新及建立營運計畫。
- 3.加強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使視障按摩建立口碑，全年將辦理46場次視障按摩體驗活動。
- 4.辦理視障電話服務員進用計畫，為本市視障電話諮詢員示範點，提供2個職缺。
- 5.協助有就業意願就業之視覺功能障礙者重新建立職業生涯，期透過視覺功能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整合各種服務資源，運用個案管理模式，有效連結及運用當地之各項職業重建資源，使視覺功能障礙者在職業重建過程中獲得整體性、無接縫之專業服務，達到就業目標；全年預計協助10位以上視障者穩定就業。

(八) 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資料庫：訪視15~65歲未接受訪問並取得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者，預計至少新增面訪500名、電訪2,000名，以有工作意願及願接受輔導者為優先訪視對象。瞭解其相關基本資料、家庭狀況、學經歷、職業訓練需求以及就業需求等，進行就業媒合服務及規劃職業訓練等其他協助就業之服務事項。

六、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推動多元就業促進方案，積極協助市民就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建置綿密就業服務網絡：結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及各區公所設置就業服務據點，就近服務廠商，開發職缺；另提供數位就業服務，使民眾就業需求得到便利服務，縮短媒合時程，並聯合轄區內高中、職學校及全國大專院校，建構就業服務網絡。
- (二) 建立求職者、民意代表、產職工會、記者連繫管道，辦理當週最新職缺或就業職訓活動前運用電子郵件傳送訊息，深入服務各階層對象，每月寄送職缺快報240份。
- (三) 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結合各項產業多元職缺及創意特色活動，辦理就業媒合活動，並整合運用各項宣傳管道及資源(如：市府Line、區長會議、網頁...)進行行銷，吸引市民參與求職求才媒合活動，以促進市民就業。預計辦理各項就業媒合活動，開發逾30,000職缺，初媒率達5成以上。
- (四) 積極照顧弱勢族群，針對特定對象如青少年、中高齡族群，原住民、長期失業者、生活扶助戶(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新住民及特殊境遇婦女、更生受保護人.....等，提供就業服務資源宣導，預計辦理13場次，以強化就業信心，提升進入職場能力。
- (五) 推動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提供公平機會給有才能的人進入公部門服務，整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及城市競爭力，為市民創造優質的服務品質，預計

辦理4場次。

(六) 持續辦理青年就業促進方案，協助青年就學就業無縫接軌，並辦理青年創業服務方案，透過創業空間提供創業輔導、創業諮詢、創業課程及創業家聚會等多元方式消除青年創業障礙，以協助青年在本市實踐創業夢想，預計辦理6場青年創業課程與講座、服務90人次。

七、辦理多元人才培育訓練，縮短職能落差，促進人力充分運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元訓練課程，以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提升職能促進就業，預計開設43班，受益1,092人次。
- (二) 為落實長照2.0政策，補充照顧服務員人力缺口，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預計開設35班，受益1050人次。
- (三) 辦理勞工第二專長訓練(含勞工領袖大學階梯式學習系統)，預計開設12班，受益400人次。

八、保障勞工權益、改善工作環境、落實勞動檢查、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 (一) 辦理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預計辦理10場次。
- (二) 辦理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專案輔導，預計輔導90家。
- (三) 辦理勞動條件檢查，輔導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制，預計檢查3,600家。
- (四)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督促雇主改善工作環境，預計檢查3,000家。
- (五) 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以保障勞工權益。

九、輔導合法運用外勞、加強外籍勞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預計辦理10場次。
- (二) 加強外籍勞工查察，輔導雇主合法運用外勞，預計查察6,000人次。
- (三) 調處外勞與雇主之爭議，弭平紛爭、安定生產秩序。
- (四) 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十、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訓練單位開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預計輔導400班/10,000人次。
- (二) 推動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建立完整工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預計針對工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訪視輔導1,500廠次以上。
- (三) 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預計輔導200家/20,000人次。
- (四) 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預計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優良人員選拔表揚活動1場次、辦理職業安全衛生高階主管座談會1場次及宣導會計4場次等。
- (五) 辦理10場次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參加學生人數2,000人次以上。
- (六) 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主動提供協助與關懷，提升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更完善之服務網絡；預計服務職災個案225人、諮詢個案2,700人次。

十一、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公益向善」，打造公益政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推動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預計辦理志工訓練2場次/150人。
- (二) 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

油漆、金屬建築結構業等職業工會等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推動「住安心、享溫馨」協助職災、弱勢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預定完成修繕15戶。

- (三) 結合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文化創意美學、台南市男子理髮業和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等職業工會專業志工發揮所屬專長，推動「溫情義剪、亮麗容顏」協助弱勢機構院生或住民愛心義剪；預定完成義剪35場。
 - (四) 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預計每年10,000件；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律師諮詢服務，預計每年400件。
- 十二、健全工會組織，提升優質之勞動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定期召開各項法定會議，以健全內部組織、財務制度，預計輔導250家。
 - (二) 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促進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工作效能，促進勞資和諧，預計輔導100家。
- 十三、輔導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事業單位籌組企業工會，實踐勞工團結權，並協助本市事業單位與企業工會進行勞資協商，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
 - (二) 輔導本市產業工會與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與上列企業工會團體協約家數共計5家，提升會員勞動條件。
 - (三) 勞工籌組工會申請核發登記證書，採單一窗口、隨到隨辦，14天內核發證書。
- 十四、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加強勞工福利服務，辦理勞工休閒育樂活動、落實勞工福利：(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各項勞工休閒育樂活動，預計辦理5場次。
 - (二) 輔導廠、場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多元化職工福利；預計輔導120家以上。
 - (三) 輔導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充實教育、休閒設施設備，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休閒等服務，落實勞工福利政策；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預計營收約1億386萬元，繳交本府租金630萬元、權利金724萬元、南門勞工育樂中心預計營收1,750萬元。
- 十五、調處勞資爭議，創造雙贏局面：透過調處機制，主動積極協調，消弭勞資爭議，促進勞資和諧，預計調處1,100件，採用獨任調解人方式自受理至召開調解會議約20個工作天，採用調解委員會方式自受理至召開調解會議約42-49個工作天。(業務成果面向)
- 十六、輔導事業單位依法選任勞資會議代表，按時召開勞資會議，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凝聚共識以期提升生產力、保障勞工權益，創造勞資互利雙贏，預計輔導新增500家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業務成果面向)
- 十七、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每週定時、定點辦理勞工法律諮詢，有效解決勞工朋友勞工法令之疑問。
 - (二) 職工福利委員會申請核發登記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資格認證等採單一窗口辦理，3天內核發，核發率達100%。
 - (三) 針對職災個案採主動式服務，進行家庭、電話及問卷關懷訪問，並親自至罹災之家發放職災慰問金。

十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就業安全及促進	輔導本市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法規成立，及注重經營管理，以提升服務品質	一、輔導轄內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法規成立。 二、辦理評鑑，以瞭解各就服機構營運現況，並督促其注重經營管理，以提升服務品質。 三、辦理發換證業務。	中央：8.3 本府：0 合計：8.3
	防制就業歧視，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一、設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二、為加強民眾對就業服務法第5條就業歧視禁制項目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認知，辦理相關宣導及研習會。	中央：147 本府：11 合計：158
	消弭求職詐騙，保障勞工求職安全	一、假本市大專院校辦理求職防騙宣導活動。 二、製作求職防騙文宣，並配合各項活動宣導，減少詐騙機會。	中央：1,407 本府：0 合計：1,407
	落實性別工作平等，保障婦女勞動權益	一、針對雇主辦理性別工作平等宣導講座，協助建立性別平等觀念。 二、辦理校園巡迴宣導講座，將法治觀念向下扎根。 三、落實育嬰留職停薪及相關就業促進措施(托兒措施)等抽查訪視追蹤，以了解各項業務推展成果。 四、辦理臺南市友善職場績優事業單位徵選活動。	中央：147 本府：43 合計：121
	受理事業單位資遣員工通報作業，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	一、依據就業服務法第33條規定，辦理資遣通報業務，俾及時輔導失業勞工再就業。 二、比對「申請失業給付離職原因符合應辦理資遣通報人員名冊」，確實督導雇主通報義務，違者依就服法處以罰鍰。 三、遇有大量解僱勞工之情況，則另依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規定辦理。 四、法令宣導及電話諮詢。 五、辦理資遣通報法令宣導會。	中央：454 本府：0 合計：454
	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培力計畫	一、聘用專業經理人協助弱勢勞工團體，提升其行政能量。 二、輔導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利用政府	中央：0 本府：1,300 合計：1,3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資源，培訓其會員或弱勢勞工專業技能。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	中央：2,034 本府：872 合計：2,906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	一、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諮詢、評估及開案、研擬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派案或轉介、處遇追蹤及結案等服務。 二、協調及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資源網絡。	中央：814 本府：350 合計：1,164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培訓就業技能。	中央：14,397 本府：6,170 合計：20,567
	辦理定額進用業務	一、鼓勵市轄機關學校及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二、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核發義務及非義務機關（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	中央：0 本府：10,800 合計：10,800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提供有就業意願，卻無能力進入競爭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場所及職缺，預計提供49個職缺。	中央：3,430 本府：1,470 合計：4,900
	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	一、開發就業機會、陪同面試、職場適應等全方位支持。 二、依身心障礙者需求提供至少2週（10個工作天）之密集輔導。 三、預計支持性就業服務推介成功人數144人，就業成功人數72人。	中央：1,485 本府：637 合計：2,122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	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積極開拓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以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中央：1,281 本府：549 合計：1,830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	一、輔導視覺障礙者進入職場，或成立按摩小棧等自營作業模式。 二、協助視障按摩院提升服務品質，辦理私人按摩院環境設備更新計畫。 三、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 四、辦理視障電話服務員進用計畫。 五、輔導視覺功能障礙者從事非按摩工作。	中央：3,381 本府：2,249 合計：4,830
	格外有晴天，臺南亮起來—臺南市身心障礙等特定對象婦女就業服務	一、強化豐富「晴天創意築夢坊」網站內容。 二、開發晴天坊單位實體展售點，並透過報紙、網路等媒體介紹本市身心障礙朋友之創作品。 三、於全國各地人潮聚集處辦理展示推廣活動，增加曝光率及自營收益。	中央：0 本府：2,200 合計：2,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設置格子鋪及媒合銷售據點。	
	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資料庫	一、訪視15~65歲未接受訪問並取得身心障礙證明者等相關尚未訪視之臺南市身心障礙者，預計新增面訪人數500名、電訪2,000名，以有工作意願及願接受輔導者為優先訪視對象，瞭解其相關基本資料 二、提供就業媒合服務及規劃職業訓練等其他協助就業之服務事項。	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動檢查	保障勞工權益、改善工作環境、落實勞動檢查、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一、辦理工資、工時、勞動條件等相關宣導活動，落實勞動法制。 二、辦理事業單位改善工作環境專案輔導，落實職業安全衛生，以降低職業災害發生。 三、辦理勞動條件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督促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制、強化職場安全衛生。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以保障勞工權益。	中央：7,177 本府：4,325 合計：11,502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動條件	輔導合法運用外勞、加強外籍勞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	一、辦理外籍勞工查察，輔導雇主合法運用外勞避免觸法。 二、協處外勞與雇主間爭議，以安定生產秩序。 三、辦理外籍勞工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宣導法令相關規定。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	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	一、輔導本市訓練單位開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 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建立完整工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 三、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 四、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 五、針對工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訪視輔導。 六、辦理校園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 七、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主動提供協助與關懷，提升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更完善之服務網絡。	中央：9,101為代辦經費（職災個案計畫4,001千元、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5,100千元等補助） 本府：2,535 合計：11,63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公益向善」，打造公益政府	<p>一、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p> <p>二、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業等職業工會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推動「住安心、享溫馨」協助職災、弱勢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p> <p>三、結合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文化創意美學、台南市男子理髮業和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等職業工會專業志工發揮所屬專長，推動「溫情義剪、亮麗容顏」協助弱勢機構院生或住民愛心義剪。</p> <p>四、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律師諮詢服務。</p>	<p>中央：16,869 (勞貸補貼息業務-收支對列)</p> <p>本府：1,305</p> <p>合計：18,174</p>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工育樂中心	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加強勞工福利服務，辦理勞工休閒育樂活動、落實勞工福利	<p>一、推動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p> <p>二、輔導廠、場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多元化職工福利。</p> <p>三、輔導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充實教育、休閒設施設備，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住宿、休閒等服務，落實勞工福利政策。</p>	<p>中央：0</p> <p>本府：22,516 (含本府收支對列-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經費17,737)</p> <p>合計：22,516</p>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	輔導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暨辦理會員(代表)教育訓練	<p>一、輔導工會定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p> <p>二、輔導工會辦理會員(代表)勞工教育訓練。</p>	<p>中央：0</p> <p>本府：4,800</p> <p>合計：4,800</p>
	辦理工會會務評鑑	分組會同勞保局、健保局前往本市各產職業工會實地進行會務工作評鑑。	<p>中央：0</p> <p>本府：20</p> <p>合計：20</p>
	辦理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暨模範勞工表揚	輔導本市臺南市總工會及大臺南總工會辦理本市模範勞工表揚大會。	<p>中央：0</p> <p>本府：1,600</p> <p>合計：1,600</p>
	辦理績優工會表揚	本市工會經評鑑結果區分優等及甲等工會，並擇期公開表揚。	<p>中央：0</p> <p>本府：960</p> <p>合計：960</p>
	輔導企業工會與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	一、輔導雇主或有法人資格之雇主團體，與依工會法成立之工會，以約定勞動關係及相	<p>中央：0</p> <p>本府：2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關事項為目的所簽訂之團體協約。 二、積極拜訪事業單位，說明籌組工會優缺點，鼓勵籌組企業工會。	合計：20
	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	輔導事業單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受理勞資爭議調處	一、受理勞資爭議調解，促進勞資和諧，共創雙贏。 二、受理勞資爭議仲裁，促進勞資和諧，共創雙贏。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辦理歇業事實認定	針對未有營業事實之事業單位，邀集相關單位進行現場勘查，辦理歇業事實認定，以利勞工申請工資墊償。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輔導工會觀摩國外勞工團體，培養國際觀，促進工會整體發展	一、酌情補助工會經費辦理國外參訪，以利工會拓展視野，吸收他人之長，提升工會素質。 二、工會提報實施計畫，經審核通過後實施。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就業安全及促進-職訓就服中心	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	秉持「市民有工作，政府有效能」，推動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推動多元就業促進方案，積極協助市民就業	一、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結合各項產業多元職缺及創意特色活動，辦理就業媒合活動。 二、積極照顧弱勢族群，針對特定對象提供就業服務資源運用宣導，以強化就業信心，提升進入職場能力。 三、持續辦理青年就業促進方案，協助青年就學就業無縫接軌，並辦理青年創業服務方案，以協助青年在本市實踐創業夢想。	中央：0 本府：1,222 合計：1,222
	辦理多元人才培育訓練，縮短職能落差，促進人力充分運用	針對不同市民需求及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元訓練課程(含勞工領袖大學階梯式學習系統)，縮短參訓者職能落差，增加勞工第二專長以促進就業。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總計 中央：62,123 本府：75,194 合計：137,317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隨著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社經環境瞬息變化，地政工作已跳脫昔日土地改革之思維，配合時代脈動與政策腳步力求持續創新，貫徹親民、便民、效率的服務理念。簡政、便民、專業、活力將是我們因應新時代來臨所立下工作團隊目標，健全地籍資料並推動電子化政府，提供便利、正確與即時資訊，兼顧地方發展及永續經營理念，土地開發及農水路更新維護並進。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地籍管理、提升服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地籍清理作業：配合內政部地籍清理第二期實施計畫，持續依地籍清理條例辦理已公告清理土地之申報及申請登記，代為標售 350 筆權利主體不明者之土地與囑託登記國有作業，以及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 4,700 筆等工作，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 （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持續辦理各項宣導，並推動主動通知及協助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二、持續推動便民服務：

- （一）臨櫃項目：
 1. 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午休不打烊及單一窗口受理簡易案件等便民服務措施。
 2. 擴大推動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服務項目及持續辦理登記案件遠途先行審查服務。
- （二）線上服務：持續各項線上查詢及預約系統維護，推動個人化地政服務系統更新，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 （三）跨域及跨機關合作：持續推動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及本市地政機關實施全功能稅務櫃臺之跨機關服務。
- （四）多元繳納地政規費：廢續規劃提供多元管道繳納地政規費方案，並持續推動行動支付繳納地政規費，帶給民眾更便捷的行動e化服務，以達成本市智慧城市發展目標。

三、健全耕地管理：

- （一）依所制定「臺南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出租辦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標租臺南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投標須知」積極規劃閒置未出租土地辦理標租及放租作業，以促進土地利用，挹注市庫收入。
- （二）為管理市有耕地，訂定「臺南市政府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有耕地計畫」，持續委請區公所就近協助執行市有耕地管理業務，以維護公產權益。
- （三）積極辦理市有耕地清查、占用排除、已出租土地管理、未出租土地標放租、資料庫建置與檔案管理及教育訓練。
- （四）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健全租約管理，辦理租佃爭議調處，協助租佃雙方減少爭議，並紓解訟源。

四、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健全發展：

- (一) 為促進不動產交易安全，保護消費者權益，持續依所訂定「臺南市不動產交易安全查核實施計畫」，與所轄各地政事務所聯合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業務並進行輔導與管理，及辦理優良地政士與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
 - (二) 辦理租賃住宅包租及代管業務輔導、管理及查核，以維護租賃住宅市場交易安全。
- 五、精進地政業務E化服務效能，強化資通安全防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規劃開發便民作業程式，更新或新增4支以上程式，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 (二) 配合「前瞻計畫」加速汰換老舊電腦及相關資訊網路相關設備，綜整資訊架構升級，提升設備使用效能，強化抗災能力並優化系統應變能力，維持地政資料穩定之系統運作。
 - (三) 執行資通安全計畫，廣續辦理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達2場次以上，維持機房ISMS認證有效性，深化資安防禦工作。
 - (四) 辦理本局與所轄11個地政事務所資料中心集中化，整合相關軟硬體及設備資源，提昇跨域整合運作，並強化機關整體資安防護。
- 六、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掌握地價動態，查估合理地價，執行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與徵收市價查估：（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內政部辦理地價基準地查估、辦理都市地價指數編報作業，確實掌握地價動態。
 - (二) 蒐集運用不動產成交价格資訊，合理調整年度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並依法於109年1月1日公告，維持公告土地現值占市價平均比例不低於90%之法定目標。
 - (三) 覈實辦理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引進不動產估價師參與查估，強化審查作業，估計合理徵收補償市價，提報本市地評會評議，維護被徵收人權益。
 - (四) 宣導不動產實價登錄申報並依規定執行查核作業，定期揭露實價登錄資訊，並強化本市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網服務功能提供民眾查詢，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降低交易糾紛與哄抬炒作機會。
- 七、配合市政建設及發展，協助公共建設用地取得並強化國土使用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協助辦理交通、水利、文化、國防事業等各項公共建設用地之取得（如：鐵路地下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文化園區、砲校遷建等），促進都市發展效益及提升環境品質。
 - (二) 配合各項公共建設興建計畫，協助各級機關辦理公地撥用，以符管用合一原則。
 - (三) 配合政策性計畫依土地利用型態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變更及變更編定等作業。
 - (四) 為維護國土保育、土地使用及永續發展，針對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定者，加強查處工作。
- 八、配合市政及都市發展，積極辦理本市土地開發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市府重大政策及都市規劃方向，積極以區段徵收及公辦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重大建設計畫，並結合規劃設計低碳、綠能及生態之基礎公共工程，營造宜居大臺南新社區之利基。
 - (二) 加強自辦市地重劃程序監督及管理，並落實施工進度35%及70%的查核督導，以提升施工品質。
 - (三) 辦理說明會、座談會或公聽會，建立與民眾溝通的共同管道，推廣市民參與共同開發理念，創造政府、民眾雙贏。
 - (四) 適時標售土地，充實平均地權基金，活用開發盈餘款支援市政建設。
- 九、改善農地利用，提高農地生產力，開創富麗農村新風貌：（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相關補助經費，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及後壁區後壁(十六)、後壁區白沙屯(十)、下營區大屯(二)、六甲區六甲(十一)、西港區西港(十三)等 5 區早期農水路維護更新改善工程，以利接軌現代化農業，增進農業經營生產力。
- (二) 編列市預算持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更新改善工程，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增加收益。
- (三)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選定農村社區，積極以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方式辦理麻豆區磚井等農村社區開發，改善農村風貌，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並督導各項公共設施接管單位加強管理維護，以達富麗農村之目標。

十、廢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圖籍整合，擴充地理資訊倉儲平台並提升多目標地籍圖資地理資訊系統效能，以確保測量精度及圖資E化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全市地籍圖重測工作，杜絕經界糾紛、保障民眾產權，預定辦理2萬筆。
- (二) 建立圖解地籍圖整段管理，以達成無接縫地籍圖目標，並提高國土資訊增值應用及國土規劃效益，續推「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預定辦理1,935筆計21公頃。
- (三) 擴充地理資訊倉儲平台圖資及系統功能，並與各單位圖資之整合介接，以強化地理資訊系統資料應用與流通之基礎，並提升多目標地籍圖資地理資訊系統資料分析與運用。
- (四) 更新儀器設備，定期更新E-GPS衛星即時定位系統主站坐標，以提升定位精度、作業效率及複丈成果品質。

十一、提升行政效率，推動便捷服務：（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持續推動跨所〈域〉登記項目、跨機關整合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
 1. 擴大推動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項目，除涉及地域性測量案件、祭祀公業或地籍清理土地等7項案件類型，全面開放跨所申請登記，開放超過150種登記原因，預計申請辦理件數逾3萬5,000件，節省交通成本逾350萬元及時間成本18,000小時。
 2.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持續提供登記案件「遠途先行審查」服務，預計申請辦理件數1,800件，節省交通成本150萬元及時間成本8,800小時。
 3. 持續推動「跨域代收代寄便捷服務合作計畫」，並提供土地登記等12項跨域合作服務項目，預計申請辦理件數2,500件，節省交通成本150萬元及時間成本9,500小時。
 4. 持續推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推動高齡友善多元服務實施計畫」，高齡長者申辦地政業務無障礙，營造高齡友善大臺南之環境。
 5. 持續推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實施全功能稅務櫃臺計畫」，將民眾經常申辦之稅務案件項目透過機關合署方式辦理，落實地政及稅務機關行政一體原則，以提昇整體便民服務品質，預計每月服務次數2,500次。
 6. 持續推動手機行動支付之多元繳納地政規費管道，規費收入即刻通知即時入帳，節省查對帳之行政成本，並帶給民眾更便捷的行動e化服務。
 7. 為促進不動產交易安全，與所轄各地政事務所聯合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業務，預計完成查核140家地政士事務所及250家不動產經紀業。
 8. 為落實管理市有財產，推動「臺南市政府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有耕地計畫」，請區公所就近協助執行市有耕地相關業務，預計完成釐清經管之1,277筆土地，俾後續辦理土地出租及排除占用等事項。

- 9.推動「臺南市各區公所代收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申請案件處理原則」，以達簡政便民，提升政府服務效能之目標。
- (二) 持續宣導線上申辦簡易案件，推廣電傳資訊與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謄本措施，節省民眾臨櫃申請通勤時間，落實多元服務。
- (三) 推廣本市各機關應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加強地政資訊橫向連繫效率，支援各機關落實民眾免附地籍謄本服務。
- (四) 廢續開發各項便民作業程式，提升地所案件處理效率，增進便民服務效能。
- (五) 推動地政資料開放（OpenData）服務，提供民眾公開下載及加值應用多項地政資料。
- (六) 採UAS進行高解析度、高精度與短週期之小區域正射影像更新作業，提升本市正射影像資訊之正確性與時效性，增進公務運用之效率。
- 十二、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本局職員每年均應學習與業務相關之課程，學習時數應達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十三、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85%以上。
- (二) 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為目標。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籍業務	健全地籍管理	一、繼續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 二、加強宣導未辦繼承土地之申請。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持續推動便民服務	持續推動跨所登記，跨機關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310 合計：310
	健全耕地管理	一、耕地E化管理，以租代管，加強占用、違法、違約之處理。 二、耕地三七五減租租約管理及消弭租佃爭議。	中央：0 本府：1,872 合計：1,872
	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一、落實不動產專業證照管理，保障交易安全。 二、辦理優良地政士與優良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 三、輔導及管理租賃住宅包租及代管業務。 四、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減少爭訟。	中央：0 本府：335 合計：335
資訊地價	精進地政業務E化服務效能，強化資通安全防禦	一、提升地政E化服務，開發便民作業系統程式，增進為民服務效能。 二、配合「前瞻計畫」加速汰換逾期老舊電	中央：29,000 本府：64,378 合計：93,37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腦及相關資訊網路相關設備，綜整資訊架構升級，提升設備使用效能，強化防災能力並優化系統應變能力，提供地政資料穩定之系統運作。</p> <p>三、執行資通安全作業計畫，辦理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維持ISMS認證有效性，強化資安防禦工作。</p> <p>四、辦理本局與所轄11個地政事務所資料中心集中化，整合相關軟硬體及設備資源，提昇跨域整合運作，並強化機關整體資安防護。</p>	
	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掌握地價動態，估計合理市價，執行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與徵收市價查估	<p>一、配合內政部辦理地價基準地查估、辦理都市地價指數編報作業，確實掌握地價動態。</p> <p>二、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作業，並依法如期公告。</p> <p>三、辦理歷年公告土地現值建檔，提供民眾查詢。</p> <p>四、辦理徵收土地市價查估作業，估計合理市價予以補償，確保土地所有權人權益。</p> <p>五、配合法規及政策實價登錄申報、揭露及查核作業，提供本市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查詢服務，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p>	中央：0 本府：2,097 合計：2,097
測量業務	土地測量業務	辦理加密控制測量、圖庫e化、地理資訊倉儲平台擴充應用、經緯儀檢校場檢校作業、UAS空拍作業及土地再鑑界測量業務，對地政事務所測量業務督導考核。	中央：0 本府：1,323 合計：1,323
	地籍圖重測	執行年度地籍圖重測計畫，辦理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都市計畫樁清理補建及聯測、地籍調查、戶地測量、協助指界、成果檢查、重測結果公告及登記等作業。	中央：13,587 本府：17,565 合計：31,152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為建立圖解地籍圖整段管理及達成無接縫地籍圖目標，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以提高國土資訊加值應用及國土規劃效益。	中央：593 本府：113 合計：706
農地及農村社區重劃業務	維護農地重劃成果	<p>一、督導重劃成果接管單位管理維護。</p> <p>二、人民陳情案件之調查處理及改善。</p> <p>三、其他有關重劃案件之調查及處理。</p>	中央：0 本府：150,137 合計：150,13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發展計畫，廣續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緊急農水路改善	一、辦理後壁區後壁(十六)、後壁區白沙屯(十)、下營區大屯(二)、六甲區六甲(十一)、西港區西港(十三)等5區早期農水路維護更新。 二、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	中央：192,142 本府：40,008 合計：232,150
	配合農村再生計畫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加強宣導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及辦理麻豆區磚井等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作業。	中央：1,200 本府：300 合計：1,500
地用業務	協助辦理交通、水利、文化、國防事業等各項公共建設用地取得	一、辦理鐵路地下化工程用地徵收。 二、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用地徵收。 三、辦理文化園區用地徵收。 四、辦理砲校遷建用地徵收。	中央：0 本府：9 合計：9
	配合各項公共建設興建計畫辦理公地撥用	協助各級機關辦理公地撥用，以符管用合一	中央：0 本府：1 合計：1
	配合政策性計畫依土地利用型態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變更及變更編定等作業，並維護國土保育、土地使用及永續發展。	一、辦理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劃定及變更。 二、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更正編定、補辦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及註銷編定。 三、加強編定管制業務之督導考核。 四、受理審議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作業。 五、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宣導。 六、協助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輔導土地違規使用者合法化。	中央：0 本府：371 合計：371
市地重劃業務	持續辦理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業務	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中央：0 本府：4,196 合計：4,196
	持續辦理長勝營區市地重劃業務	一、持續辦理工程施工及驗收作業。 二、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三、辦理財務結算及成果報告備查。	中央：0 本府：16,877 合計：16,877
	持續辦理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二、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中央：0 本府：103,680 合計：103,680
	持續辦理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區工程施工作業。 二、查定重劃前後地價。 三、土地分配設計及計算負擔。	中央：0 本府：431,469 合計：431,469
	持續辦理賢豐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配合都市計劃期程辦理重劃計畫書報請內政部核定。 二、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 三、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10,899 合計：10,89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市地重劃計畫書報請內政部審核。 二、委託工程專案管理。	中央：0 本府：24,227 合計：24,227
	辦理仁德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委託工程專案管理。	中央：0 本府：15,950 合計：15,950
	辦理喜樹灣裡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重劃計畫書報請內政部核定。 二、地上物查估補償作業。 三、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57,643 合計：57,643
區段徵收業務	持續辦理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土地標售作業。	中央：0 本府：4,715 合計：4,715
	持續辦理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	辦理第一期土地標售作業。	中央：0 本府：36,497 合計：36,497
	持續辦理永康新設鹽行國中暨附近地區區段徵收	持續工程施工。	中央：0 本府：517,173 合計：517,173
	持續辦理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區段徵收業務	一、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二、辦理財務結算。	中央：0 本府：51,176 合計：51,176
	辦理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F、G區段徵收	一、辦理區段徵收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報核。 二、辦理協議價購作業。 三、推動區段徵收計畫書報核作業。	中央：0 本府：762,614 合計：762,614
			總計 中央：236,522 本府：2,316,935 合計：2,553,457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建構都市發展藍圖，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在具體施政作為上，以國土計畫建立臺南市各區的發展定位，以都市計畫規劃都市土地的發展藍圖，以都市設計規範都市建設的品質，以都市更新復甦都市機能，以城鄉風貌與社區空間營造改善都市環境品質，以土地使用管制維護都市品質，此外，更以都市計畫資訊的提供，協助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在都市計畫指導下逐步完成，並引導都市發展朝向永續都市方向邁進。

以「全球思考，在地行動」思維持續推動臺南市都市發展，將本市定位為文化、生態與科技並重之永續城市，由市府團隊合作共同打造臺南成為「文化首都」、「觀光樂園」、「科技新城」與「低碳城市」，一個具有在地特色又有國際競爭力之宜居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區域發展規劃及審議：（業務成果面向）

- （一）依據國土計畫法之指導，擘劃區域治理，預計108年度完成臺南市國土計畫委員會審議作業，並報請內政部審議核定，以落實地方自治精神，引導空間有次序發展。
- （二）健全並推動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議業務，預計召開2次專責審議小組會議，並配合案件進度不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

二、推動都市規劃及通盤檢討，促進土地合理開發利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都委會審議業務，預計召開10次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並配合各都市計畫案進度不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
- （二）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1. 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永康、新營、善化、山上、新化、歸仁、東山、學甲、官田、官田隆田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麻豆、後壁、下營、仁德、南鯤鯓、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本市都委會審議；西港、高鐵特定區等地區通盤檢討案辦理公開展覽作業。
 2. 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學甲、大內、玉井、六甲、將軍（漚汪地區）、楠西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辦理公開展覽。
 3. 啟動官田及官田(隆田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辦理公告徵求意見。
- （三）專案性及行政區通盤檢討：
 1. 廢續辦理各行政區通盤檢討作業：原臺南市主要計畫發布實施、北區細部計畫及安平港特定區進行都委會審議作業、安南區細部計畫及安定都市計畫區持續辦理通盤檢討議題規劃研析作業。
 2. 配合中央政策持續辦理全市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3. 啟動南區、安平區細部計畫及原市都市計畫區邊界調整等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並廢續辦理安南區部分整體開發地區專案檢討作業。
 4. 辦理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作業，簡化審議程序並提升審議效率。
- （四）擬定都市計畫：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擬定七股、北門都市計畫。

- (五) 配合重大建設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1. 配合台鐵局廢續推動臺南車站專用區規劃。
 2. 廢續辦理東區榮民之家遷建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及擬定新市農業區附帶條件地區都市計畫檢討變更作業。
- 三、資訊系統E化，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架構整合。廢續推動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定）案件紙本數化暨都市計畫管理系統資訊化建置作業。
 - (二) 配合都市計畫發布實施辦理樁位測定管理及配合地籍重測作業，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作業。
 - (三) 廢續配合本府線上申辦整合系統推動線上申辦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強化便民服務。
- 四、廢續辦理城鎮之心建設工程計畫，均衡地方發展，並提供優質生活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本市轄內核心城鎮空間提出108年度改造計畫，並協助各提案單位提案。
 - (二) 辦理108年度城鎮之心建設工程計畫案件之執行與控管事項，預計完成各提案計畫執行與控管。
 - (三) 持續推動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強化行政人員、協力團隊專業能力及在地社區居民理念之提升，並以專業的建議及規劃思考方向提供市府主辦之公共工程及景觀改善、城鎮風貌等業務，有效輔導本市環境優質化。
 - (四) 推動好望角、綠社區培力計畫、臺南築角創意營造等專案計畫，至少完成15處環境改造工程，以改善都市環境景觀。
- 五、配合都市計畫，新訂或修訂各計畫區都市設計準則及全市性都市設計審議原則，並至少召開12次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及6次幹事會，要求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符合生態、環保、永續發展之規定，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之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六、加速都市更新，復甦城市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民間自力更新補助申請，鼓勵自辦更新案件，預計輔導3件民間提案申請中央補助。
 - (二) 持續推動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中國城及運河星鑽等旗艦計畫更新專案，帶動區域更新發展。
 - (三) 推動安平古堡段、平實營區及精忠二村、二空新村等眷改、營改土地之都市更新開發，辦理都市更新計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並辦理招商及公開徵選實施者作業。
 - (四) 推動榮民之家遷建、配合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市榮家中程計畫辦理新化營區庫房新建規劃設計。
- 七、健全住宅市場，落實弱勢照顧住宅補貼：（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整合住宅補貼購置住宅貸款、租屋補貼、修繕住宅貸款。於108年底前該年度申請案件審查完成100%。
 - (二) 住宅及不動產資訊平臺建構，透明提供各項資訊，105年度上線啟用，108年持續更新資訊。
 - (三) 社會住宅規劃、包租代管計畫執行，照顧弱勢族群租屋需求。
-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增進新知能。職員均應每年學習時數達40小時，其中必須完成當成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10小時課程，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擲節各項支出，並提高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效率，每年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歲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區域規劃業務－區域行政	擬訂臺南市國土計畫案	依據國土計畫法之指導，擘劃區域治理，以落實地方自治精神，引導空間有次序發展。	中央：0 本府：3,300 合計：3,300
	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議	依「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委辦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審作業要點」辦理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許可下授審議案件。	中央：0 本府：1,413 合計：1,413
區域規劃業務－綜合規劃	專案性及行政區通盤檢討	一、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原台南市主要計畫、北區及安南區細部計畫、安平港特定區、安定都市計畫區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 二、配合中央政策進度持續辦理全市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三、啟動南區及安平區細部計畫、原市都市計畫區邊界調整等案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	中央：0 本府：7,220 合計：7,220
	配合重大建設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配合重大建設需要配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行政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一、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永康、新營、善化、山上、新化、歸仁、東山、學甲、官田、官田隆田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麻豆、後壁、下營、仁德、南鯤鯓、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本市都委會審議；西港、高鐵特定區等地區通盤檢討案辦理公開展覽作業。 二、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學甲、大內、玉井、六甲、將軍（漚汪地區）、楠西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辦理公開展覽。	中央：0 本府：2,560 合計：2,5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啟動官田及官田(隆田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辦理公告徵求意見。	
	都市計畫擬定及個案變更	一、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擬定北門、七股都市計畫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二、因應本市重大建設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計畫管理	辦理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建置、更新、維護及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埋樁、管理等相關工作	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檢測、清查補建及復建、樁位成果資料之彙整建置等工作。建置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及土地使用分區數值資料庫，即時提供都市計畫資訊查詢服務，提高工作效率，減少核發作業時程，增進便民服務。	中央：0 本府：9,436 合計：9,436
都市開發業務－開發行政	廢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辦理本市108年度城鎮之心建設工程相關案件之提案、執行與控管及歷年案件維護管理。	中央：2,400 本府：500 合計：2,90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及教育文化社會福利團體辦理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經費。	中央：6,400 本府：1,600 合計：8,000
都市開發業務－都市設計	都市設計審議	研訂都市設計準則及都市設計審議原則，並辦理都市設計審議，要求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符合生態、環保、永續發展之規定，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之品質。	中央：0 本府：270 合計：270
建築及設備	廢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辦理本市城鎮之心建設工程相關案件之提案、執行與控管及後續管理維護計畫。	中央：103,988 本府：26,897 合計：130,885
	都市景觀專案計畫	辦理「好望角專案計畫」等都市景觀計畫，透過計畫審核、經費補助、成果考核機制，輔導各單位改善都市景觀，營造高品質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都市發展更新基金－都市更新發展計畫	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補助社區等相關民間團體辦理臺南築角及駐村營造等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中央：0 本府：4,898 合計：4,898
			總計 中央：112,788 本府：66,394 合計：179,182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作為本府之文化主管機關，凝聚文化生態、承先啟後的文化傳承乃文化局的使命與目標，因此文化局應展現跨域思維，從硬體建設形塑文化意象、軟體資源營造文化氛圍，加上輔導文化產業加值，深耕藝術文化亮點，期厚實文化底蘊，打造文化首都。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創新藝術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媒合藝術活化空間：辦理臺南新藝獎，媒合入選藝術家與展覽空間，透過展覽包裝，提高新銳藝術家作品受藏家青睞機會，預計媒合 10 個空間，並邀請國內外知名的當代藝術家共襄盛舉，和新藝獎得主，老、中、青藝術交流，聯袂展出，呈現臺南當代藝術蓬勃發展的盛況。
- （二）辦理 2019 臺南藝術節：打破既有藝術節框架，不拘泥於傳統藝術形式分類，以臺南城市為主體，尋找城市節氣、拓展城市空間，以委託製作及現地創作為主，以藝術帶領民眾走進城市之掌紋，發現原以為十分熟悉的城市之新面貌。
- （三）營造街頭藝術環境：為使本市街頭展演環境更為友善開放，並呼應街頭藝術發展趨勢，自 107 年度起，本市以登記制度取代審議制度，並持續受理各場所申請成為「街頭藝人展演公共空間地點」或「塗鴉專區」，規劃結合文化生活圈促進街頭藝人展演活力。
- （四）加強扶植傑出表演藝術團隊：補助本市立案藝文團體地方演出及受邀出國展演。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徵選，擬訂扶植培育計畫，預計選出 9 個團隊，執行 9 場專案培育計畫。

二、再現歷史風華：（業務成果面向）

- （一）執行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賡續辦理西市場暨青果同業組合香蕉倉庫、原臺南長老教女學校本館暨講堂、直轄市定古蹟原水交社宿舍群 B3 棟暨園區景觀工程、市定古蹟原臺南州會、直轄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修復工程、直轄市定古蹟白河大仙寺大雄寶殿修復工程、105 年 0206 地震中西區市定古蹟風神廟災害復建及 105 年 0206 地震中西區國定古蹟臺南孔子廟災害復建等修復工程。並規劃辦理直轄市定古蹟原日軍第二步兵聯隊官舍群、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修復工程、國定古蹟原臺南水道水源地區再利用工程。
- （二）建置建材銀行所需倉儲、物流、舊料清理及辦公、研習空間，帶動妥善利用營建工程舊材之風氣，增進文資保存效益，提升文資修復水準，推廣「惜物」、「低碳環保」理念。
- （三）輔導並辦理古物、遺址類文化資產之保存維護培訓與教育推廣，使文化資產在日常管理維護時即能獲得妥善保存，並培植民間共同守護文化資產之意識。臺南考古中心也將持續落實預防性考古工作，使遺址保存工作更具效率，達到文資保存與市政建設雙贏。
- （四）持續推動無形文化資產保存與推廣，擬定無形文化資產之保存維護計畫，賡續辦理傳統藝師作品蒐藏及廟宇作品數位典藏、工作坊與研習課程、調查研究、影音或技法專

書出版等工作，預計完成 2 項調查研究與 3 項專書出版，並舉辦文化資產影像競賽，促進文化資產傳承與教育推廣。

- (五) 出版文資專書與季刊，普及文化資產知識與保存觀念；文資資訊系統優化，透過網路建置，方便民眾查詢；出版文資瑰寶，逐步落實文資推廣雙語化；辦理文資教育推廣活動，宣導文化資產保存法。
- (六) 辦理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再造歷史現場中長程計畫，以呈現嘉南平原上人與水圳互動歷史及文化內涵；跨越單一文資類型及水利設施角度，沿水圳調查歷史記憶，建構帶狀動態脈絡；在調查研究基礎上，修復及整理重要歷史空間及場域，呈現嘉南大圳文化內涵；推廣部分，除出版以嘉南大圳為主題之歷史書寫，並辦理六甲、麻豆、後壁三區埤塘記憶、糖業地景、米糧文化推廣活動。
- (七) 依「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自治條例」，完成歷史街區計畫二期計畫，並預計獎補助至少 10 處歷史老屋之塑造與使用。

三、串連在地文化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輔導發展：以「專業」及「永續」為目標，進行館舍分級輔導以朝專業適性發展，持續提升軟硬體服務、豐富博物館專業功能，結合社區及學校能量，持續推動館際資源共享及跨域合作，紮根地方知識；以博物館節整合行銷，並透過館際資源共享、跨域合作，扶持館舍永續經營。
- (二) 鄭成功文物館經營管理：以館藏結合地方歷史、民俗文物與民眾互動以建立地方學，規劃辦理常設展與相關之展覽、特展講座、歷史踏查等教育推廣活動，進行典藏文物整飭，結合在地專業大專院校辦理文物普查、文物修復建立合作關係。
- (三) 噍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經營管理：持續辦理噍吧哖文化生活節、檔期或主題特展、專題講座、歷史場域踏查、研習課程等多元藝文活動，推廣地方人文美學，構築山城友善藝文環境；培訓志工專業能力，與大專院校及相關單位合作，強化地方文化館體質。
- (四) 扶植 20 個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整合區域資源，帶動社區參與。
- (五) 召開跨局處社造委員會，促成跨局處、跨領域議題之社造交流。辦理 2 場社造經驗成果分享。以生活美學角度編印社造相關書籍。
- (六) 辦理 2 場主題培力課程，如地方創生、循環經濟、國家文化記憶庫、社區劇場、社區設計、區公所培力等，關注在地黃金人口需求、培養在地及青年社造人才。
- (七) 媒合 2 組社會或大專院校藝文創意團隊進駐社區，共同推動在地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加值，強化社區產業動能。

四、文史深耕：（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深化臺南學研究，補助臺南地方文史團體，促使臺南文化深耕發展。蒐編出版《臺南文獻》、《大臺南文化叢書》；編印許石百年紀念專輯等文史出版品；辦理獎助臺南研究出版及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蒐編出版臺南研究先驅系列叢書。
- (二) 推動臺灣文化大學，辦理週末文化講座、夏季學校、冬季學校、歲時活動等系列課程，培養臺南地方歷史研究種子，深化區域性歷史研究各面向；開發臺灣文化大學網站，整合臺南研究資料庫，強化臺灣文化大學之研究功能。
- (三) 保存文學資料，推動文學閱讀，編印發行 6 期《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4 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徵集出版臺南作家作品集、采錄出版臺南市民間文學集等文學相關出版品。

- (四) 舉辦第 9 屆臺南文學獎、第 8 屆臺南文化獎、2019 臺南文學季。推動南寧文學家駐市寫作計畫，獎助文學出版。輔導本市公共圖書館，促進文學及閱讀環境優質化。推動古典文學競賽、文學翻譯計畫等文學相關計畫，提升本市文學國際視野，形塑本市文學魅力。
- (五) 辦理臺南老照片徵集計畫，將本市相關之產業、休閒、交通、建設、教育、醫療等照片逐年彙整，建置臺南老照片資料庫，紀錄保存各個年代的影像與風尚。
- (六) 推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依「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作業要點」，進行調查整理及審議，並建置本市歷史名人網頁，逐年於名人故居設置紀念牌（碑）或紀念雕像，逐步推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與保存工作。
- (七) 進行歷史場域調查研究，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歷史場域調查暨紀念物設置作業要點」，推動本市歷史場域空間調查研究及紀念物設置，增進歷史記憶傳承及文化發展。
- (八) 落實文獻保存推廣，加強蒐集臺南市史蹟沿革、文物及方誌等珍貴資料，珍惜本土文化，召開臺南市政府文獻委員會，共同推展大臺南文獻業務；另為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臺南市迎春禮民俗活動、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
- (九) 臺南左鎮化石園區開幕暨營運管理，辦理化石特展及相關文史講座，打造一座具有地方自然文化特色的現址博物館。
- (十) 葉石濤文學紀念館營運管理，辦理館慶、文學特展、文學講座等推廣活動，打造城市文學地標，發揚推廣臺南在地文學。
- (十一) 王育德紀念館營運管理，辦理臺灣文學特展、文學講座等推廣活動，推廣臺灣語文及日治至戰後臺灣文藝研究。

五、發展文創，厚植文化軟實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經營藍晒圖文創園區：進駐單位持續提供優質產品、創意服務與特色餐飲外，提升園區自主性，共同推動各項行銷計畫與活動，對外則透過創意媒合、資源交流持續激盪品牌競爭力，共創未來發展性，同時使園區成為全國文創亮點匯聚地。
- (二) 文創 PLUS 臺南創意中心：文創 PLUS 臺南創意中心平臺以媒合及輔導為核心主軸，辦理文創產業相關知能、職能及專家講座交流活動；整備展演空間及場地服務，辦理以文創產業為主之展覽、活動及市集，提供文創人才展演及發表的舞台。
- (三) 行銷臺南文創品牌：續辦臺灣國際蘭展「結 金蘭」蘭花文創主題展，並規劃辦理設計相關展覽；參加文創相關展會活動或邀展，透過臺南文創產業的推廣，與國際城市、設計組織建立良好互動關係，並協助業者拓展國際市場，同時進行城市文化行銷。辦理美食美學系列講座及各類地方產業推廣活動。
- (四) 辦理七夕節慶活動：為推廣臺南月老文化，「臺南七夕愛情嘉年華」融合臺南傳統的古味與創新，以「愛情」與「月老」等文化元素，規劃主題展覽、月老行旅、音樂會及愛情總舖師等一系列豐富多元的活動，並結合本市飯店、百貨、商圈、聚落及企業共同合作以擴大活動整體效益，在保存傳統文化的同時，亦呈現臺南城市魅力，創造傳統文化新價值。
- (五) 協助影視產業發展：為協助臺南影視產業發展，進行城市行銷，預計補助 3 至 4 部於臺南拍攝取景之影視作品，並協助至少 25 組至臺南進行拍攝之影視團隊；持續辦理南方影展、影片特映會等相關影視活動。

(六) 結合古蹟與文化創意元素，辦理古蹟文創商品開發。定期徵選古蹟優秀文創商品，並提供販售平台與通路。

六、打造多元國際文化空間：（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及保留多元藝文：推動「蕭壠文化園區」及「總爺藝文中心」成為多元藝術場域，持續辦理藝文研習課程、藝文展覽與表演藝術等活動。
- (二) 水交社文化園區內古蹟規劃成眷村「八大主題館」，保留眷村建築文物及空間意象，透過保留空間的紋理、美食、藝術、生活方式、故事與文學，重新詮釋眷村資產與記憶。透過以上藝文活動，活絡地方藝文欣賞人口，厚實地方文化涵養，進而提升區域美學空間與優質藝文環境。
- (三) 辦理國際藝術家進駐：透過公開徵選與國際交流合作專案，提供國內與國際藝術家駐村空間，鼓勵藝術家進駐創作，帶來豐富展演，使市民得以擁有更多機會接觸國際藝文，讓藝術融入日常生活。
- (四) 籌建赤崁文化園區，促進文化在地發展，強化其硬體設施，使更具文教功能，並結合文化歷史與科技，再現赤崁歷史場景。

七、建構藝術育成平台：（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建構表演藝術平台：以人才培育觀點，甄選舞者，透過排練培訓，規劃小型發表或自(委)製「年度品牌節目」等演出機會，並導入藝術行政與技術人才，逐步建構完整表演人力發展平台。
- (二) 大臺南劇場設施提升：盤點大臺南地區劇場設施，提出「大臺南劇場設施提升計畫」爭取前瞻計畫經費整建歸仁文化中心、永康社教中心、新化演藝廳、新營文化中心、育樂堂音樂劇場等五場館，及興建之台江文化中心設備擴充。
- (三) 發展劇場營運特色：依各場館屬性與條件，型塑各場館營運特色，以臺南文化中心為專業核心劇場，連結歸仁文化中心大新豐地區教育資源、新化演藝廳推動山區藝文推廣，並以台江文化中心為人才培育劇場，帶動大臺南整體藝文人口發展。
- (四) 策劃主題性活動：辦理臺南藝術節—臺灣精湛、十六歲小戲節、館慶系列活動、台江文化季、臺南市管樂季、心豐玩藝嘉年華等主題活動，提供各年齡、不同族群、場域觀眾多元化藝文參與。
- (五) 多元藝文紮根：規劃各項藝文推廣，透過藝術進區、校園文化日、藝術直達列車、媒合駐館、藝文講座等活動，培養潛在及未來觀眾，拓展藝文市場。
- (六) 多元視覺美學：持續辦理臺南美展及傑出藝術家巡迴展，提供各類藝術家發表平台，鼓勵與提升本市藝術家投入創作與作品能見度；適時策劃主題性展覽，推廣城市美術交流，豐富民眾精神生活與開展視覺藝術之多元面向。
- (七) 於新營文化中心策辦多元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活動，設置藝文互動平臺，提升市民藝文生活品質，規劃辦理新營藝術季外並協同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建立劇場跨域連線計畫，擴大辦理劇場藝術嘉年華，賡續推動藝術生活化。預計辦理各項展演與藝文推廣活動 350 場次。

八、建構優質閱讀環境，推動多元城市閱讀：（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興建並啟用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提供兼具綜合性與研究型的智慧化圖書。
- (二) 充實多元館藏，提升館藏質量，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持續蒐集臺南地方文獻及作家作品，完整典藏地方特色館藏；發展臺語文館藏，致力於本土語言之傳承。預計增加

各類型館藏 15 萬冊（件）以上。

- (三) 強化數位建設，提升資訊服務效能，以利數位資源之發展；提供數位課程與平版借用服務，預計辦理 100 場數位資源推廣課程，引領市民邁入數位閱讀新紀元。
- (四) 持續推動全市通閱服務，提供民眾甲地借書、乙地還書的便利服務，預計達到通閱冊數為 200 萬冊；持續推動企業書箱服務，主動送書到各公司企業，讓企業員工可就近借閱圖書，預計達到總送書冊數 5 千冊。
- (五) 結合社區、地方文化館、學校及地方閱讀團體籌辦各項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城市閱讀風氣，豐富市民的閱讀生活。預計辦理相關閱讀推廣活動達 800 場次以上。

九、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圖書館輔導及評鑑機制，針對營運績效不足者進行輔導及訓練，提升圖書館服務績效。
- (二) 提供各項線上便捷服務，讓服務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預計市民利用本市公共圖書館網站進行線上預約及調閱圖書資料達 80 萬冊次以上。
- (三) 辦理古蹟區服務人員及導覽人員教育課程訓練，增進古蹟人員服務品質。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歲出預算執行率為 90% 以上，資本門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藝術發展	辦理國際文化交流相關活動	邀請傑出藝術工作者及演藝團隊與各友誼城市合辦藝文交流活動，進行實地文化交流。補助傑出演藝團隊走訪外縣市展演及出國參加國際藝術節活動。	中央：0 本府：6,500 合計：6,500
	辦理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展演活動及行銷、推廣藝文欣賞	一、辦理臺南藝術節、臺南市交響樂團年度各季音樂會、古厝音樂會等相關表演藝術活動。 二、辦理臺南新藝獎。	中央：0 本府：49,700 合計：49,700
	補助、輔導、扶植藝術家及表演藝術團隊	辦理藝文團隊演出及行政管理實務培訓計畫，安排提案申請傑出團隊徵選之演藝團隊，觀摩其他知名團隊實務演出，輔導行政企劃能力，提供團隊演出機會及學習交流平臺。	中央：1,400 本府：8,500 合計：9,900
文化建設	臺南市立圖書館總館新建工程	持續進行土建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0 合計：30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左鎮菜寮化石文化園區	進行第二期工程。	中央：0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赤崁文化園區	持續進行改造工程。	中央：112,700 本府：48,300 合計：161,000 (109年轉正)
	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推動未來研擬後的新化區及府城二期歷史街區範圍。	中央：0 本府：2,700 合計：2,700
	歷史街區改造工程	針對重點歷史街區公共環境及老屋立面，逐年完成改造規劃設計；已完成規劃設計者，投入經費予以改造，俾利整體環境塑造。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歷史老屋振興補助計畫	針對已公告之歷史街區的歷史老屋修復、租金及教育推廣活動補貼，且聘請專業團隊輔導培力保存及再造工作。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文化資源	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輔導發展	<p>一、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補助計畫：輔導本市博物館、潛力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提升專業功能，整合區域資源，積極推動整合協作，以文化平權為目標提供多元服務，保存及再利用地方知識。</p> <p>二、辦理本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確立本市博物館發展策略，媒合大館帶小館計畫，導入外部資源以帶領館舍永續經營。</p> <p>三、規劃辦理博物館節：辦理本市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整合行銷活動，串連周邊資源，擴大館舍教育推廣觸角與廣度，鼓勵各級學校參與，建立本市博物館群品牌。</p>	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 合計：
	地方文化館經營管理	<p>一、鄭成功文物館：辦理鄭成功祭典暨開臺 358 週年系列活動，以館藏特色文物、臺南歷史文化辦理特展、系列教育推廣活動，建立地方學；進行館藏文物清潔整理、分級鑑定、研究、修護。</p> <p>二、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辦理噶吧哖文化生活節、農曆春節、芒果季等主題活動，結合地方資源，促進地方共</p>	中央：0 本府：10,250 合計：10,2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榮，帶動地方藝文風氣，並帶領社會大眾認識歷史。	
	社區營造推動及輔導	<p>一、建立社造跨界交流平臺：</p> <p>(一) 召開臺南市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邀集本府都市發展局、社會局、衛生局、農業局、教育局、環保局、警察局等協調整合各局社造工作。</p> <p>(二) 鼓勵跨區及跨界社造合作行動、經驗分享及城鄉交流；與民間團體、學校及企業等結盟，共同推動社造工作，活化社造網絡。</p> <p>二、社造點輔導與培訓：</p> <p>(一) 扶植社區社造提升，輔導基本型社區紮穩根基，推動進階型社區深化學習，打造跨域型社區成為社造亮點。</p> <p>(二) 建立專家學者輔導機制，引導討論社造議題，強化社造深度與能量。</p> <p>(三) 媒合藝文或創意設計團隊進駐社區，推動社區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加值，達成社區發展創新及永續經營。</p> <p>三、區層級社造工作推動：</p> <p>(一) 辦理全市區公所層級社造培力；輔導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p> <p>(二) 輔導區公所辦理公民審議及參與式預算，深化民主參與社造。</p> <p>四、社造人才培育及社造成果串連：</p> <p>(一) 辦理循環經濟、國家文化記憶庫社區劇場、社區影像、社區繪本、社區文化資產守護、社區產業、社區設計等培力工作，並鼓勵青年回鄉參與，培育在地社造人才。</p> <p>(二) 推廣行銷各項社造成果，並運用策展機制進行資源共享及成果串連。</p>	中央：13,340 本府：13,340 合計：26,680
古蹟營運	古蹟景點管理維護	<p>一、古蹟日常修繕維護。</p> <p>二、古蹟景點各項設施管理維護，提升遊客旅遊環境品質。</p> <p>三、古蹟區景觀美化，增加遊客不同的旅遊體驗。</p>	中央：0 本府：12,550 合計：12,550
	辦理各項藝文活動、導覽及行銷古蹟景點	<p>一、各古蹟景點安排音樂沙龍表演，引進優質表演團隊，提供遊客及市民優質</p>	中央：0 本府：4,91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藝文欣賞空間。 二、各古蹟區辦理藝術文化展覽，吸引遊客參觀，增加遊客及市民藝術欣賞能力。 三、春節等假期辦理各項活動，活絡古蹟，吸引遊客參觀，增加市庫收入。 四、各古蹟區辦理中英文導覽解說，提供遊客深入了解台南文化。	合計：4,918
	提高二次消費增加收入	一、加強展售人員的行銷能力及服務態度。 二、引進特產品伴手禮及透過古蹟點銷售紀念商品評選，提高旅客購買吸引力。 三、以專案合作方式設計開發商品，連結在地文化與歷史記憶的店鋪，推出內涵特色商品，提高民眾喜好。 四、改善商品展售空間與舒適氛圍，凸顯商品標示與整體視覺意象，刺激民眾消費。 五、連續假期推出促銷活動，吸引遊客消費。	中央：0 本府：6,641 合計：6,641
	古蹟景點委外活化再利用	一、本市古蹟景點眾多，為使古蹟景點發揮應有功能，降低政府人力及維護支出，並引進民間資源、活力及創造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透過民間經營創造古蹟新的生命力。 二、成立委外督導考核小組，每年固定2次進行考核，達到委外經營的目的。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文化研究	地方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一、辦理第九屆臺南文學獎、第八屆臺南文化獎及2019臺南文學季。 二、編纂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臺江臺語文學季刊、作家作品集、民間文學集等文學出版品。 三、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辦理文學推廣活動。 四、推動南寧文學家駐市寫作計畫，獎助文學出版。輔導本市公共圖書館，促進文學及閱讀環境優質化。推動古典文學競賽、文學翻譯計畫等文學相關計畫，提升本市文學國際視野，形塑本市文學魅力。	中央：0 本府：12,245 合計：12,245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一、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編印臺南文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獻、大臺南文化叢書等出版品。</p> <p>二、賡續辦理獎助臺南研究出版及博碩士論文研究獎學金，蒐編出版臺南研究先驅系列叢書。</p> <p>三、辦理臺灣文化大學冬季學校、週末文化講座、夏季學校、歲時活動等系列課程，深化臺南學研究。</p> <p>四、辦理臺南老照片徵集計畫，彙整臺南老照片資料庫。</p> <p>五、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藝文補助作業要點」，補助臺南地方文史團體。</p> <p>六、依「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作業要點」，持續進行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研究，充實「臺南名人堂」網頁，並設置名人故居紀念牌(碑)或紀念雕像。</p> <p>七、進行歷史場域調查研究，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歷史場域調查暨紀念物設置作業要點」，推動本市歷史場域空間調查研究及紀念物設置。</p> <p>八、落實文獻推展工作，加強蒐集並保存臺南市史蹟沿革、文物及方誌等珍貴資料，召開臺南市政府文獻委員會。</p> <p>九、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臺南市迎春禮民俗活動、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p> <p>十、左鎮菜寮化石文化園區五大主題展館開幕暨營運管理，辦理化石特展及相關文史講座。</p> <p>十一、王育德紀念館營運管理，辦理臺灣文學特展、文學講座等推廣活動，推廣臺灣語文，及日治至戰後臺灣文藝研究。</p>	<p>本府：22,060 合計：22,060</p>
文創發展	推廣文創 PLUS 臺南創意中心平臺	<p>一、文創PLUS臺南創意中心以培育文創人才、發展地方產業、建構城市品牌為營運核心。</p> <p>二、持續提供文創諮詢、輔導服務，建立本市文創產業資料庫。</p> <p>三、辦理文創產業相關展覽、講座、市集、工作坊、說明會、交流活動等。</p> <p>四、提供各式文創人才展演機會、媒合推</p>	<p>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介，並建構產學界間的串聯，培育文創新芽，落實人才培育宗旨。	
	臺南文創品牌	一、辦理臺灣國際蘭展「結金蘭」蘭花文創主題展展場設計佈置與藝術品展陳。 二、結合本市文創產業推動成果參加國際性文創展會活動或邀展。 三、為推廣臺南美食文化、深化臺南美食文化論述，邀請國內美食文化領域之學者及專家，分享美食經驗及相關專業知識。 四、為協助推廣臺南市地方產業資源，「文創EAT+藝」—地方產業行銷計畫選定官田，媒合業者、學校或相關團隊共同合作，運用原有或發掘該區潛能，運用在地特色與產業辦理活動或開發商品。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七夕節慶活動	一、以「愛情」與「月老」等文化元素主題規劃，融合臺南傳統的古味與創新，展開一系列豐富多元的活動。 二、與本市飯店、百貨、旅遊業等相關單位共同合作，規劃主題展覽、月老行旅、市集音樂會及愛情總舖師等相關配套活動，以擴大活動整體效益。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協助影視產業發展	一、以「臺南市政府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要點」、「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拍片取景住宿補助計畫」，以及協助勘景等程序提供各影視業者於臺南拍片所需之服務。 二、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協助南方影展等影視活動，並營運臺南市南門電影書院，持續活化臺南影視產業。	中央：0 本府：9,550 合計：9,550
文化園區-總爺藝文中心	總爺國際藝術村	透過公開徵選及國際交流合作，邀請國內外各類藝術家進駐創作及媒合跨領域，辦理展演及教育推廣活動，創造國際藝術交流平台並促進地方共同參與。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各項展覽藝術活動及導覽解說	一、辦理各項藝文展覽藝術活動與藝文研習課程。 二、加強文化志工館舍導覽解說服務與訓練。	中央：0 本府：3,615 合計：3,615
	辦理各項節慶、戶外音樂會活動	一、規劃辦理麻豆糖業大地藝術祭、農曆春節、柚花藝術節、和風文化祭等系列活動。	中央：7,800 本府：12,287 合計：20,08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辦理假日戶外音樂會表演活動。	
	園區古蹟展演設施維護及充實	充實展館與園區各專業設施，並定期維護管理及培訓人員，滿足藝文團隊展演活動與民眾之需求，提升服務品質與效果。	中央：0 本府：9,041 合計：9,041
文化園區-蕭壩文化園區	辦理各項藝文展演活動	一、辦理農曆春節主題活動及107年度各項藝文展覽，活化既有空間、提升地方藝文風氣。 二、辦理兒童以及當代藝術教育推廣活動，結合地方文化與教育，邀請各校學生參與工作坊、展演活動。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蕭壩國際藝術村	透過公開徵選及國際交流合作，邀請國內外各類藝術家進駐創作及媒合跨領域，辦理展演及教育推廣活動，創造國際藝術交流平台並促進地方共同參與。	中央：2,600 本府：3,100 合計：5,700
	蕭壩兒童博物館	一、策辦年度特展，以兒童體驗美感為活動主軸，培養未來藝文欣賞人口。 二、規劃一系列兒童藝術工坊課程，鼓勵臺南市國民小學、青少年教師與家長參與活動。	中央：2,000 本府：1,534 合計：3,534
	蕭壩兒童圖書館營運	一、提升閱讀空間舒適度。 二、充實圖書館館藏，滿足兒童閱讀需求。 三、辦理教育推廣、青少年志工服務學習等多元服務。	中央：61.54 本府：27.86 合計：89.4
文化園區-水交社文化園區	水交社文化園區開幕啟用及營運	辦理水交社文化園區八大主題館(眷村生活主題館、藝術家特展館、明清遺址館、眷村美食館、文學沙龍館、劇場展演館、雷虎小組美軍俱樂部、社造館)開幕啟用展演活動。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文化管理-永華文化中心管理	建構表演平台	以人才培育觀點，甄選舞者，透過排練培訓，規劃小型發表或自(委)製「年度品牌節目」演出機會，並導入藝術行政與技術人才，逐步建構完整表演人力發展平台。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發展劇場營運特色	以大臺南劇場管理觀點，盤點文化資源，依各場館條件發展營運特色： (一) 臺南文化中心為專業核心劇場，積極策劃邀演國內外優質節目至本市演出。同時強化原生劇場為實驗劇場之特性，扶植與培養潛在藝文團隊與觀眾。 (二) 歸仁文化中心為大新豐地區中型劇場，結合周邊 10 所學校教育資源及社	中央：9,800 本府：7,800 合計：17,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區研習長期推動成果，深耕地方藝文教育推廣。 (三) 新化演藝廳為山線小型推廣劇場，由臺南市管樂團駐館，透過管樂推廣活動，提供偏山區民眾藝文欣賞機會。 (四) 台江文化中心近海線黑盒子劇場，以人才培育為發展主軸，提供團隊或藝術家駐館、排練、工作坊或新作發表平台；引進專業人才，並結合在地特色，促進地方參與，建構由下而上的文化發展動能。	
	台江文化中心開幕季	配合台江文化中心落成開館營運，籌備開館儀式及一系列開幕季活動，擾動台江流域文化能量，讓文化中心成為安南區藝文活動及人才培育重要場域。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2019 館慶系列活動	第 35 週年之館慶，持續規劃與發展各類型自(委)製節目及周邊配套活動之可能，除營造節慶氛圍，更形塑臺南風格之品牌發展願景。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2019 藝術進區	持續規劃辦理 2019 藝術進區活動以跨區域合作方式，分級安排不同類型表演藝術團體至本市不同區域演出，與在地深耕交陪，並配合劇場節目規劃觀眾回流與互動機制，藉此達成團隊票房扶植與藝文人口培養。	中央：0 本府：5,548 合計：5,548
	2019 十六歲小戲節	持續以「十六歲成年禮」為概念，規劃適合青少年參與的多元表演藝術活動，透過看戲、作戲、扮戲等參與，使表演藝術體驗成為本市暑假期間青少年特有的文化公民成年禮。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2019 心豐兒童藝術月	慶祝兒童節，並推廣藝文活動，於 4 月規劃「心豐兒童藝術月」系列活動，透過視覺展覽、動態表演等不同媒介互動引發孩子的好奇心，主動探索生命，用想像力創作彩色生活，並使藝文向下扎根。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2019 臺南市管樂季	於 4-5 月規劃「臺南市管樂季」活動，公開徵求全國管樂團來鬥陣，安排連番演出及大師講座，並為 2020 亞太管樂節暖身宣傳。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多元視覺美學推廣	策劃各類視覺藝術展覽於臺南文化中心及歸仁文化中心各展覽空間展出，豐富民眾	中央：0 本府：1,3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精神生活與開展視覺藝術之多元面向，進而達成藝術向下扎根與深化之效。	合計：1,300
	2019 臺南美展	辦理 2019 臺南美展，提供發表平台，發掘優質創作，推廣城市美術交流，鼓勵與提升本市藝術家投入創作與作品能見度。	中央：0 本府：1,310 合計：1,310
	民管 2019 國樂節系列	持續深耕臺灣音樂土壤，以格局更開闊的樂音，來增添城市特有的魅力。預計辦理「風起雲湧—2019 國樂盛世在臺南」計畫，邀請知名指揮家與優秀樂團合作演出，融合「傳統音樂素材」與「多元文化美學」，於精心設計之主題下，拓展出新國樂的表演型態及豐富語法，讓「2019 臺南國樂節」煥發出獨特的藝術風采。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民管 2019 菁音-獨奏家系列	為提升團員追求技術與音樂進步的動能，拓展其藝術表演空間，爰舉辦「菁音-獨奏家系列音樂會」，除提供優秀演奏員更多舞台，展現精湛演奏技巧之外，也藉此讓觀眾認識不同樂器的屬性、特質，進一步聆賞不同作品的色調。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民管 2019 定期音樂會	為發掘具臺南人文特質之民樂作品，厚植本市文化底蘊，本團擬延續 2013 年企劃的「用音符寫地圖」活動，委託國內知名作曲家，以臺南地景、風土民情為創作素材，譜出一系列悠揚樂章，並結合多媒體，於音樂會上呈現「視覺臺南」與「聽覺臺南」的美學演出。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終身教育推廣暨藝術教育扎根	為充實在地居民精神生活，推廣終身學習，歸仁文化中心開辦美術、音樂、舞蹈及外語等春季、秋季研習班，暑期青少年夏令營，並於周末辦理電影欣賞、說故事活動、及藝術與人文系列講座，從幼兒、青少年到成人皆可適性參與。另規劃「心豐玩藝嘉年華」，充實青少年學生暑期生活，推廣藝術文化向下扎根。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文化管理-民治文化中心管理	2019 新營藝術季	策劃辦理新營藝術季，舉辦多元表演藝術活動，營造新營藝術嘉年華盛會，豐富市民藝文生活，鼓勵民眾參與藝文活動，開啟新營文化中心劇場新面貌。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2019 夏至藝術節	與雲林縣、嘉義縣市共同合作，規劃創新互動性高之表演藝術活動，並透過跨域及跨界演出，打造專業劇場之品牌形象，使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區域間表演藝術觀眾相互流動，提升場館觀眾參與度。	
	策辦視覺美學活動	策辦全年各項藝文展覽與年度主題特展，並搭配辦理視覺藝術、美學教育推廣與導覽活動，增進民眾親近藝文的介面與機會。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策辦表演藝文活動	一、策辦演藝廳全年各項舞蹈、音樂、戲劇等多元性表演活動及戶外廣場演出活動。 二、辦理校園推廣活動，培養藝文觀賞人口，提升民眾藝文活動參與度。	中央：0 本府：1,800 合計：1,800
	藝文宣傳與行銷	一、編印「臺南藝文」月刊，彙集大臺南地區各文化展演單位、圖書館、藝文館舍之每月藝文資訊，便利民眾取得活動資訊，行銷本市豐富多元藝文活動。 二、透過電子媒體、廣播、報紙、網路等通路宣傳新營文化中心各項藝文活動，並每月編印新營文化中心活動折頁，分送新營及其周邊各重要索閱點。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推廣終身學習	一、因應世界潮流與社會關切議題，辦理專題講座，滿足民眾獲得知識需求。 二、充實民眾終身學習教育，定期舉辦成人與兒童研習班、暑期青少年夏令營等活動，並辦理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及假日親子活動，強化親職教育。 三、結合社會資源，與鄰近社區大學合作，規劃設計符合在地文化之活動，提升藝文風氣。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閱讀推廣與空間改善	一、充實館藏，策劃閱讀推廣活動、閱讀講座、主題書展等，引領民眾認識與親近圖書館，培養全民閱讀習慣。 二、改善閱覽設備及空間規劃，提供舒適優質之閱讀環境。	中央：0 本府：733 合計：733
	吳晉淮音樂紀念館經營管理與行銷	辦理農曆春節、中秋節慶主題性活動，再現故居風華，營造地方藝文亮點。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永成戲院經營管理與行銷	一、系統性展陳戲院珍貴文物及舊照片，並建立導覽解說機制。 二、配合月津港燈節，辦理春節表演藝術活動。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策劃辦理老臺新藝系列活動，串連雲嘉南縣市老戲院，辦理多元化藝文展演，為戲院注入新的藝術活力，再現戲院風華。	
	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中壯組)	為推崇臺南在地藝術家之成就，推廣美術教育，擬選拔優秀藝術家於臺南及全國各縣市具水準之展出場地進行巡迴展，讓全國各地民眾看見臺南藝術家的多元樣貌，進而認識臺南之藝術發展與成就。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南瀛獎三傑特展	「南瀛獎」為地方政府辦理全國性美展之先河，二十餘年來拔擢無數優秀藝術人才。為加強行銷、推廣於 107 年度獲得南瀛獎的三位優秀藝術家，將為其量身策辦展覽、出版畫集，並辦理專訪、示範交流等活動。	中央：0 本府：900 合計：900
	當代女性藝術家特展	邀請女性藝術家策辦主題性特展，藉由多元媒材、不同藝術家的共同展出，展現其創作的特色表現及多元風貌，呈顯女性藝術家看世界的角度，大眾感受、體會到屬於「女性」豐沛的藝術能量。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文化資產	辦理古蹟歷史建築修復	一、直轄市定古蹟西市場暨原臺南州青果同業組合香蕉倉庫修復工程。 二、市定古蹟原臺南長老教女學校本館暨講堂修復工程。 三、直轄市定古蹟原水交社宿舍群 B3 棟暨園區景觀工程。 四、105 年 0206 地震中西區市定古蹟風神廟災害復建工程。 五、市定古蹟原臺南州會修復工程。 六、直轄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修復工程 七、直轄市定古蹟白河大仙寺大雄寶殿修復工程 八、105 年 0206 地震中西區國定古蹟臺南孔子廟災害復建工程。 九、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修復工程。 十、蕭氏節孝坊修復工程。 十一、國定古蹟原臺南水道水源地區再利用工程。	中央：317,544 本府：341,619 合計：659,163
	辦理各項有形文化資產管理維護輔導及教育推	一、辦理臺南市寺廟文物管理維護暨推廣計畫。	中央：835 本府：4,54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廣	二、辦理遺址教育推廣出版與活動。 三、辦理臺南市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管理維護訪視巡查計畫。	合計：5,382
	辦理各類無形文化資產教育推廣、傳習課程、影音及專書出版、無影藏文化資產影像競賽	一、辦理「向大師學習」傳統藝術傳習系列課程。 二、傳統藝師技藝及影像出版、調查研究。 三、傳統藝師作品蒐藏及廟宇作品數位典藏。 四、辦理無影藏文化資產影像競賽。	中央：800 本府：11,420 合計：12,220
	出版文資專書與季刊、建置文資資訊系統	一、出版文資專書與「聞芝@文資」刊物。 二、文資月與公共服務等推廣活動。 三、建置本局典藏品數位化資料。 四、出版文資瑰寶，推廣文資雙語化。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辦理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再造歷史現場中長期計畫	一、臺南市內嘉南大圳水圳記憶與互動歷史資源調查。 二、辦理六甲、麻豆、後壁三區埤塘記憶、糖業地景、米糧文化推廣活動。 三、出版以嘉南大圳為主題的歷史書寫。 四、辦理「歷史建築台鹽隆田儲運站(甲~丁倉及地磅室)修復工程」及鄰近大西小東倉內櫃體/設備採購。 五、啟動市定古蹟曾文溪渡槽橋修復工程。 六、輔導所有權人辦理「歷史建築後壁菁寮義昌碾米廠修復工程」。	中央：295,309 本府：125,761 合計：421,070
圖書館業務	建構優質閱讀環境	一、新總館：名人堂策展、資訊設備採購、機房建置、傢俱設備採購。 二、補助區圖汰換老舊設備。	中央：0 本府：5,930 合計：5,930
	推行各項便捷服務，提供可及的閱讀服務網絡	一、持續辦理全市圖書通閱服務。 二、持續辦理企業書箱服務。 三、提供各項線上便捷服務，讓服務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	中央：0 本府：1,780 合計：1,780
	強化資訊設備，提供平板借用服務	一、提升資訊服務效能，強化各區圖書館資訊設備。 二、提供民眾數位課程與平板借用服務。	中央：0 本府：1,775 合計：1,775
	充實多元館藏，滿足各族群的閱讀需	一、落實館藏發展政策，購置各類型圖書資料，提供民眾多元閱讀資源。 二、兼顧各族群(新住民、兒童、青少年及銀髮族)的閱讀需求，採購適合的圖書資料。 三、持續蒐集臺南地方文獻及作家作品，	中央：0 本府：54,290 合計：54,29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完整典藏地方特色館藏，發展臺語文館藏，致力於本土語言之傳承。	
	規劃辦理多項主題性閱讀活動，提升城市閱讀風氣	一、持續推動地方電視台公益頻道製播讀書會，將閱讀深植於生活中。 二、深耕兒童閱讀，發送新生兒閱讀禮盒。 三、分齡分眾以及配合節慶、政策相關議題辦理各項閱讀活動。 四、編印樂讀誌，推廣閱讀活動及資訊新知。	中央：0 本府：5,904 合計：5,904
	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	一、落實區圖書館評鑑制度，針對營運績效不足者進行輔導及訓練，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 二、辦理館員教育訓練，提升館員專業知能。	中央：0 本府：10 合計：10 總計 中央：764,189.54 本府：1,227,685.86 合計：1,991,875.4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交通局主管本市交通行政、運輸規劃及管理、停車場規劃及管理、交通工程、公共運輸、交通違規案件之裁決及交通事故鑑定，秉持交通專業理念，擘劃本市交通運輸發展，改善公共運輸環境與提升服務品質，落實低碳交通，構築智慧化先進運輸交通城市，建置友善具效率的停車環境、積極辦理交通工程設置及改善，提供市民安全、舒適、順暢、便捷的交通運輸服務，營造低碳臺南、人本交通城市。

本年度將積極推動本市交通施政、提升道路交通管理成效及主要道路行車流暢、改善易肇事地點增進道路人車安全、推動公平有效率的停車管理、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並以「低碳」、「便捷」、「人本」、「先進」、「智慧」的交通願景，建構便捷好行的運輸網路，提供智慧無礙的運輸服務，塑造低碳人本的交通環境，以樂活交通營造幸福臺南。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業務成果面向）

- （一）配合中央積極推動「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重大交通建設，提供更便捷的交通服務。
- （二）推動臺南市區鐵路立體化北延至善化及新營至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開創本市都市發展新契機。

二、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 （一）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機制，強化重要交通議題審議及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確保交通之安全及順暢，預計 108 年度按月召開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並審議道路施工交維計畫。
- （二）積極充實「臺南市道安宣導團」運作，讓交通安全理念向下扎根。

三、推動自行車道建設與行銷：（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案」，以系統永續經營為目標，提供低碳城市短程接駁及最後一哩路服務，持續營運已建置完成之 T-Bike 租賃站點(62 處)。

四、建構便捷公共運輸網：（業務成果面向）

- （一）持續推動公車捷運化工作，優化市區公車路網，透過電子票證大數據分析，針對市區公車路網總體檢，並新闢環線公車，搭配既有內環路線，達市區環環相扣之生活圈，108 年度期達成公共運輸使用率年成長 3% 以上。
- （二）持續協調臺鐵局推動本市轄內臺鐵捷運化工作，增加電聯車班次及通勤車站，並改善站區外轉乘環境。
- （三）以重要區際運輸廊帶幹線公車強化城際交通連結，搭配地區支線公車與彈性運輸補足運輸服務缺口，有效擴展公共運輸服務範圍，108 年度目標，服務人次成長率 3% 以上。
- （四）配合推動交通部「觀光景點無縫隙旅遊服務計畫」，補助發展觀光公車便利遊；推動雙層巴士行銷活動，結合觀光套裝服務，吸引市民及觀光客搭乘，塑造悠活、低碳、文

化之都市形象，提供民眾新型態旅遊體驗。

- (五) 提供偏遠地區乘客客製化服務，預計於玉井、白河生活圈推動彈性運輸服務，在例行的公車路線和班次之外，運用更靈活的車種、時段、營運方式提供運輸服務，以契合各地不同旅運需求。
- (六) 新闢電動巴士路線或汰換原有柴油公車為電動公車，提供民眾永續性及低碳環保之公共運輸服務。
- (七) 建置發展公車 ITS 設備（如 GPS 車機、LCD 行車顯示器、車內站名播報器、數位行車紀錄器等）。
- (八) 逐年分期建置公車候車亭與智慧站牌等候車設施，108 年建置 35 座候車亭、35 座獨立式智慧站牌。
- (九) 持續推動低地板公車，協助客運業者辦理車輛汰舊換新及購置低地板公車，108 年汰換新增 20 輛低地板公車，提升行動不便者搭乘便利性及公共運輸使用率。
- (十) 擴大多元化計程車隊規模，108 年新增 20 輛投入服務。
- (十一) 建立及維護公車動態資訊系統，並透過普遍、便捷之媒介（網際網路、電話語音及行動裝置 APP 及 QR-Code 掃描提供查詢服務），提供民眾即時、正確之公車動態資訊。本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已可提供查詢公車到站預估時間、各路線行駛班表、路線站位、票價及轉乘規劃等資訊，藉由系統更新維護與改善，提升系統對時間預估的穩定度，以使用人次每年增加 10 萬人次為目標。
- (十二) 持續於客運轉運站、候車亭、各大轉運節點裝設市區公車動態智慧型顯示器，提供民眾即時公車資訊，提升候車服務水準。

五、強化公共運輸查核及安全管理，提升整體效能與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定期辦理市區公車評鑑，藉以提升公車營運績效與服務水準。
- (二) 全面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及軟硬體設備，推動公車新文化運動，並於車上提供免費 Wi-Fi、車輛及候車設施設置 USB 充電設備，108 年目標建置候車設施 70 座 USB 充電設備，以提供六心級（關心、愛心、貼心、細心、耐心、開心）公車服務。
- (三) 提供市區公車申訴專線，並由專人服務，讓民眾有管道可以直接申訴或提供建言，並依民眾反映事項儘速辦理，或移請市區公車業者於一定期限內查明妥處，持續進行追蹤改善，以確保市區公車服務水準及品質。
- (四) 透過快速有效的處理並及時反映予業者進行改善，以提升市民對市公車觀感，同時藉由每年實行公車評鑑來瞭解與要求客運業者在車輛與人員等軟硬體方面定期維護與儘速改善，期能使各客運業者評鑑等級維持在甲等以上。
- (五) 每季針對 4 家市區客運業者至少各安排 1 次場站營運車輛安全檢查，檢查如有缺失將以正式公文轉請客運業者限期改善，108 年度稽查次數預計達 16 次以上。

六、公車運價制度檢討：

- (一) 辦理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轉乘補貼、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公車票差優惠及長者與身障免費搭乘等措施，進而提高使用率。
- (二) 設定公車轉乘規則，持續實施電子票證於公車間轉乘優惠之策略；另配合臺鐵車站建置電子票證設備，提供電子票證搭乘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優惠，以發揮無縫運輸精神，提高大眾運輸之電子票證轉乘及使用率，108 年度電子票證使用率預期成長 2% 以上。

七、積極推動轉運站建設：

配合國道客運路線，整體規劃開發新營、仁德等綜合轉運站，期可提供民眾作為本市國道客運與市區公車、幹支線公車之轉乘接駁。新營綜合轉運站由市府自行興建後委託民間經營管理，預計 108 年正式啟用；仁德綜合轉運站採促參方式辦理招商作業，預計 108 年進行轉運站建置；另配合本市亞太棒球訓練中心計畫，辦理和順綜合轉運站開發，預計 108 年進行轉運站興建工程；更為促進地方繁榮發展，與國產署合作共同開發開元綜合交通中心及平實綜合轉運站，依促參法辦理招商，預計 108 年進行交通中心及轉運站建置。

八、加速推動先進運輸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因應先進運輸系統優先路網綠線及第一期藍線納入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持續爭取可行性研究核定及藍線第一期延伸線、紅線納入前瞻第二期計畫補助，並逐步推動後續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等作業，加速本市先進運輸系統完善建置。另因應未來本市重大開發計畫與都市發展，啟動整體路網評估作業，提升先進運輸系統路網完整性

九、健全完善停車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依據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及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法規授權，逐步推動整體停車管理政策之相關配套措施，增訂停車場管理行政規則，俾利行政管理依據。
- (二) 於區域人口密集、商業活動興盛、停車需求高都會區普設路邊停車位，提供民眾合理停車空間，增設 2,000 席汽車格，1,000 席機車格。
- (三) 依各地區道路特性、交通狀況、停車需求及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標準，適時檢討收費方式與費率，實施差別費率及擴大收費、機車收費、部份路段路邊停車開單委託民間辦理等措施，以增加周轉率、逐步改善停車繁雜路段之停車秩序，辦理停車場委外收費，提升收費效率。
- (四) 委託民間辦理違規停車拖吊業務，改善違規停車行為，增進道路交通安全及維護民眾停車權益。

十、營造友善停車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 34 處公有停車場委外，引進民間資金及專業經營，營造安全、舒適、便利停車環境，並結合地區特色帶動商圈發展。
- (二) 檢討閒置公有地合作開發闢建臨時停車場，推動公共設施檢討多目標使用附建停車場，辦理公有路外停車場開闢，並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依法登記及營運，滿足民眾停車需求及提供安全停車空間。
- (三) 改善公有停車場停車相關軟硬體設施與環境(設置身障智慧車辨、婦幼專區、低碳優先格位)，提升停車場設施與經營管理品質，並配合推動停車收費系統電子化及自動化，增加停車場地服務品質與營運績效。

十一、推動智慧交通整合，並持續辦理交通號誌設置及改善：

- (一) 落實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持續辦理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並整合治安監視系統、推廣旅遊觀光區行車監控疏導與停車導引系統、區域交控整合計畫，全面提升交通服務品質，達到即時路況監控及管理。
- (二) 改善本市各區較壅塞之路段(約 3 至 5 路段)，整合所轄管之路側交通即時資訊蒐集設施，及介接本府警察局治安監視系統與公路總局之即時交通資訊，利用大數據分析，制定更具效率、更準確之交通號誌管制策略，提升本市道路行車順暢性。

十二、加強交通安全設施改善：(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為增進人車行駛安全，維持號誌正常運作，持續辦理交通號誌之設置及改善維修，每月號誌修復路口 250 件。
 - (二) 持續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及因應 3G 通訊斷訊等，更新老舊控制器 80 臺，降低離線故障情形，並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
 - (三) 持續汰換本市轄內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鍍鋅鋼管材質，及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材質，以防止因天然災害發生斷裂或倒塌情事，預計改善 50 處，以提升用路人行車安全。
 - (四) 為健全本市交通設施，強化該設施之功能，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與整頓，標誌及反射鏡共新設（汰換）800 組、維修 650 組，標線補繪長度 90,000（M）（以 10cm 寬標線計）。
 - (五) 為提升用路人安全，定期檢討分析交通事故資料，會勘鑑定易肇事路線、路段、路口，改善地點 20 處。
 - (六) 為友善行人環境，實行人專用時相約計 3 處，及構建行人倒數號誌 60 處，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 (七) 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危險路段及照明不佳等處汰換或更新太陽能 LED 標誌交通安全設施工程，預計改善汰換或更新 50 面標誌牌面。
- 十三、加速交通違規裁決及移送強制執行：（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速違規案件之裁決，裁決件數每年預計 108,000 件為目標。
 - (二) 加強移送強制執行（含再移送）作業，每年預計移送 72,000 件為目標。
- 十四、提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業務專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鑑定之專業性及適法性，定期統計司法機關採信比率及覆議會同意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案件比率達 95% 以上。
 - (二) 縮短鑑定時程：當事人於申請鑑定案件經車鑑會收文後，從受理到完成鑑定意見書，其鑑定時程從原先的二個月，縮短到 45 天，以使當事人於調解時儘速有所依據。
- (一) 網路資訊服務透明化：提供友善網路 e 化服務，當事人可透過本會網站申請定及查詢鑑定進度，服務範圍無死角。
 - (二) 控管民眾申請案件，縮短處理鑑定時程，鑑定案件完成後 7 天內送達。
 - (三) 司法機關（地方檢察署、地方法院、高分院等）函文解釋尚待釐清之案件，7 天內提送委員會討論，經委員會討論後 3 天內答詢司法機關。
 - (四) 加強 e 化服務，接受當事人網路申請及查詢進度：透過網路之普及化，減少往返本會之交通時間及達到城市低碳節能之目標。
- 十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強化本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每年每人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其中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必須完成課程學習時數 10 小時及民主治理價值課程學習時數 5 小時，另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 十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交通企劃及管理－交通綜合規劃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	辦理台鐵市區路段地下化工程以縫合交通，加速都市發展	中央：2,995,000 本府：427,857 合計：3,422,857
交通企劃及管理－交通綜合規劃	108 年度新增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系統	108 年預計於全市新設 30 站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綜合規劃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綠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綠線之規劃作業	中央：1,680 本府：320 合計：2,000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之綜合規劃作業	中央：15,000 本府：3,000 合計：18,000
	臺南市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先進運輸系統)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整體路網評估	中央：8,000 本府：7,000 合計：15,000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延伸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延伸線可行性研究	中央：10,000 本府：2,000 合計：12,000 (中央尚未核定)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紅線	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紅線可行性研究	中央：10,000 本府：2,000 合計：12,000 (中央尚未核定)
交通工程 (設備及投資)	持續進行交通號誌之設置及改善維修	新設、改善路口號誌，號誌燈箱桿汰換，線路地下化改善，以及緊急搶修等。	中央： 本府：91,524 合計：91,524
	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號誌控制器汰舊更新	更新汰換路口老舊號誌控制器，並連線納入交通控制中心統一管理，降低離線故障情形，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提高行車安全及順暢。	中央： 本府：8,500 合計：8,500
	基礎交通號誌設施汰換計畫	汰換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鋼管桿，及汰換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燈箱。	中央：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	交通安全設施(標線、標誌、導標、反射鏡、分隔島改善、軟質彈性桿及其他交通安全設施等)新設、改善及維護等。	中央： 本府：52,295 合計：52,295
	行人號誌倒數計時器新設、改善及維護	實施行人專用時相及建構行人倒數號誌，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中央： 本府：1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10,000
營運管理 (公共運輸處)	提供健全便捷之公共運輸網	補助發展觀光休閒公車暨營運等相關經費	中央：0 本府：4,417 合計：4,417
		偏遠地區 DRTS 服務營運	中央：962 本府：10,000 合計：10,962
營運管理、運輸設施、運輸稽查、建築及設備 (公共運輸處)	持續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	市區公車車輛汰舊換新及購置低地板公車補助計畫。	中央：73,164 本府：23,200 合計：96,364
		公共運輸服務品質評鑑計畫、公共運輸服務品質提昇	中央：1,200 本府：2,000 合計：3,200
		市區公車轉乘優惠補助	中央：1,284 本府：21,694 合計：22,978
		市區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維運及通訊、公車動態系統升級服務作業及 4G 智慧型站牌通訊費	中央：0 本府：24,056 合計：24,056
		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基本里程票價及行銷優惠補助(基本里程補助 26 元)	中央：0 本府：69,877 合計：69,877
		智慧站牌暨後車亭新建工程	中央：13,770 (108 年轉正) 本府：4,000 合計：17,770
		市區公車服務路線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中央：16,407 本府：0 合計：16,407
擴大停車供給	新闢停車場	一、「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週邊臨時路外平面停車場開闢工程。 二、擴大獎勵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 三、大型立體停車場闢建工程	中央：873,501 本府：873,731 合計：1,747,232
臺南市交通作業基金			
捐助國內團體(補助客運業者)	持續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	市區公車服務路線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中央：0 本府：253,752 合計：253,752
		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基本里程票價及行銷優惠補助(基本里程補助 26 元)	中央：0 本府：150,000 合計：150,000
新興計畫	新營綜合轉運站開發	新營綜合轉運站之新建工程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營綜合轉運站新建工程			本府：12,822 合計：12,822 (106年中央0、本府40,000；107年中央63,798、本府18,625)
便捷大臺南-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和順綜合轉運站開發	和順綜合轉運站開發	臺南市和順寮農場區段徵收範圍內和館段第99及100地號土地專案讓售案	中央：0 本府：592,749 合計：592,749 (108年)
便捷大臺南-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和順綜合轉運站開發	和順綜合轉運站開發	辦理和順綜合轉運站興建工程之規劃設計及工程	中央：350,256 本府：257,364 合計：607,620 (經費尚未核定)
便捷大臺南-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仁德綜合轉運站開發	仁德綜合轉運站開發	辦理仁德綜合轉運站新建工程之規劃設計及工程	中央：402,968 本府：689,930 合計：1,092,898 (經費尚未核定)
外包營運	推動本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案」。	中央：0 本府：43,524 合計：43,524
土地改良修護及代理服务	健全停車管理制度	一、臨時停車場闢建工程及停車場設施(鋪面、排水、標誌、標線)等修繕。 二、改善停車繳費制度、提供多元化繳費管道。 三、委託民間廠商執行違規車輛移置及保管作業。	中央：0 本府：109,186 合計：109,186
建築及設備計畫	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一、推動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 二、公有停車場新建或改善等相關工程。 三、停管中心相關停管設備改善作業。 四、智慧停車管理系統建置，及路外停車場相關軟硬體設備改善。	中央：0 本府：78,377 合計：78,377 總計 中央：4,773,192 本府：3,870,175 合計：8,643,367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衛生局主管之業務，掌理健康促進、防疫監測、醫療救護、藥物管理、食品安全、心理與精神照護等公共衛生相關事項，與市民的健康與福祉息息相關，政策規劃以市民需求為依歸，以「維護促進市民健康」作為使命，以達成全體市民對健康的期待。

以本市施政主軸、衛生局 108-111 年中程施政計畫及歷年延續性之重大政策計畫等，作為推展醫療保健業務之藍圖，秉持「智慧、團隊、安心、永續」的核心價值，以市民為中心的思維，藉由前瞻性的政策規劃，利用卓越之行政效率，傳承創新的施政理念，主動提供便民服務，促進全民參與，提升民眾健康素養，實現「全人、全時、全程、全家」之全人照護，使健康生活永續發展，建構幸福健康城市，達成「2025 年成為臺灣智慧健康照護標竿」的願景。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民眾健康參與，落實健康生活：（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營造婦女友善就醫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建構母嬰親善哺乳環境、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降低非醫療必要之性別篩檢、推動孕產婦健康管理、生育保健及事故傷害防制、推動新生兒聽力篩檢、加強學齡前兒童視力、聽力篩檢，以維護婦幼健康。
- (二) 以「行動醫院、全民健檢」為平臺，辦理癌症及慢性病篩檢，積極邀約醫療院所執行篩檢服務，並提供社區到點設站，以提升篩檢率，早期發現早期治療，預計服務 30,000 人次。
- (三) 提升衛生所高齡友善照護量能，辦理健康老化計畫，加強代謝症候群及慢性病之防治，提供整合性之長者保健服務。
- (四) 創造健康的支持性環境，辦理社區營養教育，營造健康活力的生活，落實無菸檯、低碳健康飲食與規律運動之生活形態。
- (五) 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辦理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全口活動假牙計畫，預計裝置 5,000 人次，並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以增強長者咀嚼能力，促進健康。
- (六) 原住民、新住民醫療保健：辦理原住民一般生育健康指導及諮詢，並推動新住民婦女生育健康管理，藉由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服務，讓新住民婦女及其家庭能即時獲得所需之健康照護及醫療協助，建卡管理率達 100%。
- (七)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持續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輔導社區關懷據點共餐營造社區高齡友善低碳健康飲食環境，並推廣本府各級機關、公立學校與公營事業機構及民間事業機構共同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辦理低碳健康飲食課程，營造永續低碳健康生活環境。

二、加強防疫整備，落實疫情監控：（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監控與管理計畫，根除三麻一風（小兒麻痺、先天性德國

麻疹症候群、麻疹、新生兒破傷風)整合計畫，完成率達 95%。

- (二) 提供設籍本市 65 歲以上民眾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當年度採購疫苗之施打完成率至少達 90%。
- (三) 提升 3 歲以下幼童常規疫苗接種率達 95% 以上。
- (四) 腸病毒重症個案確定病例，不超過 5 例。
- (五) 強化結核病個案管理績效，年治療成功率達 70% 以上，細菌學陽性之都治執行率達 85% 以上。
- (六) 健全愛滋篩檢諮詢網絡，高危險群愛滋病個案篩檢達 10,000 人次；並推動校園愛滋防治宣導場次達 450 場、50,000 人次。
- (七) 全面動員防治登革熱，針對高風險地區執行病媒蚊密度調查，並強化社區防疫網絡及動員機制，登革熱防疫志工隊每月至少動員 4.5 次，每 2 個月完成全市共 752 (里次) 孳生源密度調查工作，布氏指數 2 級以下之里次於平時達 97% 以上 (2 級以下里次/總調查里次)，於流行時期達 93% 以上，衛教宣導 500 場次，以降低本土及境外移入高風險案例，預防市民群聚感染。
- (八) 推動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積極疫情監測與因應，皆依工作手冊及工作指引處理疫情，達成 100%。提升傳染病醫療照護之品質及量能，維持個人防護裝備達安全儲備量並維護於新品狀態，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達成 100%，流感防治持續辦理民眾衛教宣導達 200 場，參加總人數至少 8,000 人。
- (九) 加強腸道及人畜共通傳染病 (狂犬病等) 監控及衛教宣導，衛教總人數至少 3,500 人。

三、強化醫院緊急醫療應變能力，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政策完成「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制度」相關作業，執行急救責任醫院急重症醫療品質考核制度。
- (二) 強化急重症病患轉診品質，輔導轄內 13 家急救責任醫院執行「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以建立完整的轉診網絡及資訊平臺。
- (三) 強化醫療暴力監測及防制，共創安全就醫環境。
- (四) 加強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每年定期及不定期辦理轄區救護車裝備及品質查核，輔導達 100% 合格。
- (五) 配合中央推廣 AED 安心場所政策，提升市民之生命安全。

四、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宣導，藉以提升民眾办理流程之瞭解，以達鑑定之順遂，預計至少辦理 10 場次宣導。
- (二) 建立新制鑑定業務諮詢專線與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與諮詢。

五、提升醫療照護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偏遠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服務，主動將醫療及綜合性衛生工作送進社區，以提升偏遠地區民眾行使健康之權利，預計辦理 13 區 31 里巡迴醫療。
- (二) 持續辦理委託經營醫院 (台南市立醫院及臺南市立安南醫院) 醫療品質績效考核，依契約承諾事項辦理履約管理作業。
- (三) 加強推動病人安全：持續督導轄區醫療院所執行醫院病人安全工作目標及執行策略，含用藥安全、感染控制、手術安全、預防跌倒、鼓勵通報、醫療溝通有效性、鼓勵病人及家屬參與、管路安全等八大目標，並辦理醫院督考及特殊獎勵制度，建構病人安全

的醫療作業與環境，共計 37 家醫院。

- (四) 推動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藉由資通訊科技與電子化醫療器材的應用，建構雲端健康照護服務上網，提供智慧加值及溫馨互動的服務。106-107 年建置及持續維運 300 個健康站及 20,000 人會員服務，並結合醫療院所，針對高血壓相關疾病之高危險群提供照護服務，形成社區照護網絡。108 年除持續維運外，擬提供更精進的照護模式。
- (五) 發展觀光醫療：以城市行銷的方式，持續推動臺南市觀光醫療平臺，藉由跨局處的合作，整合大臺南醫療與觀光資源，並鼓勵建置友善多國語言就醫環境，輔導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通過市府英語友善標章(English Friendly, EF)認證，打造臺南醫療國際品牌能見度。
- (六) 強化精神病人醫療照護體制：提升精神醫療機構服務品質與緊急精神醫療服務，強化警、消、衛政護送就醫合作機制，推動精神病去污名化運動，並於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持續辦理精神病人社區巡迴醫療，提升精神醫療資源可近性服務。
- (七) 委託機構辦理「精神病社區關懷照顧暨自殺通報個案管理計畫」，提供定期追蹤訪視、資源轉介等，協助精神病人穩定就醫，每年至少服務 700 位精神追蹤關懷個案。
- (八) 推廣本市牙醫醫療院所至少 38 家加入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提供身心障礙者充足及方便的牙科醫療服務。
- (九) 強化醫療爭議處理能力：輔導本市醫療機構及醫事相關公會提升醫療糾紛關懷小組執行成效與品質；與本市醫事相關公會及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合作辦理醫法聯繫會議；配合衛生福利部推動多元雙向醫療爭議調處機制，以期減少醫療爭議案件進入司法訴訟程序。

六、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藥事照護服務，落實用藥安全照護：
 - 1. 行動醫院用藥安全諮詢站：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提供參與健康檢查的民眾用藥或健康保健諮詢，預計辦理 80 場次。
 - 2. 辦理正確用藥宣導：規劃於社區、社團或學校辦理 30 場次正確用藥宣導，預計宣導 1,000 人次。
- (二) 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執行查核食品業者衛生設施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提升食品業者衛生水準，保障市民飲食安全，年度查核 4,000 家次。
- (三) 辦理食品業者 HACCP 食品安全查核：稽查「水產食品業」、「肉類加工食品業」、「乳品加工食品業」、「餐盒食品工廠」、「旅館業附設餐廳」共 40 家次，輔導查核 HACCP 食品廠落實食品安全，推動事前監控勝於事後檢驗之系統化管理制度，提升食品衛生安全。
- (四) 辦理餐飲業衛生優良店分級與評選工作，加強餐飲衛生管理與評鑑，督導業者落實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提升餐飲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能力，並提供消費者用餐選擇，年度預計完成 100 家以上。
- (五) 輔導餐飲業者全面落實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提升餐飲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能力，辦理食品衛生安全講習宣導，確保食品衛生安全及品質，防範食品中毒發生，增進國民健康。
- (六) 加強製售食品添加物業者之查核：稽查兼製售食品添加物之化學工廠或化工原料行、食品添加物販賣業者登錄，並查核食品添加物製造、輸入業者，合計 60 家。

- (七) 依據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落實各加水站登記管理，以保障市民飲水安全。
- (八) 成立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採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會議，加強各機關(單位)橫向、縱向連繫合作機制，迅速有效因應食安事件發生，以民生重點食品開始，全面進行風險分級**管理**重點加強稽查。
- (九) 加強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落實管制藥品管理及輔導，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年度執行 1,000 家次管制藥品查核。
- (十) 藉由監控違規廣告，加強稽核違規廣告，避免民眾誤信廣告內容，致影響身心健康。
- (十一) 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 (十二) 運用大眾傳播媒體（電子刊版、跑馬燈、平面媒體）適時提供發布有關食品衛生宣導事宜，喚起民眾認識與注意。
- (十三) 設置食品安全專區，配合科技，以「E化」提供相關食品安全資訊，供消費者閱覽與宣導。

七、強化稽查檢驗效能，提升消費者保障量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執行醫藥事機構品質查核，保障市民用藥安全及提升就醫品質，年度稽查達 3,500 家次。
- (二) 依據臺南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加強落實旅館業、游泳業、浴室（含溫泉）業、美容美髮業、娛樂業、電影片映演業營業場所及其從業人員衛生管理等查核，以維護市民消費安全衛生，年度稽查達 1,200 家次。
- (三) 針對本市游泳業及浴室（含溫泉）業，不定期執行營業場所水質抽驗，結果與規定不符者，依法裁處並公布業者名單供消費者查詢參考，年度抽驗達 500 件次；年度辦理 3 場次所轄業別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
- (四) 查核流動賣藥攤販或其他非法管道賣藥，進行抽驗可疑藥物或食品，查核是否涉及偽禁藥，確保民眾使用藥物與食品之安全，預計年度抽驗 10 件。
- (五) 加強食品之稽查：定期與不定期辦理食品稽查與抽驗，確保食品衛生安全，保障市民權益，年度完成 2,500 件抽驗件數。
- (六) 定期辦理稽查人員在職訓練，提升專業素養，落實稽查品質，維護消費者權益，年度預計辦理 5 場教育訓練。
- (七) 強化檢驗中心，整合檢驗資源，加強與市府局、處之檢驗合作，提供食品、營業衛生、傳染病、飲水機水質衛生、放流水重金屬及尿液毒品檢驗等多元化服務，擴增檢驗項目，提升檢驗量能。
- (八) 加強食品安全檢測：配製食品檢驗簡易試劑，提供教育局及本市市民自行 DIY 檢測，共同為食品安全把關，積極提升檢驗人員專業技術，建構新型檢驗儀器設備，強化食品檢驗分析系統，持續新增檢驗項目，為民眾食的安全提供最周延和最即時的檢驗服務。
- (九) 提供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持續推動實驗室認證，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類檢驗項目能力試驗，全面提升食品相關檢驗技術及品質，提供具公信力及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服務。
- (十)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持續辦理生物資料庫之生物檢體與資料之收集、保存，並強化資料庫資訊安全管理，提供優秀研究團隊進行生物醫學領域相關研究，期待研究成果能為本市市民健康做更大貢獻。

八、提供心理衛生照護資源，強化毒品危害防制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結合轄區資源，藉由多元化管道推展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以建構活力、幸福大臺南。
- （二）提供心理健康促進服務：民眾心理諮詢、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推廣免費心理諮詢駐點服務，提供民眾使用可近性，年度服務總人次達 450 人次。
- （三）推動心理衛生志工服務：服務自殺風險及情緒困擾民眾，年度個案服務總人次至少達 1,000 人次。
- （四）辦理長者憂鬱症篩檢服務及推動嘸鬱卒長者社區：提供長者自殺防治之預防措施及長者憂鬱症篩檢服務、在地化關懷服務，服務理念為以健康長者關懷健康欠佳長者，以達獨居中老年人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目的，年度篩檢人數達 15,000 人次。
- （五）規劃及推動心理健康促進服務，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並進行心理健康服務資源盤點，建置轄區心理健康服務網絡地圖。
- （六）落實精神病人全人、全家照護服務，銜接精神病人出院準備服務計畫：落實社區 1-5 級分級追蹤照護，每年平均訪視次數 4.15 次，平均面訪次數達 1.45 次。
- （七）提供自殺風險及自殺企圖個案轉介、關懷及輔導服務：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年度自殺高風險及自殺企圖個案服務達 5,000 人次。
- （八）針對重要交通樞紐、熱點水域及大樓頂樓、販售木炭、農藥商店、社區藥局、基層診所、宗教廟宇等場所，張貼自殺防治警示標語、關懷求助專線及辦理業者珍愛生命守門人教育訓練。
- （九）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提供多樣化、多管道及特殊族群之毒品危害防制宣導；培訓反毒志工，提升毒品危害防制普及性；促進毒品危害防制網絡之聯繫，增強毒品防制點、線、面之功能；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 （十）加強第三、四級毒品及新興毒品宣導及防制方案：增加及落實青少年與家長對毒品防制之教育宣導，並辦理三、四級毒品防制多元創意小團體班、假日班及個別班。
- （十一）擴展藥癮個案服務面向及深度，落實單一窗口轉介服務平臺：加強藥癮者戒癮治療補助制度，推動藥癮者戒癮治療，辦理社區處遇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建構藥癮者社區復歸之支持網絡。每年辦理指定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及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 （十二）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服務等。
- （十三）提升醫事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及轄區內需求，辦理 1 場次「家庭暴力被害人危險評估教育訓練」及 2 場次「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且指定責任醫院之急診或婦產科醫師需參與 1 名以上，轄內醫師參訓涵蓋率應至少達 80% 以上。
- （十四）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照法院、地檢署及監獄評估報告書裁定應接受社區處遇人數，安排社區處遇其完成人數達成率 100%。
- （十五）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相關處遇人員：年資達 5 年以上之人員每年應有 6 小時在職教育訓練；處遇年資未滿 5

年之人員應有 6 小時在職教育訓練及督導 8 小時，並於今年邀請外聘講師於各處遇機構辦理：家暴加害人處遇 3 場次、性侵害加害人處遇 2 場次，督促處遇人員接受內、外部督導及繼續教育，並於期末報告呈現受訓情形。

(十六) 鼓勵本市牙醫醫療院所加入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提供身心障礙者充足及方便的牙科醫療服務，每萬人口每週診次 ≥ 10 。

九、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一) 提升為民服務效能：加強人員專業素養，辦理電話禮貌測試 12 次、衛生所服務品質年度考核，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形象。

(二) 強化衛生稽查人員專業素養：辦理 5 場次衛生稽查人員在職訓練，以提升稽查行政效能。

(三) 積極提升醫政服務效率：

1. 設置醫事人員辦（換）照單一窗口，臨櫃隨到、隨辦、隨取，中午不打烊，免除民眾往返及等候時間，提升效率。

2. 貼心提醒執業執照更換日期：各類醫事人員應辦理執登始能執業，依各類醫事人員法規定執業執照應於到期日前更換，避免逾期受罰；本府每半年發函至各醫事相關公會，提醒會員執業執照到期更換日；每月底以電話通知下個月執業執照到期之醫事人員記得辦理更換手續，以免逾期被罰。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一) 強化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每人每年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平均達 20 小時以上。

(二) 推動英文成為第二官方語言，規劃營造優質雙語服務環境，鼓勵同仁參加英文相關課程及檢定，提升同仁通過英檢比例達 62%。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衛生業務－ 疾病管制	傳染病監測	一、提升法定傳染病監測管理工作之完整性。 二、提升傳染病疫調資料之完整性，防止疫情蔓延。 三、提升本市防疫檢體送驗品質，降低檢體不良率並獲得準確之檢驗報告。	中央：202 本府：181 合計：383
	登革熱防治	一、跨局處合作「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工作計畫」： (一) 結合本府各單位，依業務權管事項，落實全方位孳生源清除與宣導，防範登革熱疫情侵襲。	中央：590 本府：6,997 合計：7,58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 每年辦理二次登革熱跨局處防治檢討會議。</p> <p>(三) 每月辦理登革熱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p> <p>(四) 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查核與複查。針對高風險里別進行誘卵桶佈點、監測及回收。</p> <p>二、疾病管制署委辦計畫「登革熱等病媒防治計畫」：</p> <p>(一) 遏阻境外移入病例點燃本土疫情。</p> <p>(二) 落實登革熱疫情通報與個案管理。</p> <p>(三) 成立滅蚊防疫志工隊，強化社區動員及自主管理。</p> <p>(四) 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查核與複查。針對高風險里別進行誘卵桶佈點、監測及回收。</p> <p>(五) 病媒蚊重大列管點追蹤防治。針對轄區內列管點列冊分級管理（分為A.B.C.D四級），週期性查核追蹤列管，針對無法處理之積水處所，投放病媒蚊生長抑制劑、劍水蚤或飼養食蚊魚類。</p> <p>(六) 辦理登革熱防治相關教育訓練。</p> <p>三、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中心發展計畫：</p> <p>(一) 對防治中心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包含化學防治施作訓練，俾利執行防治相關工作。</p> <p>(二) 疫情流行前整備NS1快篩試劑、防蚊液、環境用藥等防疫用品，控管各項防疫物資之庫存與配給。</p> <p>(三) 將病媒蚊密度、病例數、噴藥場次等相關資訊建置於登革熱疫情地理資訊系統，俾利後續防疫決策及分析，並管理及維護該軟體系統及設備。</p> <p>(四) 除跨局處防治會議，並與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頻繁交流、相互合作，分享資訊並接受指導。</p>	
	<p>流感及新型A型流感防治</p>	<p>一、疫情監測與因應。</p> <p>二、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p> <p>三、流感及新型A型流感防治衛教宣導。</p>	<p>中央：0</p> <p>本府：466</p> <p>合計：466</p>
	<p>預防接種</p>	<p>一、配合中央編列年度常規（含流感疫苗）及新增疫苗採購。</p> <p>二、提供設籍本市65歲以上民眾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p>	<p>中央：193,045</p> <p>本府：84,405</p> <p>合計：277,45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輔導並不定期查核衛生所及合約院所，各區衛生所每季定期查核轄內合約院所之疫苗冷運冷藏管理。 四、辦理預防接種業務相關人員之在職訓練2場。	
	結核病防治計畫	一、針對醫療院所及衛生所人員辦理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 二、每月召開檢討會，針對各項防疫指標及不合作個案進行追蹤討論。 三、每月辦理1-2次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以處理個案用藥或診斷疑義相關事項。 四、每月實地抽訪2%參加都治(DOTS)計畫在管個案，評估計畫執行情形。 五、運用多面向活動，推廣簡單易記的七分篩檢法，提高民眾對肺結核的警覺性。 六、配合世界結核病日，辦理宣導週活動。 七、針對不合作個案，依擬定之不合作個案處理流程加強訪查及積極管理。 八、針對校園師生、職場工作、一般社區民眾加強衛教宣導，提高其對結核病的認知及警覺性。 九、針對傳染性個案符合相關要件之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進行預防性或潛伏感染治療，以降低年齡層接觸者發病率。 十、針對107年(含)前曾為高傳染性個案的接觸者提供IGRA檢驗，當時未接受過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者，可免費接受檢驗。 十一、針對經濟弱勢及結核病高危險族群進行胸部X光主動篩檢計畫。	中央：7,764 本府：475 合計：8,239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一、提升高危險族群衛教、諮詢及篩檢率：同志、性工作者(含八大行業、小吃部陪侍工作者)、藥癮者等。 二、進行愛滋及性病個案暨接觸者追蹤管理，提升新診斷個案就醫率。 三、持續推動性病、孕婦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 四、推動PrEP及愛滋病毒篩檢計畫，持續推動校園愛滋防治宣導。 五、針對警方查獲對象為毒品使用者、販賣者、性工作者、性交易相對人等辦理衛教講	中央：2,141 本府：1,644 合計：3,78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習。 六、持續藥癮愛滋病減害計畫，設置愛滋衛教諮詢服務站，建立發放及回收機制。 七、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持續與轄區7個替代療法執行機構及8個外展衛星服務點合作，進行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補助計畫。 八、辦理愛滋防治宣導大型活動。 九、設置多元性別友善門診，進行衛教宣導課程及同志朋友諮詢篩檢。	
衛生業務－醫政管理	強化醫院緊急醫療應變能力，提升緊急救護品質	一、辦理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作業」，執行急救責任醫院急重症醫療品質考核活動。 二、辦理急診網絡轉診會議，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 三、監控及強化醫療暴力防制。 四、持續定期及不定期辦理轄區救護車裝備及品質查核。 五、推廣AED安心場所計畫。	中央：1,110 本府：464 合計：1,574
	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業務	一、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宣導。 二、建立新制鑑定業務諮詢專線與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與諮詢 三、提供身心障礙鑑定服務。	中央：0 本府：25,025 合計：25,025
	遠距健康照護	一、雲端智慧健康服務系統維運。 二、健康社區服務提供及 300 站據點營運。 三、連結本市醫療院所，形成社區照護網絡。 四、智慧健康社區服務推廣。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觀光醫療推廣	一、輔導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通過市府英語友善標章(English Friendly，EF)認證。 二、輔導本市醫療院所於就醫場所提供多國語言標示。 三、於本局網站公開東南亞人士就醫資訊。	中央：0 本府：110 合計：110
衛生業務－食品藥物管理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建置計畫	一、本市食品安全系統平臺網頁擴充。 二、辦理食安管理宣導會。 三、辦理本市食安論壇。 四、完成食品業者之現場輔導包含作業現場環境衛生、一級品管（自主檢驗）、追溯追蹤，及現狀分析。 五、完成優良示範業者之輔導及改善。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公衛藥師藥求安全，健康守護	推動藥事照護服務，落實用藥安全照護，衛教宣導計畫：	中央：0 本府：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一)用藥安全諮詢站：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預計提供用藥安全諮詢共80場次。 (二)用藥安全宣導講座：規劃於社區、社團或學校預計辦理30場次。	合計：0
	強化藥物安全管理，加強藥物濫用防制	一、加強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 二、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三、辦理管制藥品講習訓練，以提升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管理。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一、電視媒體廣告監控與查處。 二、查核非法管道賣藥與偽禁藥。 三、用藥安全宣導。 四、辦理民眾與業者廣告管理法規宣導。	中央：379 本府：94 合計：473
衛生業務－ 食品藥物管理、衛生檢驗、衛生稽查	食品三級品管 自主管理 －稽查－抽驗全把關	一、要求食品業者執行登錄。 二、持續推動本府跨局處聯合稽查與檢警調單位聯合打擊違法及重大食品安全事件稽查抽驗及資料之蒐集、檢舉案件之處理，每三個月至少召開1次會議。 三、針對中央公告應執行追溯追蹤、自主檢驗對象進行現場稽查，以強化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四、落實各餐飲業及販賣業作業場所衛生設施稽查。 五、辦理包裝食品標示符合性查核。 六、辦理抽驗： (一)抽驗市售食品中食品添加物之含量300件。 (二)抽驗早餐店及餐車即食熟食食品中食品添加物之含量及衛生標準等60件。 (三)抽驗市售茶葉、花草原料等農藥殘留100件、茶類飲品衛生標準100件、傳統豆類及草本飲品衛生標準50件。 (四)抽驗截切蔬果檢驗甜味劑、米麵濕製品、醬料等檢驗防腐劑共150件。 (五)素食摻葷抽驗50件(素摻葷20件、動物性成分30件)、抽驗黃豆基因改造成分50件、禽畜肉品檢驗乙型受體素100件。 (六)抽驗美耐皿餐具之衛生標準50件(全新未使用過25件、使用過25件)。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七) 本市市售高風險食品及市府聯合稽查小組食品安全抽驗項目之檢驗。</p> <p>(八) 辦理業者之食材來源安全性衛生標準及食品添加物、工廠管理需要等之抽驗檢驗。</p> <p>(九) 辦理後市場食品抽驗檢驗。</p> <p>七、購置本專案檢驗項目所需之標準品、檢驗試劑及相關耗材等，提供即時檢驗服務。</p>	
衛生業務－國民健康	建構社區長者健康之支持性環境	<p>一、推動 65 歲以上老人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p> <p>(一) 跨部門、跨領域合作與牙醫師公會、民政局、區公所、社會局共同辦理。</p> <p>(二) 各區衛生所、公所、照顧關懷據點人員透過各宣導機會，將訊息發布及宣傳，並主動邀約，預估至少裝置5,000人次。</p> <p>(三) 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p> <p>(四) 調查已裝置完成老人之滿意度。</p> <p>二、推行「行動醫院、全民健檢」，以達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標：</p> <p>(一) 針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無醫里或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比例偏低之里別辦理「行動醫院、全民健檢」100場次，提升民眾方便性及就近性。</p> <p>(二) 針對癌症、三高、失智症及腎功能檢查結果異常，予以轉介就醫及追蹤個案就醫情形，或協調醫院派車接送民眾就醫，提供民眾完整健康服務。</p> <p>(三) 提供個案所需之衛生指導，協助BMI（身體質量指數）過重、有吸菸、嚼檳榔等習慣者改善或修正不健康之生活或飲食型態，並持續追蹤。</p> <p>(四) 預估服務30,000人次。</p> <p>三、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社區長者健康促進計畫，鼓勵長者走入社區，進行社區參與，進而促進身心之健康：</p> <p>(一) 透過志工及社區熱心人士、運動團體或社團運作，持續推動，讓長者能透過參與社區活動，達到身心健康。</p> <p>(二) 於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健康講座至少300場次。</p> <p>(三) 辦理失智症及更年期照護講座。</p>	<p>中央：5,200</p> <p>本府：130,000</p> <p>合計：135,2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推動癌症及慢性病防治工作	<p>一、推動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及肥胖防治計畫，推廣全民運動及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結合各場域及組織（如醫院、學校、職場、區公所、衛生所等）推動健康體能及飲食。</p> <p>(二) 持續結合社區運動團體及本市已建構之健走步道、自行車道等，推廣全民運動，持續提升本市運動人口，增進市民健康體能。</p> <p>(三) 透過前二項之推動，達到肥胖防治的目的及預防代謝症候群相關之高血壓、高血脂、高血糖所引起的危害。</p> <p>二、推動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持續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並持續輔導通過認證之餐廳以維持低碳飲食餐廳之品質。</p> <p>(二) 推動公部門每週一日健康蔬食日，並鼓勵民間及事業機構響應。</p> <p>(三) 輔導2處社區關懷據點共餐之備餐人員，營造社區高齡友善低碳健康飲食環境。</p> <p>(四) 舉辦1場低碳健康飲食料理比賽及製作低碳料理食譜。</p> <p>三、與醫療院所結合，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一) 積極邀約及結合醫療院所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二) 醫療資源不足區或無醫里，鼓勵衛生所及醫療院所認養或透過「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提供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及肝癌）篩檢。</p> <p>(三) 由各區衛生所至社區設站或職場辦理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四) 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加入國民健康署之癌症品質提升計畫。</p> <p>四、營造婦女親善就醫及哺乳環境：</p> <p>(一) 結合醫療院所建構親切舒適之婦女就醫環境。</p> <p>(二) 加強乳癌及子宮頸癌之宣導，提升婦女對癌症篩檢服務與現況的了解。</p>	<p>中央：4,956</p> <p>本府：1,063</p> <p>合計：6,019</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 結合醫院督考辦理婦女親善就醫環境實地評核。 (四) 輔導職場及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 (五) 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認證。	
	新住民、原住民醫療保健及優生保健服務措施	一、提供新住民、原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與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 二、輔導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並協助申請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 三、培訓新住民婦女生育保健通譯員，以提供多元化生育保健服務。 四、針對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原住民家庭進行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與改善。 五、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 (一) 遺傳性疾病檢查。 (二) 精神疾病檢查。 (三) 生育調節服務。 (四) 結紮手術。 (五) 人工流產。	中央：13,146 本府：13,953 合計：27,099
	嬰幼兒健康照護	一、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轉介。 二、辦理學齡前兒童聽力、視力篩檢、幼兒園健康管理。 三、辦理 0-3 歲兒童發展遲緩篩檢及異常個案轉介。	中央：150 本府：100 合計：250
	菸害防制	一、針對菸害防制法第 10 條菸品販售場所、第 15 條全面禁菸場所、第 16 條除吸菸區外不得吸菸、第 13 條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進行稽查。 二、配合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及菸酒行政聯合稽查。 三、提供多元戒菸服務、辦理醫事人員戒菸服務教育訓練及相關宣導活動。 四、營造無菸環境。	中央：1,120 本府：200 合計：1,320
衛生業務－衛生檢驗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能量	一、強化檢驗中心之檢驗服務能量，提供食品、營業衛生、傳染病、飲水機水質衛生、放流水重金屬及尿液毒品等檢驗服務，為民眾健康及食的安全提供充分保障。 二、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全國聯合分工體系之 374 種殘留農藥、水產類鉛、鎘、汞、重金屬、動物用藥多重殘留分析 48 項及水中溴酸鹽等檢測。 三、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中央：0 本府：4,029 合計：4,02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 直轄市聯合分工體系之食品用清潔劑中螢光增白劑、砷、鉛和甲醇等檢測。</p> <p>四、強化檢驗分析系統，提供最快速、精確之檢驗結果。</p> <p>五、落實執行優良實驗室規範 (GLP)，持續推動並通過符合 ISO17025 國際認證規範之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環檢所及疾病管制署之實驗室檢驗認證/認可，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提升檢驗品質。</p> <p>六、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項檢驗能力試驗，使檢驗能力與國際並駕齊驅，檢驗結果具公信力。</p> <p>七、加強檢驗人員專業訓練，提升檢驗知能，辦理全國性食品檢驗研討會，加強與全國檢驗單位檢驗技術交流。</p> <p>八、配置食品檢驗簡易試劑，提供教育局分送本市中小學檢測，為本市中、小學午餐食材安全把關，並開放給本市市民領取自行 DIY，共同維護本市食品消費環境安全。</p>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p>一、配合行動醫院活動，持續生物檢體及資料之收集、保存作業。</p> <p>二、持續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之運作等相關作業。</p> <p>三、受理研究團隊之研究計畫申請、審查、資料釋出等相關作業。</p> <p>四、加強生物資料庫之資訊安全管理。</p>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衛生業務－衛生稽查	整合藥商藥局、醫療院所、菸害防制及營業衛生場所例行性稽查管理業務，有效運用稽查人力	<p>一、整合醫藥事機構管理稽查業務，辦理全面訪查，維護市民就醫安全。</p> <p>二、整合菸害防制例行性稽查業務，輔導與稽查業者禁菸場所及菸品販賣場所符合菸害防制法規定。</p> <p>三、落實美容美髮等業別營業場所稽查業務，強化營業場所及人員衛生規範。</p> <p>四、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強化稽查人員專業素養。</p>	中央：0 本府：1,030 合計：1,030
衛生業務－心理衛生管理	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	<p>一、提供民眾心理諮詢及轉介關懷服務，並整合橫向溝通網絡資源平臺，建構全人心理健康促進服務：</p> <p>(一) 提供免費心理諮詢預約服務。</p> <p>(二) 推廣社區志工參與一問二應三轉守門</p>	中央：82 本府：174 合計：25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人。</p> <p>(三)精進自殺通報不漏接，並建構完善自殺高危機及自殺企圖個案追蹤照護及轉介服務之網絡機制。</p> <p>(四)推廣憂鬱症防治與篩檢及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p> <p>(五)建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頁，促進心理資源訊息網路流通服務。</p> <p>(六)召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委員會，建置網絡平臺，並配合本市自殺通報及關懷自治條例辦理事項。</p> <p>(七)辦理心理衛生醫療院所督導考核，提升個案服務醫療品質。</p> <p>(八)規劃辦理心理健康教育訓練，提升專業人員服務品質。</p> <p>(九)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健康促進理念及活動。</p> <p>(十)加強災難心理健康服務。</p> <p>二、推動社區長者自殺防治：</p> <p>(一)辦理長者憂鬱症篩檢。</p> <p>(二)推廣嘸鬱卒長者社區，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社區志工及社區里鄰長關懷社區情緒長者。</p> <p>(三)辦理珍愛生命守門人研習，提高關懷據點社區志工敏感度辨識。</p> <p>三、推展全市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p> <p>(一)於各區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p> <p>(二)辦理記者會及大型宣導活動。</p> <p>(三)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衛生防治及服務措施，並連結公部門及民間機構共同參與。</p> <p>四、強化精神病人護送就醫服務：</p> <p>(一)協助社區中有自傷、傷人或有傷害之虞之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就醫。</p> <p>(二)緊急處置：社區緊急個案委請精神醫療專業醫師出診，提供醫療處置服務。</p> <p>(三)約診處置：未符合護送就醫條件之社區滋擾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需專業醫療人員訪視，由衛生局約診精神科專科醫師到府評估。</p> <p>(四)專線委辦護送就醫：非上班時間之社區精神病人護送就醫諮詢，委由指定精</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神醫療機構醫護人員專業辦理。</p> <p>五、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p> <p>(一) 建立醫療機構出院病人後續社區追蹤照護銜接機制(出院準備計畫)。</p> <p>(二) 加強社區精神病人訪視追蹤，訪視結果確實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p> <p>(三) 依個案需求，轉介精神病人就醫、就業、就養、就學等服務資源。</p> <p>(四) 加強公共衛生護理師及關懷訪視員評估社區精神病人/疑似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技能及個案照護知能。</p>	
	<p>強化藥癮個案照護、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p>	<p>一、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強化藥癮個案管理、社會資源應用及毒品防制網絡之建立：</p> <p>(一) 單一窗口之藥癮者個案服務，提供轉介服務平臺。</p> <p>(二) 加強藥癮者追蹤，提供醫療戒治服務、就業技訓輔導及社會福利資源轉介，提供藥癮者社區處遇在地化服務。</p> <p>(三) 召開本市毒品危害防制會議，結合地方反毒社會資源，形成完整的毒品防制網絡。</p> <p>(四) 加強反毒志工招募及培訓。</p> <p>(五) 鼓勵精神醫療機構參與藥癮戒治機構或替代治療執行機構服務。</p> <p>(六) 辦理「無毒社區 健康家園」計畫，落實社區聯盟服務機制。</p> <p>二、辦理反毒宣導，健全戒毒者之支持系統：</p> <p>(一) 戒毒成功專線線上個案諮詢及輔導。</p> <p>(二) 辦理家庭支持服務方案。</p> <p>(三) 辦理多樣式、多管道反毒宣導，並評估成效。</p> <p>(四) 協助個案相關資源轉介(醫療、就業、社會、就學)服務。</p> <p>(五) 提供個案家屬暢通的諮詢管道，以健全藥癮者之家庭支持系統，重新建構完整家庭功能。</p> <p>三、辦理藥癮者鴉片類及非鴉片類物質成癮者戒癮治療補助：</p> <p>(一) 辦理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藥癮者替代治療費用。</p>	<p>中央：7,712 本府：8,000 合計：15,712</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 部分補助本市家境清寒之藥癮者替代治療費用。</p> <p>(三) 部分補助本市家境清寒之藥癮者非鴉片類治療費用。</p>	
	強化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及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	<p>一、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服務等。</p> <p>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 提升醫事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於上半年度辦1場次「家庭暴力被害人危險評估教育訓練」及2場次「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p> <p>(二)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照法院、地檢署及監獄評估報告書裁定應接受社區處遇人數，再安排社區處遇其完成人數達成率 100%。</p> <p>(三)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相關處遇人員，年資達5年以上之人員每年應有6小時在職教育訓練；處遇年資未滿5年之人員應有6小時在職教育訓練及督導8小時，並於今年邀請外聘講師於各處遇機構辦理：家暴加害人處遇3場次、性侵害加害人處遇2場次，督促處遇人員接受內、外部督導及繼續教育，並於期末報告呈現受訓情形。</p>	<p>中央：250</p> <p>本府：4,000</p> <p>合計：4,250</p>
	身心障礙牙科照護暨口腔健康促進計畫	<p>一、建置本市「身心障礙牙科網絡服務」，身心障礙者及照顧者得到公平、充足及方便的醫療服務。</p> <p>二、無牙醫社區口腔保健及偏鄉校園巡迴：辦理未滿 6 歲兒童口腔塗氟保健，以促進學齡前兒童口腔健康。</p> <p>三、衛教宣導及教育訓練：</p> <p>(一) 製作口腔衛教單張及海報宣導：透過各種宣導活動，提升社會大眾對口腔保健的重視。</p> <p>(二) 製作口腔衛教宣導品。</p>	<p>中央：0</p> <p>本府：200</p> <p>合計：2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辦理照護相關人員之照護教育訓練：提升機構照護者口腔照護的知識態度及執行技能。 (四)辦理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活動，提升大眾對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之關心。	
	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講習計畫	一、辦理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講習，於收到警政單位轉介個案後，每月辦理 1 場次，通知受裁罰者依規定參加講習。 二、通知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達 3 次以上（含 3 次）之 Ketamine 使用者參加心理成長團體。	中央：0 本府：280 合計：280
	弱勢精神病人就醫交通費用補助計畫	一、補助對象：設籍於本市之精神疾病患者（經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查證收案關懷者），因經濟困難有就醫需求但交通費用造成負擔者，排除精神疾病患者就醫障礙。 二、補助項目及標準：計畫所訂補助項目為補助對象因病就醫所需之交通費用及標準如下： (一)交通費用： 1.本補助標準為每案覈實補助，最高補助新臺幣 2,000 元。 2 就醫交通工具包含：大眾運輸工具、復康巴士（需檢附收據）、長照 2.0 交通接送服務(需檢附收據)、計程車（需檢附收據，且排除臺南市東區、中西區、南區、北區、安平區、安南區、永康區、仁德區及歸仁區等 9 區）。 (二)申請對象標準： 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查證為本市收案追蹤關懷者。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總計 中央：237,847 本府：301,940 合計：539,787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環境保護局為本市整體環境管理維護之機關，配合市長施政政策及理念，全力解決市民之環保問題及提供便捷服務程序，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服務效能，致力於改善市民生活環境，讓本市空氣品質更清新，積極降低噪音陳情，加強環境教育，給予市民乾淨的河川，並於經濟發展考量下，減輕開發行為對自然資源破壞及環境造成不良之影響，秉持著綠色新政之理念，追求創新綠色經濟成長及提升本市國際競爭力，致力建構樂活家園，提升優質友善的服務品質，在「打造全臺最乾淨城市」為目標引導下，營造「低碳綠能永續大臺南」。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環境教育建置永續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整合本市環境教育資源，實施多元環境教育，辦理環境教育績優遴選表揚，普及與深化環境知識，提升民眾環境素養及行動力。
- （二）提升環保義工服務能量，辦理環保志工培訓計畫，鼓勵環保義工參與環境保護及環境教育宣導工作，培訓環保義工轉型環保志工，共同維護環境衛生。
- （三）加強綠色消費推廣，輔導本市各機關學校綠色採購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達 100%，鼓勵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強化民眾選購環境保護產品之意願，減少對環境之負面影響。
- （四）審查中環境影響評估案件會議及進度資訊公開比例 100%，通過之環評書件內容公開比例 100%，依法進行本府監督環評案件比例 100%。

二、維護空氣噪音品質、打造永續家園：（業務成果面向）

- （一）維護及改善臺南市空氣品質，落實固定污染源、移動污染源、逸散污染源管制工作，降低空氣污染排放源，達成 108 年細懸浮微粒(PM_{2.5})日平均濃度達紅色等級($\geq 54\mu\text{g}/\text{m}^3$)站日數較 104 年改善 50%目標。
- （二）推動「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與本府各局處機關共同管制懸浮微粒(PM₁₀)及細懸浮微粒(PM_{2.5})，管制策略包含：1.車行揚塵抑制、2.營建工程管制、3.工廠管制、4.柴油車排煙削減、5.機車排煙削減管制、6.其他逸散管制、7.裸露地揚塵改善、8.低污染運具推廣、9.環境教育等 9 大面向 50 項管制策略。
- （三）加強輔導及巡查本市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落實公告場所稽查管制作業，達成全面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規範目標。
- （四）加強固定空氣污染源審核管制作業，落實現場管制工作，確保污染源在許可管制下操作，並推動燃油鍋爐汰換成天然氣鍋爐。
- （五）執行固定空氣污染源空污費管制作業，強化系統勾稽比對，確認其他系統與空污費系統申報一致性，確保業者申報無短漏報之情事。
- （六）提升加油站揮發性有機物管制，針對近年油槍有洩漏情形之加油站進行複查作業，並清查業者法規符合度現況。

- (七) 加強提昇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空氣污染管制措施品質及法規符合度，以削減所產生之粒狀污染物，提升市民對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滿意度。
 - (八) 加強街道揚塵洗街作業，針對本市重點路段加強洗街作業，有效減緩街道揚塵，並積極推動企業道路認養，辦理高污染風險路段巡查、宣導、勸導，降低農耕機具污染道路發生率，提升道路潔淨度抑制車行揚塵產生。
 - (九) 執行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配合環保署補助及執行稽查作業以加速淘汰本市二行程機車；宣導機車排氣定期檢驗觀念及提升檢驗品質；宣導停車 3 分鐘熄火觀念。
 - (十) 加強執行目視判煙及路邊攔檢稽查，並推動空氣品質淨區/維護區與要求柴油車輛加入自主管理標章制度，以改善柴油車污染排放。
 - (十一) 配合市府廟會優質化政策，加強宣導及管制廟會活動於管制時段內不燃放爆竹煙火及使用擴音設施，於管制時段外自主管理以減少燃放爆竹煙火量及降低音量。
 - (十二) 定期檢討修正本市噪音管制區、航空噪音防制區、噪音管制法第 8 條行為管制及第 9 條管制之場所工程與設施，以維護本市整體環境安寧。
 - (十三) 持續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分級認證，輔導所轄之區、里取得認證，新增 1 個行政區取得銅級、各 2 個行政里獲得銅級與銀級，並提高區里層級參與率達 50%。
 - (十四) 推動本市綠屋頂理念，生態綠化屋頂，減緩熱島效應，進而減緩溫室效應。
 - (十五) 因應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並配合行政院訂定本市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力求減緩溫室氣體排放及 2020 年減碳目標為 2%。
 - (十六) 本市加入世界城市數據委員會組織 (World Council on City Data, WCCD)，並持續參與國際標準城市 ISO 37120 指標體系認證。
 - (十七) 配合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推動相關因應方案。
- 三、落實河川、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及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應用水污染查緝科學儀器及結合河川巡守志工隊巡檢通報，進行事業、畜牧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點污染源稽查管制工作。
 - (二) 擴大檢警環結盟打擊環境犯罪機制，聯合環保團體、學術單位及執行公權力單位，組成環境污染通報體系，除環境保護外，並擴大國土保育，一同宣示打擊環境犯罪。
 - (三) 全市河川流域環保署水質測站溶氧大於 2ppm 比例目標達到 86% 以上、全市河川嚴重污染長度比例目標降低至 8.5% 以下。
 - (四) 辦理 9 場次海洋污染防治宣導或、1 場次水污染教育訓練、6 場次省水減污宣導、飲用水安全宣導及環境用藥宣導各 2 場次，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及環境敏感地區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兵棋推演 1 場次，持續監測臺南沿海海域水質及飲用水檢驗。
 - (五)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安全管理，辦理場所管理及應變輔導 20 家次、偵測與警報設備現場設置測試 10 場次及無預警測試 72 家次及年度毒災演練 1 次等作業。
 - (六) 落實災害防救，辦理聯防小組訓練 2 場次，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安全稽查 390 家次，並配合安全大臺南專案，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公共危險品場所聯合稽查，毒化物流向勾稽查核，有效降低毒災發生機率，達成「職場零毒災、安全大臺南的目標」。
 - (七) 嚴格審核病媒防治之許可，加強環境用藥宣導，降低民眾暴露於環境用藥之風險。
- 四、資源循環零廢棄及回收再利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基層資源回收工作，確實掌握四大回收體系（執行機關、社區、機關團體及學校）資源回收量，使資源回收量達 410,000 噸。
- (二) 主動列管、稽查與輔導轄內責任業者、販賣業者、回收商及古物商遵行廢棄物相關法規之規定，並妥善維護場區環境整潔。
- (三) 辦理社區回收站形象改造工作，推動家戶廚餘自主性堆肥達 400 戶，提升廚餘回收量達 70,000 噸。
- (四) 宣導廢棄物源頭減量，妥善處理臺南市轄區內生活垃圾，並支援處理區域合作垃圾，達垃圾 100% 焚化處理目標，委由專業廠商操作管理並確實妥善督導營運中之焚化廠、掩埋場、滲出水處理廠及水肥處理廠之正常運作，以符合環保相關法令規範，杜絕二次污染。
- (五) 利用焚化程序減積減重及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使城西焚化廠廢熱回收發電達 80,000mwh、永康焚化廠廢熱回收發電達 140,000mwh。
- (六) 處理飛灰暫存倉庫內尚未穩定化之暫存飛灰，除解決暫存倉庫內空間不足之問題外，亦同時解決目前焚化廠每日所產生之飛灰，完成妥善掩埋。另妥善處理本市焚化廠產生之底渣出路問題，同時基於資源永續之目標，將焚化底渣資源再利用以減少各種原料之需求，進而有效延長掩埋場之壽命。
- (七) 營運操作「回饋休閒育樂設施」，達到敦親睦鄰及回饋全體市民之目標。
- (八) 建構臺南市垃圾衛生掩埋場活化再利用工程，增加本市掩埋場空間，以利未來本市廢棄物處理政策之規劃進行。
- (九) 針對本市尚未妥善處理、具潛在危險性、污染性之掩埋場，急需復育改善，妥適規劃設計進行搶救工程，並改善本市部分垃圾衛生掩埋場尚未封閉覆土，垃圾裸露及興建相關阻隔設施工程。
- (十) 為處理本市回收之廚餘等相關有機廢棄物，預計興建本市廚餘生質能廠，妥適回收廢棄物進行再利用，以建立本市在地資源循環再利用體系。

五、資源永續循環利用、事廢合法去化處置：（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輔導業者申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公民營各項清除處理許可、變更程序審查及查核改善工作，藉由透明公開之資訊、稽查輔導及加快機關嚴審速決之行政效率方式，杜絕廠商違規態樣，預計稽查 630 家次清除處理機構及 10 家次共同清除、處理及餘裕量處理機構，10 家次清除機構申請許可之停車場場址，並預計執行 12 家次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相關資源化產品流向查核，並執行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資源化產品流向管制，查核了解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營運及資源化產品流向有無異常情形及有無犯罪違規污染情事，進一步提供本市事業廢棄物合法去化管道，減少污染環境衛生及達成簡政便民、精準服務之目標。
- (二) 持續推動柳營環保科技園區計畫並積極稽查輔導入區廠商妥善營運，園區透過 3R「Recycle、Reuse、Reduce」原則，達成 3G「綠色生產、綠色生活、綠色生態」永續開發願景，使其生活及自然環境相輔相成，同時帶動新興環保產業，激勵國內環保產業技術之研究創新，創造新的商機，活絡經濟發展，園區目前開發售地面積 25.02 公頃並已全數售出，預計達 8 家營運量產，且年產值 8.8 億及可望帶來本市 545 人之就業人口，為國內產業奠定永續發展之基礎，成為產業區域之綠色典範。

(三) 提升本市各項事業機構廢棄物相關許可審查效率、正確率及通過率，並輔導事業機構填報許可相關資料及網路申報等，及藉由現代化資訊管理系統「事業廢棄物申報及管理系統(IWMS)」、「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即時監控系統(GPS 系統)」，對事業、清除、清理及處理事業廢棄物等機構所申報的資料，予以勾稽比對並進行稽查、告發取締與環保署環境督察總隊複查行動，預計執行廚餘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作業 10 家次、辦理爐渣(石)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作業 5 家次、完成利用無人飛行載具查緝非法案件及查核再利用機構現場作業情形及地籍位置與範圍 12 點次、完成列管事業進行事業廢棄物抽樣檢驗工作 10 次提升上網申報率達 97%、提升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送審率達 97%、提升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通過率達 95%、辦理法令宣導說明會 3 場次、配合辦理 EP 專案現場稽查、配合辦理環檢警現場稽查，以掌握事業廢棄物之產源及流向，促使事業機構妥善處置其廢棄物。

六、落實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杜絕非法棄置：(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進行中石化安順廠綠色低碳整治工作，以達整治目標。
- (二) 宣導土地環境安全，鼓勵檢舉非法棄置、建立全民警網，並結合志義工資源全民巡檢，實施分級管理棄置場址，有效巡查，杜絕非法棄置。
- (三) 積極監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及非法棄置場址之改善作業，以達土地永續利用。
- (四) 預計解除 9 處本市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3 處非法棄置場址。
- (五) 深入校園及社區向下扎根，運用各式宣導工具，推廣瞭解土水防治及杜絕非法棄置觀念。
- (六) 督促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工作於 108 年底達累計污染土處理量 35% 目標(累計總處理量為 23.22 萬噸)。
- (七) 提升民眾對非法棄置案件認知，並增加 10% 檢舉通報量。

七、推動寧適家園，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環保志工村里社區環境總動員，鼓勵志工協巡、通報及舉發違規事實，預計年通報數約 3,600 件，透過 E 化系統即時通知、登錄及追蹤後續處理情形。
- (二) 有效控制登革熱病媒蚊布氏指數密度調查三級以上的比例控制於 10% 以內為目標，減少斑蚊孳生，降低市民與觀光客被叮咬的機率。
- (三) 春季(4 月)及秋季(9 月)擴大海灘清理，搭配民間團體、學校、企業於特定公私節慶日辦理大型淨灘活動，發揮環境教育扎根及實質海岸景觀維護清理雙重功效，推動海岸認養團體數至少達 15 個，並推動認養團體每季自主清理海岸至少 1 次。
- (四) 本市列管公廁之優等級以上比例達 88%，由各公部門單位帶頭示範作用推動公廁升級，並推動企業認養、更新及維護公廁，另推動公廁整潔度、創意綠美化及人性化考核，促使公廁管理單位能落實自主管理。
- (五) 推動區里清淨家園考核，現地考核 2 場次，其中 1 場進行不預警查核，由每社區推動環境維護自主及社區特色營造等，從點、線、面逐步推環境清潔維護，營造並促進社區情感維繫。
- (六) 落實服務案件之執行，推動全年無休貼心服務，加強區里服務、髒亂點整頓，及提升服務廣度，各項服務線上申請，便民省時。
- (七) 登革熱鄰里、社區防疫種子教師教育訓練年度達 4 場次，強化市民登革熱防疫知識及日常孳清技巧，深化社區防疫意識。

八、加強環保行政服務效率、提升為民服務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加強為民服務，協助公害糾紛調處，提升陳情案件到場處理時效，民眾陳情案件 3 日內（含 3 日）結案率達 95% 以上。
- （二）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貫徹公權力催繳比率達 95% 以上。
- （三）強化環境檢驗能力，提升專業技術並持續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化學測試領域實驗室認證，以達正確、精準並具公信之檢驗數據。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數位學習時數達 5 小時以上及環境教育學習時數達 4 小時以上。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綜合規劃	環境教育管理及推動工作計畫	一、配合中央政策及環境教育法，辦理各項環境教育推廣活動並輔導查核各單位辦理環境教育。 二、整合並應用本市環境教育資源，推廣低碳環境教育，提升市民環境知能。 三、辦理本市環境教育績優遴選表揚，輔導參加國家環境教育獎。 四、針對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者辦理環境講習。 五、推廣綠色消費，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輔導民間企業及團體實施綠色採購，提升綠色採購成效。	中央：1,670 本府：5,230 合計：6,900
	環保志工培訓及管理督導計畫	一、辦理環保志工培訓課程，提升環保志工技能及知識。 二、凝聚服務向心力，辦理環保志（義）工保險；溫馨關懷環保志（義）工，辦理生日卡發送。 三、溫馨關懷環保志（義）工，辦理生日卡發送。 四、輔導環保志義工隊推展志願服務管理及運用，增進服務績效。 五、辦理環保義工表揚，強化環保志（義）工服務精神。	中央：0 本府：2,600 合計：2,600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業務	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作業。 二、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作業。	中央：0 本府：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落實環評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 四、辦理環評法規說明會，邀請相關主管機關及開發單位參與，以瞭解最新環評相關法令。	合計：2,000
空氣品質及噪音維護計畫	空氣品質管理策略規劃及推動	一、提出本市空氣品質管制策略規劃。 二、細懸浮微粒(PM2.5)管制對策研擬。 三、依據細懸浮微粒(PM2.5)改善目標，加強管制。 四、規劃及追蹤檢討本市各項空氣污染防治計畫之辦理品質及成效。 五、落實各空品淨化區之經營維護管理考核 六、空氣品質淨化區之污染減量成效。 七、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人工監測站監測分析維護作業。 八、執行自動空氣品質監測站功能性查核，確保儀器數據品質。	中央：0 本府：16,300 合計：16,300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	一、固定污染源資料庫擴充及維護更新。 二、執行固定源許可制度相關審核及巡查作業，並推動排放量認可作業。 三、執行排放量申報審查作業。 四、加強稽查管制符合固定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管理辦法之對象。 五、掌握公私場所固定源排放狀況，執行稽查檢測之監督相關作業。 六、執行異味陳情案件稽查管理作業。 七、執行各項稽查抽測作業，取締非法排放之公私場所，提升空氣品質。 八、推動商用燃油鍋爐改用天然氣鍋爐。 九、掌握公私場所固定源排放狀況，執行稽查檢測之監督相關作業。 十、落實污染者付費原則，查驗空污申報正確性，並追繳申闕漏業者。 十一、提升加油站 VOCs 污染管制，提升民眾觀感及生活品質。 十二、強化餐飲源頭管制，輔導裝設相關油煙防制設備。 十三、針對轄內隸屬環保署 VOCs 專法管制工廠業別，加強稽查管制並掌握最新排放情形。 十四、透過緊急應變機制作業，強化重大污染事件發生之應變能力。	中央：7,700 本府：24,200 合計：31,9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十五、執行各項稽查抽測作業，取締非法排放之公私場所，提升空氣品質。	
	逸散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	<p>一、辦理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之核算與追補繳作業。</p> <p>二、提昇臺南市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空氣污染管制措施品質及法規符合。</p> <p>三、推動工地道路認養、綠圍籬等作業。</p> <p>四、配合減碳政策，執行網路申報與工地「無紙化」巡查，並提供便民繳費措施。</p> <p>五、設置操作紙錢專用爐，降低紙錢混燒疑慮。</p> <p>六、進行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作業。</p> <p>七、持續推動以功代金，宣導紙錢零燃燒。</p> <p>八、執行台南市轄區街道揚塵洗街作業及普查本市主要道路及重要道路。</p>	<p>中央：0</p> <p>本府：49,200</p> <p>合計：49,200</p>
	交通工具空氣污染防制	<p>一、持續推廣機車排氣定期檢驗觀念，提升機車排氣檢驗到檢率達 75%。</p> <p>二、執行未定檢機車稽查作業，及各項通知作業，提醒車主盡速完成機車定檢，針對逾期未定檢車主逕行告發處分。</p> <p>三、加速淘汰本市設籍二行程機車，配合環保署補助並強化執行稽查作業，配合各項宣導方式，以達到污染物減量。</p> <p>四、藉由稽查作業加嚴管制二行程機車，改善污染濃度，並鼓勵淘汰高污染車輛。</p> <p>五、執行機車排氣定期檢驗站品保品管作業，維持檢驗站之檢驗品質。</p> <p>六、宣導車輛停車熄火，利用勸導及宣導之方式建立民眾怠速不超過 3 分鐘之觀念。</p> <p>七、目視稽查與辦理民眾檢舉案件有污染之虞車輛通知到站接受排煙檢測，以有效管制柴油車排放之污染物。</p> <p>八、執行老舊柴油車輛路邊攔檢及油品稽查採樣送驗作業，以管制空氣污染排放。</p> <p>九、推動設置空氣品質淨區/維護區，實施出入車輛管制作業，並要求加入自主管理標章制度，以維護改善空氣品質。</p>	<p>中央：0</p> <p>本府：35,765</p> <p>合計：35,765</p>
	推動室內空氣品質改善	<p>一、執行轄內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包含公告標準方法及巡查檢測。</p>	<p>中央：3,900</p> <p>本府：0</p> <p>合計：3,9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執行轄內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輔導作業，宣導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規相關事項。</p> <p>三、督導轄內公告場所設置專責人員、撰寫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及查核檢驗測定紀錄作業辦理情形。</p>	
	噪音管制計畫	<p>一、執行臺南市一般地區環境音量及道路交通音量監測作業。</p> <p>二、執行環境噪音及交通噪音陳情案件監測作業。</p> <p>三、執行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噪音量測作業。</p> <p>四、執行臺南市航空站(臺南機場及臺南歸仁基地)查核作業。</p> <p>五、執行非游離輻射(極低頻及射頻)量測作業。</p> <p>六、執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保機關績效考評中噪音管制項目工作。</p> <p>七、辦理噪音相關協商會、宣導會或說明會。</p> <p>八、其他噪音管制業務(含廟會活動專案)及噪音相關交辦事項。</p>	<p>中央：0</p> <p>本府：3,000</p> <p>合計：3,000</p>
	推動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與強化低碳永續家園運作體系管考計畫	<p>一、執行溫室氣體相關減量工作，研提臺南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及階段管制目標，並落實執行計畫管考作業。</p> <p>二、建構低碳永續家園運作體系維運、追蹤查核及管考作業。</p> <p>三、維運南區生活圈低碳永續家園運作機能「技術與資訊諮詢小組」與各地方政府業務聯繫會議。</p> <p>四、輔導轄區模範或具發展潛力之村里(社區)，精進或推動低碳永續行動項目並強化複製擴散效益。</p> <p>五、推動縣市層級節能診斷輔導及能源設備改善。</p> <p>六、執行排放源操作與溫室氣體排放相關設施及有關資料之檢查。</p> <p>七、推動低碳城市國際合作事務。</p>	<p>中央：3,200</p> <p>本府：0</p> <p>合計：3,200</p>
水域及毒物管理	落實河川、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	<p>一、執行河川及海洋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提升河川水質，達成河川不發臭不缺氧、持續本市河川巡守隊運作。</p>	<p>中央：22,920</p> <p>本府：19,428</p> <p>合計：42,348</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強化環檢警結盟機制，清查取締轄內非法業者。 三、加強安全飲用水及海洋環境防治。 四、評估白河、鏡面水庫點源污染削減策略。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工作	一、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一)辦理毒性化學物質流佈調查。 (二)物質運作廠場運作管與應變輔導。 (三)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 (四)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相關訓練、活動與說明會。 (五)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 (六)辦理毒災防救業務。 二、環境用藥管理：加強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蚊防治業稽查及管理。	中央：2,146 本府：3,004 合計：5,150
一般廢棄物管理	垃圾全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	一、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再利用： (一)加強機關、學校、里、社區、大樓管理委員會「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之教育宣導。 (二)輔導學校配合執行落葉堆肥計畫。 (三)加強稽查輔導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符合法規相關規定。 (四)加強辦理一次用產品及含汞產品源頭減量及相關工作。 (五)持續推動限制產品過度包裝查核及宣導。 (六)積極管理一定規模回收商及古物商環境管理。 二、廚餘回收再利用： (一)推動「機不可失—廚餘再利用」社區、家戶廚餘堆肥製作。 (二)加強管理廢食用油回收再利用。 三、推廣回收美學。	中央：40,000 本府：4,760 合計：44,760
	焚化廠營運管理	妥善處理臺南市轄區內生活垃圾及一般事業廢棄物，並支援處理區域合作垃圾，達垃圾 100% 焚化處理目標；同時利用焚化程序減積減重及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達回收再利用功效，並挹注市庫財源收入。	中央：0 本府：161,017 合計：161,017
	安定滲出水廠（含水肥廠）營運管理及滲出水清運工作	一、賡續加強掩埋場場區運作及滲出水廠委外代操作監督工作，使廢棄物掩埋及滲出水處理系統發揮正常功能，以符環保相關法令。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妥善處理安定掩埋場所產生之滲出水 三、妥善清運各公有掩埋場因雨季所產生之滲出水至安定滲出水處理廠處理	
	臺南市城西垃圾滲出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一、委託廠商辦理臺南市城西垃圾滲出水處理廠各污水抽送管線、掩埋場污水井之巡迴檢查、抽水馬達之維護保養、損壞修理，及管線堵塞時之清除。 二、各處理系統之運轉、操作及監控：含各項機械、電氣設備運轉操作、維護、保養（塗油、防鏽）、檢查、故障排除及損耗另件之更換補充。 三、處理後排放水水質須達到環保署規定之放流水標準。	中央：0 本府：19,000 合計：19,000
	飛灰固化廠委外操作營運管理	一、配合法令及政策變更提供最適之廢棄物處理方案及策略，期使各廢棄物處理設施充分發揮處理功能及效益。 二、完成飛灰固化廠飛灰穩定化及最終處置（掩埋）作業，期使該廠除正常操作外，並強化維護功能與降低操作成本。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掩埋場監督及慢速壘球場養護	一、監督垃圾場區內各項設施營運操作。 二、垃圾場區內相關處理設備監督及督促。 三、有關垃圾場區內各項公害防治設施檢測。 四、加強執行垃圾場相關貯留槽相關維護及改善工作，以避免二次污染。	中央：0 本府：7,200 合計：7,200
	城西及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委託經營管理	一、充分提供市民更完善的休閒空間，讓市民大眾多一處休閒遊憩的好所在，待回饋設施整建重新開放後，相信使用人潮會日益增加，成為附近居民閒暇從事休閒、運動的最佳場所。 二、讓焚化廠回饋休閒設施成功營造成為市民的好鄰居。	中央：0 本府：9,000 合計：9,000
	臺南市廢棄物處理設施改善工程設計開口合約	一、未復育掩埋場尚需辦理阻隔設施、排水設施進行設施改善，先期規劃設計計畫排列辦理之優先順序，將有潛在危險性之掩埋場優先辦理設計。 二、改善本市部分垃圾衛生掩埋場尚未封閉覆土，垃圾裸露及興建相關阻隔設施工程。	中央： 本府： 基金：5,000 合計：5,000
	臺南市城西底渣再利用計畫	委託廠商操作城西底渣再利用處理廠處理本市焚化廠產生之底渣，並將處理後之底	中央：0 本府：84,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渣(即焚化再生粒料)完全使用於公共工程,以配合中央循環經濟政策。	合計：84,000
	臺南市城西三期垃圾衛生掩埋場活化再利用工程	一、因應本市目前掩埋空間嚴重不足,且城西三期空間趨近飽和,為妥善規劃本市廢棄物處理政策,積極推動辦理活化工程以增加掩埋空間,並銜接三期飽和後之使用。 二、本活化場將作為城西焚化廠未來屆齡延役及每年焚化廠歲修計畫期間垃圾暫存使用,或作為天然災害緊急應變之處置場所,以紓困本市廢棄物處理問題。	中央：22,950 本府：90,000 合計：112,950
	廚餘生質能源中心興建	一、因應本市廚餘堆肥廠處理量能不足,且廚餘回收量逐年升高,預計興建本市廚餘生質能廠增加去化利用管道,以紓解本市有機廢棄物處理問題。 二、提升本市有機廢棄物處理技術,實踐在地資源循環再利用體系。 三、建構本市完善廢棄物處理專區,以達自己自足之需求。	中央：122,500 (尚未核定) 本府：0 合計：122,500
	臺南市設置移動式垃圾全分選場及產製 RDF-5 計畫	一、擬設置處理規模 100 噸/日以上移動式垃圾分選廠,產製由垃圾製成的生質燃料或廢棄物衍生燃料(Refuse Derived Fuel, RDF)可提供後端生質能源廠或具鍋爐廠商使用。 二、計畫期間處理 20,000 噸之垃圾為目標,期能分擔本市二座焚化爐工作量,改善空氣污染問題以及垃圾處理效率。	中央：30,240 本府：5,760 合計：36,000
事業廢棄物管理	臺南市公民營處理廠(場)稽核、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資源化產品流向管制計畫	一、提升本市各項清除處理機構廢棄物相關清除處理許可審查效率、正確率及通過率,並輔導清除處理機構填報許可相關資料及網路申報。 二、強化事業廢棄物的管制工作,針對異常清除處理機構派員進行相關查核,以查核事業廢棄物異常情形。 三、執行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資源化產品流向管制,查核了解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營運及資源化產品流向有無異常情形及無犯罪違規污染情事,以查核事業廢棄物及資源化產品異常情形。 四、執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政策,針對本市清除處理機構進行輔導及宣導工	中央：0 本府：6,620 合計：6,62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作，使其了解法規內容、執行措施及相關罰則。	
	委託辦理園區環境清潔、消防、水電、機電、弱電、電梯及空調、綜合環境管理等維護計畫	<p>一、管研大樓、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之弱電設備、水電設備、機電設備、空調設備、消防設備、電梯設備等巡查維護及保養檢修。</p> <p>二、管研大樓、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之廁所、辦公廳所、樓梯廊廳、會議室、茶水間及儲物室之打掃清潔及各大樓戶外空間整潔之維護。</p>	中央：0 本府：1,426 合計：1,426
	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及勾稽管理計畫	<p>一、許可審查作業，包含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再利用機構檢核申請審查、再生利用機構檢核申請審查、事業廢棄物輸入輸出許可審查、事業機構廢棄物清理專業技術人員設置異動審查、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裝置即時追蹤系統(GPS)審查、事業自行清除、清理、處理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事業機構廢棄物處置計畫書審查。</p> <p>二、申請案件審查作業，包含解除列管事業申請及申請延長有害事業廢棄物貯存期限。</p> <p>三、進行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包含廚餘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作業及爐碴(石)再利用機構深度稽查作業。</p> <p>四、利用無人飛行載具查緝非法案件及查核再利用機構。</p> <p>五、進行列管事業之廢棄物抽樣檢驗作業。</p> <p>六、事業廢棄物申報管理系統勾稽作業，包含辦理自主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例行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機構網路申報資料定期查核專案性勾稽作業、辦理事業廢棄物清運機具GPS勾稽作業、提升上網申報率、提升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送審率及通過率。</p>	中央：0 本府：7,500 合計：7,500
土壤污染管理科	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作業	<p>一、監督土壤污染場址整治改善工作。</p> <p>二、辦理污染場址巡查作業及土壤及地下水定期監測作業。</p> <p>三、配合環檢警執行應變調查、查證作業。</p>	中央：19,440 本府：1,523 合計：20,96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積極推動土水污染相關法規宣導會及推廣校園宣導活動。	
	廢棄物非法棄置污染場址整治改善作業	一、積極監督廢棄物非法棄置污染場址整治改善工作。 二、辦理非法棄置場址阻隔、緊急應變、調查探測污染物移除及緊急狀況環境復原工作。 三、強化及宣導民眾環保意識，製作相關宣導教材及影片。	中央：0 本府：13,208 合計：13,208
清淨家園管理	環境衛生管理	一、維護環境衛生整潔： (一) 辦理清淨家園區里考核計畫，推動環境衛生維護清理工作，提升區里環境品質。 (二) 督導列管轄內公廁清潔維護品質，辦理公廁考核及頒獎，推動公廁特優場所認證制度，強化自主管理。 (三) 執行市民對違反環境衛生陳情案件查處。 (四) 推動本市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 二、登革熱防疫工作： (一) 針對病媒蚊密度高地區加強孳生源清除，於颱風來襲後，協助公所辦理災後環境整頓及清除工作。 (二) 推動辦理防疫清潔日，於發生本土病例行政區，變更為每週六辦理防疫清潔日，並於平時環境清潔日加強孳生源清理及髒亂點整頓工作。 (三) 督促公所落實空地空屋列管及巡查，如發現髒亂點，立即查報地主改善，如未如期改善，函送本府環境保護局裁處列管。 (四) 提供粒劑予各區公所，由公所里幹事或里長於連續降雨時期協助進行區內屋後溝、積水不流動側溝及陰井預防性投藥，特別於連續降雨期間為主要預防重點時期。 (五) 加強登革熱高風險場所稽查及投藥工作。 (六) 辦理「補助區公所環境消毒雇工計畫」、「環境衛生消毒計畫」，加強辦理	中央：0 本府：17,360 合計：17,3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轄內各區登革熱及環境衛生消毒工作。</p> <p>三、落實服務案件之執行，提供市民多元化貼心服務如巨大垃圾收運、溝渠疏浚、動物屍體清運及協助婚喪喜慶垃圾(廚餘)清運等環境衛生相關業務，民眾需求逕向各區隊申請服務。</p> <p>四、加強執行區里服務、徹底深入掃除角落髒亂、水溝疏通、雜草割除、廣告物拆除、路面清掃、孳生源清理等，提供市民環境更潔淨健康的生活環境。</p> <p>五、流動廁所服務精緻化：提供市民多種繳費方式，如親臨繳費、郵政劃撥、銀行匯款及市民卡繳費等多種便民服務，另繳費完成後將以簡訊通知市民。</p>	
稽查檢驗	公害陳情案件稽查、公害糾紛調處、環保行政罰鍰裁處、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	<p>一、加強為民服務，積極處理公害陳情案件，協助民眾調處公害糾紛提升報案中心功能及民眾滿意度，以保障民眾生活品質。</p> <p>二、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以貫徹執行公權力。</p>	<p>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p>
	空氣污染陳情案件稽查管制計畫	<p>一、提升本市執行空氣污染陳情案件處理績效。</p> <p>二、迅速妥適處理緊急空氣污染陳情案件，避免污染擴大及公害糾紛產生。</p> <p>三、落實重大污染案件之追蹤管制，建立陳情案件稽核管考及清查、複查，提升民眾對環保施政滿意度。</p>	<p>中央：0 本府：9,400 合計：9,400</p>
	稽查樣品之檢驗業務	<p>一、執行稽查採樣樣品之檢驗分析作業，並迅速提供正確檢驗數據報告。</p> <p>二、遵循環保署環境檢驗測定機構實驗室品質系統規範，據以執行實驗室管理業務。</p> <p>三、持續TAF國際認證規範ISO 17025認證，以維持高品質檢驗能力。</p>	<p>中央：0 本府：848 合計：848</p> <p>總計 中央：276,666 本府：638,839 基金：5,000 合計：920,505</p>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貫徹市長政見及施政政策，持續推展各項警政業務，找出治安問題的癥結，擬訂具體有效的改善措施，澈底斷絕各類犯罪根源，全力維護本市治安，提升民眾對治安之滿意度；廣續推動提升服務品質，有效運用協勤民力、志工，強化社區治安功能，共同打擊犯罪；另建構嚴密治安監錄系統，提升治安偵防效能；透過加強交通宣導、嚴正交通執法、提升疏導效能、防制交通事故，以期改善交通秩序、維護民眾交通安全之目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強化治安：(業務成果面向)

(一) 加強檢肅毒品：

- 1.持續執行「防制毒品犯罪策略與執行方案」，積極動員力量，透過情資整合、合作平臺及跨境查緝等功能，全力掃蕩毒品犯罪，並將緝毒警力專責化，全面查緝毒品大中小盤藥頭，以澈底斷絕毒品供貨源頭。
- 2.以「溯源追查」為核心目標，透過「強力緝毒」、「強打少年藥頭」、「應受尿液採驗人、在監及戒治分子溯源追查供毒藥頭」、「查緝走私毒品及製毒工廠」及「運用第三方警政」五大工作主軸，全力掃蕩毒品犯罪。
- 3.建立溯源機制、科技整合建置毒品資料庫、運用科技偵查優化緝毒效能，並提升破獲毒品案獎勵額度、改善升遷制度，提升員警查緝能量，並加強與校園聯繫，建立通報機制，強打少年藥頭，防制毒品入侵校園。
- 4.積極查緝未到場接受尿液採驗毒品人口，運用查訪、布建及跟監等偵查作為，以發現其蹤跡進而聲請強制採驗，並確實向上溯源追查毒品來源。
- 5.為提高港區邊境緝毒查緝能量，防堵不法人士利用郵輪、漁船、舢舨、膠筏、遊艇等水上運輸工具走私毒品入境，要求各單位加強情資蒐報，另結合社區守望相助隊、義警、民防、警察志工等協勤民力及船東、船員等族群情資布建，鼓勵民眾主動反映情資，清查轄區曾遭獲邊境走私毒品犯嫌，評估走私行為模式，建立高風險人員與可能運輸入境地點名冊，加強追蹤辨識與巡查，並與鄰近警察機關及治安機關（如調查、海巡、憲兵、關務等）建立聯繫平台，進行情資交流與整合，防範犯罪於機先。
- 6.為有效防止不法集團在本轄藏匿製毒工廠，要求各分局持續針對治安顧慮處所，全面調查列冊，定期實施清（巡）查，以防淪為犯罪溫床。
- 7.針對轄內汽車旅館、舞廳、酒吧、PUB、KTV、釣蝦場及電子遊藝場等易淪為毒品施用場所，積極布線加強蒐證檢肅，並結合擴大臨檢等勤務掃蕩取締。
- 8.針對毒品治安顧慮人口，每月由戶籍地警勤區及刑責區同仁查訪1次外，並責由轄區分駐（派出）所長及分局不定期派員複查追蹤，發現有再犯之虞時依法查緝，以有效降低毒品犯罪及避免衍生其他不法情事。
- 9.推廣「友善通報網」：將查緝成效透過與里鄰長或社區管委會交流、拜訪，實體面對面

宣達，後續利用網路雲端分享；另對於民眾提供情資案件，在保密的前提下，回饋查緝結果給提供情資的民眾與社區，讓民眾感受到打擊毒品的決心。

10.針對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等重大毒品犯罪案類，以105年查獲人數266人為基準數，逐年增加1%為目標，108年查緝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毒品目標值為274人。

(二) 加強詐欺犯罪查緝作為：

- 1.賡續「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績效評核計畫」，持續查緝提款車手及溯源查緝詐欺集團，遏止詐欺犯罪。
- 2.透過提款熱點，加強調閱監視影象，掌握犯嫌交通工具、身分，立即偵破案件。
- 3.針對提款時段、熱點、規劃ATM防制詐欺車手提款勤務，即時追緝詐騙車手，並定期召開專案會議及執行技巧工作研習，加強員警反詐騙能力，向上溯源瓦解詐騙集團，遏制詐欺犯罪。
- 4.建立「防制詐騙三道封鎖線」，分別成立里鄰長、超商及金融機構手機LINE通訊群組，藉由民力發現異常狀況隨時通報之預防及查緝功能，另對超商店員實施打擊詐騙教育訓練課程。
- 5.在防制轄區車手提款部分，以106年本轄ATM提領次數3,626次為基準數，逐年降低1%為目標，108年防制轄區車手提款次數目標值為3,554次。

(三) 檢肅黑道幫派治平專案工作：

- 1.全面清查易受侵害之行業，規劃實施「專案性」查訪，主動發掘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合活動狀況，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 2.對於轄內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嚴密監控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掌握動態，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 3.針對治平專案檢肅目標，以106年查獲人數120人為基準數，逐年增加1%為目標，108年查緝目標值為122人。

(四) 全面檢肅非法槍械：

- 1.對外杜絕走私來源：與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等友軍單位建立情資交流及相關配合等機制，嚴防槍械走私入境，造成更大之治安隱憂。
- 2.對內全面布線查緝：針對槍械可能流向，結合情報諮詢，擴大追查來源及走私、販賣、運輸等流入管道，澈底斷絕根源。
- 3.刨根溯源：追查槍枝流向，對查獲「有槍無彈」、「有彈無槍」案件，積極追查有關嫌疑人及槍彈來源。
- 4.全力偵破槍擊案件：
 - (1)對於轄內發生之槍擊案件，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加強偵辦並列入管制，務期儘速破案。
 - (2)破獲槍擊案件，貫徹「以人追槍、以槍追人」之要領，追查有關嫌犯及槍彈來源；對在逃槍擊嫌犯，互相通報查緝，並嚴防偷渡出境，適時針對轄區特性、治安狀況，配合各種專案勤務，於交通要道設崗盤檢，以查緝非法槍械及在逃嫌犯。
- 5.加強緝捕槍擊殺人在逃要犯，逐案清理並積極覓線偵辦。
- 6.鼓勵民眾檢舉非法槍彈，透過大眾媒體加強宣導，另對特定營業場所、計程車司機、大廈管理員加強布線探訪。

7.針對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槍械犯罪案類，以 106 年查獲人數 128 人為基準數，逐年增加 1%為目標，108 年查緝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槍械目標值為 130 人。

(五) 全面查捕通緝(逃)犯：

- 1.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
- 2.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處所，嚴密執行家戶訪查，多方布線臨檢，以期發現逃犯。
- 3.以 106 年緝獲逃犯數 2,510 人為基準數，逐年增加 1%為目標，108 年查緝逃犯數目標值為 2,560 人。

(六) 全面檢肅竊盜：

- 1.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順風專案、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俾利逮捕現行犯，並加強以手提電腦查緝贓車。
- 2.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加以追蹤查捕到案。
- 3.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
- 4.落實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
- 5.以 102 年至 106 年檢肅全般竊盜破獲率 60.56%為基準，以逐年增加 0.3%為目標，108 年檢肅全般竊盜破獲率目標值為 60.86%。

(七) 加強取締職業賭場：

- 1.為有效防杜職業賭場蔓延，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機關查緝職業運動地下簽賭行動方案」，頒布查緝專案勤務，全力掃蕩。
- 2.加強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頁)加強查緝作為。
- 3.針對可疑涉賭處所進行清查列冊、務求全面掌控，加強蒐證不法、全力檢肅，防止職業賭場流竄。
- 4.本局 108 年度取締賭博工作，以 106 年取締件數 426 件基準，提升 1%為目標值。

二、嚴正交通執法、精實交通執法器材：(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購置呼氣酒精測定器、酒精分析儀、測速照相等交通執法裝備器材，並辦理年度檢定作業，目標值100%，提升執法品質與成效。
- (二) 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路段及上、下班易壅塞路口，派遣警力執行交通指揮疏導及交通整理，藉以提高交通勤務警察見警率及服務形象，並期促進交通順暢、減少A1、A2類交通事故發生，目標值為108年發生數降低1%。
- (三) 每月、季就本單位肇事案件分析，找出易肇事路段與時段，作為勤務規劃依據，督導落實執行及檢討成效。
- (四) 針對易肇事年齡層族群，以各項重大交通違規、自行車安全及禮讓長者平安行等路權觀念與防禦駕駛，列為重點宣導主軸，持續推動「護老專案-火金姑行動」、「萌騎士學園」等活潑生動化主題宣導活動，主動派員至本市各級學校、機關團體公司行號、社區實施交通宣導，喚起全民的交通安全意識與知能，共同防制交通事故，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 (五) 持續推動「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執法專案工作，針對嚴重影響交通安全之違規項

目，如「酒後駕車」、「嚴重超速（40公里以上）」、「闖紅燈」、「逆向行駛」、「轉彎未依規定」、「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等7項院頒方案列管重點交通違規執法項目，持續嚴正執法，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標值以各項違規項目取締總件數年增加1%。

- (六) 為改善本市違規停車情形，規劃「違規停車零容忍」執法專案，針對「併排停車」、「人行道停車」、「消防車出入口」、「汽車占用機車道」、「公共汽車招呼站」、「交叉路口」、「逆向行駛」等嚴重影響交通安全、妨礙他人通行及市容景觀等違停樣態列為取締重點，透過強力執法、加強宣導作為及由市府邀集相關單位研議相關配套(如：路段標線檢討、學校家長接送臨停、增設路邊停車格位、開放學校空間停車、停車費率調整等措施)，導正駕駛人僥倖違規心理、改善路邊停車空間、提升行車注意力與守法習慣，降低A1、A2類道路交通事故發生。
- (七) 108年除廢續落實執行「違規停車零容忍」專案，針對市民常詬病之機車動態交通違規亂象，規劃「機車安全GO執法專案」，透過107年A1與A2類機車肇事特性分析，以機車「闖紅燈」、「酒後駕車」、「逆向行駛」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4項違規，列為執法重點項目，並利用各項勤務機會，呼籲用路人配合，共同維護行車秩序，期能持續降低交通事故傷亡人數，確保行車安全與秩序。
- (八) 彙整各單位舉發單錯誤率及錯誤型態，建立審核制度，並利用各種集（機）會加強宣導、教育員警以提升員警素質，減少錯誤發生，藉由實務工作經驗交流、研討解決執法瓶頸及困境，期能改善交通執法態度及強化員警交通執法專業能力，並統一觀念與作法，要求員警以「同理心」從事執法工作，期能將舉發單錯誤率降低至0.1%，以確保員警及民眾權益。
- (九) 強化線上防制勤務工作，全面防範，針對所取締危險駕車活動之人員，逐案進行約制訪談，具「教養功能不健全」家庭背景之青少年，循就學（業）輔導、社會救助等機制推動，以維護市民生活品質與生命財產安全。
- (十) 為維護本市市容觀瞻，留有行人安全通行空間，確保其用路權利及安全，策訂騎樓地暢通執行目標，除延續勤務執行成效外，並針對民眾檢舉路霸路段，即時派員查處改善，以建立執法威信及公平性。

三、強化交通事故防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交通部重點宣導事項（機車安全、高齡者交通安全、防制酒駕宣導、行人安全宣導、大客車安全宣導、長隧道安全宣導）規劃深入學校、公司、社區辦理交通安全宣導（騎乘機車戴安全帽、路權、肇事原因等）活動，與民眾互動，另運用大眾傳播媒體、網路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呼籲民眾注意交通安全，有效降低事故發生。
- (二) 依據易肇事地點，除強化執法作為，提升見警率外，並加強轄內各道路涉及交通工程（標誌、標線、號誌）缺失查報，以促進本市交通安全。
- (三) 每月、季就本單位肇事案件分析，找出易肇事路段與時段，作為勤務規劃依據，督導落實執行及檢討成效，另對可能造成A1類交通事故之路燈照明路樹遮掩清理、道路坑洞填補、其他交通設施之更新補助等請求權責單位協助維護處理。
- (四) 提升交通事故處理效率及增進整體事故處理品質，持續辦理實施專責人員分級處理交通事故處理講習班，交通事故專責處理人員持照率維持達97%以上。

四、健全守望相助隊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輔導已成立之守望相助隊積極運作，對於持續運作 1 年以上守望相助隊，每隊每年補助運作經費新臺幣(以下同)1 萬 5,000 元，108 年度預計補助守望相助隊 245 隊，共計 367 萬 5,000 元。
 - (二) 對於隊務管理運作及預防社區治安成效卓越之守望相助隊，每隊發予獎勵金1萬5,000元至3萬5,000元不等，108年度預計獎勵評核績優守望相助隊44隊，共計77萬5,000元。
- 五、健全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已逾使用年限、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監錄系統機組逐年汰舊換新，並提升車牌辨識系統雲端平臺功能，具備特定車輛追蹤、車行軌跡分析可疑車輛智慧功能。108年度預計汰舊換新98組監視錄影系統。
 - (二) 強化治安監錄系統之維護管理，隨時能提供發生任何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之影像資料，提高刑案破獲率。
- 六、落實性侵害犯罪與家庭暴力防治工作，維護婦幼人身安全：(業務成果面向、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賡續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 1. 性侵害案件以「雙受理雙偵辦」之雙軌制辦理，達到案件受理零疏漏。
 - 2. 賡續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方案。
 - (二) 加強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加害人再犯：
 - 1. 加強訪查受保護管束之性侵害犯罪加害人，並將查訪情形按月函復地檢署，有效管控，避免再犯。
 - 2. 如期完成加害人登記報到相關作業(辦理登記報到、函送裁罰及函報轉送偵辦等)。
 - 3. 積極查(明)獲未依規定報到行方不明或已通緝性侵害加害人，避免其再次犯案。
 - 4. 協助本府衛生局監督性侵害犯罪加害人，接受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
 - (三) 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工作及高風險家庭篩檢及通報機制，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絡：
 - 1. 兒少保護及高風險家庭案件通報。
 - 2. 賡續辦理警察機關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工作，依據移送件數每 50 件抽檢 1 次之比率，抽檢並審查案件辦理情形，以提升案件品質。
 - (四) 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俾利有效控管申訴事(案)件之服務品質：
 - 1. 性騷擾申訴案件成立與否，均應召開性騷擾申訴案件調查處理小組會議，小組成員應至少出席 3 人，並作成調查結果報告；性騷擾申訴案件均召開調查小組會議，召開比率達 100%。
 - 2. 不論行政申訴事件或屬於本法第 25 條刑事告訴案件，或申訴、告訴併提，均由分局防治組統籌。申訴事件留由分局防治組辦理，而刑事告訴案件則由防治組移由分局偵查隊偵辦移送。
 - (五) 發揮巧思並統籌規劃婦幼安全宣導活動，期提升宣導成效：
 - 1. 學校主動申請：每學期函請學校視需求提出申請，再視申請當日警力或宣導人員在勤狀況，派員至該校宣導。
 - 2. 依轄區治安狀況，主動聯繫學校宣導：按季統計並分析各區家庭暴力或性侵害案件發生數高低，視轄區案發數狀況，選擇宣導主題加強宣導，此外，亦主動聯繫發生數較

高行政區之學校，主動派員至學校宣導。

七、加強查緝兒少遭受性剝削案件，並落實兒少性剝削案件審核機制，提升案件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查緝兒少性剝削案件標準作業程序，以提升移送案件之品質。
- (二) 依據「加強查緝性犯罪執行計畫」積極查緝兒少性剝削案件，落實保護兒少免於遭受性剝削。

八、防止幫派、暴力、毒品侵入校園，預防少年犯罪與偏差行為及中輟生查訪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中輟學生協尋，與輔導返校。
- (二) 分析少年犯罪發生成因，落實防處機制。
- (三) 防制毒品與幫派侵入校園，加強預防與宣導。
- (四) 落實列管少年與危險駕車少年訪查，防止再犯。
- (五) 加強校園安全維護與通報機制，杜絕校園暴力、霸凌事件發生。

九、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策訂108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執行計畫，形塑「治安放心、交通順心、服務貼心、民眾滿意、辦事容易」的施政願景，並訂定明確策略績效目標及計畫方案，積極推動在既有優質的施政基礎上，提供民眾安心、安全、安康且免於恐懼的生活環境，提升警政業務整體服務效能。
- (二) 針對傳統定點設置之分駐(派出)所，輔以「機動性」，擺脫傳統定點分駐(派出)所的形象，以靈活有效、全盤掌控、為民服務為目標，改變民眾對警察的既有觀念，進而讓民眾產生安全感。
- (三) 針對治安、交通需求或為民服務等項目，於特定區塊、蒞臨場所、觀光慶典或娛樂等重大活動聚集處所，選擇時點進駐「機動派出所」，以強化、展現警察維護治安行動之決心。
- (四) 本府警察局外事科及各分局均有受理民眾申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窗口，將加強受理窗口時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五) 持續強化為民服務效能，推動第二官方語政策，建構友善英語環境，致力於英語力之提升，並以市民需求及社會期待為依歸，朝向「持續推動民眾滿意服務」及「深化創新服務績效」之目標邁進。

十、加強業務管制及人民陳情案件追蹤列管、公文時效管制稽催，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加強業務管制及人民陳情案件追蹤列管，電子郵件依速件辦理並於3日內回復，未能於3日內結案者，應先行初報。各單位公文平均處理速度需在2日以內，並加強公文時效管制稽催，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
- (二) 持續推動公文管理系統線上簽核作業，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應達50%以上，以縮短公文層轉時間，提升公文調閱、應用及處理速度。

十一、推動風化管制績效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計畫，策訂108年度查處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廣告執行計畫、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專案執行計畫、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專案執行計畫，均達最低取締標準，確保施政效能與整體施政方向相契合。

- (二) 策訂各分局之策略目標及績效指標，每年據以評估各分局施政績效之良窳，建立施政績效管理機制，協助各分局規劃執行評估能力，提升施政效能。
- 十二、精進警察志工，符合社會要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參與警察公共事務，藉由志工參與，提升警察為民服務品質及增進行政效能。
- (二) 積極鼓勵民間參與志願服務，建立「警民合作、共維治安」的觀念，協助預防犯罪宣導，縮短警民距離，共同創造優質化的治安環境。
- (三) 遴選、編組志工，施予訓練、管理、輔導及考核，並積極推展運用，有效協助警察機關「為民服務」及「預防犯罪宣導」等工作，以提升警察親民形象及達成祥和社會之目標。
- 十三、加強查處外來人口在臺從事不法活動及維護合法外僑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查處外來人口在臺從事不法活動：全力查處勞力剝削、性剝削及非法器官摘除等人口販運案件，定期評核各分局執行成效及舉行成效檢討會議，達成打擊非法組織、外來人口從事不法之活動，預計108年度查處人口販運案件6件。
- (二) 辦理108年「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專案執行計畫」，積極查處非法外籍勞工、非法工作等不法情事，並定期查訪外勞(僑)治安顧慮及易聚集場所，以防制外來人口從事非法活動，預計108年度查處行蹤不明外勞50人。
- (三) 加強外僑安全維護：針對可能遭受恐怖攻擊之特定國家外僑加強安全維護，並請各單位對於轄內易發生治安事件之外國人聚集場所，加強查察及安全維護作為，以防範治安事故發生。
- (四) 強化涉外治安案件處理效能：落實各分局涉外案件處理責任制，警力不足各分局相互支援；各單位建立完整通譯人力名冊，以利即時找到通譯人員協助處理涉外案件。並確實依照內政部警政署訂頒涉外案件處理程序作業及逐級通報，預計108年度處理涉外案件4件10人。
- 十四、推動雲端社區警政：(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透過社群媒體(臉書粉絲頁、LINE群組)及整合媒體(平面、電子及廣播電臺)成立LINE群組，將各項重要警政治安、交通、防(救)災訊息，即時傳遞予全體市民。
- (二) 積極深入社區，與里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學校、金融機構、超商等建立LINE群組溝通管道，讓治安訊息得以雙向流通，打造完整社區治安防護網，以消弭犯罪。
- 十五、精實教育與訓練，落實員警心理諮商輔導：(組織學習面向)
- (一) 辦理常年訓練術科訓練，針對本府警察局所有員警每人每月施訓1天，訓練項目為手槍射擊、綜合逮捕術、體能訓練。
- (二) 辦理常年訓練學科訓練，分為中級幹部、基層佐警教育訓練，每人每半年集中訓練1天。
- (三) 外聘10名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及每月分區巡迴團體諮商工作。
- 十六、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12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
- 十七、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警察勤務— 警察行政業 務	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推動志工工作	一、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 二、警察勤務機構設置。 三、合理調整管轄範圍。 四、有效推動機動派出所。 五、推動警察志工工作。	中央： 本府：1,374 合計：1,374
	厲行風化管制，維護善良風俗	一、嚴格查處妨害風化（俗）行為 （一）全力肅清機關學校、住宅區附近之非法色情場所，並對資訊休閒服務業及檳榔攤加強臨檢，以遏止業者藉合法掩護非法變相營業。 （二）編成機動臨檢小組，隨時出勤取締。 二、加強取締賭博性電動玩具 （一）依據「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針對業者利用電子遊戲機從事賭博行為，加強取締；查獲電子遊戲場涉嫌賭博案件時，函請主管機關依法裁罰，並針對違法賭博電玩裁處命令停業，拒不停業者裁罰怠金、斷水斷電，期能使本市電子遊戲場業合法管理，消滅賭博風氣。 （二）編成機動臨檢小組，隨時出勤取締。	中央： 本府：180 合計：180
警察勤務— 保安及民防 業務	一、列管自衛槍枝、槍砲彈藥及刀械數量，每月清點並造冊管理。 二、追蹤列管自衛槍枝、槍砲彈刀來源、現況以及持有人住居所。 三、辦理自衛槍枝及列管槍彈刀械執照申請、異動及繳銷。 四、不定期前往自衛槍枝、槍砲彈刀持有人登記處所檢查，以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本市列管自衛槍枝及槍砲彈藥共計1,084枝、刀械共計700把，為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避免列管槍刀遭致濫用，每月持續追蹤並列管槍刀總量、持有人素行、槍刀所在位置及持有人異動情形。	中央： 本府：33 合計：3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健全守望相助隊功能	持續運作1年以上守望相助隊，每隊每年補助運作經費1萬5,000元，108年度預計補助守望相助隊245隊，共計367萬5,000元。 獎勵評核績優守望相助隊44隊，每隊發予獎勵金1萬5,000元至3萬5,000元不等，預計編列經費77萬5,000元。 辦理守望相助隊自強活動與聯誼，有效提振守望相助隊隊員士氣，增加守望相助隊間之交流學習，預計補助6,400人，每人每年600元，編列經費384萬元	中央： 本府：8,290 合計：8,290
	持續汰換已逾使用年限且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機組	針對已逾使用年限、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機組逐年汰舊換新，並提升車牌辨識系統雲端平臺功能，具備特定車輛追蹤、車行軌跡分析可疑車輛智慧功能。108年度汰舊換新目標值為98組監錄系統。	中央：16,000 本府：63,250 合計：79,250
	維持現有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之妥善率	強化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之維護管理，隨時能提供發生任何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之影像資料，提高刑案破獲率。	
警察勤務—戶口及外事業務	嚴密外來人口查處	一、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對於轄內疑似容留、藏匿、媒介及僱用外來人口，從事色情及賣淫活動之處所派員不定期查察外，並加強查處。遇有不法，即依法偵處，並循線追查幕後之犯罪集團。 二、加強查處非法外籍勞工：查獲外來人口非法工作及在臺非法活動案件、違法雇主違反就業服務法之移送法辦。	中央： 本府：399 合計：399
建築及設備	分駐(派出)所建築物耐震補強改修工程	麻豆分局埤頭派出所、大丘派出所、佳里分局塭內派出所、延平派出所、子龍派出所、西港分駐所、學甲分局北門分駐所、中湳派出所、頂洲派出所、第五分局開元派出所、第六分局鹽埕派出所、新營分局重溪派出所、第二分局海安派出所、新化分局知義派出所、白河分局關嶺派出所、警察局武昌街出口等16處建築物耐震補強改修工程。	中央： 本府：32,021 合計：32,021
	警用廳舍興建	第三分局海南派出所新建工程。	中央： 本府：7,324 合計：7,324
	警用廳舍土地取得	一、永康分局(含大橋派出所)新建辦公廳舍用地取得。 二、第四分局新建辦公廳舍用地取得。	中央： 本府：37,468 合計：37,468
	汰換警用裝備	辦理汰換警察局所屬逾齡車輛。	中央：45,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 合計：45,000
行政管理	業務管制考核	專案列管案件之追蹤管制：對各項重要工程加以列管，於每月填報管制，遇有執行偏差或落後，提出檢討改進，以求如期完成。	
	加強人民陳情及上級交付列管案件之管制	依照「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處理人民陳情案件作業規定」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公文時效管制暨稽催查考作業要點」之規定，加強管制人民陳情案件，促其全部依限辦理結案，並回復陳情人及辦理滿意度調查。	
	公文查詢稽催與輔導	定期實施公文查核與稽催： 一、每週調製逾期末結案件事前檢查表，送請各單位主管督催，要求承辦員填具逾期末辦出之原因並儘速處理結案，以提升公文處理時效。 二、依據本府警察局公文時效管制暨稽催查考作業要點，辦理公文定期及不定期查考。	
	推動公文管理系統線上簽核作業	因應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擴大實施公文電子化處理，縮短公文承轉時間，提升公文調閱、應用及處理速度，每月統計線上簽核件數，通報所屬各單位，藉以節省紙張，達節能減紙政策。	
	提升110報案系統為民服務品質	一、複式訪查 110 報案民眾，針對撥打 110 報案民眾以電話抽訪對員警服務之滿意度，追蹤了解員警受理態度、到場速度、處理過程及滿意度，藉以檢討改進員警服務態度，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 二、110 報案系統網路租費及通訊費用年度預算編列 64 萬元。	
	110報案系統總機維護	一、為維護「110 受理報案派遣系統」，請廠商定期維修，使其能運作順暢及發揮正常功能，以強化勤務指揮管制作為，提升員警立即反應能力，縮短民眾報案等待時間。 二、本府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 110 報案臺定期維修費用，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需編列軟、硬體總維修費用預估 200 萬 5,000 元。	中央： 本府：2,005 合計：2,005
警察勤務— 訓練業務	精實教育訓練	一、個人訓練 (一) 學科：	中央： 本府：2,91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所有員警分高級幹部、中級幹部、基層佐警三階層，分別實施集中訓練，高級幹部由內政部警政署規劃辦理，中級幹部、基層佐警由警察局及各分局規劃辦理，每人每半年訓練8小時，遴選對於訓練課目具有專長，並具實務經驗者及敦聘專家學者擔任教官。</p> <p>(二) 術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所有員警含括中級幹部、基層佐警實施集中訓練，由各分局、保安警察大隊、交通警察大隊、刑事警察大隊規劃辦理，每人每月訓練8小時。 2、射擊訓練包括基本、應用及戰鬥等3種射擊，皆以手槍射擊訓練為主，狙擊槍、衝鋒槍及步槍射擊訓練為輔，以提升射擊技能及勤務效能。 3、體技訓練包括柔道、跆拳道、綜合逮捕術、體能訓練等；柔道、跆拳道項目員警依個人志趣自選1項精練，其餘課目訓練實施普訓。 4、各術科項目每年辦理測驗（比賽）1次，內政部警政署每年抽測比賽1次。 <p>二、特勤訓練：包括一般課程、單警技能、單警戰鬥、組合戰鬥等訓練方式如次：</p> <p>(一) 依內政部警政署訂課目定期實施、保持訓練，以完成特種任務。</p> <p>(二) 由內政部警政署策訂計畫，每年調訓1週至2週之重點訓練。</p> <p>三、專案訓練：依勤（任）務性質，個案策訂計畫實施。</p>	合計：2,912
	員警心理輔導	<p>心理衛生透過三級預防機制，為員警進行心理健康把關，三級預防機制具體作為分列如下：</p> <p>一、初級預防</p> <p>(一) 敦聘學者、專家辦理工作壓力調適、壓力紓解、兩性相處、婚姻關係、親子溝通、人際溝通等相關講座，協助員警培養自我解決問題能力，以達到身心健康宣導功用。</p> <p>(二) 主動到訪基層外勤單位，關懷基層同仁，並進而發掘可能適應困難之同仁。</p> <p>二、次級預防</p>	中央： 本府：160 合計：1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一) 針對具有心理適應困難之同仁(主動發現、業務單位或主管陳報)進行個別諮商服務，協同外聘心理師前往疏處。</p> <p>(二) 針對可能具有適應困難之群體，辦理團體諮商或工作坊等活動，機先防範同仁發生自傷行為。</p> <p>三、三級預防</p> <p>(一) 對於各單位列管個案，聘請專業心理師前往個別諮商，並進一步提供單位相關資訊(例如：是否配槍)。</p> <p>(二) 轉介需就醫或其他相關協助之同仁至各政府機關或機構團體，給予有效協助。</p> <p>四、外聘10名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及每月分區巡迴團體諮商工作。</p>	
警察勤務— 保防及督察 業務	社會治安調查暨社會保 防工作	社會治安調查工作、社會保防工作推展、輔導 民營事業機構安全防護工作、危害國家安全線 索發掘與處理、偵防危害國家安全案件、機關 內部保防、支援機場、港口遭受劫持、破壞事 件應變處理與演習及其他有關保防業務等事 項。	中央： 本府：421 合計：421
警察勤務— 鑑識及犯罪 預防業務	提升刑事分子生物實驗 室之刑案跡證鑑驗功能	強化 DNA 採證技術，培育優秀人力，發揮分 子生物實驗室鑑驗及比對效能，落實科技辦 案精神。	中央： 本府：4,000 合計：4,000
	提升刑案現場跡證採獲 率	購置指紋採集用「指紋活體掃描器」等器材設 備，充實刑案現場勘察採證設備，提升跡證比 中率。	中央： 本府：2,000 合計：2,000
	提升打擊詐騙、毒品案件 溯源採證作為	提升案件溯源採證能量，依據指紋、DNA 等 科學證據，追溯案件源頭犯罪主謀人，有效遏 止再詐騙並切斷毒品供應源頭，保障民眾安 居生活。	中央： 本府：560 合計：560
刑事警察業 務	加強檢肅毒品	一、持續執行「防制毒品犯罪策略與執行方 案」，積極動員力量，透過情資整合、合作	中央： 本府：6,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平臺及跨境查緝等功能，全力掃蕩毒品犯罪，並將緝毒警力專責化，全面查緝毒品大中小盤藥頭，以澈底斷絕毒品供貨源頭。</p> <p>二、以「溯源追查」為核心目標，透過「強力緝毒」、「強打少年藥頭」、「應受尿液採驗人、在監及戒治分子溯源追查供毒藥頭」、「查緝走私毒品及製毒工廠」及「運用第三方警政」五大工作主軸，全力掃蕩毒品犯罪。</p> <p>三、建立溯源機制、科技整合建置毒品資料庫、運用科技偵查優化緝毒效能，並提升破獲毒品案獎勵額度、改善升遷制度，提升員警查緝能量，並加強與校園聯繫，建立通報機制，強打少年藥頭，防制毒品入侵校園。</p> <p>四、積極查緝未到場接受尿液採驗毒品人口，運用查訪、布建及跟監等偵查作為，以發現其落腳處，聲請強制採驗，並擴大追查是否另涉他案。</p> <p>五、為提高港區邊境緝毒查緝能量，防堵不法人士利用郵輪、漁船、舢舨、膠筏、遊艇等水上運輸工具走私毒品入境，要求所屬各單位加強情資蒐報，另結合社區守望相助隊、義警、民防、警察志工等協勤民力及船東、船員等族群情資布建，鼓勵民眾主動反映情資，清查轄區曾遭獲邊境走私毒品犯嫌，評估走私行為模式，建立高風險人員與可能運輸入境地點名冊，加強追蹤辨識與巡查，並與鄰近警察機關及治安機關（如調查、海巡、憲兵、關務等）建立聯繫平台，進行情資交流與整合，防範犯罪於機先。</p> <p>六、為有效防止不法集團在本轄藏匿私設製毒工廠，要求各分局持續針對治安顧慮處所，全面調查列冊，定期實施清（巡）查，以防淪為犯罪溫床。</p> <p>七、針對轄內汽車旅館、舞廳、酒吧、PUB、KTV、釣蝦場及電子遊藝場等易淪為毒品施用場所，積極布線加強蒐證檢肅，並結合擴大臨檢等勤務掃蕩取締。</p> <p>八、針對毒品治安顧慮人口，每月由戶籍地警</p>	合計：6,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勤區及刑責區同仁查訪 1 次外，並責由轄區分駐（派出）所長及分局不定期派員複查追蹤，發現有再犯之虞時依法查緝，以有效降低毒品犯罪及避免衍生其他不法情事。</p> <p>九、推廣「友善通報網」：將查緝成效透過與里鄰長或社區管委會交流、拜訪，實體面對面宣達，後續利用網路雲端分享；另對於民眾提供情資案件，在保密的前提下，回饋查緝結果給提供情資的民眾與社區，讓民眾感受到打擊毒品的決心。</p>	
	加強詐欺犯罪查緝作為	<p>一、賡續「偵防電信網路詐欺犯罪績效評核計畫」，持續查緝提款車手及溯源查緝詐欺集團，遏止詐欺犯罪。</p> <p>二、透過提款熱點，加強調閱監視器，掌握犯嫌交通工具、身分，立即偵破案件。</p> <p>三、針對提款時段、熱點、規劃ATM防制詐欺車手提款勤務，即時追緝詐騙車手，並定期召開專案會議及執行技巧工作研習，加強員警反詐騙能力，向上溯源瓦解詐騙集團，遏制詐欺犯罪。</p> <p>四、建立「防制詐騙三道封鎖線」，分別成立里鄰長、超商及金融機構手機LINE通訊群組，藉由民力發現異常狀況隨時通報之預防及查緝功能，另對超商店員實施打擊詐騙教育訓練課程。</p>	
	檢肅黑道幫派治平專案工作	<p>一、全面清查易受侵害之行業，彙整查訪情形，規劃實施「專案性」查訪，主動發掘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合活動狀況及檢肅不法。</p> <p>二、對於轄內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嚴密監控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掌握動態，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p> <p>三、各分局應針對列管幫派組合及成員，於每年3、5、9、11月15日前召開分析鑑定會議，警察局應派刑事警察大隊副大隊長以上人員列席指導。</p>	
	全面檢肅非法槍械	<p>一、對外杜絕走私來源：與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等友軍單位建立情資交流及相關配合等機制，嚴防槍械走私入境，造成更大之治安隱憂。</p> <p>二、對內全面布線查緝：針對槍械可能流向，</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結合情報諮詢，擴大追查來源及走私、販賣、運輸等流入管道，澈底斷絕根源。</p> <p>三、刨根溯源：追查槍枝流向，對查獲「有槍無彈」、「有彈無槍」案件，積極追查有關嫌疑人及槍彈來源。</p> <p>四、全力偵破槍擊案件： (一) 對於轄內發生之槍擊案件，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加強偵辦並列入管制，務期儘速破案。 (二) 破獲槍擊案件，貫徹「以人追槍、以槍追人」之要領，追查有關嫌犯及槍彈來源；對在逃槍擊嫌犯，互相通報查緝，並嚴防偷渡出境，適時針對轄區特性、治安狀況，配合各種專案勤務，於交通要道設崗盤檢，以查緝非法槍械及在逃嫌犯。</p> <p>五、加強緝捕槍擊殺人在逃要犯，逐案清理並積極覓線偵辦。</p> <p>六、鼓勵民眾檢舉非法槍彈，透過大眾媒體加強宣導，另對特定營業場所、計程車司機、大廈管理員加強布線探訪。</p>	
	全面查捕通緝(逃)犯	<p>一、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p> <p>二、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處所，嚴密執行家戶訪查，多方布線臨檢，以期發現逃犯。</p>	
	全面檢肅竊盜	<p>一、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順風專案、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俾利逮捕現行犯，並加強以手提電腦查緝贓車。</p> <p>二、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加以追蹤查捕到案。</p> <p>三、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p> <p>四、落實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p>	
	加強取締職業賭場	<p>一、為有效防杜職業賭場蔓延，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機關查緝職業運動地下簽賭行動方案」，頒布查緝專案勤務，全力掃蕩。</p> <p>二、加強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頁)加強查緝</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作為。 三、針對可疑涉賭處所進行清查列冊、務求全面掌控，加強蒐證不法、全力檢肅，防止職業賭場流竄。	
交通警察業務	購置酒精分析儀、移動式雷射測速照相器材、汰換酒精測定器、及設置固定式測速照相設備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酒後駕車及違規超速罰則甚重，儀器之更新除保障民眾權益亦可減少維護成本支出，確保儀器正常及更新，可有效達成各項勤務執行順遂更可提升民眾信任度及執法品質。	中央： 本府：15,960 合計：15,960
		一、自動雷達測速器、手提雷達測速器、錄音機、照相機、錄影機、酒精測定器等各項裝備維護費。 二、雷射測速器校正費用。 三、雷達測速器校正費用。 四、呼氣酒精測試器校正費用。 五、活動地磅及固定地磅校正費用。	中央： 本府：2,542 合計：2,542
	辦理基層員警交通法規	為因應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相關法規命令修正之公布及培養員警交通法規素養，提升交通執法品質，減少違規民眾申訴案件及加強為民服務，辦理交通法規及執法品質與態度研習。	中央： 本府：138 合計：138
	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針對各項重大交通違規、機車安全、高齡者交通安全、行人及自行車安全及大客車等重點宣導項目，主動派員至本市各級學校、機關團體、公司、社區辦理交通宣導活動，期能藉由各團體凝聚共識，喚起全民對交通安全與防禦駕駛觀念的重視與實踐，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少年警察業務	少年預防犯罪宣導	一、配合當地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遴派妥適人員赴國中、高中、大專院校講解相關法令，以灌輸法律常識，提供預防犯罪知識。 二、寒、暑假定期辦理春風、青春專案擴大宣導。	中央： 本府：2,777 合計：2,777
	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幫派、暴力侵害校園安全	一、加強規劃預防勤務，落實執行巡邏、查察，淨化查察學校附近不良青少年及幫派分子，並加強取締校園附近違規營業之不當遊樂場所及網咖、電子遊戲場，並加強情報諮詢，防止毒品及禁藥侵入校園。 二、加強蒐證偵處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假藉傳統廟會活動（如八家將、官將首等）名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義吸收學生加入，從事不法犯行，並依相關規定蒐證、提報。	
	少年不良行為、虞犯犯罪事件處理	一、情節較輕微者，予以口頭勸導告誡，不良行為者及違反虞犯預防辦法、社會秩序維護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或其他法令者，依各該規定處理。 二、少年虞犯事件與少年犯罪事件相牽連者，併送少年法院（庭）審理。	
	列管不良少年資料(含異動、通報、查察及塗銷列管)	每月依據少年事件移送書建立未滿18歲之列管少年新增名冊，並交由相關人員進行訪查，預防再犯。	
	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	少年輔導委員會應綜理規劃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少年輔導機構，加強少年之輔導工作；並視其情形辦理各種訓練、輔導就業與舉辦有關少年福利服務其他輔導活動。	
	保護少年、兒童措施(春風專案)	一、每月實施局頒1次春風專案擴大臨檢，各分局視地區治安狀況自行規劃實施。 二、寒、暑假擴大舉辦少年輔導活動。	
	中輟生查訪	依內政部警政署「輟學學生資訊處理系統」之中輟生進行查訪，除通報教育單位輔導復學外，如受被害予以深入偵查及輔導。	
	少年刑案偵查	一、同一行為或相牽連行為違反少年事件處理法與社會秩序維護法者，應先移送少年法院（庭）處理。經少年法院（庭）裁定不付審理或不付保護處分者，其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部分，如未逾2個月，仍得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處罰。 二、少年虞犯事件與少年犯罪相牽連者，併送少年法院（庭）審理。 三、少年虞犯情形，應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18條第1項之規定，移送該管少年法院（庭）處理。移送時用「少年事件移送書」，詳敘具體事實，提供必要之相關證據及可參考資料，如少年染有煙毒或吸用麻醉、迷幻物品成癮，或有酗酒習慣者，得將其隨案移送，並聲請令人相當處所實施禁戒。	
婦幼警察業務	廣續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性侵害案件以「雙受理雙偵辦」之雙軌制與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方案落實辦理，結合醫療、社政、檢察等單位，共同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中央： 本府：1,066 合計：1,066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加強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加害人再犯	配合地檢署推動「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社區監控計畫」，加強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社區監控，並訂(修)頒「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訪細部執行計畫」，明確律定登記報到、查訪作業期程，以落實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再犯。	
	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工作及高風險家庭篩檢及通報機制，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絡	一、兒少保護及高風險家庭案件通報。 二、警察機關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	
	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俾利有效控管申訴事(案)件之服務品質	遇性騷擾申訴事件應召開調查處理小組會議，審查性騷擾事件是否成立；並將調查結果函知當事人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並副知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以提高申訴案件之服務品質。	
	發揮巧思並統籌規劃婦幼安全宣導活動，期提升宣導成效	訂頒年度婦幼安全宣導計畫，依各區家庭暴力或性侵害案件發生數高低，擇選宣導主題加強宣導；並依轄區特性，例如第四分局轄區八大行業、善化分局轄區平埔族及部分分局轄區新住民較多，針對上述原住民、新住民對象辦理相關類似宣導活動，強化民眾多元文化觀念及新移民安全觀念及正確自我保護方法，使其儘速適應並融入我國社會，並研撰婦幼安全宣導手冊。	
	加強查緝兒少遭受性剝削案件，並落實兒少性剝削案件審核機制，提升案件品質	一、依署頒「加強查緝性犯罪執行計畫」積極查緝兒少性剝削案件，落實保護兒少免於遭受性剝削。 二、落實查緝兒少性剝削案件標準作業程序，以提升移送案件之品質。	總計 中央：61,000 本府：192,020 合計：253,020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消防局遵循市長施政理念，建立一支清廉團結並具有高效率的救災團隊，以保障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施政重點如下：

- 一、分析研判火災案件，做為火災預防宣導暨防制縱火案件發生之依據；另推動火災鑑定實驗室科學化，運用火災鑑定儀器分析專業訓練，確保市民權益。
- 二、整合緊急救護資源，強化救護人員技能，落實救護專業分工，提高急救成功率。
- 三、充實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以因應各種災害類型。
- 四、強化消防人員救災搜救能力，提升特種災害搶救效能。
- 五、積極提升公共場所消防安全。
- 六、提升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搶救應變能力，健全古蹟防災機制。
- 七、有效整合民間力量與義勇消防救災資源。
- 八、強化基層區公所及社區深耕災害防救能量，使災害防救工作向下扎根。
- 九、提升資通訊軟硬體設備，強化指揮派遣效能。
- 十、提升消防廳舍硬體設施。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業務成果面向）
 - （一）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本市火災調查現職人員，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專業訓練，強化火災調查領域之專業知能，提升火災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訓練人數預計10人。
 - （二）持續加強專業人員訓練：每半年辦理各大（分）隊業務承辦人教育訓練，明確統計、分析研判火災案件，提供各區域及本市火災預防宣導之依據，參訓人數預計120人次。
 - （三）強化火災鑑定實驗室儀器設備：維護、更新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儀器及定時校正，以維火災證物鑑定之準確性，預計達成率為100%。
 - （四）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之權利義務，並同時轉知國稅局辦理稅賦減免申報或保險理賠手續；另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受理民眾申請預計執行率為100%。
- 二、提升到院前救護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期達成急救成功率23%以上目標。
 - 1.積極推動全民CPR訓練，每年預計訓練市民達10,000人次。
 - 2.加強硬體救護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 3.建置緊急救護及大傷管理等E化系統。
 - 4.建立醫療指導醫師制度：結合區域醫院醫療資源，強化消防救護能量。
 - (1)遴聘醫療指導醫師，年度執行1次以上醫療指導工作。
 - (2)年度召開1次以上緊急救護討論會。
 - （二）加強救護人員訓練：每年依救護技術員級別定期訓練，精進本局各級救護技術員技能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 1.每年辦理1次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另分3梯次辦理繼續教育訓練。
- 2.每年辦理2次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每次分14梯次。
- 3.成立救護教官團研習複訓教案整合及案例研討，年度至少辦理4場次。
- 4.每月辦理1次救護義消訓練及繼續教育訓練，每次4小時。

三、提升災害搶救能量：（業務成果面向）

（一）充實救災裝備器材與車輛：

- 1.預計汰換雲梯消防車 1 輛、救助器材車 2 輛及水箱消防車 2 輛，提升災害搶救效率。
- 2.為確保出入火場消防人員安全無虞，預計購置 A 級防護衣 16 套、消防帽 50 頂、個人用救命器 100 組，以強化現場救災效能及災害搶救應變能力。
- 3.配合內政部消防署「精進消防救災裝備器材 4 年中程計畫」，以中央補助與縣市共同自籌辦理救災裝備器材添購，預計採購熱顯像儀 4 組、五用氣體偵測器 26 套、空氣呼吸器 86 組、化災處理車隨車裝備器材 3 組及水上個人救援裝備 113 套。
- 4.有鑑全球暖化天然災害發生型態多元性，以及考量消防同仁救災安全與使用便利，預計購置歐式消防衣等個人防護裝備 100 套、防寒衣 285 套、救助器材 18 組、消防衣專用洗衣機 10 臺及灌充氣瓶用空氣壓縮機 3 組等基本裝備。

（二）提升消防救災技能：

- 1.遴選優秀消防人員與特種搜救人員，辦理特種搜救隊專業訓練、救助隊訓練、潛水訓練等，預計各舉辦 1 場次以上。
- 2.為提升基層消防人員各類搶救知識與專業搶救能力，預計舉辦救災能力專業訓練、山域意外事故救援專業訓練、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專業訓練及火災搶救訓練基礎班(含 SCBA 空氣呼吸器安全使用訓練、防閃爆燃訓練及特搜複合災害專業訓練)，各辦理 1 場次以上。
- 3.全面提升消防人員面對複合型災害搶救之專業能力，持續辦理 3 隻搜救犬馴養及 3 名領犬員訓練等相關專業技能，強化專業技術能力。

四、提升災害應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加強基層消防人員救災觀念，針對本市大量人潮出入場所、高層建築物、大型賣場、科學園區、醫院、KTV、其他火災搶救困難地區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長照服務機構、醫院等場所，執行消防救災演練，各大隊轄區預計每月各辦理1場次。
- （二）為強化消防救災水源管理維護，配合自來水公司於水源缺乏地區增設消防栓，預估增設20處。
- （三）本市狹小巷道持續規劃與搶救演練，預計各分隊每月辦理1場次以上演練，俾利救災及維護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
- （四）建立CCIO火場指揮系統教官團，各大隊每月辦理1場次以上之組合訓練，提升幕僚作業及臨場應變能力。

五、增進各類場所防火及消防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每半年邀請專家學者辦理1場次消防安全講習，加強安檢人員之專業法令素養，預計訓練115人次。
- （二）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之家戶，辦理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
- （三）推廣居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六、推動防災教育館相關事務雙語化：（業務成果面向）

- （一）遴選具雙語能力之替代役男。
- （二）招募具雙語能力之導覽解說志工加入行列。

七、強化古蹟防災搶救演練：（業務成果面向）

續辦本市20處國定古蹟、82處市定古蹟及49處歷史建築等消防演練，確保古蹟防災安全，預計辦理302場次。

八、提升民力運用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一）強化民力救災訓練，增進協勤能力：

- 1.舉辦新進人員48小時基本訓練，預計辦理4場次。
- 2.以分隊、中隊或大隊為單位，每月舉辦4小時常年訓練，預計辦理840場次。
- 3.整合建置民力資訊管理系統資料，預計完成率100%。
- 4.協助內政部消防署舉辦全國義勇消防人員競技大賽。
- 5.舉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各項年度訓練，本年度預計辦理基礎訓練1場次、複訓4場次；另已完成登錄作業，均投保救災意外險，以保障民間救難團體協勤安全，提高服勤意願。

（二）配合內政部消防署「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採購義消裝備器材，預計購置義消消防衣帽鞋裝備133套、緊急救護器材1批、水上救生器材1批；辦理「水上救生」與「緊急救護」等2種機能型義消專業訓練各1場次。

九、配合中央機關補助，持續推動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自107年度起為期5年分年執行，主要計畫目標如下：（業務成果面向）

- （一）提升市府與行政區層級防災工作能力。
- （二）強化地區對災害之韌性。
- （三）促進民眾參與防救災工作。

十、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行政效率面向）

於易淹水潛勢24區76里預置人力708人（含警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車輛101車、船艇138艘，以增強消防戰力，發揮整體災害搶救能力。

十一、辦理災害防救演習：（業務成果面向）

為因應大規模复合型天然災害，強化民眾正確防災觀念與緊急應變能力，針對易淹水潛勢區域，整合市府各局處、國軍及民間團體，辦理颱風及水災等大型复合型災害防救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各1場次；另針對國家防災日，辦理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搶救演練，預計辦理14場次。

十二、持續維運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提升資通訊硬體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辦理更新本市開放式防災資訊跨平臺系統圖資1套；另定期保養及維護本市永華、民治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中心資通訊及會議設備各1組，預計達成率為100%。

十三、提升119指揮派遣系統及資通訊功能，強化大規模災害通報、搶救通訊系統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一）配合內政部消防署「提升119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2年中程計畫」汰換軟硬體設備：

1.GPS車輛管理系統及行動派遣APP（車機&伺服器&車輛管理系統）：

可自動監控及回報車輛即時定位資訊、最新車輛勤務狀態、行車軌跡、異常通報等，並整合119指揮派遣系統受理派遣資訊及消防加值圖資資訊，提升災害現場執行救災救

護之作業效率；另行動派遣APP可將上述相關資訊透過手機或平板電腦，提供指揮官及救災人員立即掌握案件資訊並快速到達災害現場。

2.分隊同步廣播系統（設備）：於各分隊建置同步廣播系統（設備），於119指揮中心派遣分隊的同時，即時啟動廣播語音系統及設備，有效縮短救災人車出勤時間。

（二）汰換個人攜帶式無線電暨站臺設備：個人攜帶式無線電暨站臺設備優化案(108-110年3年中程計畫)。

1.個人攜帶式無線電通訊設備汰換優化234套。

2.站臺通訊設備汰換優化6套。

十四、為利消防業務順利推展，更換本局內外勤單位老舊設備，預計採購個人電腦主機及螢幕總計46組。

十五、新建消防辦公廳舍，因應未來消防救災業務推展：（業務成果面向）

（一）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廳舍：106年5月17日完成勞務議約決標，6月5日完成勞務契約，6月8日召開設計需求會議、10月2日通過基本設計，因該用地為公園預定地，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第8條規定整體規劃，於同年10月16日函請廠商暫緩細部設計，並簽經市府秘書長11月16日召開會議決議，由消防局進行「公73」整體規劃後交工務局審核通過後得以闢建，於106年12月29日提送整體規劃初步配置；107年1月31日召開多目標使用辦法審查會議，依會議決議於2月26日函報多目標使用計畫書至水利局；並於3月5日函復原則同意後，於4月12日函送工務局進行後續審查核定，預計107年12月份完成細部設計，108年2月份完成監造發包、108年3月份工程發包、109年12月份竣工。

（二）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廳舍：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於107年4月23日完成發包、107年9月14日核定通過基本設計、107年11月15日市府都發局進行都市計畫審議後尚未修正通過、預計108年3月份完成細部設計、108年5月份工程發包、109年12月份竣工。

（三）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山上辦公廳舍擴建工程：工程因位處於地質敏感區，規劃設計前需進行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預計108年5月規劃設計發包。

十六、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概念，運用多元學習資源，本年度聚焦於與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同仁每年學習時數至少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其餘10小時由個人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

十七、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扣除年度控管經費、人事費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扣除年度控管經費執行率達90%以上，並請業管單位於年度預算經議會審議通過後，及早規劃採購案件；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消防救災－ 火災調查	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專業能力技術	加強火災調查人員專業訓練。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充實火場勘查鑑定器材	科學鑑定儀器維護、校正及更新。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	一、印製火災戶權益卡。 二、辦理火災證明書核發。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消防救災－ 緊急救護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	一、積極推動全民CPR訓練，每年預計訓練市民達10,000人次。 二、加強硬體救護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三、建立醫療指導醫師制度：結合區域醫院醫療資源，強化消防救護能量。	中央：0 本府：6,390 合計：6,390
	加強救護人員訓練	一、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及繼續教育。 二、辦理初、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及繼續教育。 三、成立救護教官團研習複訓教案整合及案例研討。 四、每月辦理救護義消訓練及繼續教育。	中央：0 本府：2,370 合計：2,370
	強化救護車裝備	一、購置自動體外心肺復甦機3臺。 二、購置除顫整合系統可攜式多功能整合心臟電擊器3臺。 三、緊急救護及大傷管理等E化系統。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消防救災－ 災害搶救	消防人員技能訓練	一、特種搜救隊專業訓練。 二、救助隊訓練（含SCBA空氣呼吸器安全使用訓練、防閃爆燃訓練及特搜複合災害專業訓練）。 三、潛水訓練。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消防專業訓練暨常訓競賽	一、救災能力專業訓練。 二、強化山域意外事故救援專業訓練。 三、火災搶救訓練基礎班（含SCBA空氣呼吸器安全使用訓練、防閃爆燃訓練及特搜複合災害專業訓練）。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搜救犬訓養	提升複合型災害搶救能力，持續進行3隻搜救犬馴養作業。	中央：0 本府：526 合計：52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購置裝備器材	一、防寒衣285套。 二、救助器材組18組。	中央：0 本府：4,125 合計：4,125
	增設消防栓	配合自來水公司於水源缺乏地區增設消防栓。	中央：2,100 本府：2,100 合計：4,200
消防救災－ 火災預防	補助民眾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	一、持續追蹤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 二、辦理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申請補助。	中央：114 本府：267 合計：381
	強化安檢人員裝備器材及辦理相關講習訓練	一、提升安檢人員之專業素養，每半年辦理消防安全講習。 二、現有安檢器材更新及維護。	中央：0 本府：470 合計：470
	推廣居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辦理低收入戶或獨居長者等弱勢家庭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中央：214 本府：92 合計：306
消防救災－ 民力運用	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計畫	辦理水上救生、緊急救護機能型義消專業訓練。	中央：152 本府：164 合計：316
消防救災－ 災害管理	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一、提升市府與行政區層級推動防災工作能力。 二、強化地區對災害之韌性。 三、促進民眾參與防救災工作。	中央：7,337 本府：1,398 合計：8,735
	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	轄內24區76里易淹水潛勢地區，超前部署消防、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災人力、救生船艇及消防車輛，待命執行救災任務。	中央：0 本府：108 合計：108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整合市府各局處、國軍及民間團體，辦理地震、水災、颱風等大型複合型災害防救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	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600 合計：600
	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維護	一、開放式防災資訊跨平臺系統圖資更新。 二、永華、民治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中心資通訊、會議設備定期保養及維護。	中央：0 本府：360 合計：360
消防救災－ 勤務指揮	提升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 2 年中程計畫	一、GPS 車輛管理系統及行動派遣 APP，車機 171 台，伺服器(含軟體)1 部。 二、分隊同步廣播系統(設備)55 套。	中央：6,160 本府：9,239 合計：15,399
	外勤單位UTM防火牆設備	為防護勒索病毒及APT攻擊等中毒行為，購置內、外勤單位共62點UTM防火牆設備。	中央：0 本府：3,038 合計：3,03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汰換個人攜帶式無線電暨站臺設備	1.個人攜帶式無線電通訊設備汰換優化234套。 2.站臺通訊設備汰換優化6套。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建築及設備	消防廳舍興建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算3,336萬5,000元)：預計107年11月份完成設計，107年12月份完成監造發包、108年2月份工程發包、109年12月份竣工。(106年：80萬；107年：2,000萬；108年：10萬；109年：1,246萬5,000元)。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算3,980萬)：107年3月份規劃設計發包，預計107年12月份完成規劃設計，108年3月份工程發包，109年12月份竣工(107年：120萬；108年：1,900萬；109年：1,960萬)。	中央：0 本府：19,000 合計：19,000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山上分隊辦公廳舍擴建工程(預算2,980萬)：預計108年4月份規劃設計發包(108年：188萬；109年：1,412萬；110年：1,380萬)。	中央：0 本府：1,879 合計：1,879
	充實消防車輛	汰換雲梯消防車1輛、救助器材車2輛及水箱消防車2輛。	中央：0 本府：64,000 合計：64,000
	消防搶救裝備器材汰舊換新	一、消防署中程計畫補助採購熱顯像儀、五用氣體偵測警報器、空氣呼吸器組、化災處理車隨車裝備器材及水上個人救援裝備。 二、灌充氣瓶用空氣壓縮機。 三、歐式消防衣等個人防護裝備。 四、消防衣專用洗衣機。	中央：5,255 本府：10,524 合計：15,779
	汰換個人電腦主機(含螢幕)	汰換本局各科室及大(分)隊老舊電腦設備，預計46組。	中央：0 本府：1,196 合計：1,196
	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計畫	一、購置義消消防衣帽鞋裝備。 二、購置水上救生、緊急救護機能型義消裝備器材。	中央：4,517 本府：4,893 合計：9,410
			總計 中央：25,849 本府：157,029 合計：182,878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局以「提升自有財源支援市政需求、營造徵納雙贏的新稅政環境」為使命，除以市民需求為導向，精進各類跨機關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保障納稅者權利，完善稅捐稽徵作業外，並強化財務管理，積極開源節流，活化閒置資產，促進民間參與，加強菸酒管理，以開拓財源充裕庫收，靈活財務調度，力求收支平衡，健全財政。

為達到「精簡財稅行政，減債開拓財源」的施政目標，本局戮力推動國地稅合署辦公，精進跨縣市及跨區服務，廣設稅務服務櫃臺，並創新行動支付繳稅及智慧櫃臺等，落實數位化、無紙化、免檢證稅務申請，建立溝通協調管道，保障納稅者權利，同時透過財務管理策略，減少不經濟支出，增加財源挹注市政建設，進而帶動經濟發展及稅收成長，精進支付作業，提供便捷完善的 e 化付款管道，加強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及菸酒業者管理。

本局遵循「清廉勤政，傳承創新」的理念，以「簡化行政、精實人事、強化服務」為基礎，成為專業、服務、創新、優質的財稅機關。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國地稅合署辦公，國稅局新營分局、安南稽徵所、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局，提供國稅、地方稅服務，稅務服務一處辦妥，免再奔波往返。
- （二）提供跨縣市稅務服務，為方便異地工作、求學之民眾洽辦稅務案件，偕同其他縣市稅捐機關提供房屋稅籍證明、各稅課稅明細表等臨櫃服務，並提供土地增值稅申報、地價稅自用住宅、使用牌照稅退稅等跨縣市代收代轉服務。
- （三）規劃一站式整合性服務櫃臺，透過跨機關合作加強偏遠地區或人口快速成長區域服務，發證作業跨區隨到隨辦；需審查之申請案件則提供跨區收件服務，提升偏遠及人口聚集地區行政服務效能，及運用遠距視訊、列印技術的遠端服務據點，稅務服務一處辦妥。
- （四）推廣使用行動支付工具繳稅等多元 e 化服務，讓民眾享受電子化政府便民服務，提高行動支付及雲端發票使用率。
- （五）階段式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受理人民申請案件，將身分證明等文件影像化，申請表單結合電子簽名介接公文系統，並推廣以電子方式傳送各稅定期開徵繳款書、轉帳繳納通知及證明，達到申請無紙化、調檔影像化目標，節能減紙，提升效率。
- （六）落實納稅權益保障，維護民眾知的權利，提升租稅教育及宣導廣度，以深耕民眾稅務知識，預計全年度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場次達 100 場次。
- （七）加強公文稽催，以提高行政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平均辦理天數預計縮短為 4 天。

二、保障納稅者權利，提升行政救濟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稅捐處分前，給予納稅人陳述意見之機會，建立溝通協調及救濟諮詢管道，以疏減訟源，預計復查案件提起率低於 0.005% 以下。

- (二) 行政救濟案件及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申請案件，確依租稅法律主義及量能課稅原則辦理，以保障納稅者權利。
- 三、精進財務策略，提升財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增進歲入及財務管理，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積極籌措財源，編列年度歲入預算，定期檢討各項規費收費基準暨歲入自行收納款項辦理情形，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並落實專戶整併及管理，妥善存管各項公款，預計每年對20個機關辦理財務稽核，精進各機關財務管理效能。
- (二) 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並落實至少每3年辦理收費基準之檢討。
- (三) 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預計每年向金融機構辦理詢價9次。
- (四) 召開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各項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案，以有效監督並管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控制債務規模。
- 四、強化公庫及財產資訊管理：（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強化歲入及公庫管理電子化，提升收入解繳效率，減少流弊，提升行政效率，每年預計與各機關歲入款對帳12次，對各機關應收款催繳作業3次，對代庫機構市庫管理業務訪查6家。
- (二) 廣續推動「網際網路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每年與地籍總歸戶資料碰檔勾稽2次以上，使產籍資料更確實，健全公有財產管理。
- 五、推動公有財產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出售及利用、占用市有不動產之清理及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預計當年度財產管理及處分收入達3億元，當年度占用查報清理件數6件，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率【(實收款項/應收款項)×100%】達80%以上。
- (二) 藉由成立之「臺南市市有土地及建物利用規劃專案小組」，持續加強清理及活化市有閒置不動產，建構一個供給與需求平臺，媒合本府所屬機關辦公場所之需求，或以出售、設定地上權方式，吸引民間投資，開發閒置不動產，可增加稅收、減少支出；預計媒合使用成功件數2件以上。
- 六、以促參方式，吸引民間參與活化：（業務成果面向）
- 透過成立之「臺南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持續協助各局處處理促參業務，並積極推動促參案件，藉由民間資金及管理技術投入市有財產之活化，除可節省本府人力及財力之支出，並可提高服務品質，帶動地方發展，預計以促參方式活化市有資產2件以上。
- 七、精進支付作業，落實電子化政府：（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廣續實施支付憑單電子化，續推各項稅費e化代繳及代辦工程案件款項市庫直撥，簡化支付流程，縮短付款時效1-7日，除省時、省力、省成本外，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
- (二) 輔導電匯方式撥付款項，並提供電子化查帳服務，方便民眾廠商上網查詢匯款資料及機關、學校對帳作業，電匯存帳比率達99%以上，建立優質、便捷、安全之支付作業。
- 八、加強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宣導菸酒消保及菸酒法令：（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菸酒製造業者108年稽查目標數至少1次。

- (二) 菸酒販賣業者及進口業者、酒精販賣業者訂定108年稽查目標數總比率5%以上。
 - (三) 菸酒製造業生產菸酒品全數完成衛生檢驗。
 - (四) 抽驗市售菸酒品60件以上。
 - (五) 配合本市各項活動辦理菸酒消保至少5次及菸酒法令宣導至少2次。
- 九、提升不法菸酒品查緝績效、管道及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私劣菸酒查緝績效：加強查緝販賣、運輸及產製私劣菸酒之違法案件，菸類不低於25萬包，酒類不低於3,000公升。
 - (二) 低價菸酒管理：加強查察傳統市場、牛墟市場及大量使用菸酒場所販賣之菸酒品，杜絕低價菸酒流通管道，至少5件以上。
 - (三) 加強標示不實、欺瞞、誤導消費者之菸酒品查緝，至少10件以上。
 - (四) 與國稅及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內政部保二總隊或內政部保三總隊）人員會同情資共享，以機動式查緝共同合作，實施查緝至少5次。
- 十、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社務及業務運作，改善其營運體質，逾放比率5%以下，資本適足率8%以上，呆帳覆蓋率100%以上。
 - (二) 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增加其風險承擔能力，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5次以上。
- 十一、加強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稽徵與稅籍清查：（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訂定地價稅開徵作業計畫，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宣導繳稅方式，並全力辦理民眾補單、查對諮詢等工作，創造徵納雙方和諧，以提高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達95%。
 - (二) 訂定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清查56,130筆，增加稅額約1億8,000萬元。
 - (三) 訂定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有效管控稅捐徵免案件；預計清查1,000筆。
- 十二、加強房屋稅及契稅稽徵與稅籍清查：（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房屋稅新設籍、使用情形變更等申報案件除免現場勘查，簡化審查程序、加速審查作業外，亦修正公文承辦天數，縮短案件承辦時限。新設籍申報案件由28天，視案況縮短為14、21、26天；使用情形變更申報案件則由7天縮短至6天，預計可縮短平均辦理天數2.5天，有效提升為民服務效率。
 - (二) 訂定房屋稅開徵工作計畫，配合房屋標準價格調整，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宣導繳稅方式，並全力辦理民眾補單、查對諮詢等工作，創造徵納雙方和諧，以提高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達95%。
 - (三) 訂定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細部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清查80,000件，增加稅額6,000萬元。
 - (四) 訂定契稅查核作業計畫，定期回報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預計查核180件，增加稅額300萬元。
- 十三、加強使用牌照稅、娛樂稅稽徵及稅籍清查、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計畫，增裕庫收：（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訂定使用牌照稅開徵及催繳作業計畫，多元管道宣導繳納方式及繳納期限，依法核課並加強稽徵，預計徵起率約達97%。
 - (二) 落實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及免稅案件清查作業，預計車輛檢查查獲違章車輛約2,800輛

，補徵稅額約1,300萬元；免稅清查預計恢復課徵輛數約2,000輛，補徵稅額約950萬元。

- (三) 訂定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計畫，健全稅籍、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及增裕財政收入，預計清查家數達營業中設籍家數98%以上。
- (四) 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計畫，查核其所書立之各項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繳納印花稅，以維護租稅公平，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檢查家數600家，補徵稅額1200萬元。
- (五) 推廣印花稅票使用減量政策，輔導網路申報、開立大額繳款書繳納印花稅，增裕庫收，遏止逃漏，提高便民服務，落實節能減碳，印花稅票稅收占印花稅票稅收加計大額繳款書收入之比重，其105年比率為37%，預計比率減少至15%。

十四、精進移送技術及加強巨額欠稅清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文書送達之法治觀念，運用資訊系統勾稽，確保移送案件合法性，並追查53家金融機構欠稅人存款。
- (二) 成立「巨額欠稅案件追查小組」，以總歸戶欠稅前120名納稅義務人為基礎，優先列選，作為重點追查對象，並加強課稅資料庫交叉運用，以達防杜逃漏目的，預計徵起舊欠金額3.5億元以上。

十五、落實稅務裁罰案件審理：（行政效率面向）

簡化作業、運用電腦化控管，以遏止逃漏，縮短審理時間與流程，提升行政效率，預計有效節省查調時間1,100小時以上。

十六、積極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參與「賦稅服務續階計畫—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精進跨機關申辦流程。
- (二) 廣續落實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臺建置第2期延續服務目標，充分運用新興資訊技術與外部機關資料便利交換，簡化稅務流程及整合現行稽徵作業流程，整體提升稅政效能，研提改善問題單90件以上。
- (三) 節省退稅支票及郵寄成本，退稅款項直接撥付，直撥退稅比率預計達95%。
- (四) 定期執行審核各稅稅籍資料檔案相關程式，產製異常清單供業務單位查明釐正，以維護課稅主檔正確性，減少徵納雙方爭議，稅籍檔案正確率達95%以上。
- (五) 整合各項課稅資源，汰舊換新資訊設備，以提升作業效率，並建構資訊安全環境，提供優質服務，資訊設備汰換預算執行率達98%以上。
- (六) 辦理各項資訊作業、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以熟稔資訊技術，提升稽徵效率，強化資安意識，落實個資保護，確保納稅人權益，預計辦理教育訓練講習時數35小時，學員出席率90%以上。
- (七) 確保使用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台之可用性，網路連線至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台持續服務率98%以上。
- (八) 積極推動落實資安防護措施，戮力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完成GCB政府組態基準設定佈署率達機關所有電腦60%以上。

十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本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運用多元學習資源，鼓勵參與多元數位學習，誘導自發性學習，增進新知能，同仁每人每年終身數位學習時數至少20小時（含實體時數），其中數位學習必修10小時。

十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稅稽徵業務—綜合企劃	落實 e 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p>一、精進全功能服務櫃臺各項措施：</p> <p>(一) 國地稅合署辦公，國稅局新營分局、安南稽徵所、佳里稽徵所進駐本局，提供國稅、地方稅服務一處OK。</p> <p>(二) 提供跨縣市稅務服務：偕同其他縣市稅捐機關提供房屋稅籍證明、各稅課稅明細表等臨櫃服務，並提供土地增值稅申報、地價稅自用住宅申請等跨縣市代收代轉服務。</p> <p>(三) 階段式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受理人民申請案件證件影像化及電子申請表單結合電子簽名，達成數位化、無紙化目標，節能減紙並提升效率。</p> <p>(四) 提供遠端（在家利用網路繳稅免出門）及近端（至本府財政稅務局5分局及3個監理站的稅務櫃臺）行動支付繳稅服務，並向民眾推廣使用行動支付工具繳稅。</p> <p>(五) 提供「電子票證臨櫃繳退稅服務」，便利民眾以臺南市市民卡、一卡通、一卡通聯名信用卡等，繳納或退領稅款。</p> <p>(六) 規劃一站式整合性服務櫃臺，透過跨機關合作，於本市偏遠地區或人口快速成長區域擴增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經由跨區隨辦隨發，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落實行政簡化，提高服務效能。</p> <p>(七) 運用遠距視訊及遠端列印e化服務功能，改善現行遠距視訊服務流程，偏鄉服務更有效率。</p> <p>二、加強為民服務：</p> <p>(一) 主動整合跨機關資源，簡化行政流程提供更便捷服務，便利納稅人免於四處奔波以提高服務滿意度。</p>	<p>中央：0 本府：8,849 合計：8,849</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辦理各項為民服務訓練講習，灌輸正確服務觀念，提升服務品質。 (三)落實以客為尊做法，提供速利得預約免下車服務，以節省民眾等候時間。 (四)於租稅宣導活動設置諮詢服務站，解答稅務疑難問題，受理各稅申請事項及輔導辦理轉帳納稅等服務。 (五)加強公文稽催，縮短人民申請案件辦理天數。	
債務付息	落實債務管理	一、按月於本府網站公告最新債務訊息及編製公共債務表陳報財政部，落實公共債務管理。 二、召開本府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監督並管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	中央：0 本府：198 合計：198
	辦理各項市政建設向金融機構貸款應付利息與透支之利息	依照契約按期償還利息，包含金融機構貸款利息、財務短期調度之透支利息及向基金專戶調借利息。	中央：0 本府：590,000 合計：590,000
財政及公產業務－財務管理	強化庫政管理	派員訪查代庫機構，以提升庫政管理效能。	中央：0 本府：80 合計：80
	籌編歲入財源支應市政推動	如期配合完成預算之籌編，並積極籌措預算財源，以落實各項政務推動，達成財政支援建設之目標。	中央：0 本府：132 合計：132
	提升規費及各項收入財務管理	一、實地訪查瞭解自行收納歲入款解繳內部控管情形及專戶管理情形，增進收入管理效能。 二、統計本府各局處歲入執行情形，強化財務管理。	中央：0 本府：275 合計：275
財政及公產業務－公產管理	市有房地以促參方式開發利用，積極活化市有資產	一、辦理促參案件協調推動會議。 二、辦理促參案件訪視輔導會議。 三、辦理年度促參教育訓練。 四、訂定年度出售計畫。 五、配合年度預算規劃辦理出售。 六、市有閒置土地之認養。 七、市有閒置土地之開發利用。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辦理市有房地之清查、被占用房地之排除、被占用房地收取使用補償金	一、賡續清查市有房地。 二、隨時釐正財產管理系統資料。 三、以違章查報方式排除占用。 四、以竊占不動產罪嫌告發。 五、訴請拆屋還地。 六、在未排除占用前，依民法第179條不當	中央：0 本府：18,734 合計：18,73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得利規定，收取使用補償金。	
	辦理市有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之催收、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一、對經催收而仍不繳納者，聲請法院核發支付命令。 二、以支付命令確定證明書聲請法院強制執行，如查無財產可供執行，則取得債權憑證，以維本府公有財產權益。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財政及公產業務－庫款集中支付管理	配合財務資金調度，執行支付作業	配合機關法定預算及核定之支出計畫，嚴密執行預算控管，完成庫款支付作業。	中央：0 本府：263 合計：263
	落實支付電子化政府	辦理支付憑單電子化作業與提供電子化查帳服務、各項稅費 e 化代繳及電匯方式撥付款項，推廣代辦案件款項由市庫直撥及專戶納入集中支付，簡化行政流程，提升支付效能。	中央：0 本府：140 合計：140
菸酒管理計畫－菸酒管理	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販賣業者及未變性酒精業者管理	一、積極輔導本市酒製造業者取得產品認證。 二、檢驗本市菸酒製造業者生產之菸酒品及市售之菸酒品。 三、會同衛生局對製酒環境衛生及環保局污水排放檢查。 四、酒製造業者每年每家至少稽查1次以上。 五、每年至少稽查菸酒販賣業者及菸酒進口業者、酒精進口買賣業者總數量之5%以上。 六、市售菸酒品之衛生抽驗60件以上。 七、查對未變性酒精業者每月填送之「未變性酒精產製進口進銷存量月報表」及「未變性酒精銷售明細表」是否正確後函知表內載列購買者所在地之縣市政府。 八、抽查未變性酒精購買者之酒精使用用途及數量是否正確。	中央：960 本府：80 合計：1,040
	私劣、低價及標示不實菸酒查緝暨倉儲租管及查緝物處理	一、不定期抽查菸酒製造業者、菸酒進口業者及菸酒買賣業者，發現不合法規時，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 二、加強查緝販賣、運輸及產製私劣菸酒之違法案件。 三、查察傳統市場、牛墟、物流中心所販賣之低價菸酒，並將其相關資料移送國稅局，以遏止逃漏稅。 四、查核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買賣業者菸酒產品之標示是否合法。	中央：1,918 本府：48 合計：1,96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與國稅及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內政部保二總隊或內政部保三總隊)人員會同情資共享，以機動式查緝共同合作。 六、倉儲租管保全。 七、扣押、封存及保管私劣菸酒、原料、器具。 八、扣押查緝物之標售及銷毀。	
	辦理消費者菸酒消保、法令之宣導及對菸酒業者消保之管理	一、平面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二、媒體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三、活動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四、函轉財政部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中央：478 本府：0 合計：478
	輔導、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及加強財務管理	一、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做好風險管理、積極拓展業務及增加盈收，以強化營運體質。 二、參與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之理事、監事及社務會議，確立信合社依法運作。 三、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降低逾放比率，以健全財務穩健。 四、查閱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提供月報、季報、年報等財務報表。 五、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 六、金檢缺失複查。	中央：0 本府：350 合計：350
地方稅稽徵業務—地價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設置房屋稅地價稅綜合服務區，以提升行政效率，加強便民服務。 二、設立輪值櫃臺，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簡化稽徵程序。 三、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滿前3天延長上班時間至18:30，方便民眾補發稅單。 四、對重、溢繳退稅案件均主動辦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12,037 合計：12,037
	落實辦理地價稅稅籍清查	落實執行各項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之清查計畫，並依計畫確實管制清查成果。	
	如期正確開徵 108 年地價稅	一、擬訂「地價稅開徵作業計畫」，辦理開徵有關事宜。 二、擬訂本局「受理納稅義務人申請108年地價稅分期繳納作業原則」，以減輕納稅義務人財務負擔。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催繳案件，儘速整理取證，對無法送達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遭退回案件，利用戶役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土地增值稅稽徵	辦理農業用地移轉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案件之審核	依土地稅法第 39 條之 2 第 1、2 項規定確實審核，遇有農業主管機關通報查獲農地未作農業使用且未在所令期限內恢復作農業使用，或雖在所令期限內恢復作農業使用而再有未作農業使用情事時，於再移轉時應課徵土地增值稅。	中央：0 本府：1,169 合計：1,169
	社會福利事業私立學校受贈土地免稅案件之管制查核	對私人捐贈供興辦社會福利事業或依法設立私立學校使用之土地申請免徵土地增值稅案件，應確實審核，列管案件應依財政部規定辦理查核工作，查獲有土地稅法第 55 條之 1 各款情形之一者，除追補應納之土地增值稅外，並處應納土地增值稅 2 倍之罰鍰。	
	重購土地退稅列管案件之管制查核	對於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案件，應每年定期辦理清查工作，查獲有土地稅法第 37 條規定情事者，即追繳原退還之稅款。	
	土地增值稅（土地現值）申報之核稅發單	依據地政機關公告之土地現值及原地價資料暨土地稅法等相關規定審核，依法核發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	
地方稅稽徵業務—房屋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設置房屋稅地價稅綜合服務區，以提升行政效率，加強便民服務。 二、設立輪值櫃臺，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簡化稽徵程序。 三、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滿前 3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方便民眾補發稅單。 四、對重、溢繳退稅案件均主動辦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五、運用社會局低收入戶清冊，逕予核免房屋稅，免由低收入戶申請。 六、訂定房屋稅案件免現場勘查作業原則供同仁依循，無爭議案件依書面資料審查，免予實勘，減化程序，提升品質。	中央：0 本府：12,363 合計：12,363
	定期辦理房屋稅籍清查	依據財政部函頒「加強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細部作業計畫」擬訂清查計畫依計畫確實執行，管制清查成果。	
	如期正確開徵 108 年房屋稅	一、擬訂「房屋稅開徵工作計畫」，辦理開徵有關事宜。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擬訂本局「受理納稅義務人申請108年期房屋稅分期繳納作業原則」，以減輕納稅義務人財務負擔。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契稅稽徵	加強契稅查核	加強以承受人為起造人及中途變更起造人名義案件之即時查核，以防杜逃漏，增裕庫收。	中央：0 本府：182 合計：182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使用牌照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依開徵宣導工作計畫，加強開徵宣導事宜。 二、所屬5分局直接辦理使用牌照稅業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三、重、溢繳退稅及免稅案件隨時辦理。 四、於本市監理站直接派駐人員，落實行政一體理念。	中央：0 本府：13,459 合計：13,459
	免稅車輛清查	辦理身心障礙者、一般免稅、社會福利團體及機構免稅車輛清查，以建立正確稅籍資料，維護租稅公平。	
	加強辦理車輛總檢查	訂定「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計畫」，加強查緝違章車輛。	
	如期正確開徵 108 年使用牌照稅	依據財政部賦稅署訂頒「使用牌照稅開徵注意事項」，辦理開徵有關事宜，加強使用牌照稅繳款書之送達，以提高徵起率。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一、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或勞健保地址查詢系統重新查址取證。 二、加強與監理單位連繫，於換發車輛牌照或辦理車輛過戶時，切實清理欠稅。	
地方稅稽徵業務—娛樂稅稽徵	加強對查定課徵、自動報繳及臨時公演等娛樂業之輔導與查核	一、積極輔導應徵收娛樂稅之營業人，辦理登記及代徵報繳娛樂稅手續。 二、按娛樂業實際營業狀況核實查課及辦理稅籍清查。	中央：0 本府：197 合計：197
地方稅稽徵業務—印花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設置印花稅專櫃，專人受理開立大額繳款書，隨到隨辦，方便民眾申請。 二、加強輔導網路申報作業，提供 e 化申報	中央：0 本府：3,229 合計：3,22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以防杜逃漏	方式，方便民眾申報納稅，簡化稽徵程序。 一、加強對各行業所書立之各項應稅憑證實施一般及重點檢查。 二、積極蒐集印花稅課稅資料，並加強查核，以防止逃漏。	
地方稅稽徵業務—資訊作業處理	推行稅務自動化作業	一、積極參與「賦稅服務續階計畫—不動產移轉網實整合服務」，精進跨機關申辦流程，提升民眾或專業人士以網路辦理地價稅、房屋稅、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網路申報(申辦)作業及利用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線上查繳稅服務品質。 二、積極配合財政資訊中心「賦稅再造地方稅建置第2期延續維護」參與各系統新增修撰會議，提升新平臺效能。 三、加強推廣退稅款項採直接撥付方式辦理，提升直撥退稅比率，以節省退稅支票及郵寄成本。 四、廣續配合開發整合跨機關資訊系統，實施辦理地方稅與國稅、戶政、地政等跨機關連線作業暨利用地政機關地籍異動資料媒體檔更新財政稅務局土地稅電腦主檔，減少書面公文往返與共同資料之重複輸入，提升稽徵作業效益。 五、積極規劃資訊設備汰舊換新作業，以提升工作效率。 六、舉辦各項稅務資訊系統作業及各項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繼續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 七、強化資訊安全，持續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各項控管措施，並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各項應執行事項及演練作業。 八、積極推動落實資安防護措施，戮力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完成GCB政府組態基準導入。	中央：1,473 本府：19,280 合計：20,753
地方稅稽徵業務—稅務行政管理	法務業務及稅務行政管理之處理	一、欠稅及罰鍰案件收繳追查作業： (一)加強欠稅清理，確實審核稅單送達合法性，逾30日未繳納者迅速移送執行，並針對大額欠稅辦理保全措施。 (二)追查欠稅人所得、財產、存款、勞保	中央：0 本府：4,141 合計：4,141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公共工程等資料，並指派專人配合收取執行案款，俾提升執行效益。</p> <p>(三)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親至現場瞭解欠稅人居住環境、財產狀況，經評估後查封其動產、不動產或勸導分期繳納。</p> <p>(四)隨時掌握法拍案件進度，及時參與分配，以確保債權。</p> <p>二、加強稅務裁罰案件處理及裁罰處分：</p> <p>(一)違章裁罰審理業務交由5分局辦理，強化審理之品質及速度，受處分人亦可就近查詢及申訴。</p> <p>(二)因事證尚欠明確，無法確定是否違章，而有繼續調查必要之案件，由查調人員發文予相關單位，再詳加調查，以確認實際違章情形及應裁處之主體。</p> <p>(三)違章案件於裁罰處分前，發函調查事證案件並給予納稅義務人陳述意見機會，以維護納稅義務人權益、避免民怨，讓事證調查更完臻，並維護行政處分之正確性。</p> <p>(四)運用電腦化控管，以遏止逃漏，並對事證明確之案件強速審理，以減少爭議，亦能提醒納稅義務人如期納稅。</p> <p>(五)藉媒體力量宣導，深耕民眾稅務違章知識，期減少違章案件。</p> <p>(六)經審查違章事證認定困難或裁罰金額達20萬元以上之案件，均送裁罰審議小組審議。</p> <p>三、強化行政救濟品質，保障納稅者權利：</p> <p>(一)落實稅捐處分作成前給予納稅人陳述意見機會之正當法律程序，以提升行政處分之正確性，有效疏減訟源。</p> <p>(二)管制復查案件之辦結時效，使之於法定期限內如期完成，提升行政救濟之服務品質。</p> <p>(三)加強法制教育，本於租稅法律主義之精神審理行政救濟案件及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申請案件，以保障納稅人權利。</p>	<p>總計 中央： 4,829 本府：698,706 合計：703,535</p>

臺南市政府秘書處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秘書處為府內一級幕僚單位，組織編制有機要科、文書科、總務科、廳舍管理科、採購企劃管理科及檔案科，以「清廉、卓越、效率、創新」的主動積極服務態度，提供周全、舒適、快樂的工作環境，襄助市府團隊提升競爭力及整體行政效能。

秘書處秉主動積極服務精神，發揮幕僚功能，提供全方位便捷服務；構建維繫良好公眾關係；建構高效率且嚴謹的文書檔案數位化管理；充實雙市政中心各項軟硬體服務設施，致力推廣「四省計畫」，以達節能減碳目標；增強本府同仁採購專業能力，樹立清廉採購形象；總體而言，提升市府整體服務形象，形塑文化首都新氣象，貫徹「清廉勤政為原則、民眾福祉為優先」的治理信念。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構建維繫公眾關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藉由公務接待致贈，多面向拓展本市交誼及品牌，預計辦理90次。
- (二) 將市長及副市長公務禮儀受贈禮品清單，每月公告於本府OpenData網站。
- (三) 應各界慶典及實際需要題匾賦文，表彰忭頌致賀之意，預計受理75件。

二、提升為民眾及本府同仁服務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透過本府線上即時服務案件系統，確實追蹤管制各項人民服務案件，預計系統結案率100%。
- (二) 以最便民快速方式，受理各界申請致贈婚喪慶壽所需酬酢品，預計受理7,500件。
- (三) 加強本府場地申請等線上簽核申辦作業，減少會辦流程，落實省紙計畫。
- (四) 強化本府水電維修等線上報修系統管控，縮短維修時程。

三、提升文書處理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提高電子公文交換比率，提升公文處理效率，預計電子公文交換比率達70%。
- (二) 提升各機關之文書E化作業及使用公文線上簽核作業，預計線上簽核比率達60%。

四、強化檔案電子服務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年度內未採線上簽核之紙本檔案，全數掃描電子影像，以落實檔案電子化目標。預計年度內紙本檔案掃描比率達100%。

五、充實各項軟硬體設施，活化市政大樓各廳舍：(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增加市政中心各空間之場地使用率，提升雙市政中心之使用評價；活化市政空間，舉辦各類藝文展覽活動20場次。
- (二) 加強本府宿舍訪查、清理及勘修維護，提升使用頻率及居住品質。
- (三) 改善檔案庫房硬體設施，妥善典藏檔案。

六、推動安全防護及節能減碳績效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安全維護訓練、防災安全講習，使安全及防災觀念深植同仁心中，預計辦理防災安全講習2次。

- (二) 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並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會議，預計舉辦會議3場次。
- 七、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提升其專業素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以有效控管員額，預計辦理先期審查作業1次。
- (二) 辦理臨時人員工作績效考核，預計完成考核次數3次。
- 八、全面提升採購人員素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採購法基礎課程，鼓勵所屬採購人員研習。預定辦理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6班，其他各式採購實務等課程3場次。
- (二) 辦理採購法進階課程，提升採購專業人員職能。預定辦理採購專業人員進階班2班。
- 九、強化採購稽核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所屬機關學校按部就班逐一稽核，統計缺失類型，輔導改正。預計稽核案件達180件。
- (二) 針對稽核缺失重大或民眾檢舉案件，加強重點稽核。
- 十、加強採購效益：(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強化小額採購系統透明詢價功能，促進廠商間良性競爭(價)環境，提升服務品質。預計累計登填筆數達163,000筆。
- (二) 減少機關訪價時間及成本，增加與廠商議價空間。
- 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
- 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業務—行政管理	建構維繫良好公眾關係	透過公務接待致贈及公務禮儀受贈禮品 OpenData，多面向拓展本市交誼及品牌。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全面提升市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一、廣泛受理各界申請並確實登錄管理。 二、確實追蹤管制各項服務案件。	中央：0 本府：4,440 合計：4,440
	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提升其專業素質	一、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以有效控管員額。 二、辦理臨時人員工作績效考核。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大樓安全防災計畫	一、辦理本府駐衛警同仁安全維護訓練。 二、辦理防災安全講習。	中央：0 本府：4 合計：4
	推動節能減碳績效管理	一、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制度	二、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會議。	本府：35 合計：35
行政管理業務—文書管理	強化各業務單位之施政方向建議修正與溝通聯繫機制	協助辦理市政會議，彙整會議主席裁示事項，轉知各局處會遵行。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提升文書處理效率	辦理府文收文、監印及發文作業，並加強電子化公文比率。	中央：0 本府：1,776 合計：1,776
行政管理業務—檔案管理	健全檔案管理業務	辦理本府各單位歸檔案件點收、立案、編目、保管、檢調、清理及本府各單位歸檔公文掃描影像建檔及整理作業，並提供線上調閱、查詢等業務。	中央：0 本府：295 合計：295
	維護檔案庫房硬體設施	改善及充實各檔案庫房的環境及硬體設施，妥善典藏檔案。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行政管理業務—廳舍及車輛管理	充實各項軟硬體設施活化市政大樓，以提升雙市政中心之使用評價	一、提升市政中心場地使用率。 二、提升市政中心會議室使用率。	中央：0 本府：24,711 合計：24,711
	加強市政中心辦公廳舍及周邊環境清潔及綠美化之委外	清潔及綠美化委外辦理，擴大民間專業參與本府公共服務事務。	中央：0 本府：9,618 合計：9,618
	提升各職務宿舍之使用率	加強訪查、清理及勘修維護。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行政管理業務—採購企劃管理	籌辦各式採購專業及實務課程	籌辦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實務講習、採購發包流程講習、委託技術服務講習、緊急採購講習等。	中央：0 本府：2,329 合計：2,329
	處理廠商與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之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處理廠商提出招標、審標、決標事項之採購申訴。 二、處理廠商就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刊登不良廠商所提之申訴。 三、處理廠商提起履約爭議之調解申請。	中央：0 本府：1,327 合計：1,327
	書面稽核及專案稽核	辦理書面稽核及專案稽核，適時導正受稽機關採購缺失，並彙整共同性缺失，提出法令或主管機關解釋，通函各機關學校自我審視。	中央：0 本府：109 合計：109
			總計 中央：0 本府：45,685 合計：45,685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法制處作為臺南市政府的法制單位，最重要之任務係確保本府及所屬機關行政行為之合法性，包括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擬定之自治法規其相關制（訂）定、修正、廢止審議等法制業務，俾建置本市完善之法規體系，強化本市之自治權限。而在行政救濟業務部分，包括訴願及國家賠償案件之處理，皆以保障民眾權益為依歸，務求公正、客觀、迅速。期能透過依法行政的落實，建立現代化之民主法治城市，及崇法務實之廉能政府。針對消費者權益保護之業務，致力提升消費者保護業務處理效能，建立安全消費環境，並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弭止消費糾紛，提升本市之競爭力。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落實制（訂）定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等法制作業之執行：（業務成果面向）
 - （一）依已制（訂）定之「臺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及「臺南市行政規則準則」為準據，將已建立完成之自治法規與行政規則法制作業標準流程及應備文件上傳至本處網站，供各機關（單位）制（訂）定法案依循。
 - （二）隨時更新自治法規異動情形，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保障民眾權益，落實依法行政。
 - （三）加強本府各機關法制專業知識，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法制疑義之研析，協助本府各機關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昇行政行為品質及合法性。
- 二、研議自治法規之內容，於5個工作日內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作業，提高行政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對於各機關（單位）所提送自治法規草案於簽辦過程中，除詳細審視與中央法令規定有無牴觸，以及是否依據相關法規制（訂）定作業辦理外，並充分配合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相關之政策目標妥善研議自治法規之內容。
 - （二）提送法規小組審查之自治條例，督促業務機關應事前充分準備相關審查參考資料及製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供委員審閱，提升審查之效率。
 - （三）於5個工作日內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程序，以符合各機關（單位）業務上之需求，加速自治法規之施行，進而提高行政效率。
- 三、強化訴願案件之審議，落實訴願救濟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健全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組織，提高外聘委員之比例至 8 成，並落實外聘委員書面預審制度，以集中爭點，提升訴願決定之品質與效能。
 - （二）接獲訴願書後，即函請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法第 58 條規定發揮自我審查之機能，以確保所為處分之適法性及妥當性。
 - （三）全部訴願案件皆於訴願法第85條規定之法定期限內完成審議，並縮短辦理天數，使民眾權益獲得即時救濟。
 - （四）保障民眾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等程序利益，必要時並依職權進行調查證據或勘驗。

- (五) 依「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作業要點」，督促原處分機關就行政處分遭撤銷之案件應儘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預計管制率為100%，以增進民眾對本府施政之信賴。
 - (六) 如訴願決定遭行政法院判決撤銷確定，即提分析檢討意見至訴願審議委員會報告，除作為爾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外，並藉此瞭解目前最新的實務見解，提升訴願決定之正確性與維持率。
 - (七) 主動省察法令規定及行政函釋，於審議訴願案件過程中，發現本府自治法規或中央主管機關之法令及行政函釋有不備或不合時宜之處，即建議原處分機關修訂，或由其函請中央主管機關修正或廢止，以維民眾權益。
- 四、增益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國家賠償法制教育講習，增進本府所屬各機關處理國家賠償業務之能力，並使承辦人員熟悉作業流程，預計辦理1場次。
 - (二) 協助本府所屬各機關審慎妥處國家賠償事件，並加強溝通協調及提供相關諮詢服務，以確保人民權益遭受國家不法侵害時，能依法獲得即時之賠償，發揮憲法保障人權之制度功能。
 - (三) 就賠償金額新臺幣10萬元以下及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之案件，落實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並得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之機制，以增進行政效率，迅速填補人民損失。
 - (四) 就協議成立或法院判決賠償確定之案件，請賠償義務機關確實檢討發生原因並研謀改善措施，俾免再次侵害人民權益。
- 五、提升消費者保護業務處理效能，建立消費安全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宣導，提升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及強化本府同仁消費者保護專業知識，至少辦理2場教育宣導。
 - (二) 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提供專業及多元諮詢服務與救濟管道，弭止消費糾紛，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確保消費者權益。
 - (三) 強化行政監督功能，積極主動查核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發揮商品檢驗機制，確保商品衛生安全，不定期稽察公共場所，維護公共安全及提升服務品質。
 - (四) 落實企業經營者應正確及完全公開揭示消費資訊，以確立平等公開公平互惠的消費環境。
 - (五) 強化本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功能，簡化調解申請程序，經濟、迅速解決消費爭議。
 - (六) 適時發布消費警訊，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提醒消費大眾注意，確保自身權益。
- 六、舉辦法制講習及業務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律素養：（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實務發生之疑難問題，辦辦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藉此加強學術界與實務界之交流，並與其他縣市法制人員分享經驗，達到切磋之目的。
 - (二) 加強本府各機關法制專業知識，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法制疑義之研析，協助本府各機關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品質及合法性。
- 七、公開政府資訊，強化線上服務功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建置及更新自治法規資料庫，本市之自治法規如有變動，於公（發）布後即更新網站資料，提供民眾最新之自治法規資訊。

- (二) 訴願、國家賠償相關法規、申請書表、參考案例、須知等均置於網站，方便民眾下載使用。訴願決定書全文、訴願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以及訴願、國家賠償案件統計資料亦皆公開於網站，可供民眾檢查查閱，預計瀏覽人數可達40萬人次。
- (三) 建置訴願線上服務系統，民眾可透過該系統聲明訴願、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調閱案卷，即時維護其救濟權益。
-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為精進同仁之法學素養，提升處理案件知能，要求每人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達20小時以上，以維本府及市民權益。
-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歲出預算執行率為90%以上，資本門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法制業務	辦理自治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審查業務	一、落實制(訂)定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法制作業之執行。 二、加速法規審查，縮短自治法規審查期限及行政規則審查期間，迅即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提高行政效能。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整理、蒐集、保管及編印相關法規資料	一、更新本市自治法規資料庫，有效增進同仁查閱法令資料之便利性，同時亦達到減碳之效果。 二、隨時更新蒐集之本市新制(訂)定自治條例、自治規則，及行政規則等置於本府網站，以供民眾參考。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辦理本府訴願業務，審查本府所屬各級機關行政處分之合法性及妥當性	一、謹慎處理訴願業務，保障人民訴願權，對受不利益行政處分者予以救濟機會，減少民怨。 二、於撤銷原行政處分之情事，督促原處分機關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請原處分機關或相關業務機關，就爾後相類似案件，應依據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之意見辦理，以落實依法行政及平等原則。	中央：0 本府：1,127 合計：1,127
	協助本府各單位、機關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之答辯	一、就人民提起不服本府各單位或本府所屬機關以本府名義所為行政處分之訴願案件，協助本府各單位及業務機關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出答辯。 二、就人民不服中央主管機關訴願決定提起之行政訴訟案件，協助本府各單位及業務機關依法向行政法院提出答辯。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舉辦法制講習及業務研討會	一、對府內及所屬機關同仁辦辦法制講習，提升同仁法律素養，以審慎處理業務，達到保障民眾權益之目的。 二、辦辦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解決實務疑難問題，並藉此加強與學術界之交流。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申請及審議業務	一、人民因公務員違法行使公權力行為或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欠缺致受損害，滋生民怨，須以謹慎妥適之態度處理，並抱以同理心對待。 二、對於違法行使公權力之行為及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欠缺情事，除依國家賠償法規定及相關作業程序妥適處理外，並適時辦理求償使應負責任之人知所警惕。	中央：0 本府：11,000 合計：11,000
	強化國家賠償處理機制	一、對於因民眾請求案件另函文建請相關機關(單位)確實督促所屬檢討改進及加強公有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 二、落實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新臺幣10萬元以下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三、透過學者、律師加入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或小組陣容，提升處理委員會或小組素質及功能，對民眾權益保障更加落實。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提升消費者保護業務處理效能，加強行政監督功能	一、加強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宣導，提升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及強化本府同仁消費者保護專業知識。 二、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提供專業及多元諮詢服務與救濟管道，弭止消費糾紛，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確保消費者權益。 三、強化行政監督功能，積極主動查核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發揮商品檢驗機制，確保商品衛生安全，不定期稽察公共場所，維護公共安全及提升服務品質。 四、落實企業經營者應正確及完全公開揭示消費資訊，以確立平等公開公平互惠的消費環境。 五、強化本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功能，簡化	中央：100 本府：1,873 合計：1,973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調解申請程序，經濟、迅速解決消費爭議。</p> <p>六、適時發布消費警訊，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提醒消費大眾注意，確保自身權益。</p>	<p>總計 中央：100 本府：17,200 合計：17,300</p>

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為市府幕僚單位，專責輔導管理大眾傳播業、電影片映演業、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第3公用頻道節目、不妥廣告之查處、政策及活動之宣導，製作優質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加強宣播，提升臺南在地文化。在國際事務上，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為市府對外國際關係之聯繫窗口，翻譯處理市長國際信件往來、市政國際考察、姊妹市締盟、影視數位行銷及外賓參訪行程規劃與接待業務。對內協助各局、處、會國際交流相關工作，對外以平等互惠原則，促進本市與國際合作，增加臺南市國際能見度及城市競爭力，成為國際化的都市。

在城市行銷上則藉由多元媒體行銷管道，提升本市能見度，平時依據本市各項重大政策，與媒體建立溝通管道與服務平臺，促進新聞曝光的效果，讓民眾可以了解市府團隊的政策重點與建設成果。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業務成果面向)

預計辦理電視、電影分級制宣導活動至少3次；函送報紙不妥廣告查處計36則。

二、提升有線電視品質，保障收視戶權益：(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監看及管理；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85%。
- (二) 積極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利與義務；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85%。
- (三) 第3公用頻道節目優質化；預計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優質影片共計5部。
- (四) 第3公用頻道節目普遍化；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善加利用媒體力量，推展公益、藝文及社教活動，增進社會和諧風氣；預計至少提供20部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播送。
- (五) 藉由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進行質化與量化評比，以提升有線電視服務品質；預計當年度10月辦理。
- (六) 培育學生、社區人才跨領域創作，行銷各地區的人文特色；預計辦理「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參訓人數至少20人，課程時間達60小時；為厚植本市文化創意產業，辦理第3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鼓勵民眾以臺南為元素勇於創作；辦理「台南畫世代動畫影展及徵件活動」，鼓勵動畫系所人才以台南為主題創作，並以此行銷台南。以上影片作品皆透過第3公用頻道播送廣為流傳，並適時以網路行銷，以達到運用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城市的目標。
- (七) 製作優質影片，並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播送，除豐富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亦達成以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城市，預計至少達成1件。推廣優質國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並於現場宣導第3公用頻道，預計至少達成2件。
- (八) 運用Facebook社群網站「南市第3公用頻道」粉絲頁，每週不定時張貼最新節目及活動資訊；預計張貼200則訊息。
- (九) 藉由網路平臺活動及數位化通路，傳遞攸關民眾之訊息並廣為行銷大臺南。

三、深化國際城市實質交流：（業務成果面向）

- （一）積極接洽姊妹城市及國際重要城市政府，保持互動關係，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預計辦理10場。
- （二）辦理或應邀參加姊妹市及國際城市交流活動，加強雙方經貿、學術、文化及觀光等方面實質的互惠；預計辦理5場。
- （三）以臺南本土文化特色活動如「鹽水蜂炮」、「臺灣國際蘭展」、「端午節國際龍舟賽」、「七夕愛情城市」、「做十六歲」、「臺南國際芒果節」等活動為契機，加強國際行銷，預計發出國際邀請函100封，接待國際友人或各國駐臺大使200人。
- （四）在地農特產品國際化，整合農業局提升各區具有特色之外銷經濟作物及農特產品，如蘭花、芒果、鳳梨等，與國際城市之農特產品進行交流活動，並將農特產品禮品化，行銷臺南優質農產品；預計辦理5場。
- （五）加強與南科、科工等工業區廠商及經發局輔導之觀光工廠聯繫，逢重大活動或外賓來訪，邀請外賓參訪、辦理產品展示或經濟互動交流；預計配合辦理5場。
- （六）結合衛生局和觀光旅遊局，赴國外舉辦座談會說明或邀請相關業者來訪，了解臺南優質醫療技術水平及觀光資源，加強推廣臺南市醫療觀光；預計辦理3場。
- （七）結合相關單位爭取國際性大型活動或舉辦相關高峰會議；預計辦理1場。
- （八）增進國際交流，向國際行銷臺南，遵照國家總體外交政策推動城市外交，配合中央部會邀訪外籍訪賓或駐臺外籍代表來訪，透過參訪交流等活動，將臺南行銷全世界，並加強國際社會對臺南的瞭解與支持；預計辦理10場。

四、落實多元國際行銷：（業務成果面向）

- （一）整合重要市政建設或節慶活動，透過平面、電子、網際網路、電台等媒體管道，廣為宣傳，行銷國際；預計發布新聞20則。
- （二）邀訪國際媒體參訪考察並報導臺南，增加國際認識了解臺南機會，提升臺南國際知名度；預計辦理2梯次，邀請媒體10家。
- （三）落實英文第二官方語言計畫，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以英文傳送海外或駐臺國際媒體，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預計翻譯至少20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文網站。

五、結合民間資源推動城市外交：（行政效率面向）

- （一）與民間社團如青商會、獅子會、扶輪社、臺南市臺日友好交流協會等社團合作，加強與本府姊妹市等相關社團的聯繫及交流互訪，提升市民的國際觀；預計協助2團體。
- （二）加強與海外臺僑聯繫，籌劃首長及各局處長官率團赴海外訪問僑社、鼓勵臺僑回鄉參與臺南市重大活動或回臺投資，或協助臺南市與當地僑社之交流；預計辦理3場。
- （三）與民間團體或學校合作，製作相關英文新聞，推廣以英文為國際交流語言，構築國際交流溝通基盤，暢通國際民間交流平臺窗口，以逐步推展英文成為臺南第二官方語言。
- （四）與民間觀光工廠、工藝家或文創公司團體共同合作開發具臺南特色之禮品，推廣臺南文化特色，提供外賓臺南形象商品，增進外賓對臺南之印象，強化外交效果。預計辦理新文創禮品開發3項。

六、落實多元化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 （一）運用在地媒體（含電視、平面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編稿，傳

遞市府政策。

- (二) 透過與全國性媒體合作，將本市重大活動向全國民眾傳播，提高臺南市能見度。
- (三) 規劃於高鐵、臺鐵等交通要塞，設置本市行銷廣告深化城市印象。
- (四) 持續運用LINE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提供本府最新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每月至多提供15則訊息。
- (五) 經營Facebook網路社群粉絲頁，每日至少更新市政訊息1-3則，提供即時訊息周知市民。
- (六) 延續辦理《悠活臺南》市刊編印，預計印製90,000本（每季發行22,500本），並在市府與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市刊電子書專區，透過網際網路擴大閱讀群眾，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 (七) 規劃於12月底辦理跨年晚會，延續近年經營臺南跨年三部曲－「鹽田送夕陽，青春瘋跨年，二寮迎曙光」之宣傳主軸，並持續落實低碳環保不施放高污染煙火秀之施政理念，續辦跨年晚會活動，將節慶觀光品質及人潮匯聚效益最適化，藉以擴大城市吸引力，凝聚在地民眾情感向心力，預計吸引超過約18萬人參與。

七、持續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各界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
- (二) 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正確傳達市府各項訊息，發揮多面向服務市民的目的。
- (三) 透過市政影音攝錄製及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除重要宣傳影片須長期曝光外，每週至少更新市政影片3次。
- (四) 持續每天蒐集市政相關新聞資料，立即掌握輿情反應。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一)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2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二) 強化同仁英文溝通能力，落實英文第二官方語言計畫，辦理英語共學活動，預計辦理12場次。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聞業務－ 新聞行政	電影片映演業之輔導管理	一、加強電影片映演場所之輔導及查察工作。 二、加強宣導電影分級制度，並推廣優質影片。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數位行銷	一、辦理網路平臺活動。 二、建置數位行銷通路。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聞業務－有線廣播電視管理發展	有線廣播電視業輔導管理	一、加強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監看及管理。 二、落實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利義務保護。 三、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 四、辦理有線電視相關業務座談會、宣導活動及觀摩活動。	中央：1,315 本府：0 合計：1,315
	充實第3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鼓勵以影像創作展現城市風華	一、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優質影片。 二、辦理第3公用頻道用之節目製作與剪輯。 三、辦理社區影像人才培訓班、第3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台南畫世代動畫影展及徵件活動。 四、辦理地方文化宣導活動及節目製作。 五、製作在地優質影片。	中央：7,199 本府：0 合計：7,199
	鼓勵運用第3公用頻道，推廣地方文化特色並行銷城市風貌	一、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善加利用第3公用頻道媒體力量託播社區影片，推廣地方特色文化。 二、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並於現場宣導第3公用頻道。	中央：1,122 本府：0 合計：1,122
新聞業務－國際關係	國際關係之開拓與維持，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	一、製作國際宣傳用影片或刊物，提供來訪賓客了解臺南。 二、積極開發國際禮品，結合臺南傳統工藝與相關產業，賦與產品故事及精神，開發文創商品，提供外賓臺南形象禮品。 三、辦理城市外交及國際會議。 四、協助民間社團，加強其與國際城市社團間交流活動。	中央：0 本府：3,080 合計：3,080
	邀請國外媒體宣導及外國媒體記者參訪	協助國外媒體報導臺南，並邀請國外媒體記者參訪臺南，提升臺南國際能見度。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配合中央及各局處辦理外賓接待工作	一、配合外交部、僑委會等中央機關接待外國賓客，建立臺南印象。 二、培養專業導覽人員，深入說明臺南，使外國賓客了解臺南文化、產業與觀光之完整概念。	中央：0 本府：1,795 合計：1,795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推動姊妹市交流及國際城市外交工作	一、辦理或參加姊妹市交流活動，加強與姊妹市互動關係。 二、結合各局處辦理之國際產業交流或參訪活動，推動城市外交工作。	中央：0 本府：3,053 合計：3,053
新聞業務－新聞傳播	落實多元化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	一、運用在地媒體（含電視、平面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編稿，傳遞市府政策。	中央：0 本府：19,879 合計：19,87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透過與全國性媒體合作(含電視台、雜誌及網路等)，將本市重大活動及新十大旗艦施政計畫向全國民眾傳播，提高臺南市能見度。</p> <p>三、規劃於戶外媒體看板或高鐵、臺鐵等交通要塞，設置本市行銷廣告或城市意象公共造景，深化城市印象。</p> <p>四、持續運用LINE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提供本府最新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每月至多提供15則訊息。</p>	
	持續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p>一、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各界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p> <p>二、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正確傳達市府各項訊息，發揮多面向服務市民的目的。</p> <p>三、透過市政影音攝錄製及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p> <p>四、持續每天蒐集市政相關新聞資料，立即掌握輿情反應。</p>	<p>中央：0 本府：0 合計：0</p>
新聞業務－綜合企劃	大眾傳播業輔導管理	<p>一、淨化報紙之不妥廣告交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處。</p> <p>二、加強大眾傳播業之輔導管理，消弭不法業者，保障合法業者權益，維護社會善良風俗。</p>	<p>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p>
	以多元方式，促進民眾參與，關懷市政	<p>一、延續辦理市刊《悠活臺南》編印，增加市民對大臺南的認識。</p> <p>二、持續落實低碳環保不燃放高污染煙火秀之施政理念，續辦跨年晚會活動，吸引民眾參與。</p>	<p>中央：0 本府：13,329 合計：13,329</p> <p>總計 中央：9,579 本府：43,661 合計：53,240</p>

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民族事務委員會掌理本市原住民及客家事務等事項；依據臺南市西拉雅原住民事務推動會設置要點規定，負責該推動會秘書業務。因此，民族事務委員會之成立深具特殊意義與時代使命，期秉持「扎根西拉雅在地特色，促進族群多元與尊重發展」的施政理念，及「族群主流化」之政策核心價值，致力使西拉雅、原住民及客家文化的復振與發展，並透過多元文化及族群主流化概念的推廣，使市民熟悉自己的文化，建立尊嚴、自信，亦能理解和欣賞不同文化，養成積極對待其他文化的態度；讓各族群文化受到大家的喜愛，各族群的基礎元素不論在工作職場上、日常生活中，或是在你我的周遭環境，都可被聽到、看到、用到，達到「多元族群文化豐富大臺南」的目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多元文化政策擬訂及族群意識培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展本市族群主流化政策：辦理臺南市族群主流化政策推動會議 2 場次，促請本府各局處制定各項政策時，應納入族群敏感度及族群主體性之創新思維，建構各族群永續發展環境。
- （二）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推廣：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研習推廣，增進本市公務同仁了解本市推動族群主流化概念意涵，培養族群認同與尊重文化差異，提升貼切的施政服務，辦理「族群意識培力工作坊」3 場次，預計 200 人參訓。
- （三）規劃多元族群活動與座談：籌劃多元族群文化活動，增進本市各族群文化互動交流 3 場次；辦理族群主流化座談會 1 場次，以促進和諧族群關係發展及跨族群交流互動。

二、建構民族知識與族語教育體系，推廣族群語言：（業務成果面向）

- （一）建構在地論述與知識體系網絡：
 1. 落實部大原住民族教育體系，扶植與培育在地部大師資人才，建構在地知識課程，每年開設25門課程，50學分。預計每週120人次上課，年度逾2,500人次上課。
 2. 強化臺南客家學堂，在地人文知識課程論述，吸引年輕學生世代瞭解客家文化，啟發客家文化新思維，創新客家文化價值，達到建構客家知識體系之目的，預計開設30項課程講座，1,200人次參加。
 3. 以西拉雅文化會館作為平臺，辦理研習、講座、論壇等各式活動，推廣並傳承西拉雅文化。
- （二）擴大幼兒多元語言學習推廣：
 1. 辦理幼兒園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教學，扎根語言學習環境，補助10所幼兒園推廣客家語言文化，預計700位幼兒學習。
 2. 建構、發展本市客家幼兒多元語言文化教學推廣模式，作為幼兒園教學或延伸的基礎，辦理1場幼兒園教保人員培訓研習，擴大鼓勵更多幼兒園參與推廣。
- （三）扎根族群語言教育推廣：

辦理族語振興計畫：結合本市各原住民社團、教會、學校及本市之族語師資，辦理族語

聚會所、族語證照班、族語傳習班及族語學習營，以提升都市原住民青年使用族語之機會與能力，增進族語保存與傳承，預計開辦13班。另於暑假期間，舉辦族語學習體驗營，提供全族語學習環境，扎根語言永續成長，預計招收80位學童。

三、協助輔導族人就業，增進原住民教育及社會福利：（業務成果面向）

- （一）輔導族人參加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100人次，推介就業逾100人次，落實族人就業。
- （二）對於族人開創經濟事業之需求，輔導族人辦理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青年創業貸款、微型經濟貸款。
- （三）改善族人居住環境，輔導族人辦理建購、修繕自有住宅補助預計10戶。
- （四）辦理3-4歲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幼托補助作業，預計200人。
- （五）鼓勵原住民學童學習，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預計200人受惠。
- （六）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並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協助50戶族人申請。

四、建全西拉雅民族總體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逐步落實「臺南市西拉雅族振興發展辦法」，促進西拉雅民族文化參與，以及民族教育與西拉雅原鄉部落永續之發展。
- （二）籲請立法院儘速通過原住民身分法修正及民族權利等相關法令，並關注總統府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委員會對於本市西拉雅族群相關轉型正義及歷史正義，與原住民身分法回復（西拉雅）修法進度。
- （三）以KUYA為傳統聚落精神之核心，設置聚落營運平臺，活化聚落組織，提供聚落行政事務之諮詢與輔導，預計提供11區15個聚落以上的諮詢等服務。
- （四）為維護及延續傳承西拉雅傳統文化，依據「臺南市西拉雅族文化資產第一期先期調查研究與保存可行性評估計畫」成果，向中央爭取原住民族文化資產相關計畫經費補助，期達到本市西拉雅平埔原住民族文化資產保存之目的。
- （五）為培育優秀人才，鼓勵西拉雅原住民學生奮發進取並增進其族群認同，核發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

五、強化西拉雅語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與教育局協力合作擴大西拉雅語教學達22所學校，增設本市國小西拉雅族語教學9班（包含合唱團），延伸小學教育至中學教育，營造完善之族語教育體系。
- （二）規劃辦理西拉雅語相關評量或教學觀摩，提供觀摩學習機會，增進學生學習族語之興趣與能力，以提升學習效果。
- （三）協助本市西拉雅民間社團、聚落組織自發性地開辦族語教學課程，增進族語日常生活使用，由淺入深漸進式地讓族語生活化。

六、形塑西拉雅獨有特色：（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西拉雅文化節，透過正名、語言、文化等主題展覽或講座，推廣西拉雅語言、文化及聚落人文市集、音樂等西拉雅藝文；預估本市參與人數達1,200人次。
- （二）建置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再現北頭洋西拉雅獨特之文化、生態聚落風貌，整體永續發展、文化推廣與保存。
- （三）打造西拉雅文化暨生態多樣性園區成為臺南魅力亮點，並達到保障西拉雅傳統文化聚落住民居住權之目的。

七、建立客家語言存續機制，營造優質客語學習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幼兒客語文化推廣計畫，擴大幼兒客語推廣教育，舉辦客家語言與文化等師資相關研習課程1梯次計120人參與。
- (二) 定期開辦各級「客語研習課程」提供市民修習客語的機會，推廣客家語言學習。預估開辦客語研習課程8梯次，輔導100人通過客語初級、中級及中高級檢定。
- (三) 設置公事客語無障礙臨櫃服務，推動客語便民及文化志工服務，計100位客語服務人員及志工投入服務行列。

八、振興推廣客家傳統文化，形塑優質客家生活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廣臺南客家在地特色文化，積極辦理各項客家文化活動，預計辦理動、靜態藝文活動約15場，計參與民眾人數8,000人次。
- (二) 預計開設上下半年（2期）臺南客家學堂，一期4個月，結合本市客家環境，規劃創意、新穎課程內容，吸引年輕世代接觸並體驗客家文化，達到推廣客家文化認同之目的。
- (三) 培訓客家傳統技藝，結合傳統創新元素，推陳出新永續發展，傳揚客家傳統技藝，讓客家傳統技藝在臺南與時俱進。

九、活化所屬會館，營造多元文化藝術創作平臺：（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以札哈木原住民公園為據點，結合札哈木市集，預計辦理動、靜態活動16場次，提供文化展演與部落文創特產行銷平臺，吸引逾20,000人次入園，營造成為族人歸屬感及市民認識原住民文化的場域。
- (二) 依據原住民會館之特性，規劃辦理3場特展，結合音樂會、說故事及手作體驗等動態活動，強化會館功能，豐富展示內涵，營造多元文化藝術環境，預估吸引10,000人次入館。
- (三) 為提升客家文化會館功能，規劃客家文化巡迴展及精緻客家藝文演出，並開辦多元研習體驗課程，結合文化藝術及創意(特色)產業等軟體，作為驚艷臺南客家之平臺，預估辦理45項多元課程活動，吸引逾30,000人次入館。透過館區導覽、客家文化體驗課程，提供學童多元文化學習，增進客家文物館使用效能，預計入館學校及團體數40校(團)。
- (四) 以西拉雅文化會館作為平臺，推動平埔正名行銷及相關作業，不定期辦理正名及文化展覽、多元研習課程與藝文講座等相關活動，並提供各機關團體或民眾社團辦理西拉雅相關講座、會議與文化活動，提升能見度及活化營運功能。

十、加強資訊公開：（行政效率面向）

為有效行銷民族事務委員會各項政策、福利措施，亦增進大眾對民族事務之瞭解，加強民族事務委員會網站資訊公開功能，以保障民眾知的權利，減少資訊落差，預計達220則以上訊息。

十一、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辦理業務相關講習2場次，優化公務同仁專業素養，提升服務品質。

十二、創新多元文化振興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傳承各族文化祭儀，鼓勵、輔導本市社團舉辦各族單一祭儀活動，讓各族文化在臺南重現，預計逾2,000人次參與。
- （二）補助西拉雅聚落、民間社團辦理夜祭及民俗文化活動，使民眾認識、瞭解西拉雅語言文化特色；鼓勵、促進聚落族人參與公共事務的意願，引領其對西拉雅文化價值之體認。

十三、協助社會培力：（業務成果面向）

協助社團創新育成，以精緻族群事務及藝文技藝，提升多元文化素質及藝文表演品質為扶植原則，鼓勵、輔導至少17個包含西拉雅、客家、原住民社團發展獨具或在地特色，讓每一社團皆有區隔及各自發展重點，提升社團競爭力，發揮社會培力；提升基層常民對於文化活動之參與感，講求文化扎根，著重文化傳承，發揮民間推廣語言文化的效果。

十四、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各機關(單位)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20小時。

十五、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原住民業務	健全原住民人口、教育、就業等動態資料	一、本市原住民族基本資料之建立與更新。 二、宣導各項原住民權益資訊。	中央：25 本府：5 合計：30
	強化社會福利及原住民衛生保健服務	一、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並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 二、推展都市原民疾病防治、輔導參加全民健保，辦理健康促進活動或衛生保健講座。 三、輔導符合資格者加入國民年金保險，並配合相關單位宣傳本項業務。	中央：350 本府：250 合計：600
	提升原住民族就業及創業能力	一、輔導原住民參加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提升原住民就業技能。 二、輔導申辦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原住民青年創業貸款、原住民微型經濟貸款，協助原住民開創經濟事業。	中央：250 本府：68 合計：318
	建構都市原住民族文化傳承機制	一、營造族語學習環境，辦理族語學習班、主題式族語學習體驗活動。 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體育、歲時祭儀活動。	中央：1,060 本府：5,150 合計：6,21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補助各社團辦理文化傳承活動。	
	增加原住民教育機會	一、辦理原住民族幼兒就讀公私立幼兒園托教補助。 二、辦理原住民青少年生活輔導、文化研習活動或課業輔導。 三、核發原住民獎助學金。 四、推動部落大學課程，營造族人文化學習環境，增加族人接受教育之機會。	中央：5,900 本府：2,500 合計：8,400
	原住民文化會館	一、會館基礎維護及管理。 二、推動原住民藝文展示、研習、文化交流平臺，營造本市原住民文化藝術環境。	中央：1,009 本府：1,120 合計：2,129
客家業務	客家文化事務合作交流、客家傳統民俗禮儀文化	一、強化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安全維護及管理。 二、辦理文化會館展示、收藏及推廣活動。 三、舉辦客家民俗慶典活動，並辦理客家藝文研習。 四、辦理客家文化活動，推廣客家藝術文化。 五、開辦臺南客家學堂。	中央：0 本府：3,104 合計：3,104
	語言之保存與推廣，以加強施政績效	一、客家語言的推展。 二、客家社團人才培育及研習。	中央：0 本府：1,300 合計：1,300
綜合規劃業務	多元文化政策擬定及教育推廣	一、推展族群主流化政策。 二、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推廣研習。 三、規劃跨族群活動與座談。	中央： 本府：300 合計：300
	辦理西拉雅文化節	辦理「西拉雅文化節」系列活動，包括西拉雅正名特展、傳統工藝、樂舞、文化藝術、人文市集相關活動推廣及歷史詮釋。	中央： 本府：960 合計：960
	重建KUYA活絡部落計畫	一、設置以KUYA為核心之聚落發展平臺，提供部落行政事務之諮詢與輔導。 二、規劃專業團隊進駐會館強化營運效能，善用資源行銷西拉雅各聚落。	中央： 本府：1,000 合計：1,000
	西拉雅文化會館營運	一、持續強化並充實會館環境及營運績效，成為文物典藏、展示之場所，並辦理各類會議及講習訓練。 二、以會館作為平臺，強化西拉雅正名運動，推廣正名、語言及文化之傳承。	中央： 本府：530 合計：530
	辦理西拉雅正名運動、語言復育	一、賡續辦理本市「熟」註記。 二、推動原住民身分法及民族權利相關法令加速修法通過。 三、逐步落實本市西拉雅族振興發展辦法，	中央： 本府：650 合計：6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保障西拉雅民族之地位及政治、文化等參與。 四、協助民間辦理相關活動。 五、辦理西拉雅語相關評量或教學觀摩。 六、賡續推動本市國小之西拉雅族語教學。	
	西拉雅原住民身分行政訴訟	賡續辦理西拉雅原住民身分法行政訴訟相關事宜。	中央： 本府：200 合計：200
	扶植舉辦夜祭，語言推廣、文化節慶及相關部落活動	一、補助各聚落辦理西拉雅夜祭及民俗文化活動。 二、協助各聚落、組織辦理文化產業輔導推廣及研習活動。	中央： 本府：1,200 合計：1,200
	建置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	透過總體規劃，建置北頭洋聚落「飛沙崙區」等五大主題分區，以再現傳承在地西拉雅歷史文化保存及推廣。	中央： 本府：1,200 合計：1,200
	西拉雅獎助學金及人才培育獎勵	扶植西拉雅學子並培育專門領域優秀人才，使其增能回饋，開創西拉雅嶄新氣象。	中央： 本府：400 合計：400
			總計 中央：8,594 本府：19,937 合計：28,531

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為市府政策幕僚單位，專責整合各項市政建設目標，擘劃市政發展藍圖。108 年度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致力完備管考追蹤體系，確保市政建設如期如質推動；並進行行政革新，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強化行政效能；配合第二官方語政策，提升英語服務效能。健全資訊網路環境，建立電子化政府；推動政府資料公開，打造透明治理政府。期許藉由核實的管考、精實的計畫、務實的為民服務，輔以數位化與網路化系統，擔任本市政策運籌之平臺及政府治理推手，與市府團隊齊心塑造高效能、民意導向之開放政府。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蒐集各大媒體機構之民意調查評比資料，進行變動趨勢分析，充分掌握民意動向，提供市府施政參考，預計分析 1 次以上。
- （二）運用公民參與方式，廣納多元聲音，集思廣益，凝聚市政發展共識，提升本府決策品質，落實開放決策本質精神。預計舉辦或參與願景工作坊、公民論壇等公民參與會議 1 次以上。
- （三）強化研發能量，依需求辦理委託研究案件，以促進業務革新；預計當年度完成之委託研究成果參考比率達 73%。
- （四）鼓勵員工自主研究風氣，辦理年度自行研究報告評審及獎勵；預計獲獎之研究報告參考比率達 50%。
- （五）辦理業務流程盤點（配合人力擴編），協助局處業務程序優化，目標每一局處平均一項業務流程完成確認。

二、策訂施政計畫，提升整體施政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每年滾動修正未來 4 年之中程施政計畫，確保機關施政效能與本府之整體施政方向相契合，預計每年 8 月完成中程施政計畫彙編與審核。
- （二）每年 6 月完成施政綱要撰擬，8 月完成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彙編並如期送市議會審議。每年 4 月完成彙整前年度施政成果，展現市政績效。

三、強化管考功能，落實對市民的承諾：（業務成果面向）

市政會議、市議會、重大建設計畫及各項專案計畫納入追蹤管制。透過追蹤管制作業，督促各局處會積極辦理。預計市長於市政會議及巡視指示事項之完成比率達 80%，當年度擇選列管案件實地查證案件數達 20 件。

四、健全資訊網路環境，提升資訊作業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 （一）整合無線網路，提供民眾便利的無線上網環境。
- （二）減少城鄉之數位落差，提升中高年齡民眾上網應用能力，推動民眾上網計畫預定參訓人次 3,000 人。

五、配合第二官方語政策，提升英語服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強化文書資訊雙語化，每年辦理 2 次市議會市長施政總報告（口頭報告）雙語化作業。

六、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辦理服務品質考核，訂定實施計畫，預計至少辦理機關服務品質訪視 30 次，每年推薦輔導本府 9 個機關（單位）參加國發會服務獎。
- （二）聯合服務中心單一窗口整合多項便民業務，預計臨櫃服務年度達 13 萬人次，陳情案件年度受理量達 12 萬 8 千件，依限結案率達 82%。
- （三）強化 OPEN1999 服務功能，提升 1999 話務中心服務效能，並加強宣傳，提高民眾使用率，依限結案率達 85%。

七、建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行政效率面向）

- （一）建置各項公務資訊系統，維護本府公務網站，預計市府全球資訊網訪客成長率達 7%。
- （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預計線上簽核比例達 80%；開辦本府各項電腦資訊應用系統及資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預計辦理資安教育訓練至少 6 場次。
- （三）完善開放政府環境，促進公民參與虛擬環境健全化。
- （四）持續推動智慧城市發展。
- （五）強化整體資訊安全環境，實現安全化電子網路目標。
- （六）健全設置及應用電腦計畫審查機制，完善現有資訊預算填報與審查機制嚴謹性，並落實至新資訊預算填報系統。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各機關(單位)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十、配合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行政效率面向）

- （一）汰換基層機關電腦設備
- （二）建置 ISAC 區域聯防情資分享機制
- （三）加強資安防禦縱深
- （四）建立網域目錄(AD)及規劃導入政府組態安全性設定(GCB)。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研考綜合計畫	策定本市施政發展方向暨施政成果展現	一、編審本府中程施政計畫。 二、辦理本府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三、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 四、配合議會定期大會，編纂本府施政總報告及工作報告。	中央：0 本府：1,597 合計：1,59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彙編本府年度施政成果。	
	加強列管重大公共建設案件，建構完備管考追蹤體系	一、定期彙編列管追蹤業務管考報告。 二、定期召開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三、針對「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一千萬元以上工程」、「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各項天然災害復建工程」、「議會質詢或決議案列管」、「區里座談會建議案件」及「新十大旗艦計畫」等重大計畫進行列管。 四、加強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統計及管制。 五、辦理推動政府出版品管理業務。	中央：0 本府：2,034 合計：2,034
	推動市政研究發展	一、推動本府委託研究業務，依市政發展需求辦理委託研究案。 二、辦理年度自行研究報告評審及獎勵事宜。 三、辦理審查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奉准出國進修、考察者於返國後提出之報告書。	中央：0 本府：5,640 合計：5,640
	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辦理服務品質考核，推薦輔導本府暨所屬機關參加國發會服務獎，辦理機關為民服務業務訪視，開辦服務品質相關訓練課程。 二、蒐整分析各大媒體機構之民意調查，提供施政參考。 三、推動聯合服務中心業務，加強單一窗口為民服務效能。 四、辦理本府 1999 話務中心服務，強化 OPEN1999 功能，提供 1999 多元受理管道，公開 1999 案件資料，加強 1999 為民服務效能。 五、配合本市英語為第二官方語政策，提升同仁英語力及雙語服務環境。 六、辦理本府臺北辦公室業務。	中央：0 本府：12,903 合計：12,903
智慧應用	為民服務品質提升	一、經營Facebook粉絲頁「我在臺南」，推動網路社群行銷服務。優質網路政府整合運用推廣。 二、臺南市政府無線寬頻網路委辦及維護。 三、臺南市政府數位自造推廣計畫。 四、臺南市政府Beacon微定位設備維護。	中央：0 本府：11,105 合計：11,10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推動智慧城市	一、臺南市政府智慧城市營運中心。 二、維運臺南市政府Open Data平台。	中央：0 本府：19,500 合計：19,500
資訊設備維運與資訊安全推動	維持高效能之電子化政府辦公環境	一、個人電腦暨週邊設備維護 二、本府骨幹網路頻寬及效能提升。 三、機房虛擬機監控系統建置。 四、網路及電腦機房設備維護案 五、電腦機房虛擬化設備維護案 六、虛擬平台異地備份擴充 七、汰換部分老舊伺服器暨週邊設備。	中央：0 本府：17,872 合計：17,872
	資訊安全逐步強化	一、防毒、資料外洩防護、中央控管機制、入侵偵測系統授權更新、雲端機房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等持續強化。 二、辦理本府各項電腦資訊應用系統及資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三、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管理制度服務。	中央：0 本府：5,836 合計：5,836
	打造電子化網路化政府	一、持續推動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文管理整合系統。 二、跨瀏覽器平台筆硯編輯系統建置。 三、臺南市政府公文電子交換系統等硬體設備擴充採購案。 四、資料視覺化分析平台持續維護與擴充 五、落實資訊系統暨設備維護與運用，加強資訊通訊安全管理。 六、推動民眾行動上網。	中央：0 本府：13,967 合計：13,967
	配合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	一、汰換基層機關電腦設備 二、建置 ISAC 區域聯防情資分享機制 三、加強資安防禦縱深 四、建立網域目錄(AD)及規劃導入政府組態安全性設定(GCB)。	中央：24,125 本府：10,340 合計：34,465 總計 中央：24,125 本府：100,794 合計：124,919

臺南市政府人事處108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人事處作為市府行政幕僚與人力資源發展及管理之角色，以培育優質公務人力、打造高效能市政團隊，進而提升整體市政服務品質為首要目標。採取「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取代傳統人事管理；秉持「維基精神」及「白地策略」作為人事團隊的組織文化，促發團隊與個人創新，並綜合市政願景及各機關職能建構最優質的人力資源管理政策，以發揮公務人力效能、回應市民需求，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辦理各機關單位員額評鑑，調整本府組織架構達最適化狀態：（業務成果面向）
配合市政願景及機關業務需求，運用組織員額評鑑及人力資源盤點措施，召開本府員額評鑑小組會議，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下，適時調整各級機關組織架構與員額配置，靈活運用本府有限員額，發揮最高效益。
- 二、打造卓越人事團隊，積極發揮人力資源策略伙伴角色：（組織學習面向）
 - （一）強化人事革新能量與氛圍，鼓勵人事機構參加精進人事業務建議獎勵，促進人事業務創新及研究發展。
 - （二）建構績效導向全方位接班人陞遷制度，強化人事人員專業與跨域思維能力。
 - （三）提升人事人員專業知能及管理績效，辦理各類人事法規專業研習、所屬人事機構業務績效考核。
 - （四）秉持「以人為本」的理念，營造友善職場環境，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協助員工解決影響工作效能之問題，讓員工無後顧之憂，激發潛能、樂在工作，提供讓人民有感的第一流服務。規劃辦理3場次以上之關懷講座、團體諮商、主管及承辦人員教育訓練。
- 三、全方位經營人力資源管理，嚴選拔擢優秀人才：（業務成果面向）
 - （一）秉持適才適所，恪遵公平、公正、公開之甄選機制，精選適切人才，預計108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140件以上。
 - （二）落實人事遷調之公平性，公開透明辦理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三階段陞遷作業。預計108年度辦理2次。
 - （三）廣納優秀人才，貫徹「考試用人」精神：提列高普考等各項考試職缺，精選優秀人才，為組織挹注活水，即時回應民眾需求，並提供民眾更多服公職的機會。預計108年度考試提缺比達35%以上。
 - （四）合理控管非編人力，提升用人效能：秉持約聘僱員額零成長之原則，精簡機關非編制內之人力，每年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預計108年度辦理1次約聘僱審查會議。
 - （五）輔導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為落實照護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人員之工作權，積極督促各機關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之規定足額進用是類人員。預計108年度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比例超過100%。

四、落實職務歷練與清廉勤政，賡續辦理職期調任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為避免同一職務久任產生傲慢或缺乏同理心，並增進人員專業服務之廣度，賡續實施職期調任，透過職務歷練，增進人員交流學習，以落實職務代理機制，同時發掘人力潛能。預計108年度各機關職期屆滿輪調人數達職期屆滿人數20%以上。

五、型塑優質國家考場之應考環境，提供專業精準之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秉持經驗傳承，培育優質試務工作人員，協辦國家考試臺南考區試務工作，提供大臺南地區考生一個熟悉、舒適且便捷的應考環境及優質的考場服務，免去舟車勞頓，降低考生及家長應考之費用與時間，積極為國遴選優秀人才。預計108年度辦理8個場次，服務考生人數達2萬人次，經濟效益約為2億元。

六、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整飭公務紀律：（行政效率面向）

- （一）激勵公務同仁工作士氣、樹立標竿楷模，選拔本府模範公務人員，原則遴選10名具體事蹟優異足堪公開表揚者，並從中擇優薦送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 （二）積極強化績效導向之考績評核機制，結合組織績效與個人工作考績，落實公正客觀考核獎懲制度，以達獎優懲劣之目標。
- （三）制定並落實差勤管理規範，督促各機關確實維護辦公紀律，以提高本府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

七、聚焦業務相關訓練，培育優質公務人力：（組織學習面向）

- （一）以本府施政核心重點及各局處訓練需求為課程設計之主軸，透過系統性課程規劃，辦理多元訓練課程，精進公務人員學識及專業新知，預計受訓人次為 12,000 人次。
- （二）結合在地人文產業特色，規劃在地化專屬課程，促進地方發展。
- （三）透過員工職能訓練履歷，每年辦理 1 次訓練成果問卷調查，分析主管對員工訓後行為及組織績效改變之感受程度，展現具體之訓練成效，確保課程符合施政目標，訓練成效獲 85% 以上主管認同。

八、全方位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強化市府團隊國際競爭力（行政效率面向）

- （一）運用IPA分析掌握機關英語訓練需求，據以規劃英語檢定、主題式會話班、寫作班、簡報班等公務英語課程，預定辦理15班，培訓2,300人次，提升公務人員英檢通過比例，並強化英語口說能力。
- （二）進行英語種籽進階培訓，深化英語共學效應，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
- （三）運用 IPA 分析掌握機關英語訓練需求，據以規劃英語檢定、主題式會話班、寫作班、簡報班等公務英語課程，預定辦理 18 班，培訓 3,000 人次。
- （四）各英語班期實體課程結合相關數位課程，加速英語學習成效。
- （五）以多元管道分享英語學習資源，提供本府公務人員英語自主學習資訊。
- （六）各類職能課程內加入英語元素，增進本府公務人員接觸英語機會，提升英語熟悉度。

九、精進培訓系統，極大化培訓效益

- （一）落實運用 PDDRO 訓練流程(Plan-計畫、Design-設計、Do-執行，Riview-查核，Outcome-成果)，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系統化管控及持續改善訓練品質。
- （二）辦理課後學員滿意度問卷普查，藉由分析問卷回饋持續改善，以提升學習品質及行政服務效能，整體課程學員認同度達 85% 以上。
- （三）運用共享概念推動跨機關課程分享，整合訓練供給及需求，有效發揮訓練資源效益。

十、數位課程多元豐富化，營造雲端學習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製作優質數位課程 3 門，豐富本府數位學習平台課程內容，提升本府公務同仁運用數位學習意願及能力，擴大學習族群，預計學習人次達 28,000 人次。

十一、建立人性化退撫機制，加值退撫資料維護運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宣導正確退休法制觀念，引導妥適退休生涯規劃，從容辦退。
- （二）配合年金改革新制施行，落實推動宣導，避免搶退。
- （三）退休所得核算正確無誤，對退休人員貼心妥為說明各項權益及退休後應注意事項，並協助從容妥辦離職手續，提供關懷、貼心服務，正確率 100%。
- （四）所屬各人事機構使用中央的退撫平台作業，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均透過平台作業，簡化手續，避免錯誤，正確率 100%。
- （五）輔導各機關學校建構正確完整退休人員資料，以利資料統計分析，提供政策參考。
- （六）建置退撫資料庫，運用數位工具，作退撫潛償負債分析，人員老化分析預測，提供人力運用參考及財務規劃參考。

十二、落實員工待遇、福利業務，增進員工福利，建立友善職場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擬訂待遇檢覈實施機制，落實推動，以確保公教同仁待遇支給正確無誤 100%。
- （二）依法辦理公教人員待遇、加給、獎金等事項正確率 100%；並主動辦理各項生活津貼申請及研議簡化作業流程。
- （三）輔導人事同仁各項生活津貼實務作業，正確發給各項補助費 100%。
- （四）盤點各項用人費用，強化用人費成本觀念，以利財政支出管控及提升人力效能。
- （五）辦理員工文康聯誼活動，鼓舞工作士氣，預定辦理公教人員桌球賽、公教人員美展、歌唱比賽、未婚聯誼活動等 100%。
- （六）健康城市從健康員工做起，建立健康的工作型態、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同時也增加工作滿意度，爰提出五大健康職場對策，建立更友善健康的職場環境。

十三、精進人事業務資訊化，提升作業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充分運用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資料庫資料統計分析，提供政策參考。
- （二）正確完整的人事資料及待遇資料建檔，資料確實、新穎，與中央系統同步。
- （三）積極提供各項資訊工具，持續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達到人事資料庫即時更新、正確、完整，確保人事資料正確新穎，正確率 100%。
- （四）建構本處人事資訊共享平台功能再升級，提供跨機關間資訊系統整合服務。
- （五）建構人事機構間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等，提升作業績效。
- （六）規劃人事資訊種籽教師系統輔導機制，劃分輔導責任區，協助各機關學校推動人事資訊業務，每月考核各機關學校均達滿分 100%。
- （七）建立業務操作手冊及個案教學案例，並對特殊稀有案例特別建檔並作成個案提供參考。
- （八）積極辦理人事資訊系統操作教育訓練 15 場次以上，調訓 450 人次以上，並運用資訊種籽教師擔任講座。

十四、精進業務職能，厚植人力資本：（組織學習面向）

本府職員每年均應學習與業務相關之課程，學習時數應達 20 小時，其中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 10 小時課程，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

十五、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

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企劃組織及人事管理	辦理各機關單位員額評鑑，調整本府組織架構達最適化狀態	配合市政願景及機關業務需求，運用組織員額評鑑及人力資源盤點措施，召開本府員額評鑑小組會議，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下，適時調整各級機關組織架構與員額配置。	中央：0 本府：22 合計：22
	打造卓越人事團隊，積極發揮人力資源策略伙伴角色	一、鼓勵人事機構參加精進人事業務建議獎勵，積極強化人事革新研發量能與氛圍。 二、建構績效導向全方位接班人陞遷制度，強化人事人員專業與跨域思維能力。 三、落實績效目標管理精神，辦理所屬人事機構人事業務績效考核。 四、召開人事主管會報，相互觀摩學習、凝聚共識，推動人事機構成長與創造競爭力。 五、推動員工協助方案，辦理相關關懷講座與團體諮商，建構平台串連行政措施及社會資源。	中央：0 本府：435 合計：435
任免遷調	全方位經營人力資源管理，嚴選拔擢優秀人才	一、秉持適才適所，用人唯才精神，恪遵公平、公正、公開之甄選機制，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 二、落實人事遷調之公平性，公開透明辦理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三階段陞遷作業。 三、提列各項考試職缺、廣納優秀人才，為組織挹注活水，以貫徹「考試用人」之精神。 四、每年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合理控管非編制內人力員額規模，以達精實人力資源管理之目標。 五、訂定輔導稽核機制，協助各機關按比例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增進其就業機會，並建立友善之工作環境。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落實清廉政治，賡續辦理職期調任計畫	一、實施職期調任，增進人員職務歷練及橫向學習，進而提升職務代理效能，避免久任衍生弊端。 二、各機關辦理易滋弊端業務之約聘僱人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員得比照辦理。	
	型塑優質國家考場應考環境，提供專業精準的服務	秉持試務工作之專業傳承，協辦國家考試臺南考區試務工作，並賡續培育優質試務工作人員，打造大臺南國家考場之服務品牌，提供在地考生更舒適、便捷的應考環境及優質考場服務，以免去舟車勞頓之辛勞。	中央：0 本府：70 合計：70
考核獎懲訓練進修 (含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人事業務－教育訓練研習」預算金額)	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整飭公務紀律	一、激勵公務同仁工作士氣、樹立標竿楷模，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活動。 二、積極強化績效導向之考績評核機制，結合組織績效與個人工作考績，落實公正客觀考核獎懲制度。	中央：0 本府：271 合計：271
	優化差勤系統，提升勤惰管理效率	一、透過電子化、雲端化方式即時管理，全面掌握人員服勤情形。 二、督促本府暨所屬各機關落實差勤管理，維護公務紀律，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227 合計：227
	聚焦業務相關訓練，培育優質公務人力	一、配合本府施政核心重點，辦理多元訓練課程。 二、結合在地人文產業特色，規劃在地化專屬課程。 三、透過員工職能訓練履歷，辦理訓練成果調查，展現訓練成效。	中央：0 本府：628 合計：628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全方位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強化市府團隊國際競爭力	一、賡續辦理各項激勵措施，推高英檢通過比例。 二、規劃多元化公務英語課程。 三、各類職能課程加入英語元素，增進本府公務人員學習英語機會，引發學習動機。	中央：0 本府：3,160 合計：3,160
人事業務－教育訓練研習	打造優質雲端數位學習環境	一、打造本府專屬數位學習平台，提升本府公務人員自主學習意願。 二、建置3門優質數位課程。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530 合計：530
	精進培訓系統，極大化培訓效益	一、推動跨機關課程分享，整合訓練供給及需求。 二、運用 PDDRO 訓練流程，提升訓練品質。 三、辦理課後學員滿意度問卷普查，提升學習品質。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打造友善訓練學習環境	透過學員滿意度調查結果統計分析，持續精進舒適、安全、友善的學習環境，提升學習效益。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2,38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2,380
待遇退撫及人事資訊管理	妥善規劃退休機制，促進人員新陳代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	<p>一、配合年金改革政策，擬訂可行方案，提供決策參考，並落實推動及宣導，避免搶退。</p> <p>二、審慎周詳規劃退休政策，使機關人力運用與申退同仁的人生規劃間取得平衡，同時促進人員新陳代謝，活化人力資源，提升人力素質。</p> <p>三、輔導各機關學校建構正確完整退休人員資料，以利資料統計分析，提供政策參考。</p> <p>四、輔導使用中央的退輔平台作業，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均透過平台作業，簡化手續，避免錯誤。</p> <p>五、建置退撫資料庫，運用數位工具，作退撫潛償負債分析，人員老化分析預測，提供人力運用參考及財務規劃參考。</p>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落實員工待遇、福利業務，增進員工福利，建立友善職場環境	<p>一、訂定待遇檢覈實施機制，落實推動。</p> <p>二、主動辦理公教人員待遇、加給、獎金等事項，及研議簡化作業流程。</p> <p>三、盤點各項用人費用，加強財政支出管控及提升人力效能。</p> <p>四、規劃辦理員工文康、聯誼活動，預計辦理公教人員市長盃桌球比賽、公教人員美展、歌唱比賽及未婚聯誼等活動。</p> <p>五、實施五大健康職場對策，建立更友善健康的職場環境。</p>	中央：0 本府：1,372 合計：1,372
	建構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精進人事業務資訊化，提升服務品質	<p>一、持續改善及提升人事數位綠能共享平臺功能再升級。</p> <p>二、建構人事機構間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等，提升作業績效。</p> <p>三、運用資訊種籽教師擔任資訊研習講座，及協助建立業務操作手冊及個案教學案例，並對特殊稀有案例特別建檔並作成個案提供參考。</p> <p>四、督促依限填報各項人事異動資料、待遇資料、退撫資料及各項調查表資料等，成績達滿分，並輔導各人事機構人事資</p>	中央：0 本府：415 合計：41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料建檔正確完整。</p> <p>五、輔導各人事機構完全使用人事管理資訊系統WebHR處理人事業務，及統計分析各項數據，提供決策參考。</p> <p>六、辦理人事資訊系統操作教育訓練15場次以上，調訓450人次以上。</p>	<p>總計 中央：0 本府：11,740 合計：11,740</p>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主計處主要係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工作，亦即辦理預算編製，預算執行控管，會計作業管理，編製決算，並根據相關公務登記以及調查資料產生經濟社會統計結果，主計處依據市府中程施政計畫及108年度施政綱要，並針對當前市政狀況，配合市政未來發展需求，編定108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重點分述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彙編本市108年度追加減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函知各局處會如有符合追加（減）預算要件者，編造108年度追加（減）概算，送本府審編後送請市議會審議，預計7月中旬完成。
- 二、彙編本市109年度總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行政院頒「109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109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彙編本市109年度總預算（案），並於會計年度開始三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9月完成彙編。另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對預算執行持續進行督導及考核。
- 三、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業務成果面向）
依行政院頒「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行政院主計總處對地方預算編列及執行預警項目表」及有關規定辦理，按時函送及上傳一般性補助款考核季報表，並配合中央辦理年度計畫及預算考核作業，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以爭取考核成績，預計10月完成。
- 四、研訂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為提升政府會計之品質，增進管理決策之功能，參考中央政府新制普通基金普通公務會計制度及各項特種公務會計制度，並配合本府之業務特性，訂定本市新制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107年度全面單軌實施新制，108年度143個機關持續推動本市新制會計制度。
- 五、加強內部審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配合年度會計業務查核預計查核本市75個機關單位，並將查核共同缺失請各機關學校檢討改善。
- 六、彙編總決算及半年結算（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與半年結算部分）：（業務成果面向）
 - （一）就所轄各機關及基金107年度全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於4月底前彙總編製成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
 - （二）就所轄各機關及基金108年度上半年預算執行情形於8月底前彙總編製成總預算半年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綜計表。

七、督導所屬機關會計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按月審核所屬機關會計報告82份，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以健全各機關會計業務。

八、提升政府統計資訊效能，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行政效率面向）

輔導本府各局處會修訂公務統計方案，執行本府公務報表管理，建置本府統計資料庫資訊平臺及電子化書刊，依據施政需求彙整相關統計數據資料規劃撰寫6篇專題分析及24篇通報，提供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施政決策之參據。

九、配合中央各部會辦理各項經濟性專案抽樣調查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定期辦理人力資源調查、物價調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等，並持續推動人力資源調查電腦輔助面訪調查作業系統功能及運用行職業電腦自動註號系統之正確辨識率，預計報送調查主辦機關件數達100%。

十、辦理本市108年度家庭收支1,500戶訪問調查及84戶記帳調查，經調查審核、檢誤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及調查報告發布，並依公布資料研編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分析報告。（業務成果面向）

十一、加強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執行：（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行政院訂定之109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彙編本市109年度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並於會計年度開始3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9月完成彙編。另依據行政院訂定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督導各附屬單位預算執行，有效提升特種基金之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

十二、健全主計人員人事管理：（組織學習面向）

- （一）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每月月報依限報送中央。
- （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管理應用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即時更新該系統資料，並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所規定每月至少報送1次。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職員每年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

十四、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配合本府當前施政重點，有效配置資源，擬定未來年度預算。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主計業務－ 公務預算工作	本市總預算（案）籌劃、 審編與執行	一、研提以前年度財政及預算分析資料，與 增進公務及財務效能之建議。 二、配合施政計畫作四年中程規劃，建立中	中央：0 本府：536 合計：53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程計畫預算制度，有效配置市政財源。 三、檢討強化預算業務作業流程。	
	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一、按時函送並上傳一般性補助款考核季表。 二、彙總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所需表件，於限期內提供中央考核所需相關資料以爭取考核成績。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主計業務－會計工作	研訂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	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含基金)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加強內部審核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	中央：0 本府：192 合計：192
主計業務－決算工作	彙編總決算及半年結算	一、編製107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4月30日前完成印製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臺南市審計處審核。 二、編製108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8月31日前完成印製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臺南市審計處審核。	中央：0 本府：160 合計：160
	督導所屬機關會計業務	每月審核所屬機關會計月報、年度會計業務督導考核。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主計業務－統計工作	提升政府統計資訊效能，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	一、輔導本府各局處會修訂公務統計方案，執行本府公務報表管理。 二、編製統計月報、通報、本市107年統計年報及書刊電子化。 三、建立重要施政統計指標，統一發布統計資料。 四、實施統計工作稽核。 五、辦理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及簡析。 六、推廣統計資料公開化與電腦化，推展本府統計資料庫資訊平臺。	中央：0 本府：327 合計：327
	提升統計調查品質及其效益，完成中央政府交辦各項抽樣調查	一、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作業，辦理講習及輔導並以提升調查資料品質。 二、配合中央辦理臺閩地區人力資源調查及附帶(專案)調查。 三、配合中央及各部會辦理本市民間經濟活	中央：0 本府：154 合計：15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動調查。 四、辦理各項消費者物價、營建工程物價調查及水產品躉售物價調查。 五、督導及核定本府各機關調查統計。	
	辦理本市108年度家庭收支訪問及記帳調查事宜	一、辦理本市108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調查資料審核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據以編製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 二、按月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並派員輔導記帳戶記帳，調查資料審核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並估計民間消費支出及編算消費者物價指數權數。	中央：0 本府：1,665 合計：1,665
主計業務－基金預算工作	加強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督導執行，提升基金經營效能	一、依據行政院訂定之109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依限完成彙編本市109年度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並送臺南市議會審議。 二、依據行政院訂定之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督導各附屬單位預算執行，有效提升特種基金之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	中央：0 本府：203 合計：203
	加強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管理，有效協助主計業務推動	一、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 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管理應用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	中央：0 本府：99 合計：99 總計 中央：0 本府：3,736 合計：3,736

臺南市政府政風處 108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落實本府「清廉勤政」之施政目標，並本於「愛護」、「保護」、「防護」公務員權益之原則，建立人民對施政之信任感，積極推動各項防貪、反貪及肅貪作為，強化基層扎根、深耕等社會宣導工作，透過廉政教育訓練、社會參與及廉政扎根等有效提昇員工及民眾廉能意識，並為先期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及防範違失事件及人員，積極推動預警及再防貪作為，營造優質公務環境，俾利提供市民良好的公共服務，配合或協助強化機關內控制度，落實各項控管及評核措施，以有效預防風險發生，增加外部監督力量，以因應社會環境變遷，期能打造機關清廉文化，使公務員將清廉視為最基本之工作信念，進而建立具競爭力之廉能政府。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建立員工正確法紀觀念，落實預防作為，擴大民眾參與平臺，提升廉能便民服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每月督導所屬辦理基層廉政扎根作為、廉政細工、推動廉政誠信融入國小教學課程及防貪、再防貪宣導活動，建立正確法紀觀念。
 - （二）定期召開廉政會報2次，訂定研討主題，推動廉政業務，建構透明溝通機制。
 - （三）每月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並公開揭示，期能廉潔自持、公正無私及依法行政，提升政府清廉形象。
 - （四）適時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掌握民意趨向，研提政風興革建議。
 - （五）落實執行政風專案訪查工作，發揮走動管理精神，瞭解民情反映與需求。
 - （六）獎勵革新政風，表揚廉潔楷模，全年度辦理1次。
- 二、實施業務稽核及預警作為，加強內控機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督（指）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專案業務稽核（4案次以上），提報各類預警作為（50案次以上），建立機關內外部風險控制機制，避免違失情事發生，提升施政效率、樹立廉能形象。
 - （二）設定議題編撰廉政研究報告（5案次），提供民眾興革建議管道，有效疏處民怨。
- 三、辦理採購監辦業務，健全採購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依規定參與採購案件監辦業務，並定期彙整分析（全年共計2件），研提改善建議事項，以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預警效能。
- 四、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核及推動陽光法案事宜：（業務成果面向）
 - （一）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加強申報作業宣導（8場次以上）暨審核工作。
 - （二）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等陽光法案工作，建立廉能行政風氣。
- 五、加強機關安全維護，防範危害機關人員財產安全之情事發生：（業務成果面向）
 - （一）落實機關資訊內部稽核制度，實施定期或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稽核（全年度辦理2次），確保民眾個人資料與財產安全。
 - （二）迅速、確實蒐報重大危安陳情請願事件危安資料，並即時通報妥處，研擬因應對策，

強化民眾陳情請願事件之橫向聯繫機制，機先掌握陳情訴求，以有效維護機關安全。

六、受理檢舉發掘貪瀆不法，縝密查處，毋枉毋縱，促進廉潔政治：（業務成果面向）

（一）暢通檢舉管道，並簡化受理流程，結合採購監辦、業務稽核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機關易滋弊端或妨害興利業務潛在之不法因素。

（二）縝密查處貪瀆不法案件，並掌握檢調機關偵辦情形，適時追究公務員行政責任。

七、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針對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人民陳情案件，依限結案。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為提昇專業知能及汲取新知，鼓勵同仁終身學習，設定本處同仁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摶節各項支出。以本處年度預算數執行率為指標，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政風業務 (行政方面)	召開廉政工作會議，發揮集思廣益功能	一、召開主管會報，規劃各項廉政作為，溝通工作觀念，提升工作成效。 二、定期辦理工作檢討會，並適時辦理業務訪視，督同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業務推動情形滾動式檢討。	中央：0 本府：602 合計：602
	強化組織編制，嚴謹政風人事管理	一、依規定辦理政風機構組織編制，補實政風人力，健全政風機構組織。 二、貫徹力行分層負責，提高行政效率，強化組織力量，提升工作績效。 三、依照人事法令規定，召開政風人員甄審小組及考績委員會會議，落實平時考核，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政風人員派免、遷調、考核、考績、獎懲等作業。	
	加強專業訓練，提昇政風人員專業知能	一、辦理政風人員在職訓練之研習課程，精進同仁專業素養，俾以增進工作質量。 二、配合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計畫，遴薦所屬政風同仁參訓，以建立政風人員核心價值，提升工作職能及法令素養。	
	落實平時考核	覈實辦理本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人員平時考核作業，加強風紀查察，適切獎懲，以貫徹「正人先正己」之工作要求。	
	提升公務機密維護效能，周全保密作為，防範公	一、藉由講習訓練等多元方式宣導公務機密維護意旨，提昇員工保密觀念。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務資料外洩，確保民眾個人資料與財產安全	二、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發現缺失即移請相關單位檢討策進，嚴防洩密事件，保障民眾權益。	
	加強機關安全維護作為，有效消弭潛在危安因子	一、辦理機關安全維護講習訓練，提升員工危安狀況應變處置能力。 二、蒐報預警性危安資料，研擬因應措施，協助機關疏處陳情抗議事件。 三、重點期間，研定專案維護計畫，落實執行，確保機關安全。	
政風業務 (預防方面)	辦理基層扎根、履順專案計畫、廉政細工、推動廉政誠信融入國小教學課程及防貪、再防貪宣導活動，建立正確法紀觀念	一、跨域結合司法部門，辦理廉政座談及實施法治觀念講習、建構清廉透明優質之公務、採購環境。 二、辦理前瞻計畫履順專案聯繫會議，針對本府水利局及交通局辦理之前瞻計畫重大工程採購案件進行把關，以避免外力不當介入，強化監督機制，型塑廉能透明公正之採購環境，提升本市前瞻建設計畫之工程品質。 三、彙整相關宣導案例資料，刊登於本府網站，供員工、民眾瀏覽參考。 四、落實廉政誠信教育理念，推動校園民主法紀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1,948 合計：1,948
	定期召開廉政會報，訂定研討主題，推動廉政細工3.0專案計畫，深入研析機關風險，研提防弊因應措施，達成內控及預警效益	召開本府廉政會報，研討策定本府廉政具體作為，以「貫徹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提升施政效能」為前提，「愛護、保護、防護機關同仁」為方法，展現政風機構協助機關人員之作為，推動「廉能治理」為目標，期能提昇本府廉能清新形象。	
	推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引導公務員執行職務過程，服膺本規範核心價值，以提升政府清廉形象	一、依據「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辦理「請託關說」、「贈受財物」、「飲宴應酬」等宣導及登錄工作。 二、以多元宣導方式，持續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深化公務同仁對廉政倫理法令之認知，使公務員落實辦理登錄程序，以保障自身權益。	
	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回應民意需求	適時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廣泛蒐集民意反映，發掘民隱民瘼，研提政風興革建議，送請有關權責機關參處，適時回應民意需求。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結合廉政平臺機制，執行行政風專案訪查工作，發揮走動管理精神，瞭解民情反映與需求	一、針對民意進行專案訪查，瞭解民眾需求及施政得失，提供業務單位政策訂定與施政作為之參考。 二、針對與民眾權利關係密切之業務進行專案訪查，提供業務單位策進參考。	
	辦理倡廉、反貪宣導活動	一、深入社區，以多元行銷方式，辦理反貪宣導活動，以寓教於樂方式擴大宣導成效。 二、建立廉政志工網絡，凝聚公民參與關懷廉政議題之力量，引導公民自主性投入廉政運動行列。	
	獎勵廉能政風，表揚廉潔楷模	定期遴選本府所屬各機關、單位之廉潔優良事蹟人員，簽請市長公開頒獎表揚，並發布新聞，以擴大宣導效果，樹立廉能政風。	
	辦理專案業務稽核、提報預警作為，建立內控機制，提供策進作為供參	一、針對與民眾權益關係密切業務進行專案業務稽核，適時提供建議事項或採行檢討改進作為，以供業務策進參考，俾建立風險控制機制與預警功效。 二、對於採購監(會)辦、首長交辦、民眾檢舉等案件內容，經瞭解可能涉及違失或浪費公帑等情事，立即研提預警措施，以提升行政效益。	
	推動採購案件監辦業務，以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依規定執行各類採購案件監辦工作，並定期彙整研析，適時研提建議供參，以健全採購預警制度。	
	強化陽光法案宣導、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加強申報、審核工作	一、加強宣導及受理公職人員就(到)職、卸(離)職者財產申報及年度定期財產申報。 二、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說明會，增進同仁對財產申報法令暨申報填表方式之瞭解。 三、定期申報期限截止後二個月內，簽報市長，以公開抽籤方式，抽出應受審核之申報資料，並辦理實質審核。 四、持續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陽光法案宣導，建立廉能行政風氣。	
政風業務 (查處方面)	加強貪瀆不法之發掘	一、結合採購監辦、業務稽核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機關易滋弊端或妨害興利業務潛在之不法因素。 二、蒐陳機關政風狀況，提供市長及權責機	中央：0 本府：315 合計：31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關單位作為推動廉政參考。	總計 中央：0 本府：2,865 合計：2,865